法国廿世纪文学丛书

FAGUO ERSHISHIJI WENXUE CONGSHU



一度青春

莫狄阿诺 著 李玉民 陈筱卿等译

漓江出版社

Patrick Modiano: Une jeunesse

F·20
丛书

柳鸣九 主编

第五批书目

莫洛亚	情界冷暖
罗曼·加里	天根
克拉韦尔	冬天的果实
德库安	约翰·地狱
勒·克莱齐奥	少年心事
莫狄阿诺	一度青春
梅尔勒	有理性的动物

ISBN 7-5407-1349-6/I·912
定价：7.85元

F·20
丛书

柳鸣九 主编

一度青春

莫狄阿诺著 李玉民 陈筱卿 石小璞 龙格译 漓江出版社

（桂）新登字03号

·法国20世纪文学丛书·

一度青春

〔法〕 莫狄阿诺 著
李玉民 等译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1号）
邮政编码：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960 1/32 印张12.75 插页2 字数324,000
1993年8月第1版 1993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2,500册

ISBN 7-5407-1349-6/I·912

定价：7.85元

一对不满20岁的青年，抱着美梦到巴黎闯荡生活，在火车站失足厅相遇。姑娘奥迪儿曾在化妆品店当售货员，后被解雇。她喜欢唱歌，梦想一举成名，便与音乐师厮混，到咖啡馆唱歌，不知流下多少伤心的眼泪。男青年路易退役之后，几经波折，进入一家修理厂工作，老板却利用他们进行走私交易……

青春的路上，不管遇到什么形形色色的人，干了多少吃亏上当的事，也不管经历多么奇特，总会给人留下一段温馨的回忆。

组　　稿：刘硕良
责任编辑：金龙格
装帧设计：刘绍荟

作者简介

莫狄阿诺是法国当代文坛最具代表性的作家之一。1968年发表第一部小说《星形广场》，新颖独特的文体深得评论界的好评。此后，他不断有作品问世，不断获奖，如《夜巡》(钻石笔尖奖)、《魔圈》(法兰西学院小说奖)、《凄凉别墅》(书商奖)、《寻我记》(龚古尔奖)。

其作品语言简练，文意隽永。

·译本序·

莫狄阿诺在80年代的变奏

·柳鸣九·

莫狄阿诺于1968年以他第一部小说《星形广场》在文坛崭露头角，至70年代末，又相继以《夜巡》(1969年)、《魔圈》(1972年)、《凄凉别墅》(1975年)、《户口簿》、《寻找自我》(1976年)这一系列颇有独特新意的作品，奠定了他在当代文学史上将不会磨灭的地位。其中的三部主要代表作，《法国廿世纪文学丛书》已作介绍，想必读者对此君是不会有陌生感的。

1980年，他还只有三十三岁，正当年富力强，在整个80年代里，他又做了些什么？他的创作有何发展？他的风格有何变化？他的寓意有何充实？这些问题，不仅是文学史家、批评家、研究者所关注的，也是一般读者都感兴趣的。

《一度青春》(1981年)与《往事如烟》(1985年)，就是莫狄阿诺80年代为数不多的三五部作品中较

为重要的两部。如果要谈它们的发展，那么，总的说来，我们在这里所看到的，是莫狄阿诺式的题材与寓意的某种巧妙的变奏。

寻找、查询、探求，这是莫狄阿诺小说题材中常见的“基因”。在《星形广场》、《夜巡》、《魔圈》、《寻我记》中，不同的主人公或是在到处寻找自己的避难所，或是寻找自己的“母体”，或是寻找自己血缘父亲，或是在寻找自己的过去、自己的历史、自己的“自我”。总之，他小说中的人物，就像飘泊的浮萍似的，都在寻求自己的根，自己的归依，自己的附着处，自己的支撑点。这些人物基本上都是存在于某种冷酷、阴暗、危机四伏的现实环境中，置身于某种异己的、带有敌意与邪恶意味的群体或社会团伙之中，因此，恐慌感与危机感，摆脱意识与追求意识，也就构成了这些人物存在状态的精神层面，他们的寻找与查询，正是他们的存在感与存在意识所促使出来的生存行为。

在 80 年代的这两部小说里，似乎也有查询寻找。在《往事如烟》中，主人公从美国回到离别了二十年的巴黎，他情不自禁、不知不觉就一步一步进入了查询与寻找的状态，他要查询与寻找的是他青年时期一段特殊生活中至今尚未完全泯灭的故人与一切残存的东西，是他那段生活的痕迹。在这里，我们可以看到莫狄阿诺小说中常有的那种现代的查找方式、追溯方式：找电话号码、通话进行探询、寻访有关的人与有关的地址故里、查阅档案文件，等等……在《一度青春》中，主人公并没有追溯过去的要求，他二

十岁时那一段奇特的、混合着辛酸与污泥的生活，是由作者从旁替他寻找出来、替他和盘托出的。但是，在这里，我们也可以看到莫狄阿诺小说中常有的那种探找性的细节：主人公提着装有巨款的行囊过了海关，在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中寻找接头人……不论这些情节带有多大程度的“寻求”性质，莫狄阿诺80年代小说中的寻求探找已经不再是人物生存中至关紧要的事、与其前途命运、自我价值、存在意义攸息相关的事了，不再是人物倾注了自己全部生活感情、怀着最急切的愿望非要完成不可的事了，它们只不过是一件可为亦可不为的事，它们在人物的生活中只具有一种追昔怀旧的意义。于是，我们就从莫狄阿诺80年代的小说里，看到了他原有的那种“寻求”寓意的隐退，人物不再是寻根、寻源、寻找栖息地、寻找支撑点、寻找自我真实、自我价值的形象了，他们身上不再有追求意识，他们身上只有回忆的本能。

在莫狄阿诺的小说、包括他80年代创作的小说中，还有一种共同的“基因”，那便是人物的本源、人物的历史与往事、人物的生活陈迹。它们在小说中往往是若隐若现、朦朦胧胧、含混不清、难以捉摸，因此，莫狄阿诺的小说往往也就是对埋藏在时间厚土下的生活、经历、往事的追溯与挖掘。当人物具有上述那种强烈的寻找意识与追求意识的时候，这种对过去的追溯与挖掘，就成为了作者埋藏“寻求”寓意的所在。到80年代，原来的那种对过去的“寻找”寓意没有了，作为一个一贯力求在自己作品里表达某种寓意的作家，莫狄阿诺还能在原有的“基因”中表

达什么寓意?

尽管人物不再作那种牵肠挂肚的寻找与追求,但毕竟他现时的生活与历史的生活之间存在着明显的距离,现时的自我与历史的自我之间存在着相当的反差,于是,这就成为了 80 年代莫狄阿诺寓意的落脚点。

在《一度青春》中,莫狄阿诺从男女主人公三十岁的现时,从他们自足安适生活的现状,回溯到他们二十岁时那一段贫穷、困顿的岁月,展示出他们过去所处的那个散发出诡秘、犯罪气息的社会圈子、人群团伙以及他们当时冒险、屈辱、几乎像噩梦一样的生存状况的真相。在《往事如烟》里,在英国成了名作家的主人公,回到阔别了二十年的巴黎,旧地重游,点点滴滴都勾起了他对二十岁时在巴黎那一段浑浑噩噩的岁月的回忆,在这回忆中,他过去所处的那个典型的巴黎式的腐化、堕落、花天酒地、颓废无聊、空虚迷乱的社会圈子又历历在目。如果说,70 年代莫狄阿诺小说的主人公往往是在现时潜在危险的压力下,在目前巨大的恐惧感与危机意识中,或者是在当前茫然若失的状态下,迫切地去寻找自己的历史与过去,就像寻找一块避难的绿洲,那么,80 年代这两部小说里的人物,却是在现时安稳轻松的状态中、在当前心满意足的心境里,不得已地回顾自己本想忘得一干二净的历史与过去,对过去那段生活,唯恐避之不及,就像躲避瘟疫。这样,在莫狄阿诺后来这两部小说里,现时与历史的反差,也就突出了一种现在

"如释重负"的基调，一种"俱往矣"的基调。

"俱往矣"，这是古今中外一个经常唤起文学灵感的"意思"。这种感受、这种情怀、这种慨叹，曾是文学史上好些名篇佳句的产婆，也是这些作品借以感人与传世的内在精粹。在外国文学中，华盛顿·欧文那篇闻名遐迩的小说《瑞普·凡·温克尔》可谓一典型的代表作，在小说里，瑞普一觉醒来，世上已过了二十年，俱往矣，时代变了，"朝代"也换了，就连酒店招牌上原来画的手执王笏的英王乔治，也成为了手举宝剑、头戴三角帽的华盛顿将军。在中国文学里，这种"俱往矣"的情怀更留下了那么多俯首即拾的佳句华章，如卢照邻的"节物风光不相待，桑田碧海须臾改。昔时金阶白玉堂，即今惟见青松在"(《长安古意》)，陈子昂的"丘陵尽乔木，昭王安在哉"(《燕昭王》)，刘禹锡的"朱雀桥边野草花，乌衣巷口夕阳斜，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乌衣巷》)，辛弃疾的"英雄事，曹刘敌，被西风吹尽，了无尘迹"(《满江红》)，苏轼的"百年兴衰更堪哀，悬知草莽化池台"(《法惠寺横翠阁》)，柳永的"参差烟树灞陵桥，风物在前朝"(《少年游》)，王勃的"闲云潭影日悠悠，物换星移几度秋，阁中帝子今何在，槛外长江空自流"(《滕王阁》)等等，等等。一般说来，这种"俱往矣"的主题，大多是对物换星移、世事沧桑的历史感慨与悲凉凭吊，另有一部分则是南柯一梦、往事如烟的个人追怀，杜牧的"十年一觉扬州梦，赢得青楼薄幸名"与范成大的"一枕清风梦绿萝，人间随处是南柯"，就是两例。

莫狄阿诺的这两部小说所表现出来的情怀，就属于“俱往矣”这一人类永恒的感慨，而且近乎“十年一觉”、“南柯一梦”的人生感慨，只不过，在这里，不是美梦的消失，而更多的是噩梦的消失，是主人公所经历过的一种现实、所交往过的一伙人群的消失，这一伙人群在巴黎曾经风光一时，喧嚣一时，纵情享乐一时，放浪形骸一时，而今安在哉？树倒猢狲散，他们都像幽灵一样消失了，像萤虫一样殒灭了。在这个意义上，莫狄阿诺80年代这两部代表作，是对巴黎红尘的点破，是对巴黎浮华的挽歌与凭吊。

莫狄阿诺这两部小说，还有较深一层的关于人的存在的寓意，这寓意是他在作品中更有意识、更为着力地加以表现的。他不止一次有意让读者感受到人存在的悲怆性与渺小性。这种悲怆性、渺小性有两个方面。一个方面是社会现实的。在《一度青春》中，人在肮脏泥沼一样的社会环境中受到政治关系、经济关系、法律关系等各种关系冷酷无情、尴尬难堪的束缚与挤压，其存在意义荡然无存，人的存在沦落到了极为悲惨可怜的境况。小说中那个早年成名的音乐家拜吕纳，就是在无形的看似宽松的社会罗网中被窒息得每况愈下，沦落成为了一个跑街，由此逐渐丧失了起码的承受现实生活的能力而最后自杀。小说中男女主人公二十岁年华的一度青春，都是极为卑贱的、人的价值全部沦丧的青春，路易从军队里出来后，为了有一口饭吃，就像哈叭狗一样跟在不清不白的人后面，听从经济犯罪集团的调遣，在污泥里打

滚而不愿自拔；奥迪儿在生存奋斗中为了能灌唱片、当歌星、有出头之日，宁可出卖自己的肉体，她在制片商人面前听从吩咐摆姿势任对方玩弄的一场，是小说中对人格沦丧的富有怜悯之情的描写。在《往事如烟》中，一伙人过着行尸走肉的生活，完全无存在价值与存在意义可言，而他们这种生活方式与其说是由每个人的道德精神条件所决定，不如说是巴黎那种特殊社会生活像魔法一样的粘性与惯性所决定的。这种粘性使这伙人像着了魔一样粘胶在一起，形成了一种共同的魔力磁场，谁也无法摆脱这个磁场、这个魔圈；而特殊社会生活的惯性，则使得这一伙人像紧粘在一起的一个大雪团，沿着行尸走肉的下坡轨道而加速滚动，愈来愈到疯狂崩溃的程度。

莫狄阿诺小说中人存在的悲怆性与渺小性另一个重要的方面，则是形而上的。在这两部作品里，不论是路易与奥迪儿还是让·德克尔，都终于毅然爬出了他们原来巴黎生活的泥沼，摆脱了那个具有魔力的磁场，然而，他们的改弦更张、重新生活，并没有从根本上改变他们存在的悲怆性与渺小性。《一度青春》中的路易与奥迪儿靠拐走了经济犯罪集团的巨款，隐居在山区，买下了一幢木屋，办起儿童膳宿公寓，生男育女，过起平静富足的小日子，在自己温馨家庭的小天地里自得其乐。十五年过去了，当他们三十五岁生日来临时，他们对自己的一生别无他求，只愿不要再"从零开始"，能眼见儿女长大成人后离开老年的父母。在这里，人全部的存在归结为平庸苟安的人生，人存在的意义与价值缩小到了这样一个可

怜的地步，而且，若干年后，他们也会像过去千千万万在这个世界上活过一些年头而后就像幽灵一样消失的芸芸众生一样，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他们的存在的悲怆性与渺小性是命定的。

《往事如烟》中的让·德克尔的存在，显然要比路易与奥迪儿要高两个层次，活得比他们有意思得多。他从巴黎出走到英国，从事写作，成为了一个在不少国家都拥有读者的侦探小说家，当然，丰厚的收入、美貌的妻子、幸福的家庭、可爱的儿女、豪华的别墅，他都应有尽有。然而，当他回到巴黎，亲眼看到了原来那些同伙都一个个消失，一个个成为了幽灵、幻影，“就像所有的黄萤和萤火虫”，对此，谁也不会怀疑他自己也是“所有的黄萤和萤火虫”中的一只。在这里，又一次可以看到人的存在的悲怆性与渺小性。莫狄阿诺不仅让读者感受到这点，而且把对这种悲怆性与渺小性的明确感知赋予他的人物。《一度青春》中的路易就“感到在林荫大道的灰尘中，自己不过是一粒尘埃，然而，这在空气中毕竟是一种存在”。同样，在《往事如烟》中，正是让·德克尔也明确把世人比喻为生生死死的萤虫。

这个主题、这个寓意，我们也似曾相识，它在莫狄阿诺的小说中，可以说是由来已久了。在他六七十年的小说里，我们就已经看到了他把人的存在视为水气、尘粒、幻影的寓意，就已经看到了他关于“海滩人”的哲理。海滩照的背景中有一大堆人，其中的一个人影他是谁？他在世界上作过什么？他是否还存在？对于这个世界来说，这个海滩人只不过是一个匆

匆的过客，一张曾经显露过的面孔，一个曾经出现过的影子，一只曾经闪烁一瞬的萤虫。

莫狄阿诺的寓意使人想起17世纪大思想家巴斯喀早已描述过的人的状况的图景："请设想一下，戴着锁链的一大批人，他们每个人都被判处了死刑，每天，其中的一些人眼看着另一些人被处死，留下来的人，从他们同类的状况看到了自己的状况，痛苦而绝望地互相对视着……这就是人的状况的图景"①。在接触到了人存在的意义与价值这一点上，莫狄阿诺又使我们想到20世纪的大哲人马尔罗、萨特与加缪，所不同的是，莫狄阿诺没有这些哲人所提倡的人面对着命定的、悲剧性的状况要有所为的哲学，他没有马尔罗那种反抗人的状况与命运的超越哲学，没有加缪那种面对荒诞仍追求存在价值的哲学，也没有萨特那种在荒诞的状况中顽强奔突的自我选择哲学。莫狄阿诺仅仅是以悲天悯人的情怀在描述人存在的命定性、渺小性、短暂性、悲怆性。这是他的特点，也是他的局限。

在90年代，莫狄阿诺是否还会开拓他的文学领域，是否还会发展他原来作品中的一些寓意哲理，如果他不会再有重大的开拓与发展的话，那么，人们就可以说，莫狄阿诺这一条水流几乎可清澈见底了。

1991年12月19日

---

① 巴斯喀：《思想集》第二部第4章《结论》第341条，《巴斯喀全集》第1180页，Pléiade版。

目 次

一　度　青　春

李玉民　译

Patrick Modiano:

Une Jeunesse

根据法国 **folio** 丛书本译出

献给吕迪
献给吉娜
献给玛丽

孩子在花园里玩耍，快到每天下棋的时候了。

“明天早晨就给他拆下石膏了。”奥迪儿说道。

她和路易坐在木屋的凉棚下，远远观赏他们一对儿女：他们正同维特尔多的三个孩子在草坪上奔跑。儿子才五岁，左胳臂打了石膏，但似乎并不妨碍玩耍。

“他打石膏有多长时间啦？”路易问道。

“将近一个月了。”

儿子从秋千上滑下来，过一周才发现他骨折了。

“我去洗个澡儿。”奥迪儿说了一句。

她上了二楼。等她回来，他们就下棋。路易听见浴室里哗哗放水的声响。

大路的那一边，在一排杉树后面，坐落着缆车机房，像一个温泉疗养地的小火车站。这在法国似乎是首批建造的。路易望着缆车缓缓爬上弗拉兹山坡，鲜红的车厢衬着夏季的青山，非常醒目。孩子们骑着自行车在杉树之间穿来穿去，驶向缆车机房旁边的树荫空地。

昨天，路易摘掉了木屋门脸儿的那块木牌，扔到落地窗下的地上。牌子上的白字是他写的：“快乐之家”。十二年前，他俩买下这幢木屋，改成儿童膳宿公寓，不知道起个什么名字好。奥迪儿喜欢法国名字：“淘气鬼”或“小精灵”；但是，路易却认为，起个英国名字更响亮，能吸引主顾。最后，他们决定选用“快乐之家”①。

路易拾起“快乐之家”木牌，等一会就收进抽屉里。他松了

① 原文为英文：Sunny Home。

一口气。儿童膳宿公寓，至此收摊了。从今天开始，他们就自家使用木屋了。他要把花园里端的板房改成茶馆餐厅；到了冬季，人们乘索道上山之前，会来这里喝茶进餐的。

孩子们现在玩捉迷藏，在他们喧闹和笑声中，暮色渐渐从花园和谷底升起。明天，6 月 23 日，正是奥迪儿的三十五岁生日。再过一个月，他也满三十五岁了。为了庆贺奥迪儿的生日，他邀请了维特尔多夫妇及其子女，还邀请了阿拉尔。阿拉尔从前是滑雪运动员，现在开了一家小小的体育用品商店。

红车厢开始下坡，隐没在杉树丛中，继而重新出现，始终平稳地继续移动。可以望见缆车反复升降，直至晚上九点钟，最后一趟在滑下弗拉兹山坡时，看上去就像一只大黄萤了。

“这小子，真勇敢……”

大夫轻轻拍了拍孩子的脸蛋。最心疼的还是奥迪儿。刚才，大夫用一件器具切石膏，速度真快，如同电锯截断圆木。石膏上还有奥迪儿画的花，一忽儿就露出胳膊，完好无损，并不像奥迪儿所担心的那样，皮肤既未干枯，也未变成灰白色。孩子活动胳膊，慢慢打弯儿，他还不大相信，嘴角挂着专注的笑意。

“现在，你可以再把它摔断了。”大夫还说了一句。

奥迪儿答应过孩子，先吃个冰淇淋再回木屋。母子二人来到湖边，面对面坐到一家咖啡馆的露天座上。孩子挑了黄连木果草莓冰淇淋。

“拿下石膏了，你高兴吗？”

孩子没有应声，他表情严肃，正聚精会神地吃冰淇淋。

母亲注视着他，心想多少年之后，他还会记得胳膊上打的绘花石膏吗？他童年的第一件往事？由于太阳晃眼，他眯起了眼睛。湖面上的雾气消散了，今天是她三十五岁生日。不久，

路易也到三十五岁了。人到三十五岁，还会发生什么新事儿吗？她心里这么琢磨，同时想到刚才从石膏里露出来的胳膊、完好无损的皮肤。真好像是他自己撑破别人用以囚禁他的这个外壳。人到三十五岁，生活还能从零开始吗？多严重的问题，她不禁微笑起来。应当问问路易。她感到答案是否定的。人到这种年龄，就像抵达平静的区域，脚踏浮艇在展现在面前这样的湖面上自动滑行。而子女会长大成人，离开父母。

眼角有根睫毛磨眼睛，她从小手提包里掏出一个胭粉盒，盒是空的，只因里面镶个小圆镜子才一直使用。她未能拔掉那根睫毛，便端详自己的脸蛋儿。这张脸未变，还是二十岁那时的模样儿。当年嘴角没有细纹，但其他部分没有变化，的确没变……路易也没有变，他稍稍瘦了点儿，不过如此……

“生日好，妈妈。”

孩子讲这句话笨嘴笨舌，但还有几分得意。她搂抱亲了儿子。如果孩子在出生之前就认识父母，在他们还未当父母、只有他们自己的时候，就认识他们，那该多有意思啊……她的童年是在祖母家度过的，那是在巴黎夏[illegible]一克罗街，从那里分出好几条公共汽车线路……走出不远就是图雷勒游泳池的灰色建筑物、电影院和塞吕里埃林荫大道的斜坡。如果有点想象力，在旭日初升、雾气未散的早晨，这条陡峭的坡路好似通向大海。

“现在该回家了……”

奥迪儿让儿子坐在身边，她开车沿路上坡回木屋，嘴上无意识地哼唱着什么。不久她就发觉哼的是一出轻歌剧的起始几个拍节；这出轻歌剧名叫《夏威夷的玫瑰》，她曾在日内瓦的一家旧货商店里买到唱片，真是意外的收获……

他们坐在缆车机房前的绿漆长椅上，他们的儿子骑自行

车穿过空场。一辆有稳定装置的自行车。奥迪儿头枕着路易的膝盖，躺着看一本电影画报。

孩子骑车压过一块又一块太阳透过树丛的光斑，然后又开始他所说的“绕大圈儿”。他不时停下，捡一个松果。缆车管理员在机房门口抽烟，他头戴大盖帽，身穿蓝制服，一副车站站长的神气。

“怎么样，情况好吗？”路易问道。

“不行。今天乘客不很多……”

没什么关系。即使空着，红色缆车也要按时出发。这是规定。

“今天可是大晴天儿。”管理员说道。

“还没有到度假的高峰，”路易说。“瞧着吧，再过半个月……”

孩子绕空场转圈儿，车子越蹬越快。奥迪儿戴上墨镜，翻阅画报，因为有风，手紧紧掐住页数。

他在睡眠中，听见孩子们的喊叫声时近时远，时远时近，给他的感觉就像不同光的强变、太阳光影的变幻。不过，他总是做同一场梦：他高高坐在自行车赛场空无一人的看台上，望着他父亲紧握车把，在跑道上慢慢绕圈儿。

有人叫他，他睁眼一看，是女儿站在面前冲他笑。她差不多跟奥迪儿一样高了。

“爸爸……客人要到了……”

她穿一身红裙子，这出乎路易的意料。她十三岁了。路易刚从梦境中醒来，神智还不清楚，他挺奇怪女儿这么高了。

“爸爸……”

她责备地冲他笑一笑，抓住他的手，想把他从长沙发上拉起来。路易往回用力，过了一会儿，他就顺从地让女儿拉起来，

亲了亲她的脑门儿。他来到平台上。夜幕还未降临，他从一排杉树中间望去，只见一伙人上坡朝木屋走来，已经听出阿拉尔低沉的嗓音、玛尔蒂娜·维特尔多的笑声。远处，红色缆车顺着弗拉兹山坡缓缓滑动，好似草丛里的瓢虫。

客厅里的灯全部熄掉。路易、奥迪儿、维特尔多和他妻子、阿拉尔，以及孩子们，都围着桌子等待。路易的女儿端着蛋糕从厨房走出来；蛋糕上插着八支点亮的蜡烛：三支表示十岁的、五支表示一岁的。她朝他们走过去，大家唱道：

"祝你生日快乐……"

她将托盘放到桌子中央。所有人，一个接一个拥抱奥迪儿。

"请问，"维特尔多问道，"您到三十五岁，有何感受？"

"快要到当奶奶的年龄了。"奥迪儿答道。

"别胡说，奥迪儿。"

"应当吹灭蜡烛，妈妈……"

奥迪儿朝蛋糕俯下身，用力一吹。

"一下全吹灭啦！"

众人鼓掌，又打开电灯。

"唱支歌！唱支歌！"

"奥迪儿要给我们唱《马路之歌》。"路易说道。

"不行，不行……绝对不行……"

奥迪儿切开蛋糕。五个孩子离开餐桌，全聚在平台的边上。奥迪儿和路易给他们每人一份蛋糕，用小碟端去。

"他们夫妇不是想去睡觉吧？"维特尔多的妻子玛尔蒂娜说道。

"可不管那许多，今日不同往常，"阿拉尔操着浑厚的嗓音说。"不是天天过三十五岁生日。"

维特尔多看了看表。

“我想该走了，路易，实在抱歉打扰你们。”

他要去巴黎，乘二十三点三分的夜班火车，路易提议开车送他去车站。

“走吧！”路易说道。

维特尔多的妻子、阿拉尔和奥迪儿坐到平台上聊天。阿拉尔的声音压过其他人。夜晚闷热，远处传来隆隆的雷声。

维特尔多在起居室中央打开黑色皮包，似乎要匆忙检查一下忘记什么没有。孩子们拥挤着上楼。他们急促的脚步声穿过二楼大房间，逐渐减弱。在路易跟着维特尔多要走出木屋时，奥迪儿离开平台赶到他面前。

“生日好。”路易说道。

“嗳，别贫了……”奥迪儿说道。

“您到了三十五岁，有何感受？”

奥迪儿抓住他肩头摇晃。

“别贫了……很快就要轮到你了……”

路易紧紧地搂住她，两人哈哈大笑。有生以来，他们这是头一回庆祝自己的生日。怪念头……不过，既然孩子觉得开心……

维特尔多把手提箱和黑皮包放到汽车后座上，然后坐到路易的身旁。

“实在抱歉，路易……”

“哪里，哪里……五分钟就到车站了……”

路易慢慢启动汽车，过一会儿，他就让发动机熄了火。汽车沿着笔直的小路静静地冲下去。

“您什么时候回来？”路易问道。

“下周末。我希望八月份，再同玛尔蒂娜和孩子们到这儿

来度假。你们运气真好，终年呆在山区……

"我想，我在巴黎肯定过不惯。"路易说道。

他打开收音机的开关，这也是习惯，每次开车总听收音机。

"您在这儿落户有多久啦？"维特尔多问道。

"十三年了。"

"可是我们，买下这幢木屋也只有六年……"路易又说。

"在我的印象里，你们在这儿的时间很久了。"

维特尔多和路易同龄，他在巴黎一家进出口公司里供职。每年圣诞节和复活节，他和玛尔蒂娜都要带孩子来这里滑雪，还经常把孩子托付给奥迪儿和路易，让他们跟"快乐之家"的孩子一块玩耍……

"这么说，这个公寓，就算关门啦？"

"关门了，"路易笑道。"木屋我们自家使用了……孩子们能在房间里滑旱冰了……"

"那么您呢，现在打算干什么？"

"也许同阿拉尔合伙，开一个餐厅茶馆，接待乘缆车的人。"

"归根结底，您是对的，"维特尔多说道，"……我也一样，真想全部放下，搬到这儿来生活……"

驶到头一个弯道。向左拐，顺着王家饭店的围墙。路易重又启动发动机。

"孩子们在这儿生活，肯定比在巴黎快乐，"他说。"我呢，希望儿子当滑雪教练……"

"真的吗？那么，您姑娘呢？"

"姑娘嘛，那就难说了……"

他摇下车窗。暴风雨似乎逼近了。

"你们在巴黎住过吧？"维特尔多问道。

"住过，那是很久以前的事儿了。"

他在站前停车，打开车门，拿起维特尔多的行李。

“受累，路易……”

两人穿过荧光灯雪亮、但空荡荡的小候车室。维特尔多将车票塞进检票机。

“这些机器，越来越复杂了，”路易说道。“幸好我不再旅行了……”

列车已经到站。

“再见，路易……星期五见……”

路易送上站台，帮他把手提箱和黑皮包拿到卧铺车箱里。维特尔多抬起车窗，微笑着探出头来。

“星期五见……我把玛尔蒂娜和孩子们托给你了。您要严厉……”

“非常严厉……跟往常一样……”

路易返回，穿过候车室的时候，看到关闭的窗口旁边有一台售糖果机。他往口里塞进两枚硬币。有个东西掉出来，包着艳红金黄两色纸，是一块俗称“岩石”的巧克力。咦，还有这玩意儿呢……奥迪儿常到科兰库尔街那家面包铺买这种糖。这就算给她的生日礼物了。

在广场的对面咖啡馆玻璃窗里边，有几个人影对着电视屏幕一动不动。一个女歌手的声音传到他耳畔。只听见有几分沙哑的歌喉，听不清歌词。刮起一阵温煦的风，返回的路上，开始掉雨点了……

十五年前的秋季，圣洛一连下了几天雨，兵营院子里积了几大滩水。他误走进水洼里，冰冷的水没到脚腕子，跟铁箍一样。

他拎着白铁皮箱子，向哨兵打了个招呼，走到大街路口时，不由自主地回头，再看一眼那幢在他生活中失去作用的土褐色营房。

这身法兰绒便装，上衣勒胳肢窝，裤子箍大腿。他需要一件大衣过冬，尤其需要一双鞋。对，要有一双大号胶底鞋。

布罗西埃约他七点钟在“阳台咖啡馆”见面。他认识布罗西埃已有两个月，此刻猛然想到，布罗西埃对他说正巧路过圣洛，肯定说了谎话。这人“生意”很忙，应当回巴黎，为什么要延长在此地的逗留时间呢？

他正是在阳台咖啡馆同布罗西埃初次相遇的，当时他要泡到午夜好回兵营。那天下午，他沿城墙散步，然后顺国家公路一直走到种马场，又稀里糊涂拐向右首，误入一片木棚区。回城之后，他就坐到阳台咖啡馆里，柜台旁边有一面镜子，映现他的形象：一身军装，叉着胳膊，头发理得很短。布罗西埃在邻桌看报，目光却暗暗盯着他。

“丘八还要当很久吗？”

布罗西埃好讲行话，路易不能完全听懂。

“您多大年龄了？”

“到明年六月份就满二十了。”

咖啡馆里只有他们两位客人，布罗西埃耸了耸肩膀，并说到了这个时候，圣洛街头没有行人了。

“如果还能称作街头的话……”

他哈哈大笑，声音刺耳。

“跑到这儿来当丘八，恐怕没多大意思吧？不是吗？”

布罗西埃有多大年纪？将近四十岁吧。他微笑的时候，要显得年轻些。一头金头，眼睛极为明亮，面颊红润，脸色就像抹了胭脂，一定是好喝比利时啤酒贪杯的缘故。

他向路易介绍说，他住在巴黎，到圣洛的家来呆几天，他哥哥在本城开办一个公证人事务所。他有十多年未回家园，早被这里的人忘记了。况且，他要利用这次度假的机会办些事。对，一个瑟堡人想要卖给他一大批美国物资：旧吉普车、旧军用卡车。他呢，布罗西埃，在“汽车行里”干事。他在巴黎甚至经营一个汽车修理厂。

那天夜晚，他陪路易一直走到兵营。他穿一件雨衣，戴一顶蒂罗尔式旧帽，帽子上还插一根发红的黄羽翎。他们沿着街道走，只见两旁排列新房，全是灰不溜秋的水泥建筑；一路上，布罗西埃好像推心置腹似的，对路易说他认不出他童年生活的城市了。第二次世界大战时城区被炸毁，后来又建起一座新城，圣洛市已不是原先的圣洛了。

阳台咖啡馆里，烟雾腾腾，人语喧喧，路易感到昏头涨脑。正是喝开胃酒的时刻。蒂罗尔式帽子目标明显，他很快找见了布罗西埃，步伐有些拘谨地朝他走去，放下箱子，坐了下来。

"怎么样？就算退役啦？"布罗西埃笑嘻嘻地问他。

"嗯，退役了。"路易低声答道，因为他讲军人行话总觉得别扭。

"退役要庆祝一番，老弟，"布罗西埃说。"您瞧，我这不已经喝上了……"

他指给路易看还剩半杯红酒的杯子。

"您喝点什么？"

此公油嘴滑舌，像个推销员，粗声大气忽又变得矫揉造作，他谈起家具和书籍，向路易介绍说，从前他在巴黎为好几家古董店干过事。有一天傍晚，他甚至还详细指点路易，如何分辨摄政时期[1] 和路易十五朝两种风格的扶手椅，并且用铅笔画图形，说明如何鉴赏靠背和扶手的质量。至于书籍，那也没的说，他喜爱原版书。对，他一谈起这些，就不再是他本人了，肯定是在模仿他深受影响的一个人的举止和言谈。

"退役万岁！"等招待送来康帕里牌葡萄酒，布罗西埃便嚷道。

---

① 指1715年～1723年法国奥尔良公爵摄政时期。

两人碰杯。路易不敢告诉布罗西埃，自己鞋里灌进了水。

“您在想什么，路易？”

他只想一件事：脱下湿透的鞋和袜子，扔进拉圾筒里，确信从此穿上新胶鞋，脚再也不会泡水了。

“真烦人，”他猛然说道。

“什么，老弟？”

两年间，他一直唯命是从，忍受了兵营、宿舍、军服、灌进水的鞋子，现在结束了，回头再想想，为什么要忍受这一切呢？

“我得弄一双新鞋……”

“这倒是……当然啦……”

“一双胶鞋。”

布罗西埃露出惊异之色，他一口干掉杯中剩下的康帕里酒，说道：

“好吧，想法儿买一双。”

他们走出阳台咖啡馆，拐进右首下方的商业街。混凝土拱廊下商店一家连一家。在最后一家商店的橱窗里，摆着矮帮便鞋和女式皮鞋。店主正要放下薄铁窗板。

在商店的小客厅里，他们俩并排坐下，布罗西埃没有摘下那顶蒂罗尔帽。

“给这个年轻人买。”他说道。

“我想要一双胶鞋。”

店主解释说，胶鞋存货不多，他可以给他看“一双”最精制的意大利矮帮鞋。

“不用……不用……就要胶鞋……”

路易要挑一双高帮、底子有三公分厚的胶鞋。他得试一试，便把湿袜子脱掉。

“您没有合适的袜子吗？”路易问道。

“有哇……网球袜。”

“可以。”

他穿上鞋，仔细地勒紧新鞋带。布罗西埃掏出钱包，付了

款。店主递给路易一个塑料盒，里面装着他那湿透的鞋袜。

到了街上，路易把塑料盒扔进水沟里，这庄严的动作标志他生活的一个时期完结。当然，他还需要一件大衣，不过，那等等再看吧。

“咱们到讷沃泰尔饭店吃晚饭，”布罗西埃对他说。“我定了一张餐桌。还有两间客房。”

“带浴室的？”路易问道。

“对，问这干吗？”

在使用流水管总堵塞、如同大马槽子似的集体盥洗室之后，有一间浴室，真像一步登天。在使用两年门扇在院子的寒风中啪啪直响的土耳其式厕所之后，有一间浴室……

“这么说，我可以洗个澡啦？”

“洗多少澡都可以，老弟。”

又下雨了，但牛毛细雨，头发都不觉得湿。他们沿着城根大街走，街道微微向里倾斜。

“真有意思……”布罗西埃指着城墙对他说，“我还是小孩子的时候，有一天，我顺着打结的绳子从那上面坠下来……对了，这鞋穿着合脚吗？”

“很合脚。”

到讷沃泰尔饭店有几百米远。他们要经过街下角的“龙头船电影院”，然后过维尔河桥。然而，走的时间再长，路易也不在乎，现在脚踏到所有水洼里，他反倒会感到是种乐趣。穿上胶鞋，就再也不怕什么东西，不怕任何人了。

4

一个高喇叭在播放轻音乐。饭店餐厅里没有别的客人，只有他和布罗西埃。两人坐在靠里的一张餐桌，布罗西埃开始斟一瓶勃艮第酒，招待用托盘端上奶酪。

“退役万岁！”他给路易斟满酒，第三次喊道。

路易听到这个令他想起兵营的字眼，起初很恼火，后来就不再理会了。他渐渐沉入一种惬意的麻木状态。

"甜食，我看您吃份'黑白'冰淇淋吧，"布罗西埃提议。"一份'黑白'……"

他喝过量了，满脸通红，结结巴巴地说道：

"喂，路易……您不会怪我吧……"

他朝路易探过身去，悄声说道：

"我找来两个瑟堡姑娘……为了庆贺退役……"

由于灯光太强烈，路易直眨眼睛。扩音器播放的歌曲，叫什么名字，他极力回想，但是徒劳；这首歌常听到，是啊，然而叫什么名字呢？

"两份'黑白'！"

布罗西埃又探过身来。

"等会儿您瞧……她们就像这样，瑟堡那两个姑娘……"

她们在大厅等着。两个褐发姑娘，有一个扎成马尾式。她们开车来的，是马尾发式那个姑娘的汽车，一辆 DS19，驶到瓦洛涅那一带，险些抛锚。老实说，这鬼天气，若是真抛锚，就叫人哭笑不得了。

"宝贝，关键是你们到了。"布罗西埃说道。

他摸摸一个褐发姑娘的脸蛋儿，对方冲他微笑。接着，他走向接待处。路易拎着箱子，独自陪伴两个姑娘。

"看来，您是刚服完兵役？"马尾发式的姑娘问道。

"对，服完了……"

"您留下来，留在圣洛吗？"

"对。"

"要我看，最好去当海员……总是旅行……"

另一个姑娘从小提包掏出小镜子，开始搽口红。布罗西埃回来找他们。

"走吧！119 房间！前进！"

电梯太狭窄，布罗西埃搂住马尾发式的姑娘，开始乱摸乱

抓。那姑娘摘下他的插羽翎的绿帽子，斜戴在自己头上。路易跟另一个姑娘贴在一起，还不得不拎着箱子。

客房里糊了深蓝色布壁纸，摆了一对床和一张浅色木制写字台。一台收音机连在一个床头柜上。布罗西埃打开收音机。

"要香槟酒！不过，她们先得向你亮自己的号码！她们要到瑟堡一家夜总会去！"

"您叫什么名字？"一直戴着布罗西埃插羽翎帽子的姑娘问道。

"路易。"

布罗西埃关掉大灯，只剩下一个床头灯亮着。路易望望窗外，雨比刚才下得更紧了。

"退役万岁！退役万岁！退役万岁！"布罗西埃唱唱咧咧地重复。

"退役万岁。"一个褐发姑娘也跟着重复。

饭店前边坡下，有一片宽阔的广场，如同飞机场跑道。两行路灯照耀，通明瓦亮。为什么安这么多灯？路易注意到空荡荡的广场中央，停着两个褐发姑娘的DS19型汽车。

乔治·拜吕纳一上楼梯，就总被打击乐和电吉他的声浪压得透不过气。到了二楼，他得先坐到皮长椅上，身体僵直，聚敛力量，然后才能跨进"帕拉斯女神"音乐厅。

里面一片昏暗，只在里端左侧有一个亮洞，那是演奏台的乳白色区域，上面一支摇滚乐队正在摇摆晃动。一名歌手声音还不够沉稳，正吼着一支美国流行歌曲。演奏台周围簇拥着男女青年，大多数都不满二十岁。乐队的打击乐手有一头鬈曲的金发、肥肥的脸蛋，在拜吕纳眼里就像一个未老先衰的军人子弟。

拜吕纳开出一条路，一直走到柜台，要了一瓶白酒。喝下第三杯，他对喧声就不那么敏感了。他每次到“帕拉斯女神”音乐厅来，总呆一个小时，看着乐队和歌手轮番上台：他们都是郊区青年或本街区的年轻职员。他们的梦想十分热切，他们的愿望十分强烈，就要通过音乐摆脱他们在生活中的感受，因此，拜吕纳听着刺耳的吉他声、嘶哑的歌喉，往往觉得是一声声呼救。

拜吕纳已五十出头，在一家唱片公司工作。他的任务就是每周到“帕拉斯女神”音乐厅来两三回，发现几支业余乐队，约他们去唱片公司，让他们试演。在这种时刻，他完全成了海关职员，要从聚在轮船前面想移居国外的人群中，选两三个人，把他们推上跳板。

他看了看表，心下决定到场露面已经足够。这一回，连注意一名歌手或一支乐队的勇气他都感到没有了。用胳膊肘开出一条路，一直走到演奏台，在他看来是一种超人行为。不行，今天晚上不行。

正是在这种时候，他注意到她。因为她背对着他，他一直没有看见。那姑娘栗色秀发，一对明眸，肌肤苍白，没有血色。顶多二十岁。她坐在柜台前，但注视着里端，一副心驰神往的样子。一阵骚乱，有人拥挤，鼓掌并叫喊。一个人登上台，是万斯·泰勒。为什么她独坐，不加入人群中呢？她的目光盯着音乐厅的唯一明亮区，这在拜吕纳的脑海唤起一个形象：被灯光吸引的一只犹豫的蝴蝶。万斯·泰勒在台上等着掌声和叫喊平息下来。他调好话筒，开始唱歌。

“您呢，也想唱歌吗？”

她惊跳一下，就好像突然被人从梦中唤醒，她朝他转过身来。

“您到这儿来，是因为对音乐有兴趣吧？”拜吕纳又问道。

他声音温和，态度严肃，总能使对方产生信赖感。她点了点头。

"真巧，"拜吕纳说，"我是给一家唱片公司干事，可以帮帮您，如果您愿意……"

她目瞪口呆，定睛看他。迄今为止，拜吕纳偶然选去试演的人，至少都上了台，跟打击乐和吉他喧闹一番，在灯光中亮一会儿相。然而今天晚上，拜吕纳选中的一个人却一声未吭，一动未动，好像淹没在喧嚣声浪中。一张几与暗影无差异的面孔。

他叫了出租车送她回去。分手之前，他在一张纸片上写下他的住址、他办公室的电话号码。

"您什么时候愿意，就可以打电话，去找我……对了，您叫什么名字啦？"

"奥迪儿。"

"好吧，奥迪儿，希望很快见面。"

这幢红砖楼在尚普雷城门附近。她穿过院子，走进电梯，按了六楼的电钮；电梯只到六楼，她还得再上一条小楼梯，穿过一条走廊。

她住的是一间阁楼，洗脸池和床铺之间，刚有个下脚的地方。青灰色墙上挂着一个黑人女歌星和一个美国歌星的照片。房间极小，暖气片却很大，不成比例，热气太足。

她打开窗户，从窗口能望见远处凯旋门顶部。她随意倒在床上，从雨衣兜里掏他写的字条：

乔治·拜吕纳
贝里街21号四层楼
ELYSEES 0015

她要明天就给他打电话，时间一拖长，她就没有勇气了。

那人态度很认真，也许会帮助她的。她目不转睛地盯着纸片，以便确信人名地址真的写在上面。

她忘记买点食品，反正，最后这点工资也所剩无几了。自从不再去维尼翁街化妆品商店上班之后，她就整天呆在“帕拉斯女神”音乐厅，如同一个人泡在澡盆里。

床脚地上放着一个电唱机，她安上一张唱片，然后关了床头灯，在黑暗中躺着听音乐，只有对面方形窗口稍亮一点儿。由于没有手柄调不了暖气，无法降温，她总是敞着两扇窗户。

到圣拉扎尔站，天已黑了，布罗西埃还在睡觉，路易拍了拍他的肩膀。

他们在包厢里等着车厢里的旅客都下去。然后，布罗西埃对着镜子戴上那顶蒂罗尔式旧帽，路易则从行李架上拿下他的小白铁皮箱，布罗西埃的紫红色皮箱。

出租汽车站等车的人很多，布罗西埃向路易提议去喝一杯。两人朝北走上阿姆斯特丹街，路易拎着两只箱子，跟在布罗西埃身后。布罗西埃挑选的咖啡馆在两条街口，玻璃门面突出去，好似船头。咖啡馆里灯光耀眼。有人在玩电动弹子。两人坐到柜台前。

“两杯啤酒，”布罗西埃没有征求路易的意见，就点了酒。“有比利时啤酒最好……”

他摘下蒂罗尔式帽子，放到身边的圆凳上。路易望着玻璃窗外移动的行人，就好像在球形潜器里观察海底动物游动的影子：十字路口，交通壅塞。

“为您的健康干杯，路易！”布罗西埃举起酒杯。“您来到巴黎高兴吧？”

她沿走廊找去，耳畔尽是谈话声和电话铃声。一些人出出进进，房门砰砰响。然而，拜吕纳的办公室里却极为清静；有人要是在这门口呆上片刻，准以为里面无人。没有一点人声，甚至没有打字机的嗒嗒响。

拜吕纳不是站在上下拉的窗子前吸烟，就是坐到一张圆椅的扶手上，听录音机播放的歌曲录音。他征求她的意见，但是音乐和歌声太微弱，她几乎听不见什么。有一天下午，她甚至撞见他若有所思的神情，瞧着录音带空转，认为无需放出声音。

他为同一家唱片公司干了很久，他的角色，按他的说法，就是"发现新的天才"，因此许诺给她录制一张唱片。不过，看样子他在办公室里感到无聊。每次她来看他，他总以不耐烦的口气说：

"我们下去走走好吗，奥迪儿？"

于是，他摘下从来不响的电话听筒，来到走廊，再拿钥匙插进他的办公室门锁孔里拧一圈，这才挽上她的胳臂，带她走到电梯。

他们从贝里街走向香榭丽舍，他始终默默无言，她也不敢打扰他的沉思。继而，他轻声慢语地对她说，时机到了，该给她录音，好向唱片公司推荐。应当选几首好歌，他要跟他认识的歌曲作者谈谈。要选"古典的东西"，逆当今"青年"唱歌的潮流。

他重又沉默下来，他俩正沿着大街逆方向走，她觉得他对她忽然失去了兴趣，甚而忘记她走在身边。她就唱片事胆怯地问了一句，但他未予答理。他目视前方。

"这行当难啊……非常难……"

他讲这话的口气十分超脱，她真想问问他本人对这行当是否还感兴趣。

他俩走到 21 号门前，要进楼的当儿，他约她晚上来。

“一会儿见，奥迪儿。”

她站在原地，迟疑片刻，想上楼搞个突然袭击，如同上次撞见他让录音带空转那样。也许每天下午，他都瞧着黑带子悄悄放卷儿。

布罗西埃又要“出差”，动身之前给他挑了个旅馆，位于十五区中心的朗雅克街。一间带洗漱间的客房、一张棕色木床，墙上糊了紫花壁纸。一位看不出多大年岁、留短发的妇女，将近九点钟把早餐端上来，他吃得光光的，就连白糖块、吃完馅饼剩下的果酱也不放过。一整天里，也许他要到一家咖啡馆的柜台买一份三明治。他已经计算过，按照这样开销，他用布罗西埃借给他的一百五十法郎，就能支持一个多礼拜。到那时候，布罗西埃就一定能“出差”回来，如他许诺的那样，向他介绍“那位能给他安排工作的重要朋友”。

他在兵营诊疗所度过漫长的日子，从那之后，他一直保持听他那绿皮套半导体的习惯。他躺在床上，眼睛盯着天花板，瞻念将来，也就是说思想空空，耳边变换着节目：新闻、歌曲和广播游戏。时而抽一支香烟，但香烟很贵，一盒烟要多维持点时间。铁筒装的英国烟。在兵营里，别人总就这事儿嘲笑他，可是没法儿，他不爱抽黑烟丝。

傍晚的时候，他将客房钥匙装在兜里，偷偷瞟一眼接待室的玻璃门，便离开旅馆。古铜面孔的秃头正跟一个只见脊背的对手下棋。到了外面，他拐进尼维尔十字街。还要往前挺远才到餐馆。经过圣朗贝尔街心花园时，他常常停留，坐到长椅上，边抽烟边等待吃晚饭的时间。布罗西埃给了他一条华达呢旧裤、粗花呢上衣，还真顶用：那年入冬，天气异常寒冷，后来下了雪，温度才回升些。

餐馆像个食堂，大餐桌，每张坐十来个人，挂着招待员的

名签。他坐到“吉赛珥”负责的餐桌。花九法郎，他能吃上一道正菜，一盘肉和蔬菜，一道甜食，瓶装葡萄酒则随意买。墙上有一长幅壁画：萨瓦风光，是餐馆老板的家乡省份。

他同邻座寒暄两句，他们大多是男人，有的住在本街区，有的是出租汽车司机。他喝杯咖啡，情愿在把他衣裳熏成烟味饭味的气氛中，同这些人多呆一会儿。天黑下来，他从尼维尔十字街一直走到格雷奈尔林荫大道。

到了十字路口，地铁天桥下有个扩音器，正播送音乐，但被电动撞击车嘈杂声所淹没。他在池边站了片刻，观看在顶棚移动而留下串串火花的集电器杆，以及粉色、淡绿和紫色的电动车。继而，他沿着垒道一直走到塞纳河。

后来，当罗朗·德·贝雅尔迪向他谈起他父亲，他就想起他每次到达码头之前经过地铁站梯道时，总感到揪心。左首，冬季自行车赛场旧址建了几幢新楼，他知道当年父亲就是在那里参加比赛。他在贝雅尔迪办公室值夜班，为了消磨时间，就翻阅旧体育报的合订本，看到列举冬赛场的运动员中有他父亲名字的文章，便剪下来贴到集邮册上，于是，他眼前又浮现自己踽踽独行的形象，面对着取代自行车赛场的大楼，头顶上是地铁的隆隆声响，感到在格雷奈尔林荫大道的灰尘中，自己不过是一粒尘埃。然而，这在空气中毕竟是一种存在。

拜吕纳站在窗口，目光落到她身上，伴随了几秒钟，只见她穿过街道，然后消失在香榭丽舍的熙熙攘攘的人群中。

她沿林荫路往南走，由于掉雨点了，她就躲到防护沙滩的拱廊下，停在通道的玻璃窗前。一个女人从商店里出来，撞了她一下；又走了几步，同一个男人错身而过，那男人冲她微笑，掉头跟在她后边，在她要离开长廊时上前跟她搭话。

“您独自一人吗？您愿意同我喝一杯吗？”

她当即扭过头去，快步走向林荫路。那汉子想追上去，但是到防护沙滩门口站住。她走远了，那人的眼睛还盯着她，就好像打了赌，就他目力尽量望她时间长些。电影散场，密密麻麻的人出来。他还看见她的栗色头发、她的雨衣的后背，不大工夫，她就同其他人混杂难辨了。

她走进和谐音商店，这种时辰顾客很多。她一直走到商店里侧，挑了一张唱片，让售货员给她放一下听听。她等了片刻，一个隔间空出来，她便坐下，把两个小耳机放到耳朵上。一片绵邈幽静。她忘却了周围的骚乱。现在，她闭上眼睛，任凭一名女歌手的声音侵入。她幻想有朝一日，她不再走在这令她窒息的人群的嘈杂声中，有朝一日，她将穿破这声响和冷漠的屏幕，将完全化为一种声音，一种像她此刻听到的清晰突出的声音。

她出了伊埃娜地铁站，又沿着林荫路一直走到塞纳河，再绕过特罗卡德罗花园。还要往前走一段才是拜吕纳住所，在一条和帕西码头大街成直角的街道里。

拜吕纳的一套住房在大楼的最后一层；楼上有平台，可以望见本街区的屋顶、塞纳河以及埃菲尔铁塔。他把折叠式帆布躺椅和一张桌子放在平台边缘，边上正好有舷墙一样的白色护墙。

起居室的窗户朝大街，里面摆了一张长桌、一把皮扶手椅和一架竖式钢琴。有一条过道通拜吕纳的卧室。过道左面墙上贴一张小广告，跟传单一样大小，上面写道：

乔治·拜吕纳

同

古斯蒂·霍尔伯

以及

奥斯卡尔·哈维尔卡
合作的
《夏威夷的玫瑰》

头衔的字体饰以玫瑰花环，上方有一张褐发英俊青年的椭圆形头像，她认出是拜吕纳。

“是您吧？”

他没有回答。第二天，他俩在阿尔博尼花园街餐馆吃晚饭——他们总在本街区的餐馆就餐，就好像拜吕纳怕远离自己住所似的——他向她解释了几句。二十三岁那年，他还住在奥地利，为一部轻歌剧谱曲，在他家乡维也纳演出获得巨大成功，随后到了柏林，讵料时乖命蹇，他的事业刚刚开始，纳粹却上台了。几年之后，他被迫离开奥地利，迁至法国，而且再也没有作曲，只是在电台和唱片公司工作。他讲述这些情况时，态度漠然，就好像谈论另外一个人。

晚饭之后，拜吕纳有时领她去新手演唱的酒吧间去。节目令他失望，但他做到问心无愧，一直呆到最后。一天晚上，在圣心教堂附近，确切地说在德·拉巴尔骑士街，这个街名吸引了他，大厅里空荡荡没有顾客，专门为他们俩演唱。灯光刷白，一名淡金黄色头发的歌手，穿一身天蓝色服装，他晃着脑袋，摇着电吉他。拜吕纳神情漠然，目不转睛地盯着他。接着，一个穿着白花边连衣裙的褐发矮个儿姑娘，开始唱一支摇篮曲。在节目之间，一个漫不经心的小贩模样的主持人出来逗两句。还有一位高个儿姑娘唱了海员咏叹调，她高高的额头，整个面孔和上身酷似船首头像。紧接着上来一个矮胖女人，她净做怪态，接连插科打诨。灯光换成桔黄、乳白和青绿色，拜吕纳向演员们祝贺。而这次晚会，却在她的头脑里打下深深的烙印。

这无疑是由于在这样的灯光下偷偷观察他，并觉得他神秘莫测，甚至觉得他俊美，像那个椭圆形半身像的青年，像那个在维也纳创作了《夏威夷的玫瑰》音乐的人。

她终于产生这样的疑问，如果没有他，她会落到什么地方，而没有他在身边，她就感到茫然若失。

一天夜晚，她从拜吕纳的住所回来比平时晚些，警察在街上截车，检查车上人的身份证。她很远就发现警察，然而，她未敢对出租汽车司机说让她立即下车，也好避开检查。

一名穿制服警察一抬手，出租汽车便靠人行道边停下。她在手提包里翻找身份证，并从放下的车窗递出去。

"您还没成年……"

警察示意让她下车。她付了车费，而出租汽车司机却无动于衷，找给她零钱，头也不回便开车走了。

囚车停在不远处，在贝尔蒂埃林荫大道的平行侧道上。她被推上囚车。

"一个未成年姑娘……"

"多大年龄？"

"十九岁。"

车里有两个穿制服的警察、一个穿便衣的金发胖子。金发胖子在检查身份证。

"您住在父母家吗？"

"不是。"

"您是大学生吗？"

"不是。"

车门啪的一声关上，司机打盘掉头，驶上贝尔蒂埃林荫大道。两名穿制服的警察夹住她，穿便服的金发胖子坐在她对面的长凳上，边凝视她，边懒洋洋地晃着身份证。

"这么晚了，您在外面干什么呢？"

她不回答。况且，他问这句话也是例行公事，声调倦怠，似乎并不关心回答。

"到勒夏特利埃街给我停一下。"他对司机说。

他将身份证塞进上衣兜里。囚车拐进右首一条小街，放慢速度，最后停下。

金发胖子起身下车，但没有随手关车门。她看他走进一幢房子：那房舍的玻璃门装饰有金属框，墙上挂一块灯光牌子，标明“古尔戈寓所”。

有一阵，她想逃走。有一名穿制服的警察也出去了，在人行道上踱步。另一名警察坐到她对面的长凳上，已经合起眼睛。然而，她如何弄回身份证呢？在人行道上那名警察也一定会拦住她。

她昏昏欲睡。古尔戈寓所一楼的两扇窗户亮着灯，她看出左侧窗户里面有一株绿色植物，宽大的叶子像吸盘似的贴在玻璃上。

“您要抽烟吗？”

警察递给她烟盒，她谢绝了。

“您看要拘留我很长时间吗？”

“不知道。”

他耸了耸肩膀。这名警察挺年轻，超不过二十五岁，困得打不起精神，他用拇指和食指紧紧夹住香烟，猛劲吸，一副险诈的样子。

金发胖子从古尔戈寓所出来，由一个拿着手杖、个子很高的男人陪同。身穿制服在下面来回走的那名警察，仿佛要让他们单独谈话似的，很快上车，坐到她身边。那两人在人行道上交谈，声音很高，时而哈哈大笑。她听到只言片语，是谈论一个叫保尔的人。

那两人继续议论，不时远离囚车，每次她都暗想他们还能否回转。也许是把她忘记了吧？两名穿制服的警察在她身边打瞌睡。金发胖子和另一个人重又在囚车前走来走去，高声说话。

她思忖这要谈个通宵，她也要像两名警察一样睡着了。可是，金发胖子俯身向车门，说道：

“您可以下车了。”

另外那个人离开几步远，拄着手杖伫立。

"身份证不能马上还给您。明天两点钟您来取，好吧？"

他告诉她第十七区的一个派出所地址。

她径直离去，不敢回头看，确信那两个男人在盯着她。她走上维利埃林荫路时，听到发动机的声响，只见囚车从她面前飞驰而过。

尚普雷门广场有家咖啡馆还在营业，她想给拜吕纳打个电话，向他讲述一遍事情的经过，然而，她觉得自己没有勇气向柜台讨一枚打电话的筹码。

比诺林荫大道豁口。她来到城区边缘的一片空场上。

只要穿过林荫大道豁口，走向讷伊，那就像摆脱沼泽地，就像驶入大海。

不过，她还是走进左首那幢大楼的院子，登上楼梯。她一进房间，便躺在床上，立即进入梦乡，都没顾上脱掉衣裳，把床头灯关掉。

路易惊醒。有人用力敲房门。

"里边的人起来……我是布罗西埃……我在楼下等您……"

他急忙穿上衣服，头发也没顾得梳就下楼去。布罗西埃靠在接待处的写字台上。

"我带您去吃早饭……"

外面还黑乎乎的。刚到七点钟。他俩走进伏吉拉尔街的一家咖啡馆，招待刚刚摆好桌椅。

布罗西埃把黄油面包片浸到牛奶咖啡里，大口吞下去，那贪婪的吃相叫路易惊奇。他换了一顶新帽子，还是原先式样，插一根红棕色羽翎。大衣看来也是新的，罗登厚呢料子。

"这件大衣，不错吧，嗯？……您也应当有这样一件……穿上准合适……赶明儿我带您去瞰梅服装店……您不能总穿着

我这件旧华达呢……请原谅，这么早把您叫起来，不过，我还要出去五天……到西南地区……一回来就办您的事……”

他往路易手里塞了折成两折的钞票。

“给您零花钱……别忘了，我一回来，您就开始工作……我向您介绍我提过的那位朋友……”

他满腹心事地看了看表。

“您若想找我，可以给第七区舍维尔街穆盖旅馆留个话……他们会转达给我……穆盖旅馆……电话：Invalides 05—93……”

他在一张纸片上写下电话号码。

“说好了，过五天，还是这个时间，咱俩在杜凯斯纳林荫路，阿尔西翁·德·布雷特伊咖啡馆见面……”

他到西南地区能买卖什么货呢？路易心想。也许是轮胎吧。这一念头他觉得好笑。对，是轮胎。

“您在维尼翁街巴黎香水店干了一年？”金发胖子问道。

“对。”

“您为什么又不干了？”

她垂下头，发现自己的长袜抽丝了。

“我给他们打了电话。他们还不错，没有抱怨什么。像您这年龄，拿几管口红也没什么了不得……好……好……不要着急……”

他的声调十分委婉。

“我们知道，您母亲在当时的罪犯档案科挂了号。”

罪犯档案科。这话是什么意思？他递给她一张纸，上面写着她的姓名，出生日期，并注明：“父亲不详”。下面是她母亲的姓名。她跳着看了几句：“……该人没有固定生活收入……奸情……黑市……在德国占领时期当帕什科的情妇……1944

年9月，在热夫尔码头大街派出所受过审讯……1947年2月14日，在卡萨布兰卡（摩洛哥）去世，享年三十二岁……”

“我们的记忆力很好……”

他的胳膊肘撑在打字机的黑色塑料罩上，冲她和蔼地微笑。然而，她害怕这种笑容，并因长袜抽丝而难受，就仿佛这是妨碍她逃跑的一种伤痛。

“现在看您的了。”金发胖子说道。

她穿过火车站大厅，走进一间候车室。空无一人。她坐下，开始翻一本画报，极力控制自己的烦躁情绪。

过了一段时间，乘客进来，各自坐下。这是乘车高峰的时刻。从郊区开来的列车载来大批乘客，而在巴黎城区工作一天的人群，都拥到要发车的站台上，沙时计的这种运动要一直持续到晚上八点钟。

她要想融入这人群中，随便跳上一趟列车，从而摆脱那个金发胖子和另外两个人的监视，这是很容易的事。然而，一名便衣警察却走进候车室，坐到门口附近，丝毫没有注意她，立即埋头看起报。

不大工夫，所有座位都有人了。她环视周围，但目光避开那个便衣。全是等车的疲惫的面孔。一个女人身上散发的脂粉气味，同黑烟丝味混杂起来。里端那面墙上贴着一张广告：整个画面是白色和天蓝色，在反射着阳光的广袤的雪原上，只有一个滑雪者。广告上写道：“去恩加丁[1] 度假”。

外面，有个男人额头顶着玻璃门。她能出这水族馆吗？她身边有个人起身离开候车室。那人在玻璃门外端详她，迟疑片刻，便走过来，坐到空出的椅子上，他的大衣襟拂到她的膝盖。

---

[1] 瑞士地区。

"几点钟了?"

他声音非常尖细,同他的方脸平头很不相称。他戴个蝴蝶结。

她回答之前,迅疾地朝便衣警察瞥一眼,便衣警察朝她点了点头,那动作几乎难以觉察。

"您等哪趟车?"那男人问道。

"九点钟去瑟堡那趟车。"

"我也是,真巧……我们去喝一杯好吗? 差不多还得等一个钟头呢……"

他的声音越来越尖细了,但他吐字的方式也很奇特,就好像嘴唇上涂了凡士林。

"如果您愿意的话……"

他脚步很快,眼睛紧盯着她。便衣警察在侧面拉开几米跟着他们。

"我提议到站外喝杯茶去。我知道一个地方很安静……"

天黑了。他打开一辆车的车门。是 DS19 型车。他口气生硬地说:

"那地方不远,但开车去更快……"

他沿阿姆斯特丹街往南开去。

"您是……大学生吗?"

"对。"

"学什么?"

她不知道如何回答。

"学英语……"

他的手扶着驾驶盘。一双白胖的手,没有一点汗毛,戴一只结婚戒指。他上车入座之前,先脱下大衣,仔细叠好。里面一身海军蓝西服,领口戴着灰色蝴蝶结。

车沿着圣拉扎尔街行驶,他的头左顾右盼。

"这条街真怪……我不喜欢这个街区……"

他撇着嘴。

"瞧啊……多难看……"

在布达佩街的拱廊下，一个女人在等待，她身后有一群男人停在一家旅馆大门的对面。

"您不觉得这难看吗？"

由于她一直缄默，他又说道：

"您也明白，如果您像这样一个姑娘……真难看，不是吗？"

车驶入伦敦街。

"她们干的就是人们所说勾引……可怜的姑娘……"

"您说那地点，还远吗？"

"不远了，就在附近。可怜的姑娘……"

她心下决定，再遇到红灯，她就跳车跑掉。他猛然拐进一条小巷。巷子很窄，阒无一人，像私宅的通道。车停下。她企图开车门，然而车门已经锁上。

"等一下……我要给您看一样东西……"

她再次按车门把手，用肩头撵玻璃窗。

"算了，算了……白费劲儿……我锁上了……等一等……"

他回身从后座抓起一个黑皮包，打开，从里面掏出一个栗色皮革包皮的大相册，又把皮包放回原处。

"喏……瞧瞧……"

他打开相册，各页仔细贴着"特殊照片"，即从前一对红麻脸孪生兄弟，在克利希林荫大道偷卖的照片。他小心翼翼地翻着，如同翻祈祷书。

"您瞧……我最喜欢的……就是……这张……"

这是侧面照：一个头戴黑狼面具的女人，正吮着一个没照到脸面的男人的生殖器。

"您喜欢吗？"

他扔掉相册，抓住她的颈项。她奋力挣扎，但他抓得越来越紧，用右肩头把她按在车座靠背上，左臂伸到后边，打开手

套盒。

"等一等……我得采取防范措施……"

他拿了一个半展开的避孕套，在离她脸几厘米远晃一晃。

"这您不觉得别扭吧？我怕得病……"

他越来越用力搂住她，她企图挣脱，但他把她按倒在座位上，全身往下压。

"用不了多长时间……别动弹……"

她什么也看不见了，眼前只跳动灰色蝴蝶结。

"别动弹……这事儿很快……"

这时，有人打开车门，扯着衣裳领子把这家伙拉下车。她坐起来，金发胖子扶她出来。

他们将那人按在两扇关闭的高高百叶窗的墙上。由于那家伙还比比画画，一个便衣警察就一下一下用手背抡他。他们将他拖到停在小巷口的车前。

"我这就来。"金发胖子冲另外两人喊道，而他们则把那人推上车。

接着，金发胖子有点尬尴地又走到她面前。

"完事儿了。如果您愿意的话，我们去喝一杯……"

DS19 的车门还敞着，他从车座上拾了件东西，把车门关上。

"他把这东西丢了……"

金发胖子给她看了看蝴蝶结，便装进兜里。

他们到附近的伦敦街一家咖啡馆，捡一张餐桌坐下。

"两杯基尔酒！"金发胖子叫道。

她一下子干了一杯酒。

"把这杯也喝了吧。"

他从兜里掏出蝴蝶结，拿在手中摆弄，说是"多亏她的合作"，他和他的同事才抓到那人，并向她介绍那人的一些情况。他是科隆贝林园的工程师……他们花了三个月时间，才查清他的身份……这个混蛋，就以这种方式，差一点杀害一个德国

姑娘。

她因刚刚发生的事情，还没有定下神儿来，没怎么听他讲。接连两杯基尔酒下肚，终于使她精神麻木了。

“再来一杯基尔酒？嗳，没事儿……有我……”

他确信，这位迟早必沦落到圣拉扎尔车站。老经验了，从他在那街区派出所开始干事的时候起。那是巴黎最低的地方，一个大坑，一个漏斗，所有人最终都要滑进去。只需等待。一旦他们掉进圣拉扎尔泥潭里挣扎，那就可以像抓白斑狗鱼一样，把他们铐起来。不过如此。

“明天，您出面作证……这小子，要严厉惩罚他……到时候我把身份证还给您……”

他费力地站起身。

“去作证，嗯，还是原来地方……明天两点钟，在加尔瓦尼警察分局办公室……然后，您的事儿就一笔勾销了……”

他似笑非笑，脚步轻捷地走出咖啡馆。他把蝴蝶结落在餐桌上，她的目光则被这蝴蝶结吸引住。

归根结底，整个事件无关紧要，她甚至不会向拜吕纳提起。她又要了一杯基尔酒。身后有人玩电动弹子，她听见她很爱听的一个歌喉：这年，所有电动电唱机都放送他的歌，一种低沉的声音，无情无绪，非男非女，犹如海绵灌满了烟、弹子丁当声、嗡嗡的人语、大壶倒咖啡的哗哗响，灌满了那边广场“三圣王”商店橱窗闪烁的夜色。

只有一件事算数：要把身份证还给她了。

一天下午，拜吕纳在贝里街的办公室里，终于向她介绍两个男人：一个胖子，几乎秃顶，手拿黑色皮包，另一个金发鬈曲，脸颊消瘦，他们叫贝尔纳和萨尔迪，是作曲家，为她写了四首歌，拜吕纳把音乐出版合同交给他们签字。

接下来整整一周，她就练这几首歌，由一位奥地利钢琴师伴奏；拜吕纳在创作《夏威夷的玫瑰》的时期就认识这人，现在时常让他干点秘书的工作。等她练好了，拜吕纳就定下录音的日期。

他陪她去录音室。她用两个下午录好了歌曲。继而，他让人压制了几张样片，即他所说的“软唱片”，上面录制了她四首歌曲。晚上，她在他的寓所听这几首歌，真不敢相信把一张唱片放到唱机上，她会听到她的声音，她自己的声音。拜吕纳鼓励她，一再对她说，她声调准确，不久就能签合同。其中一首歌题为：《鸟儿飞回来》，而另一首的副歌是这样开头的：“我的心曾随波逐浪”。

他要亲自送去一张歌曲“软唱片”，她就在唱片公司附近等他，停留在戈蒙大旅馆侧面的一条小街上。

他终于回来，对她说“机器已经运转”，一周之后他准能得到肯定的答复。

他决定步行回办公室。他们沿着巴蒂尼奥勒林荫大道，走在有阳光一侧的人行道上。拜吕纳一路保持沉默，仿佛心事重重。她提了好几个问题，他却不回答。她忍不住问他，是否有什么事引起他的忧虑。

“嗳，没什么，真的……没什么……”

走到十字路口，他们拐进左首马尔泽尔伯林荫大道，拜吕纳心不在焉地朝楼房正面瞥了一眼，戛然停在一座小私宅门前；看那扇门和唯一的窗户，这座建筑就像一个玩具房子。

“咦……真有意思……”

他平时讲法语外国口音很轻，只是叫她名字“奥迪儿”时才加重，真正能听出来。她站在他身边，也望着这幢房子，但不解究竟什么吸引了他的注意力。

“真有意思……你知道吗，当年这里是什么？是奥地利总领事馆。”

“哦，是吗？”

“对……奥地利总领事馆……”

他沉浸在一件往事的追忆中，将手轻轻放在她的肩上，就像对孩子那样说道：

“有一天，我到这里来……是我在巴黎生活的头一年。奥地利已经不存在了。然而，还有奥地利总领事馆……”

他压低声音，如同一个人为了更有效地诱惑一位少女，给她念《索菲娅的苦难》时采用推心置腹的口气。

“当时这座房子是奥地利总领事馆，我走进去……这里的人向我说明，我已经丧失了奥地利国籍……完了，没有护照了……于是，我到蒙索公园，坐到一张长椅上……”

他挽起她的胳臂，最后望了一眼这幢房子的黑门脸，便拖她走向公园的铁栅门。

他们坐到有孩子玩耍的沙堆旁边的长椅上。看来他无意马上回办公室。

“人应当晒晒太阳……”

“好主意，奥迪儿。”

她觉得他刚才讲的那段经历，有点模糊不清，很希望他详细讲一讲，然而，他却仰身靠在椅背上，合起眼睛，迎面晒太阳。比方说，她很想了解那天下午，他拜访了已不存在的奥地利的总领事馆之后，是否坐在这同一张长椅上。

她连续按了几次铃。无人。她有房间钥匙，于是自己开了门。

她叫了一声，但没有他的应声。房间很静，拜吕纳一定在办公室耽搁了。

起居室的桌子上有一个大信封，上面用红墨水写着她的名字。她拆开信封，里边装了一封信，以及她两首歌所余的“软唱片”。

亲爱的奥迪儿：

当你看到这封信时，我在特尔纳林荫路罗瓦罗旅馆就了此一生了。我在这座旅馆住了很久，还是我刚从奥地利到来的时候。不过说来话长，我不想赘述，令你生厌。

至于你的唱片，我抱乐观态度。去看看道维纳或沃尔索恩，就说我介绍去的，电话号码：**Etoile** 05—52。他们会帮忙的。

我拥抱你。正如我年轻时唱的一首歌所说的：“分手时请说句‘再见’。”

乔治①

不要呆在房间里，因为他们可能找你麻烦，向你提问题。

她感到无力起身了，目不转睛地盯着一束阳光照亮一部分键盘的钢琴。她想到那几天下午的情景：她站在这架钢琴前，兼拜吕纳秘书的那位奥地利老人教她唱歌，有时甚至弹《夏威夷的玫瑰》的序曲给她解闷儿。她手里拿着大信封，坐在皮扶手椅上不动。

电话铃响了，但她仍然不动弹。门铃也持续响了很久，接着肃静了，那束阳光移到灰色地毯上。

电话铃又响了。这回，她摘下话筒。

---

① 原文为德文。

“喂！……”

“请问您是谁？”

是个有力的男人声音。

“拜吕纳先生的……一个朋友。”

“等一等……请不要离开话筒……”

那男人跟另一个人说话。她听见窃窃私语声。

“喂……您那儿是乔治·拜吕纳先生的家吗？”

这声音比前者低沉。她挂断电话。她沿着特罗卡德罗花园走去，每天傍晚，她都走这同一条路，算来已有两个月。花园。码头。比尔—阿凯姆拱形桥。她想起花园里的水族馆，她同他一起参观过，想起他们回代尔塞尔林荫大道所登上的台阶。他让她注意，这个街区建在一个小山坡上，分好几个层次，在他看来有一种特殊的魅力。夜晚在屋顶平台上，雪后那几个温煦的夜晚——他们俩想洞悉邻近窗户和平台的秘密。

她到一家咖啡馆查了一本通讯簿，找到那家旅馆的地址，然后沿特尔纳林荫路北上。

她走到那个门牌号附近，看见一辆救护车和一辆警车停在人行道上，好几名穿制服的警察正围在一起讨论。他们站在可能是旅馆正门的前面。两个男人从门里走出来，她猛地掉头走开，她认出了其中的一个：那个金发胖子，曾在圣拉扎尔火车站利用她当钓饵的人。上周，她去加尔瓦尼公安分局在证词上签字，他把身份证还给了她。

她未敢回头，快步跑开，唯恐看见金发胖子追上来，感到他就像亮晶晶的绿豆蝇，糊到人脸上和手上，赶也赶不走。她确信既然他在那附近转悠，那就说明拜吕纳已经死了。

她来到连接圣拉扎尔车站和终点旅馆的空中走廊，捡一张餐桌坐下。她透过玻璃窗望见街道、出站并等出租汽车的人。她隐约产生一个念头，才一直走到这里，要尽快乘车离开巴黎；她还记得金发胖子的看法：迟早总要掉进圣拉扎尔这个深坑。

天黑了。失足大厅和车站餐厅之间人来人往，十分单调。人们都匆匆喝点饮料，又去赶郊区车。下面街道上的人也渐渐钻进出租汽车，但候车的队列始终那么长。在这种骚乱中，唯独她一动不动。

她像上次跟金发胖子一起那样，叫了一杯基尔酒。她忘却了为何来这里。看着这起起坐坐的人群，听着失足大厅的喧闹声，她感到头晕目眩。她有多久没睡觉了？只见周围模糊的身影、晃动的大斑点，耳畔蚊虫的嗡鸣渐渐掩盖其它声响。

布罗西埃放下车厢窗户，探出头去。

“后天，我往朗雅克旅馆给打电话，路易……将近五点钟……”

列车启动。布罗西埃俯在窗口，以命令的姿态伸出五个手指头。显然这意味：“五点钟。”

路易回到失足大厅。时间已晚，不能去尼维尔十字街用晚餐，他走向楼梯，准备出站，忽然发现左首玻璃走廊里改成的小餐厅，于是走进去，捡一张餐桌坐下，叫了一杯牛奶咖啡和两片面包。

时间太晚，餐厅里没有顾客，他只看见靠里端一张餐桌有一位姑娘，她额头俯在蜷曲的胳臂上，似乎睡着了。路易只瞧见她那头褐色秀发。

这个餐厅的黄色灯光有些发污，仿佛灯盏用旧，或者被乘车高峰时拥进这里的人的气息熏脏了。只有黑玻璃那边清澈

明亮，那旁边墙上贴了一张广告，上面写道："到恩加丁旅行"。

他一边吃面包，一边目不转睛地盯着那散在桌上的秀发。几乎看不见脖颈、额头和手，纹丝不动，不见一丝气息。也许她死了。

他喝着牛奶咖啡。招待已经离开餐厅，现在一片寂静，仅仅时而传来下面出租汽车站停靠车辆的马达声，以及有节奏的关车门的声响。那姑娘餐桌上的秀发旁边，有一只酒杯，路易看那半杯酒的颜色，心想大概是石榴果汁。

招待回来了，开始翻过椅子码在桌子上。到了关门的时间。路易付了饭费。

"她睡着啦？"

招待指给他看趴在桌上的姑娘。他迟疑一下，便走过去摇摇她肩膀。她缓慢地抬起脸。

"关门了。"

她眨眨眼睛，还不明白怎么回事。路易见她脸色苍白，不禁惊愕。她搜索衣兜，掏出几枚硬币，放到餐桌上。招待数了数。

"还缺三法郎。"

她神色窘困，摸索着衣兜，但一个子儿也没有找到。路易起身，往桌上放了五法郎的票子。

"谢谢。"

失足大厅空荡荡的。路易跟在她后面，见她脚步越来越慢，担心她跌倒。最后，她坐到售票窗口旁边的长椅上。

"您不舒服吗？"路易问道。

"不太好受……我怕昏过去……"

他坐到她身边。

"如果您愿意，我可以帮助您……"

"谢谢……等一下……就会好的……"

在大餐厅的平台上，有一帮请假出来的士兵正在唱歌，每唱完副歌就中断，连声吼叫和狂笑。有几人朝发车的站台走

去，但脚步缓慢，好似梦游人。路易想到他刚才送布罗西埃上车时的人群。乘客的潮流退去之后，空荡荡的大厅里只剩下他、这位姑娘，以及那边请假外出的一些士兵，如同被抛在岸边的一团团海藻。

他扶她站起来，挽着她的胳臂。下楼梯时，他感到她的手直用力。到了大厅，她的脸色显得更加苍白，也许是由于荧光灯管射下的白光。他挽着她一直走到出租车站。幸好无人等车了。

她说地址声音极低，还是他告诉司机："去尚普雷门。"

在电梯里，她几乎站立不住。他架着她的胳膊穿过走廊。她向他指明她的房门，并给他钥匙；他费了好大劲儿才打开，因为钥匙只要插进半截就行了。她仰身倒在床上。

"您要吃点什么吗？"路易问她。

"不，谢谢。"

她的脸色惨白，路易心想要不要请大夫。

"我已经觉得好些了……"

她对他勉强一笑。

"您能留下来陪陪我吗？等我感觉再好些……"

"您叫什么名字？"

"奥迪儿。"

他坐在床沿儿。她合闭眼睛，又睁开，但间断的时间越来越长。工夫不大，她就睡着了。

他要不要给她买点什么吃喝来呢？尚普雷门一带的咖啡馆一定还在营业。可是，他出去这工夫，没准儿她会醒来。他意识到布罗西埃行前忘记给他钱了，兜里仅剩下两张五法郎的票子。

她在酣睡，左脸蛋儿贴在枕头上。她的靴子旁边有拉锁，

他给她脱下来。这是间斗室，床铺和洗脸池中间，刚够下脚。他看见墙上贴着歌星的照片，洗脸池上方挂一本日历，翻到1月4日。他无意识地撕下过期的几页。今天是1月12日了。

窗户为何大敞四开？他想关上。暖气太热，他找扳手想调一下，但是徒劳。他这才明白，又打开窗户。

他饿了。十法郎，怎么能支持五天呢？他在她身边躺下，闭了床头灯。

奥迪儿翻遍衣兜，搜集三张十法郎的钞票，以及两法郎八十五生丁零钱。

傍晚时分，路易跑了一趟食品店，买了一磅牛奶、面包和几块火腿。他给穆盖旅馆打电话，对方回答说，布罗西埃下周才能返回。

他们干脆睡觉，尽量在床上躺的时间长些，以减轻饥饿感。他们丧失了时间概念，如果布罗西埃不回来，他们就难再离开这房间，难再离开这张床铺。他们在床上听音乐，神智渐渐模糊。外界的最后一个景象，就是窗口外终日飞舞的雪花。

布罗西埃在尚普雷大饭庄一张餐桌旁等他们，路易把奥迪儿介绍给他。

“您做什么事啊？”布罗西埃问道。

“我准备录制一张唱片。”

“唱片？目前竞争一定很激烈……”

他转向路易：

“他嘛，我们设法给他找个好差使。但愿他能胜任……”

他装出一副慈父般的口气，两人听了都反感，相视会意；路易确信，对于布罗西埃其人，她跟他的想法准一致。布罗西埃端详奥迪儿，不用说那眼神色迷迷的。

“我也如此，年轻那时候，梦想从事一种艺术的职业……”

他笑眯眯的，要倾吐自己的秘密。

“您想想，我遇见一个人，还鼓励我搞艺术……他让我报考一个剧院……可惜，此路不通……我太像一个叫罗朗·图坦的演员……”

他故意大喘气，好让人从容体会他这话的分量。

“其实，这是唯一能真正引起我兴趣的事情……这么说……你们两人要住在一起？就在那儿吗？……”

他指着街道对面的那幢大楼。

“对……我们要住在一起。”路易答道。

“在你们这种年龄，这很美……生活要跟上时代的风气，嗯？”

他摘下蒂罗尔式样帽子，放在餐桌上。

这顶帽子的绿色比其它几顶深，几乎呈蓝色。看来他有一套。

“我也一样，在你们这样年龄，无忧无虑……等哪天，我跟你们讲讲……”

奥迪儿的脸一直毫无表情，这时露出不耐烦的神色。布罗西埃也许发觉，他猛然抬头，说道：

“跟您说，路易……我同我朋友贝雅尔迪约定……星期四，三点钟……到他那里……您应当刮刮胡子，老弟……你这样子像个流浪汉……”

那群楼房位于路易—布莱里奥码头大街，从凡尔赛林荫大道方向也能进。他那套房在四层，路易注意到门铃钮旁边镶一小块大理石牌子，上面刻着金字：R·德·B。

“这是什么意思？”他问布罗西埃。

“罗朗·德·贝雅尔迪。”

布罗西埃按门铃。一个男人打开门，他褐色头发，高个头儿，有四十来岁。

“罗朗，我给你介绍路易·芒兰……罗朗·德·贝雅尔迪……”

“幸会。”

主人把他们引进客厅：这间客厅很宽敞，窗户对着塞纳河。他给他们指了指浅蓝色天鹅绒套长沙发，自己则坐到路易十五朝式样的写字台后面。

“你多大年龄啦？”

“他二十岁。”布罗西埃未容路易开口，抢着替他回答。

“很好。”

贝雅尔迪以保护人的目光上下打量他。写字台上没有一张纸，只有一台电话。不过，几摞材料直接放在天蓝色地毯上。

“您有文凭吗？”贝雅尔迪又问道。

“没有。”

"他刚刚服完兵役。"布罗西埃说道。

"不管怎样，文凭……"

贝雅尔迪反手扫了一下写字台，他坐在那儿，五官端正，面貌刚毅，褐发鬈曲，身板笔直，穿一件浅色方格细呢上衣，这副派头真像一位名律师，"律师团男高音"的说法出现在路易的脑海。也许他借助面前写字台的气派，尤其借助他那深沉的声音。

"我可以交给他什么样的工作，你已经跟他讲了吗？"

"还没有。"

"是这样，工作并不复杂……是在一个车库守夜的差使……我用'守夜'的字眼……其实就是……秘书的……工作……要接电话……给顾客开门……"

"您觉得怎么样，路易？"布罗西埃问道。

"我同意。"

"那好，您可以尽早上班。"贝雅尔迪说。

这么说，他并不像外表给人的印象那样，是什么"律师团男高音"，而从他嘴里吐出"车库"一词，叫路易奇怪，就像听见不和谐音似的。现在，他极力想象此人是车库经理。

"您开始……每月先拿一千五百法郎。"贝雅尔迪说。

"您看行吗，路易？"

"行啊。"

"当然了，还有奖金。"贝雅尔迪补上一句。

他起身，带他们到客厅另一端，布罗西埃抓住路易的胳膊，俯耳对他说：

"瞧见他那写字台了吧，路易？是地道路易十五朝式样的……瞧那青铜线脚……包脚，在那下面……还有那叶状叶板……"

他们坐到另一张淡蓝色天鹅绒长沙发上。开胃酒托盘放在一张矮桌中央；这张黑漆桌腿短而弯曲，大概是中国式样。

"威士忌？波尔图葡萄酒？"

贝雅尔迪递给他们酒杯。路易环视周围：左首书橱占了一面墙，格上摆的书都是合订本，书脊闪着红光，大多数有封套，对面大理石壁炉的上方，挂着一个银镜框，里面装着一位漂亮的褐发年轻女子的照片。贝雅尔迪的妻子？这人真的是经营车库的吗？路易不敢问他。

他从落地窗望出去，看见塞纳河对岸的码头和雪铁龙汽车工厂的白色厂房。一台吊车吊起大石块。贝雅尔迪这套房间如此豪华，为什么在灰沉沉的天日中，面对工厂、码头和仓库的景象呢？不对，贝雅尔迪生活在这里绝非偶然，客厅厚重的书籍和地毯，同简陋的小白房形成的鲜明对照，定然也寓于此人身上。

"您是姓芒兰吧？"贝雅尔迪问道。

"对。"

"您同从前的自行车运动员芒兰，有亲戚关系吧？……就是跟塔巴兰音乐厅舞女结婚的那个。"

路易迟疑了一下。

"对……我们是亲戚……"

路易产生好奇心，要看看他母亲干过事的地方，可是他按照塔巴兰的地址找去，到了维克托—马赛街那个门牌号，却发现门面砌死了。原来的音乐厅大概改成舞厅或车库了。那天傍晚去寻父亲遗迹，他头一回沿格雷奈尔环城大道往南，想观赏冬季自行车赛场，也是这种遭遇。

这样看来，作为他父母生活重心的两个地点，已不复存在了。一种惶恐的情绪把他钉在原地。一扇扇墙壁慢慢坍倒在他父母身上，墙壁永无休止的坠毁掀起的大团尘埃，呛得他透不过气来。

这天夜晚，他梦见巴黎成了一个大深坑，仅仅有两处亮

光：冬季自行车赛场和塔巴兰音乐厅。两只惊慌的蛾子围着两处亮光飞舞片刻，就跌入了坑中。它们在坑底渐渐形成一个厚层，路易走在上面，一直陷到膝盖。不久，他本身也变成飞蛾，同其它飞蛾一起被吸进洞里。

中午，孩子们在院子里玩耍。他在半睡半醒的状态中听见他们的喧闹声。奥迪儿这时候往往已经走了，她去张罗唱片的事。他到对面尚普雷大饭庄吃早饭，奥迪儿来找他。过一会儿，他陪她去赴约会。她按照拜吕纳的建议，先去戈蒙大旅馆后面的唱片公司，拜见道维纳或沃尔索恩。沃尔索恩接见了她。

他一直把"软唱片"听完，口气十分温和地说，他们不发行这类唱片，但他可以给她开一个名单，有经理人、酒吧间经理、电台的人，或者其它对这"计划"可能感兴趣的唱片公司。他就当她面开列名单，不时查查通讯簿，以便核实一个地址或一个电话号码。然后，他把名单折起来，装进一个信封里。

"喏……我的名片也给您一张……您就说是我介绍去的……"

他起身，一直把她送到办公室门口。他同她握手，激动地说：

"您跟乔治·拜吕纳很熟吧？"

"对。"

"真可惜……多棒的一个人……"

他伫立在她面前。

"我呢，是在维也纳认识他的……在洪水[①] 之前……"

她不明白他这话的意思。洪水之前？

"我祝您顺利……"

---

① 指纳粹党在奥地利上台。

他头探出门框，重复道：

“祝您顺利……”

有时，他们两人坐在候客室里等人接见。见面谈话时间一般不长，她手里拿着“软唱片”，垂头丧气地回到他身边。

在她去兜售自己的歌曲时，他就独自呆在那里，翻阅像在牙科诊所里那样放在矮桌上的一摞摞杂志。新唱片和当日的畅销歌曲，都在杂志上编了目录，列出所有这些人的姓名，但是到下一季度，他们当中大多数人就将销声匿迹。忙忙碌碌的人们打开门，便从里面传出一阵阵音乐。

一天晚上，他站在一条走廊中间，等待奥迪儿给人家放完她的唱片，听见她的声音传到耳畔，但由于打字机的嗒嗒声、谈话的嗡嗡响，以及电话的铃声，她的声音显得压抑窒息，于是他思忖，这一系列奔波是否有用。

他们坐在宽大的门厅里已经好长时间，从门缝可以望见有几间办公室空无一人：工作人员把里面弄得乌烟瘴气，大概刚刚离去。他们对面墙上的挂钟时针指向八点。

“我到外面等你，”路易对她说。“我就到对面那家咖啡馆去。”

八点十分。挂钟的钢壳和玻璃盖耀眼，然而，她不能把目光移开。门厅里一片沉寂，连荧光灯细微的毕毕剥剥声都听得见。她起身走到一扇窗前。天黑了，下面大军林荫路车水马龙，但双层玻璃窗隔住了发动机的声响。街道对面有家咖啡馆，路易就是约她到那儿见面。难道她还有勇气去见他吗？外面下着雨。

"维埃蒂先生正等您。"

走廊两面墙雪白，跟候客室一样，荧光灯光强烈。秘书引她穿过走廊，打开一扇包了皮革的房门，闪身让她进去。

两个男人，坐在弧形木制写字台的两边。其中一个站起来，他红铜色脸膛，穿一件带光纹的麂皮外套，举步朝门走去。奥迪儿认出他来，胆怯地向他点头打招呼。那人向她报以微笑……

"再见，弗郎克。"依然坐在写字台后面的那人说。

"再见……"

等他走出房间，主人示意奥迪儿靠近。

"您好……"

"您好。"奥迪儿有点激动地答道。

"对……他正是弗郎克·阿拉莫，"他说道，仿佛预先回答一个问题。"我非常喜爱他的歌……尤其是《喂，小姐》……"

此人褐色头发，还算年轻，跟弗郎克·阿拉莫一样，也是红铜脸膛，而且长相有几分类似，他穿一套海军蓝条纹西装，领带别针甚至还没有取下。写字台垫了块玻璃板，上面堆了不少材料，摆了两部电话。

"是沃尔索恩打发您来的吗？"

他柔声细语，令她吃惊。像他这样端坐在办公桌后面的人，讲话一般总是非常倨傲武断。

"您要让我听听您的歌曲？好吧，我非常高兴，这就听一听……"

他几乎是喁喁私语。她从提包里掏出一张软唱片。

"您已经录制出来啦？"

"对。有个人……乔治……乔治·拜吕纳给我录的音……"

"拜吕纳？……就是那个……"

电话铃声打断他的话。

"不接……谁的电话您也不要接过来……"

他挂上话筒。

"拜吕纳这件事,的确很悲惨。我的印象他在这里干了一段时间。您同他很熟吧?"

"对。"

他拿起软唱片,放到写字台旁边的电唱机上,然后拉她走向一个灰色长沙发。

"我们在这儿听……效果更好……"

他去锁上包了皮革的房门,再回头在她身边坐下。

这张唱片播放的次数太多,她觉得越来越糟糕,她的声音都几乎听不清了。况且,拜吕纳向她交待过,软唱片经常在电唱机上播放,很快就会磨损,生活也如此,他还补充这么一句。

她深怕唱片放完的时刻。那她就该像往常一样,起身告辞了。她感到自己也已磨损。这间办公室灰色地毯、浅色壁板、薄纱窗帘、蓝色灯罩,整个色彩很柔和,她任凭这里的静谧和舒适感渐渐侵入肌体。

"您的歌曲,非常好……非常好……当然,立即制作唱片,还有点困难……"

他抬手搭到她肩上,她没有动弹。纤细的手指,指甲肯定精心修过。

"其实,您可以在酒吧间里唱……然后再看情况……这事明天我来办……我应下了……明天就办……"

他解她的上身钮扣,她一点也不反抗。现在,她趴在沙发上,他把她的裙子和三角裤脱下来,抚摩她的臂部。她想起他这精心修过的手指,不禁感到厌恶。她下颏儿抵在沙发边缘,直视前面。街上的灯光透过薄纱窗帘,变得朦胧,家具和物品的轮廓也模糊了,外面仍下着雨。呆在这儿,至少不挨雨淋。只要不动,按照她喜欢的拜吕纳的一种说法,只要融于环境中。

如果这人能帮助她……他身上散发香水味,而且这气味一直留在她的记忆中;她每每想起这个时期,就重又闻到这气味,并忆起在各家唱片公司的等待、乘车高峰时的地铁、圣拉

扎尔车站大厅、冷雨和她房间的暖气——因调节阀碰坏而过热的暖气。

车库所在的这条街两侧树木成行，在路易面前展开，宛如通向一座古堡或一片森林边缘的林荫路。据贝雅尔迪讲，一般人不知道这条街是属于十七区，还是属讷伊或勒瓦卢瓦区，而他，贝雅尔迪，恰恰喜爱这种模糊性。

路易同奥迪儿在维利埃门一家餐馆吃晚饭。门前招牌是"马尔提尼餐馆"，里面镶瓷砖的墙壁上，闪烁着棕榈树、沙滩和碧蓝大海的风光。将近九点钟，他就去上班了。

这的确不是个修车厂，而是个车库；它的侧面耸立一幢赭石色的建筑物，一层房间有一扇铁门通车库。一条混凝土构造的楼梯通向二楼房间。这个房间狭长，靠墙摆了几个玻璃柜，装有档案材料，居中赫然一个大写字台。路易翻了抽屉，看到大部分是空的，但发现几张信纸和一张旧名片。信纸顶头印有"巴黎汽车运输公司，德莱兹芒街 9 号乙"的字样；旧名片上则印有姓名地址：罗朗·德·贝雅尔迪，巴黎第十六区阿尔芳林荫路 3 号，电话 Klé-08-63。室内还有两张皮椅、一张长沙发。写字台上摆了一台电话，是圆底盘黑色老式电话机。

他干什么性质的工作呢？每次听见铃声就去开车库的门。滑动拉门很容易开，因此并不费力。时而开进一辆车，时而开出一辆车。有些夜晚，干脆无人来。但也有几次，出出进进频繁。总是那几张面孔：一个留胡子的褐发男人、一个鬈发和一个娃娃脸的金发男子、一个戴金丝眼镜并比其他人年长的平头男人。还有几个主顾，路易没有留意。在他们进出之后，他再关上库房门。他在办公室里有时接电话。夜间打来的电话，听似男人声音，告诉他何日何时用哪辆车，路易则记录在记事本上，交给贝雅尔迪看。

开头，他困惑不解，便向贝雅尔迪提了几个问题。贝雅尔迪解释说，这是“豪华车”出租场，他因另有“公务”，无暇顾及。路易注意到有大型美国小轿车，又定时添进各种型号的梅塞德斯牌轿车，刚停进车库里，又有别人来取。

不过，见多不怪，最后心中也就不产生疑问了。这是值夜班的工作，要一直守到早晨。贝雅尔迪指给他看过，一个玻璃柜里摆着红皮革封面的大部头合订本，那是收藏的一种体育杂志。路易翻阅时，发现他父亲参加自行车六天拉力赛或速度赛的照片。贝雅尔迪允许他把照片剪下来。于是，路易买了一本集邮册，以便贴上这些纪念物，并按时间顺序贴上提到他父亲的任何小文章，乃至列入他父亲的运动员名单。

奥迪儿同他在长沙发上过夜，有时电话铃响，他们干脆不接。她给路易带来点食品：三明治或巧克力块。二人筹计未来的生活。如果她终于录制了唱片或者受雇到一家酒吧间，那么，他就不用在这里干了。但是眼下，他这守夜的薪水是他们的唯一生活来源。

路易独自一人的时候，就剪照片和文章，贴在集邮册上，并用红圆珠笔注明日期。他不翻阅他父母因车祸丧生那年的报纸，但要立即查询在他出生那周出版的一期。那天晚上，在“冬赛场”，在一声嘶哑的汽车喇叭声之后，广播员宣布，一个叫芒兰的运动员刚刚得了一子，并决定给新生儿一笔三万法郎的补助金。

给她唱歌的时间很短，前边的节目是高加索人打飞刀，在她后面则是一个江湖艺人学各种鸟鸣。头一天晚上，那个精修指甲的男人维埃蒂也去了。他曾向欧特伊区的这家餐厅咖啡馆的经理谈过她。到了凌晨一点钟，他又把她带回尚普雷门，对她说不久就给她灌制一张唱片，但是她还应当稍微“亮亮

相”。

她上台穿一条肥大的缎裙，戴一顶镶饰煤玉的大圆帽，这行头是经理处借给她的。

布罗西埃一定向贝雅尔迪谈过奥迪儿，因为一天早上在车库，贝雅尔迪向路易问起他的“未婚妻”。他听说奥迪儿在一家酒吧间唱歌，表示很感兴趣，决定非去听听不可。他为他自己、布罗西埃和路易包了一张三人餐桌。

贝雅尔迪从前熟悉这家餐馆。据他讲，里面的环境并无变化。还是原样的深色丝绒幔帐，每面墙壁上还是挂着十八世纪风格的绘画：肖像画和风雅场面。

“有一天晚上，你带我、埃莱娜和你母亲来过这里……”布罗西埃对他说。

“是吗？我们光顾这家夜总会，恐怕还是住在阿尔芳林荫路的那个时期……”

“不对……是同埃莱娜和你母亲……那时候，我的年龄比您大不了多少，路易……”

路易无心听他们谈话，他在焦急不安地等待奥迪儿上台。在这之前，她一直不让他来，怕见到他会怯场。然而，路易向她解释，这天晚上他别无选择，只能陪他称作他的“老板”的人。

“不是原来的顾客了。”贝雅尔迪冷冷地朝四周扫了一眼，说道。

他查看菜单。酸奶酪和鱼子酱薄饼。火锅。先点些小馅饼。他既不征求布罗西埃，也不征求路易的意见。他那油黑的鬈发、高高的额头、挺直的身子，显示出一种平静的威严。

“不对……根本不是原先的顾客了……”

离他们最近的一张餐桌，坐着印度尼西亚人，他们用餐之前，都客气地摇晃着脑袋。

“您的未婚妻在这家夜总会里，至少报酬不错吧？”贝雅尔迪问道。

“我想是吧。”

路易一口也吃不下，神经质地干了一杯香槟酒。

“好啦……总得吃点儿东西。”贝雅尔迪说着，给他一张鱼子酱薄饼。

“路易为他未婚妻担心呢。”布罗西埃说道。

“喂，喂……我相信她一定很动人……”

高加索的舞蹈演员在跳动的音乐声中谢幕，灯光暗下来。舞台中间只剩下淡蓝色光束。肃静。小提琴声起。她出现在淡蓝色光束中，由于大圆帽和肥大的缎裙，身子显得有点僵直。

“您的未婚妻吗？”贝雅尔迪问道。

“对，对……”

她开始唱了。这首歌他背得出来，但他怕奥迪儿忘记一句歌词或者突然中断，他指甲抠进手心里，合上了双眼。然而，歌声很纯，奥迪儿并未显得怯场，而她板直的身段反倒具有魅力，尤其她最后唱一支老的流行歌曲《马路之歌》的时候。

这里面大谈忧伤、
失意爱情和梦想，
还大谈似水流年
给你留下的遗憾……

她微微躬身谢幕。印度尼西亚人的软绵绵的掌声，被贝雅尔迪“好！好！”的喝彩声盖下去。布罗西埃挥动手臂，招呼奥迪儿过来入座。她坐到路易身边。

“我向你介绍德・贝雅尔迪先生，”路易对她说。“你已经认识了若望一克洛德・布罗西埃……”

贝雅尔迪耸了耸肩膀。

“就叫我罗朗吧……”

他俯下身吻了奥迪儿的手，也闹不清他这举动是否有嘲讽意味。

“当年我非常喜爱……尤其是《马路之歌》……”

演口技的人上台，他发出各种各样的哨声、颤音、咕咕声，引起印度尼西亚人哈哈大笑。他们一直无动于衷，此刻再也控制不住，狂笑不止。这种情绪也传给了布罗西埃。

"请原谅……"

"当年我非常喜爱，"贝雅尔迪重复道，"我相信您从事这行业一定能出名……"

"我也一样……我也一样。"布罗西埃笑出了眼泪，说道。

哨声越来越尖厉发狂。路易也笑起来。奥迪儿也不例外，但笑得有些神经质。这时，口技演员的声调回落，就仿佛迎面中了一弹，最后躺在地上，双臂展开成十字，不断发出哀鸣。继而，他鱼跃而起，闪身退场。

"您应当喝点香槟酒，"贝雅尔迪向奥迪儿提议。"然后再给我们唱一遍《马路之歌》……"

她喝了路易杯中的酒。贝雅尔迪又要了一瓶。

"您要在这家夜总会干很久吗？"

"不，不会太久。"奥迪儿胆怯地回答。

"她要灌制一张唱片，"路易说。"她在这儿是亮亮她的歌曲。"

奥迪儿以询问的目光瞥了他一眼。跟布罗西埃和贝雅尔迪还要呆到什么时候？路易冲她眨眨眼。她粲然一笑。

"原先我认识这家夜总会的老板，不过，恐怕换人了，"贝雅尔迪说。"你知道，若望一克洛德……那人总穿短马裤……"

"现在这位不穿短马裤。"奥迪儿说道。

路易又给奥迪儿倒了一杯香槟酒，仿佛他知道她没吃晚饭似的：

"你应当吃点东西……一定饿了。"

"当然喽，您要吃点薄馅饼……"

他叫来司厨长。

"我们先为您的健康干杯吧。"布罗西埃对奥迪儿说道。

"为一位才华出众的歌星的健康干杯。"贝雅尔迪说。

他们两人举起杯。奥迪儿五分好奇、五分开心地注视他们，就好像有一次她在动物园观赏两只异国动物的嬉戏。她用脚踢了一下路易。

"真的，若望一克洛德，现在我想起来了，"贝雅尔迪突然说道。"我们是同埃莱娜和妈妈来过这里……"

将近凌晨两点钟，贝雅尔迪邀请他们去家里最后喝一杯。他叫来一辆出租汽车。路上，奥迪儿额头倚着路易的肩膀睡着了。

这是路易头一次被接见的客厅，贝雅尔迪打开所有灯，吊灯光线太强烈，晃得他们睁不开眼睛。贝雅尔迪给他们推来一小车开胃酒。路易和奥迪儿婉言谢绝，不肯沾一点烈性酒。布罗西埃和贝雅尔迪则喝了一点查尔特勒甜酒。

"味道果然醇美，"布罗西埃喝了一口，赞道。"立刻感到精神倍增……您也应当尝尝，路易……"

"一位真正的诗人，嗯?"贝雅尔迪转身对路易和奥迪儿说。"看你们两人的神情很疲倦了……你们就睡在这里吧……我有间客房……别客气……别客气……这样我才高兴……今天是假日嘛……"

他站起来。

"走吧……我带你们去……我们呢，趁这会儿再干点事……我已经把材料带来了……"

"好吧，罗朗。"布罗西埃答道。

他们目光敏锐，精神饱满，就好像刚美美地睡了一夜，这真叫路易惊奇。

客房就在客厅隔壁。淡蓝色墙壁、厚厚的地毯、毛皮床罩、床头灯的朦胧光，整个房间气氛柔和，催人进入梦乡。

“浴室……”

贝雅尔迪打开一扇门，开了灯，只见浴室里地面和墙壁都镶了蓝色瓷砖。

“晚安……亲爱的路易，希望这一夜你们睡个好觉……明天一点钟，准时到‘普万泰尔’见面……”

“普万泰尔”是车场附近的一家餐厅的名称，贝雅尔迪经常去吃午饭。

等他离开房间，他们就躺倒在毛皮床罩上，由于奥迪儿乏得无力脱衣裳，路易就替她脱下鞋和衣裙。他们对面有一面立脚大镜子，映出他们的形象。

“你的朋友们还要工作吗?”奥迪儿问道。

“对。”

“干什么?”

“我也不太清楚。”路易答道。

他们俩听见布罗西埃和贝雅尔迪在客厅里谈话。后来，路易醒来，听见他们还在交谈。还有别人的声音参加进去，他任凭神思在不间断的絮语声中飘荡。

奥迪儿还在沉睡。窗帘没有拉上，他从窗口望见塞纳河，望见对岸码头上的雪铁龙汽车厂的白色厂房。

星期六和星期天，贝雅尔迪让路易休息。布罗西埃这两天也放假，他向路易提出一起度过他们“放松的时刻”。他要把未婚妻介绍给他和奥迪儿。路易成了布罗西埃的知心朋友，自然听他谈了促使贝雅尔迪雇佣他的原因，而这个罗朗·德·贝雅尔迪究竟是何许人。

路易昨天领了薪水，他说服了奥迪儿陪他去。她本应十点钟之前到欧特伊区的那家餐厅酒吧间；她和路易都不明白，布罗西埃为什么约他们晌午一过，在大学城地铁站见面。

一千五百法郎，在路易的外衣兜里鼓鼓囊囊的，奥迪儿在晚会后也收到了报酬。他们有钱了，今天又是入冬以来头一个好天儿，阳光明媚。在索镇线路的火车上，他们真有动身旅行之感。

布罗西埃在大学城车站站台等候他们，就好像他们来到度假之地，而他们朋友前来接站。况且，他迎上前来，还对他们说："你们没有行李吗？"那口气令路易困惑不解，一时弄不清他们仍在巴黎，还是到了海滨。

布罗西埃的一套装束，也令他惊诧。棕红羽翎的蒂罗尔式帽子不见了，灰不溜秋皱皱巴巴的那套推销员的衣裳，那双黑鞋黑袜子，统统无影无踪。全不见了。只见印花衬衣上套一件白羊毛衫，下身穿一条劳动布裤，脚下登一双蓝球鞋，真是配成一套，布罗西埃显得非常得意。他没有刮胡子，也没有戴帽子。奥迪儿和路易很欣赏这个面貌一新的人。他拉他们走向车站楼梯。

"走这边，朋友们……"

他们由布罗西埃引路，穿过林荫大道，走进了大学城。

"这就是我度周末的地方，"布罗西埃笑呵呵地说。"来……请走这边……"

他们拐进左首草坪中间的一条路，跨进一幢大楼门，沿走廊往里走，碰见几群大学生。

"我的未婚妻在咖啡厅等我们呢……走这里……"

晌午刚过不久，这时间咖啡厅无人。一位五官端正的埃塞俄比亚黑美人，坐在紧里边的一张餐桌旁，布罗西埃朝她走去。

"我向你们介绍雅克琳，我的未婚妻……奥迪儿……路易……雅克琳·布瓦万……"

她站起身，同他们握手。她看样子二十来岁，有点腼腆，穿一条灰色褶裙、淡灰褐色羊毛衫套羊毛外衣。这种一丝不苟的装束，同布罗西埃的运动装形成鲜明的对照。布罗西埃请他们入座。

“我建议你们尝尝三明治，这里做的味道很美……对吧，雅克琳？”

她点了点头，但这动作几乎难以觉察。

布罗西埃走向柜台，路易和奥迪儿只是冲他的未婚妻微笑，不敢跟她说话，路易递给她一盒烟，她也微微摇头谢绝了。布罗西埃回来，端了满满一盘三明治，分给大家。他吃了一大口，说道：

“非常香甜，对吗？也许你们要放点辣味调料，才觉得味道更美吧？我却喜欢不放……”

他大口大口咬着面包。

“这么说，每个周末您都是在这里度过的喽？”路易问道。

“对……雅克琳是大学生，住在大学宿舍……而我……”

他摸索外衣兜，掏出一张卡片，递给路易。

“喏……我让人给我印了一张学生证……在大学食堂吃饭，要用这个……我也好感到这里像家里一样……”

路易瞧了瞧学生证，上面果真写着布罗西埃的名字，有他的照片，注明他在文学院所住宿舍。奥迪儿也接过去仔细看这证件。

“您就在这儿留宿吗？”她突然问道。

“每个周末。”

他很高兴透露了这一情况，胳臂搂住他未婚妻的双肩。

奥迪儿把学生证还给布罗西埃；他也端起来，十分小心地抚弄，尽管学生证有塑料皮。

“我觉得年轻了点儿……哦……年轻有十岁吧……”

“今年您要通过什么考试？”奥迪儿问道。

“要拿普通文学课证书……确切的说法是什么啦，雅克琳？”

“大学预科。”雅克琳声音低微地答道。

他搂得更紧，头偎在他未婚妻的肩上。

“这个学生证您是怎么弄到的？”路易问道。

“通过贝雅尔迪的一个关系……一个波兰人，在战争期间制作假证件……”

他讲这话很不情愿，就好像他揭示了一个疵点，遗憾自己不是个真正大学生。

“雅克琳呢，是学数学的，你们想一想……她在理学院上课……”

“您是在哪儿认识他的？”奥迪儿问雅克琳。

“就在这个咖啡厅……”

她回答的声音轻柔而缓慢。

“我见他在咖啡厅里总是独自一人……那神情很烦闷……于是我们交谈起来……”

“对……我光顾这里有很长一段时间了，”布罗西埃说。“尤其我心情忧郁的时候……我一直很喜欢大学城……这是个世外桃源……各个教室楼的大厅，都使我流连忘返……在电视厅里……要知道……这里有一种魅力……”

随着他讲下去，路易渐渐发现他另外一副面目。怎么能够想象得出，这个油嘴滑舌、爱插科打诨的人，这个他对奥迪儿称作“走私汽车轮胎”的人，居然兜里揣着一个假学生证，在空闲的时候，挎着一位埃塞俄比亚女郎的手臂，漫步在大学城的树荫下？

“贝雅尔迪了解吗？”路易问道。

“还不了解，不过，我打算告诉他……要知道，罗朗见到什么也不会大惊小怪……等哪天晚上，我们邀请他来……我应当把雅克琳介绍给他……”

他们离开咖啡厅。布罗西埃要带他们参观一下大学城，向他们列举各楼的名称，就像数说他的王国各省份。

“刚才我们在法国外省楼……最大的一座……不过，我最喜欢英国楼，就在我们前面……这座楼使我想起艾克斯莱斑的一家旅馆……认识雅克琳之前，我经常晚上来，在英国楼看看报……”

布罗西埃拉着雅克琳的手，在参观的过程中，他的话越来越多，向奥迪儿和路易介绍说，夏天，大家在大草坪上逗留很晚，夜间还能听见欢声笑语。六月份，大学城里举行联欢会。在法国外省楼大厅跳舞……

“你们会看到，一开春，这里生活特别快活……”

他指给他们看门面是玻璃和金属框构造的一幢楼。

“那是古巴楼……古巴人都是些出色的小伙子……他们给大学城带来快乐和活跃的气氛……请问，你们二人，不想当大学生吗？”

大学生。这个念头，无论路易还是奥迪儿，都没有产生过。他们怎么能成为大学生呢？

“你们要是愿意，我给你们搞学生证……”

“但愿您说话算数，好吗？”奥迪儿问道。“我可想当大学生……”

对她和路易来说，这三个字的音韵很神秘，他们觉得“大学生”这些人，跟亚马逊河流域的部落成员一样遥远，一样不可理解。

“这里只有大学生吗？”奥迪儿问道。

“对。”

一帮男女青年在草坪上分散开来，其中有几人临时打一场无网排球。他们相呼时所使用的语言，路易听不懂。

“那是南斯拉夫人。”布罗西埃解释说。

他指给他们看林荫大道旁的“巴贝尔”大咖啡馆，说那是大学城的附属部分。是啊，六月份傍晚，在这里喝一杯，聆听树叶的窸窣声响该有多么惬意。继而，他们又到蒙苏里园散步。

“那边草坪上的那座建筑，你们看见啦？”布罗西埃又说，“同突尼斯王宫一模一样……”

他们走到湖畔木屋，坐到露天座上。

“好啦……你们差不多了解了我们的整个王国……”布罗

西埃说道。

他向奥迪儿和路易透露，如果可能的话，他就要生活在这里，永远也不想走出这奇幻的区域。除了大学城和理学院，他的未婚妻雅克琳对巴黎一无所知。

这样更好。

"对不对，雅克琳？"

她一言不发，只是微笑，或者喝一口石榴果汁。

他们在大学食堂很早就吃了晚饭。布罗西埃看到食堂的规模和细木护壁板，便想起英国一座小城堡的会客厅。下一次，他们到另外一个食堂吃饭。那个食堂更具现代建筑特点，有大玻璃窗，四面树木环绕，给人感觉如同沉没在绿色海洋里。

"现在，带你们去我们宿舍。"布罗西埃说道。

他们沿一条砂砾小径，一直走到一座村庄，只见草坪沿线，草坛树丛中间，疏疏落落散布着平房式的小型建筑，宛似茅屋村舍。

"这是大学城最宜人的地方……"布罗西埃说道。"默尔特河流域德意志区……"

他们来到一幢小房门前。这幢小房是盎格鲁一诺曼底风格，棱面房顶，侧面有一座绿色木扶手楼梯。布罗西埃闪身让他们先上。

"在上面……"

房间很大，还有一个阳台。靠床的墙上贴上几张雅克琳的照片。除了一张藤椅，别无家具。

"请坐到床上。"布罗西埃说道。

雅克琳躲进隔壁的盥洗室一会儿，出来时便换上了一件红色浴衣。

"请原谅，我这样觉得舒服些……"她说道。

她步履轻盈，走过来同他们坐到床上。

布罗西埃分给他们平底杯，给每人斟了一点威士忌。雅克

琳往电唱机上放了一张唱片。是一首牙买加歌曲。大家都不讲话。布罗西埃又给他们斟了威士忌。他已经脱下羊皮衫，路易欣赏他衬衣上的图案：玫瑰色的天空衬出一幅船帆，天际陡峭的山巅耸立一座中国宝塔。

“等一会儿，奥迪儿会给我们唱《马路之歌》。”布罗西埃说道。

“如果您想听……”

奥迪儿、雅克琳和布罗西埃所明显感到的缠绵之情，也渐渐感染了路易。奥迪儿搂住他的腰，下颏儿放在他的肩窝里，闭着眼睛听音乐。布罗西埃抚摩着雅克琳的肩膀，她则半卧着，浴衣敞口露出乳房。

可惜不能耽于这种舒适缱绻中。十点钟了，奥迪儿要上班几乎太晚了

他们恋恋不舍地离开房间。大家说好，下次还在大学城一起过周末。明天是星期日，奥迪儿和路易干吗不来呢？

他们走到外面，抬头看见雅克琳和布罗西埃俯在阳台，正冲他们微笑。周围一片寂静。空气中一股青苔气味。他们借着其它楼房的灯光辨认道路。怎么走才能回到儒尔当林荫大道和车站呢？在这村庄的腹心，巴黎市区显得十分遥远……昏暗中，路易真敢说他们正穿过一片密林空地。

奥迪儿在自己的小包厢卸妆时，维埃蒂由餐厅经理陪同前来，坐到大厅的长沙发上等她。大厅四周全是小包厢。

“是这样……你的雇佣期要结束了。”维埃蒂说道。

“什么时候？”

“就今天晚上。”

她强颜冲他们微微一笑。

“是的……这话不假，”餐厅经理也说。“我不得不同您分

手……”

奥迪儿的笑容收敛。

“我并不想指责什么……不过，我必须缩短节目……”

“这并不严重。”维埃蒂说道。

“是没有什么……我相信您很快会找到新的事儿干……”

看样子，他们两个谁也不大相信。

“总之，”餐厅经理又说，“您干得很出色……我完全满意……只不过，我不得不改变节目的编排……您明白吗？”

她感到眼泪要涌上来，便急忙走进她的化妆室，关上门。他们两人继续谈话。她没有开灯，额头顶在门上。门外经理轻声笑，她在里屋着呆着。

“哦，你干什么呢？”维埃蒂问道。

“我们一起喝点酒，您不愿意吗？”餐厅经理提议。

她不应声。有人拧门把手要开门，但她已经拉上了门闩。

“给您……我还要给您这个……您报酬的余款……”

从门缝里塞进一只信封的声响。

维埃蒂在启动车之前，打开了收音机，正播放一支爵士音乐，他拧低音量。

“怎么，你刚才关在化妆室里，想呆个通宵吗？……白痴……”

他耸了耸肩膀。

“我要去办公室一趟……落了点儿东西……你陪我去吗？”

她不应声，手插在兜里，手指间紧紧夹着信封，但在维埃蒂面前不敢打开看。她再也不唱歌了，她这场梦做了很久，到醒来只有塞进来的一只信封，如餐厅经理所说的，“您报酬的余款”。

"还赌气呢？"

他的声调有点恼火，紧踩油门；现在将近凌晨一点钟，车速越来越快，沿苏舍林荫大道驰入拉纳林荫大道，街头空荡无人。

"你还不放心，嗯？"

如果愿意，他还可以加快速度，她根本不在乎。

"您干脆闯红灯吧……"

"说什么蠢话……"

车风驰电掣般冲进马约门的隧道里，对这辆意大利牌赛车，他惊叹不已。有一天晚上，他甚至还对她说，巴黎全城，只有四个人拥有阿勒马诺亲手配车身的这种赛车。

她闻着他身上的香水味，比往常还感到恶心，但这也毫无关系；反之，观察这个令她讨厌的人的一举一动，她倒觉得有几分开心。尽管他进行冬季运动回来，但古铜色的脸膛却不自然，衣着服饰极为讲究：领带别针、背心，以及他不时瞧一眼的背心上的挂表。他的声音混浊而沙哑。

"怎么，还继续赌气？要知道，我可不喜爱赌气的姑娘……"

往常，他对她并不这么亲热，他要给她灌制唱片的事，只字不提了。现在她才知道，他从来也不相信能灌制唱片。他拧大收音机的音量，点头打着节拍。

"我需要钱。"她猛然说道。

"需要钱？开玩笑吗？"

"我需要两千法郎……希望您能给我……"

说得这么坦然，连她自己都不免吃惊，但是突然间，就好像她不再怕任何人了，就好像她的胆怯和顾虑全已冰消瓦解，她什么都干得出来。

"我的确需要这两千法郎……立刻……"

"看情况吧……首先，在我面前要非常乖……"

她跟在维埃蒂身后，荧光灯眩目，如同第一次她和路易坐在椅子上等待时那样。空气中飘浮着同样的不通风的气味。

维埃蒂用钥匙打开钉了皮革的门，坐到写字台后面。她躲到窗口。林荫路空荡无人，对面的大咖啡馆还灯火通红，那次路易就是在那里等她。她观赏霓虹灯招牌："体育咖啡馆"。她很想出去，到咖啡馆给路易打电话，告诉她马上就去找他。

"现在，你应当挣这份钱了……两千法郎，数目不小……你必须出点力……"

他在查一份材料，没有抬眼看她。继而，他从一个袋里抽出一张唱片。

"喏，这是个有才华的姑娘……是我最新的发现……你要听听吗？"

他把唱片放到电唱机上。

"站在我面前……脱光身子……"

他讲这话的声调甜蜜蜜的，脸上挂着凝固的微笑，宛如要照相的人。

"她有才华吧，嗯？你希望能唱成这样吗？我要安排她明年上欧洲电视联播节目……"

一个少女的调皮声音，受到电吉他声响的压抑。

"这个也一样，早晚有一天我要亲亲她。"维埃蒂沉思着说道。

她蜷缩在大沙发上。他用手抚摩奥迪儿，从颈项一直到与他身子齐平的她的脸蛋。继而，她最难忍受的，就是感到他精心修过的手指摩挲她的头发。

体育咖啡馆的灯光熄灭了。她走上右边的古维翁一圣西尔林荫大道。维埃蒂给她的两千法郎的一叠钞票，揣在她风雨衣的一个兜里。他给她钱时，带着嘲弄的神情说，"作为粉头

儿，她要价很高”，不过，他并不觉得有什么不好，因为“他，克里斯蒂安·维埃蒂，回想起来，还是一直喜爱要价高的粉头儿”。

她穿过特尔纳林荫路，朝南部走去；拜吕纳就在这一带自杀的。她猛然强烈感到，他的去世给她周围留下一片空虚。对这一切，拜吕纳会怎么看呢？他也不大相信她唱歌有什么前途，到最后阶段，他一定有其它考虑。不过，她又回想起午后去他办公室拜访的情景，回想起给人置身邮船甲板上感觉的那楼上平台。正是拜吕纳教会她唱《马路之歌》，这是一首始自他移居法国那个时期的歌曲。他对她始终和蔼可亲。在录音带空转的时候，他那张俯在录音机上的脸。还有他要拉她离开办公室时，柔声细语讲的那句话：

“我们下去走走好吗，奥迪儿？”

路易呢？他要是了解刚才发生的事情，会有什么想法呢？这事永远也不能告诉他。她必须想法弄钱。贝雅尔迪每月付的一千五百法郎不够用，他们二人摆脱困境的唯一途径，就是挣到钱。

这个夜晚，她赚的一笔钱高于路易的月薪水，她后悔没有向那个精修过指甲的混蛋多要一点儿。她耳畔又响起餐厅经理宣布解雇她之后的笑声。对他也一样，她本来应当向他要钱。

梦想粉碎了。她不再唱歌了。她想让人听见她的歌喉，然而没有成功，她不像她读过传记的一位女歌星那样，声音没有从迷雾和喧嚣声中脱颖而出。她缺乏勇气。

她走到德莱兹芒街，到头就是那个停车场。她离开了巴黎市区，沿着城郊一条路走去。

她没有按铃，而是从一个角门进去的。二楼亮着灯，路易正躺在大沙发上睡觉。地上翻开摞着他贴父亲照片的集邮册、一卷体育杂志合订本。集邮册翻开那页的上方，他贴了一篇文章，她下意识地读道：

“在追逐赛中，一个叫热拉尔丹的起跑特别精明，但是到3.625公里处，芒兰终于追上他而领先……”

她熄了灯，偎在路易身边。

后来，两人谈起往事时——他们难得有机会谈论过去，尤其是生了孩子之后——他们非常惊奇他们生活中最关键的时期，前后仅仅持续七个月。对，正是这么长时间：路易十二月份退役，奥迪儿和他是一月初邂逅相遇的……

二月份，布罗西埃给他们找到一个新住宅。有一天，他到尚普雷门来找路易，十分惊奇地发现房间十分狭小，大暖气片散发的热量又让人受不了。

“您不能住在这儿，老弟……为什么从来没向我提起呢？”

他恰巧知道有个“两居室”，原本他自己要租，但觉得那儿离大学城太远，又改变了主意。那住房位于刚进入科兰库尔街的地方，在雄踞蒙马特尔公墓的大铁桥另一侧。房租吗？非常便宜，房租。他可以跟贝雅尔迪谈谈。贝雅尔迪不会忍心让他和奥迪儿住在高温的小阁楼里。

下个月，他们搬至科兰库尔街，觉得这套房间十分宽敞。大房间原先是画室，艺术家仅仅在一角留下点残迹：一个叶片硕大的电风扇和一个半圆形的酒吧间柜台。柜台的黑漆半剥落，绘有中国风格的图案，就像布罗西埃在大学城爱穿的衬衣那样。站在玻璃窗前，可以望见巴黎西南城区。

贝雅尔迪赠送给他们一张床铺和一张石榴红色布面扶手椅，布罗西埃赠送给他们两张藤椅和一盏灯。甚至还有电话。厨房设备齐全。门房要把他们登记在大楼房客的名单上，询问他们的姓名，他们便说是：芒兰先生与太太，心想一对年轻夫妇这样的房客更令人放心。

一天晚上，如布罗西埃夸张的说法，他们设宴庆贺乔迁之喜。布罗西埃解释说，可惜他的未婚妻雅克琳·布瓦万未能前

来：从大学城看，科兰库尔街简直就在天涯海角。必须过塞纳河，而这条河流正是两座毫无共通之处的城市的分界线。

贝雅尔迪前来祝贺。路易注意到他上衣翻领有黄绿色绶带。

"您得过奖章？"路易问道。

"军功章，"贝雅尔迪回答。"是随拉特尔[1]在德国得的。当时我二十三岁。这是我这辈子干的唯一的好事。"

他垂下眼睛。别人感到他要换个话题。

他们在工作间喝开胃酒，然后到附近约瑟夫－德－梅斯特街"茹斯丹餐馆"吃晚饭。

路易不再上夜班了。从那以后，贝雅尔迪交给他一些"小差使"白天去完成。平时，他就呆在停车场，接待客人并接电话。"小差使"就是到巴黎市内和郊区的不同地址，送信或者取信，因为贝雅尔迪曾向他解释信不过邮局。路易经常给他当司机，驾驶一辆有皮革味的英国造老式轿车，送他去赴约会。他的工资翻了一番，但老板丝毫未作说明为何增加工资。

他隐隐感到不安。他的"工作"，能给个什么确切名称呢？他的"社会职业"是什么呢？再说，贝雅尔迪的"社会职业"呢？为什么此人这么快就把心腹的岗位交给他呢？

这种种疑虑，路易极少向奥迪儿提起。他在中学和军队里过了几年孤独生活，养成了不向任何人交心，忧虑藏在心里的习惯。反之，在她面前，他极力摆出一副安然的神态，让

---

[1] 拉特尔·德·马西尼(1889－1952)，法国将领，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参加抗德运动。1945年在柏林代表法国参加德国投降仪式。他于1952年死后追认为元帅。

她相信他的工作很稳定。贝雅尔迪从前认识他父亲，他那副保护人的姿态就说明问题。这话也是半真半假：贝雅尔迪毕竟明确对他讲过，他年轻时是自行车运动迷，现在能给自行车赛手芒兰的儿子找一份工作，他感到十分欣慰。

不行，在奥迪儿面前，不能流露半点不安的情绪。否则，他们生活的不稳定的平衡就可能遭到破坏。归根结底，他们不再囚在一间小阁楼里，而是搬进科兰库尔街的一套房间。而且，贴在门房玻璃窗上的本楼房客名单，赫然有“芒兰先生与太太”的字样。这在二十岁的人，就已经不错了。

不过，他还是忍不住向布罗西埃提了几个问题。他们坐在“梦幻”的一张长椅上。“梦幻”是科兰库尔街的一家咖啡馆，路易因这名称而爱光顾。“五点钟在‘梦幻’中见面……”他和奥迪儿这样讲，觉得很好玩。

“如果我听明白了的话，您信不过罗朗吧？”

“绝不是……”

“罗朗是个好人，老弟……不是人人在二十三岁都能荣获军功章……”

“我知道。”

“您的工作极为平常，这样讲不是要贬低您，就像交易所中递送买卖委托书的小职员，或者旅馆拉客员……工作中毫无新奇特色，嗯？”

他轻轻拍了一下路易的肩膀。

“我是开玩笑……您干点儿罗朗的秘书的工作……况且我也如此……您觉得这丢脸吗？”

“不……可是，罗朗他……究竟干什么？”

“罗朗是个经纪人，在汽车行业和别的行业赢利。”布罗西埃缓缓地说，仿佛是在背诵一篇课文。

"您是怎么认识他的?"

"改日有时间，我再向您解释……"

他们起身，来到街上。大群孩子从一所学校蜂拥而出，不管不顾地撞到他们俩身上。有一个孩子穿了旱冰鞋，其他人就在后面追逐。

"我明白您心里不安……"布罗西埃说道；他的声音沙哑急促，每谈起忧心之事，他总是这种声调。

再也不是那个声音浑浊的布罗西埃。路易心想，这现象真奇特，一个人居然有两种声音……

他说了什么呢？说在路易这种年龄，一般人往往随遇而安，干些不大确定的活儿。混几年之后，事情就明朗了，不过在二十岁，初出茅庐，还是个粗坯。这是生活的开端，老弟。他本人……等哪天，他会全讲给他听的。

路易上班的时候，奥迪儿尽量找点事干。她在欧特伊区的那家餐厅一酒吧间干的时间虽短，但还是交了一个女友，名叫玛丽，一直在那里干事，无非是在巴拉莱卡琴演奏者之间，载歌载舞，演出几分钟，在台上穿的那身"乌克兰公主"服装，倒叫人想起蒂罗尔山民妇女。不过，这一民间歌舞，只是挣点钱为权宜之计。玛丽梦想开一家小型时装店，她对奥迪儿谈了打算，二人商定合伙，以便经营好。

开店之前，玛丽可以先在家里干起来，争取一批顾客……奥迪儿思忖如何凑足开店所需的资金。她们已经定了店名："玛丽·巴克拉哲"，认为玛丽这个奇特的姓名会吸引主顾。在"玛丽·巴克拉哲"的下面，用大写体写着"时装店"，这是照圣奥诺 雷区一家商店的样子，奥迪儿非常欣赏那家商店门上的牌号。

玛丽能画式样并剪裁。少女时，她就在她家的朋友，一

位女裁缝那里干过活。奥迪儿问她父母的情况，但始终没有得到明确的回答：时而说她父母离异，旅居国外，时而说他们住在南方，不久要来看她，时而又说他们已经亡故。在这迷雾中的唯一方位标，她家族有迹可寻的唯一成员，就是她祖父，尽管他已去世二十来年了。她祖父叫保罗，巴克拉哲，一个流亡到巴黎的作家。他颇有才华，以细腻的笔触，描绘了南俄罗斯的兵营生活。他的小说有一部甚至译成了法文，玛丽珍藏了一本，已经放旧了。

玛丽个子矮小，一头金发，肌肤细嫩，几乎呈玫瑰色，有一双淡蓝色的眼睛。

星期天，奥迪儿和路易常去看玛丽。她住在大军林荫路和福煦林荫路的交界地段。从那里开始便是十六区的居民住宅群，但那一带的街道仍受自行车和滚珠商店，修车厂，旧舞厅和卢纳公园幽灵的吸引。

他们三人在布洛涅树林散步，从太子门一直走到湖畔，然后租一只小船划一小时，或者停泊在岛子木屋小桥头，打一场微型高尔夫球。傍晚时分，他们回到玛丽的住宅。她有三室的一套房子，两间作前厅和客厅，第三间是她的卧室，要通过一条长长的过道才能进去。

他们返回的时候，客厅里已挤满十来个人。全是成年人，有的已经很老。一些人在打桥牌，其他人边喝茶边聊天。玛丽从他们中间经过时，拥抱了一位老妇人。那老妇六旬左右，个子很高，面颊臃肿，眼角有褶纹，一副女主人的派头。玛丽告诉路易和奥迪儿，那是她姨妈。

这帮人在昏暗中聊天打牌。每次都是玛丽打开壁灯和吊灯，就好像这一角色非她莫属，其他人自认为难以承担，或者没有资格按开关。再不然，他们没有想这事。

他们在玛丽的卧室里听唱片，闲聊。奥迪儿和路易觉得这个姑娘生性懒懒散散。他们三人同年出生，非常投合，常常一起过夜。

玛丽给他们俩端来点吃的：一块蛋糕或一盘汤。通过虚掩的房门，他们能听到客厅的喁喁谈话声。谈话声音渐渐止息，人们离开了房间。一个男人在过道里打电话。他一沉默就好长时间，每次都以为他已经挂上了话筒；不料他又讲了一句话，重又沉默。用一种陌生语言在电话中的这种秘密交谈，要持续几小时，往往要一直进行到拂晓。

星期天，玛丽的一个伙伴也时常去，他是个西班牙人，名叫若尔当，小伙子跟他们同龄，想在酒吧间找个事干，演演滑稽节目。他听从玛丽的建议，去见欧特伊区的那家夜总会经理，结果被接受试用。

过几天他就要登台了，但他还缺一条男扮女装的演出衣裙，要做他在码头大街发现的《女人和木偶》那个插图版本上女主人公穿的式样。玛丽和奥迪儿接下活儿，给他做这件衣裙，一连几天在玛丽房间量尺寸并制作，路易则在一旁看侦探小说。每次试穿，若尔当都征询路易的意见。衣裙很合身，他长得秀气，再戴上头巾，真能以假乱真，难辨雄雌。

若尔当初次登台的那天晚上，路易和奥迪儿去了那家夜总会。他的节目正好排在玛丽后边。巴拉莱卡琴声停止，在黑暗中，一个低沉的声音报幕：

“西迦尔拉女郎！”

为舞蹈伴奏的洪梅尔① 的包列罗舞曲声起，而且录音带也是若尔当本人拿来的。灯光亮了，若尔当站在舞台中央，只见他面无血色，穿着裙子愣在那里。

他手中拿的响板，像落果似的掉在舞台上。他僵直不动，

---

① 洪梅尔（1778—1837）奥地利音乐家，是古典主义到浪漫主义过渡时期的作曲家和著名钢琴家。

过几秒钟便瘫倒了，是吓昏过去，或者饿昏过去了，因他半个月来，他几乎没有进食，怕失掉“线条”，穿不上演出的衣裙。

当晚他就被解雇，奥迪儿、路易和玛丽只好竭力劝他。

开春的头一天，贝雅尔迪邀请奥迪儿和路易进午餐；他们俩不能辜负明媚的阳光，便安步当车，一直走到路易一布莱里奥码头。

布罗西埃来开门，引他们进入客厅。客厅里已摆好五份餐具，贝雅尔迪由一位褐发的年轻女郎陪伴，路易头一天上班就在壁炉上看到这女子的照片。

“尼科珥·哈阿斯……一位朋友……芒兰先生和太太……要知道，宝贝儿，芒兰太太唱《马路之歌》非常出色……”

他总是这样彬彬有礼地称呼他们，因为他在他们大楼房客名单上看到“芒兰先生和太太”，觉得非常有趣。

“您做得对，”他曾对路易说，“这样更严肃。现在，你们应当结婚了。如果你们愿意，我就做你们的证婚人。”

尼科珥·哈阿斯面目和善，但有些严肃。她身材修长，跟贝雅尔迪的个头儿差不多。给路易印象最深的是她那男性的举止，尤其是她那吸烟和伸腿把脚跟搭在矮桌上的姿势。

“先生请入席。”布罗西埃庄重地说。

“路易，您就坐在我这宝贝的右首，芒兰太太坐在我的左首……”

席间，大家的话不多。尼科珥·哈阿斯主持宴席，但情绪不佳。贝雅尔迪的目光总不离她。她比贝雅尔迪年轻，刚有三十岁。

“今天下午你骑马吗，宝贝？”贝雅尔迪问她。

“不骑。我得去平衡鞍具店去一趟。我要买一副鞍子。”

她撇了撇嘴，懒洋洋地为自己倒了一大杯水。

“我相信配鞍具，平衡鞍具店是最好的一家。”布罗西埃说道。

她耸了耸肩膀：

“对……不过，往常，我是去花枝鞍具店的……”

她似乎讨厌贝雅尔迪和布罗西埃，但以好奇而友善的目光端详奥迪儿和路易。

“您不骑马吗？”

“不骑。”奥迪儿答道。

“你为什么没有邀请他们去绿色树林呢？”她问贝雅尔迪。

“今年夏天，我们邀请他们去，尼科珥……”

尼科珥扭头，冲奥迪儿和路易粲然一笑。

“如果他带你们去绿色树林，我就教你们骑马。”

“绿色树林是……我家族的一个庄园，在索洛涅……”贝雅尔迪说道。“你们应当去看看……”

“绿色树林是贝雅尔迪家族世代伯爵的摇篮，”尼科珥·哈阿斯挖苦地说。“第二帝国时期的贵族……罗朗在姓名中加了表示贵族的‘德’字……”

这一下，贝雅尔迪丧失了冷静，他盯着尼科珥·哈阿斯的目光，从畏怯变得凶狠了。

“你又胡说，宝贝儿……亲爱的路易，您面前这个人，是个赶时髦的典型……尼科珥梦寐以求成为贵族。”

尼科珥·哈阿斯哈哈大笑，点了一支香烟。

“白痴，算啦……”

这些话中故意流露对贝雅尔迪的蔑视。

咖啡盘早已摆好，放在客厅另一端的写字台上。尼科珥顺便打开一扇窗户，风鼓起薄纱窗帘。贝雅尔迪亲手倒咖啡。

尼科珥·哈阿斯、奥迪儿和路易坐在丝绒大沙发上。贝雅尔迪和布罗西埃靠着写字台，都沉默不语，也许怕一句话不当，又惹尼科珥·哈阿斯发脾气。然而，尼科珥·哈阿斯对他们视若不见。

她从小提包里掏出一个铜烟盒,依次递给奥迪儿和路易,并亲自给他们点烟。路易惊奇地看到，她手中的打火机火苗很高，正是他念中学时，人人都千方百计想弄到的美国兹珀牌打火机。

“宝贝儿，你要我陪你去平衡鞍具店吗?”贝雅尔迪问道。

然而，她却转身对路易说：

“你的姓名很美，德·芒兰先生。”

“他只是叫芒兰。”贝雅尔迪说道。

她却充耳不闻，一边抽烟，一边望着薄纱窗帘，只见窗帘映着阳光，被风吹成波浪状，如同飘动的纱巾。

尼科珥·哈阿斯霍地站起来，走过去，在贝雅尔迪的写字台的烟灰缸里掐灭了香烟。

“我得走了……”

“你要用车吗?”贝雅尔迪问道。

“不用。”

她同奥迪儿和路易握手。

“希望再见到你们。”

她没有理睬贝雅尔迪，径直朝房门走去。

“今天晚上见，宝贝儿，……”贝雅尔迪说。“别胡闹……”

她甚至不屑于回身，随手把门关上。布罗西埃神经质地轻声一笑。贝雅尔迪走到大沙发前，坐到奥迪儿和路易的身边，叹息一声。

“别看她这么耍脾气，她不是个坏姑娘。路易……我要跟您谈点事儿……走，到隔壁房间去一会儿……”

“您说，芒兰太太，在他们俩闲扯这工夫，您不想下盘棋吗?”布罗西埃提议。

“干吗不下呢?”奥迪儿说道；她目送两人出去，只见贝雅尔迪一只手搭在路易肩上，摆出一副友好保护人的姿态，把他拖走了。

他们走进奥迪儿和路易曾过夜的那个房间。塞纳河对岸雪铁龙汽车制造厂的明亮厂房，看上去像座机场。

“景色很美，嗯?”贝雅尔迪说。“当初，我在那个街区经营了一个汽车修配厂……在对面……巴拉尔街……正是我看令尊赛车的那个时期……我第一次看他参加比赛是1938年，在冬赛场……当时我十六岁……”

“您认识他吗?”路易问道。

“不认识……我认识阿埃尔和夏尔·帕利西埃，不过，我同汽车人交往更多……”

难道是由于提起他父亲，是由于贝雅尔迪使用“汽车人”这种字眼，听来有点像“工业骑士”或“贵族骑士”吗?反正路易猛然想象，自己在一座新改建成的大汽车库中，阳光透过树枝从玻璃天棚照射下来，地面光影斑驳，宛似池塘水面漂浮的落叶。

他的童年。

贝雅尔迪躺到床上，双脚搭在镶皮革的床栏杆上面，以免弄脏锦缎床罩。路易则站在窗户旁边。

“事情是这样……我需要您帮个忙……要您到英国跑一趟……”

布罗西埃和奥迪儿坐在客厅的矮桌旁，正聚精会神地下棋。奥迪儿和路易是跟玛丽学会下棋的，在她的影响下爱上了

这种游艺。

贝雅尔迪和路易默默地观棋。过了十来分钟，奥迪儿说：“将死了。”布罗西埃的棋艺也不高明。

“真厉害，这位年轻的芒兰太太。”布罗西埃笑道。

他们来到大街上，走向欧特伊门。街上没有行人，时而驶过一辆公共汽车，隆隆声在阳光下渐渐减弱。

他们感到身体轻快，就好像潜到海底很久之后，又回到水面呼吸新鲜空气。路易心想，也许这是冬季已经结束的缘故。他又回想起十二月份的情景：他穿着灌进水的鞋离开兵营，每走一步发出的噗噗水声，给他一种不可避免要粘住的感觉。现在，他真想赤脚在干干的人行道上奔跑。

“你想什么呢？”奥迪儿挽上他的胳臂，问道。

“我们要到英国旅行一趟……以后我详细跟你谈……”

“到英国？”

她并不感到惊异。这天下午，他觉得事情无不可能。

他们终于走到布洛涅树林的边缘。几伙闹哄哄的人群列队走向赛马场入口。

“应当租只小船。”路易说道。

在去湖畔的途中，他们改变了主意。和风习习，轻轻摇曳树叶，也吹散儿童的欢叫声；明媚的阳光，去英国旅行的前景，这一切引人进入倦慵状态。他们来到欧特伊农庄花园，捡一张餐桌坐下，叫了两份石榴汁牛奶。

两人缄默。奥迪儿的头偎在路易的肩上，用麦管吸着石榴汁牛奶。在那边一条跑马道上，一位骑手装束的褐发女郎，骑一匹灰色花斑马，缓慢走过，他们看出那是尼科珥·哈阿斯。

他们跟玛丽刚过了俄国复活节，布罗西埃就约他们到喜歌剧院对面，“法英青年交流处”见面。去办理他们的登记手续，参加度假团，去伯恩茅斯的哈姆希尔海水浴疗养地。

他们在一间堆满材料的窄小办公室，受到一个叫“阿·斯图尔特”先生的接待，他们在门口的一块铜牌上看到了此人的姓名。他是八旬老翁，眼角堆满皱纹，皮肤尽是雀斑。证件齐备，只需路易和奥迪儿填上出生日期。

“我注明你们是大学生，”斯图尔特说道，声音好似蚊虫。“这样办方便些。”

“您做得对。”布罗西埃说道。

“当然，你们不必非呆到规定的日期结束。”斯图尔特说道。

“我知道。”路易回答。

“罗朗怎么样？”斯图尔特又问道。

“挺好。”

他送客到门口。

“我和罗朗·德·贝雅尔迪的父亲很熟，”斯图尔特忽然转身，郑重其事地对奥迪儿和路易说。“我和他都你我相称。”

他们三人是驾驶贝雅尔迪的轿车去法瓦尔街，到“青年交流处”办理手续的，布罗西埃要去办事，让路易把车交给他。奥迪儿和路易就随便溜达，走到雷欧穆尔街，在一家咖啡馆的露天座坐下。在橱窗旁边的一张餐桌上放着一份《德弗塞交易所

行情表》。

路易为了掩饰窘态，便翻看行情表，目光停留在不上市证券栏。该向奥迪儿解释去英国这趟旅行的原因了，但是这话题微妙，他一时不知从哪儿谈起。

“你对这感兴趣?”

她笑着从他手里抢过《德弗塞交易所行情表》，放到身边的长椅上。路易目光茫然地看着她。

“你想什么呢?”

“没想什么……想交易所……瞧……”

他指给她看街道对面的交易所，只见廊柱排列，一伙伙人匆忙走下楼梯。下雨了。进入咖啡馆的顾客越来越多，聚在柜台前。大多数人夹着黑色皮包。他们邻桌有个男子，还比较年轻，但皮肤发红，黑色头发稀少，梳向后边，他不时从查阅的材料上抬起目光，放肆地凝视奥迪儿。

“是这样……这趟英国旅行……是为了给贝雅尔迪办件事……”

路易喘了一口气，又急促地向她介绍详细情况，就好像害怕被她打断似的。所有细节。贝雅尔迪委托他往英国转移将近五十万法郎的现金，并给他一定比例的报酬，办法就是混在“法英青年交流”的度假团里，以便顺利通过海关。“青年交流处”主任斯图尔特本人，看来也参与其谋。

奥迪儿睁大眼睛，听他讲下去。讲完之后，两人沉默片刻。

“我敢肯定，从一开始，他们就有这种念头。”奥迪儿说道。

“哦，对……当然 罗……”

路易耸了耸肩膀。到时候就看明白了。他看她跟自己想到一处。

“哦……这种事嘛，没什么了不起的……”

他们经历的这一时刻，正感到需要抓住点稳定的东西，需要向人请教。然而无人可问，唯有这些夹着黑皮包的灰色身影，在雨中穿过雷欧穆尔街，走进咖啡馆，在柜台前喝点饮料，

随即离去；看着他们进进出出，奥迪儿和路易不禁头昏眼花。地面摇晃了。

他们穿过圣拉扎尔火车站的失足大厅，走到站台和终点旅馆之间，布罗西埃想在天桥上的小餐厅里停一停。

“不必……”路易说道。“我们到那边……到发车站台附近更好些。”

奥迪儿看着他，微微一笑。

“这地点使我们想起倒楣的往事。”路易又说。

他们朝餐厅里端走去，捡了一张餐桌坐下。约会地点定在通向大线路发车站台的走廊口。一伙青年停在离那儿几米远的地方。路易看了看表：差不多到了约定时间。

“青年交流团，不是吗？”路易问布罗西埃。

“肯定是。”

布罗西埃哑然一笑，又逗得奥迪儿笑起来。

“怎么，你们觉得这有趣吗？……”路易问道。

可是，他自己也憋不住笑了。

“希望你们勤奋，跟其他人一起好好学习英语。”布罗西埃说道。

路易的多口袋蓝帆布大旅行包，放在身边的椅子上，旅行包里装了一部分钞票，一叠叠都藏在衬衣和羊毛衫里。其余的钱款藏在奥迪儿的硬纸板箱底。

“现在，你们应当加入其他人的行列里。”布罗西埃说道。

他帮着路易将蓝色露营包或登山包放到背上。奥迪儿拎起她的硬纸板小手提箱。

他们俩和布罗西埃站到那队人旁边。

“你们一到，就给我们打电话，好吧？”布罗西埃说道。

“您真的以为毫无问题吗？”路易又问道。

“毫无问题。现在就跟你们分手了……拥抱一下吧?”

布罗西埃提出这个建议,叫路易惊奇,他还拥抱了奥迪儿,随即走开了,到了楼梯口,下去便是罗马庭院,他又转身,挥动手臂,然后就消失了。

“你们是我们团的人吗?”一个厚嘴唇的小平头青年问奥迪儿。

“对……。”

“好……请到这边来……”

他们同十来个小伙子和姑娘握手,大家各自报了名字。看来,这个小平头青年是带队的。

“给你们,贴在行李上和外衣翻领上……”

他给奥迪儿和路易看上有“青年交流团”字样的小三角标签,并亲手把标签贴到他们大衣、蓝旅行袋和手提箱上。

“如果脱落,我再给你们……”

他们的旅伴,大部分都相互认识。他们回顾上次去伯恩茅斯的情景,并提到一个叫阿克斯特的人;路易也听贝雅尔迪说起过这个姓名。

“阿克斯特,是谁?”路易问他已看作是领队的人。

“阿克斯特先生,就是我要去上课的那所学校校长。”

“上课?”

“对,每天上午都有课。”

“你们是头一回参加‘青年交流团’去英国的吧?”一位蓝眼睛褐发姑娘问道。

“对。”路易回答。

“到时候您看,相当好。”

“我看到时间了。”厚嘴唇小平头的青年说道。

开往勒阿弗尔的列车已经进站。小平头青年递给检票员一张集体票。

“你们多少人?”

“十二人。”

他们顺序进站，检票员若不经意地点了数。

“我能去买报纸吗?”奥迪儿问道。

“要快点儿，”小平头青年说。“您看要是有《科学与生活》，请给我带一份儿……”

“我陪你去。”路易说。

他们俩快步走去，离开站台时，指了指“青年交流”的标签让检票员看。

到了报亭，路易买了《她》、《老实人》、《竞赛报》、《巴黎新闻报》和《科学与生活》。奥迪儿坐在她的手提箱上等着，心不在焉地观望行人来来往往；行人越来越多，快到交通高峰时刻。猛然，她的心狂跳，几乎窒息。她刚看到曾利用她为钓饵的那个金发胖子，只见他从她旁边过去，缓步走向餐厅入口。

“青年交流”团占了两个包厢。奥迪儿和路易面对面坐在靠走廊的座位上。奥迪儿把手提箱放在行李架上，路易却把蓝旅行袋放在手边。她想到金发胖子，心中有些气馁，觉得落入圈套。她所签署的那个证词……他们会放进一份档案里。认倒楣吧。还有，也许金发胖子在拜吕纳的房间发现了她去的踪迹，因为她好像落在那里一张“软唱片”、几张她的照片，以供拜吕纳装饰唱片封面之用……金发胖子要是不管这个案子呢? 不管怎样，她看到他在特尔纳林荫路的罗瓦罗旅馆门前……

路易同其他人交谈。奥迪儿渐渐听他们说话，终于把金发胖子置于脑后了。

坐在她身边的一个姑娘告诉她才十七岁，可是她显得比实际年龄大，这主要怪她这身西式女服、戴的墨镜和她的低沉的嗓音。身穿褶裙的蓝眼睛褐发姑娘，坐在路易的右首。还有一位脸蛋胖胖的姑娘。有一个褐发青年自以为是美男子，他不

断用手拢头发，戴着一只刻有姓氏头一个字母的戒指。

“你们呢？”褐发青年问奥迪儿和路易。“你们有你们的家庭住址吗？”

他们不大明白这话的意思。家庭？对，“青年交流”团成员在伯恩茅斯逗留期间所寄居的家庭。可是，奥迪儿和路易不知道他们的家庭地址。

在勒阿弗尔，他们在码头一家咖啡馆的露天座等待上船，自动电唱机正播放意大利歌曲，宏亮的歌声同这钢筋水泥和沥青的背景融为一体。

客轮已停泊在码头。小平头青年告诉奥迪儿和路易，这是“诺曼尼亚号”船，要航行一夜才能到达南安普敦。

海关处设在一个小棚子里。小平头青年收齐了团员的护照。奥迪儿把护照交给他时，头脑中闪现金发胖子的形象。

一名海关人员依次给护照盖了印，又还给似乎认识他的“青年交流”团领队。

“今天晚上，乘客很多吧？”

“不少，”海关人员答道。“赶上复活节假期。您瞧……”

在“诺曼尼亚号”的甲板上，十五岁到二十岁之间的姑娘小伙子，都挤得一个挨着一个。有些人在合唱。“青年交流”团成员全部上船时，在这拥挤的人群中几乎寸步难行了。小平头青年挥动一只手，另一只手紧紧抓住路易的手腕子。

“我们不要走散……到大厅会合。我建议您一直戴好标签……对……对……千万戴好……我恳求您了……要戴好……”

可怜的人，看到“青年交流”团可能分散在人群里，他简直惊慌失措，他那一直像牧犬汪汪叫的声音，此刻几近哭泣了。

夜幕降临很久之后，“诺曼尼亚号”才启航。奥迪儿和路易倚着舷墙，眺望渐渐远逝的勒阿弗尔的灯火。路易一直背着蓝旅行袋，奥迪儿双腿则紧紧夹住手提箱。他们身边有十来个青年，每人戴一顶黑丝绒大贝雷帽，合唱一曲咏叹调，副歌部分还轮唱，那陌生的语言柔似微风；奥迪儿和路易感到沉醉在他们不懂的这种语言的优美旋律中。

时过不久，甲板就空无一人了。他们俩谁也觉察不到寒冷的空气。他们这是头一回乘船旅行。二人一直走到前面，然后才下楼梯，沿着纵向通道走去，碰见一小堆一小堆席地而坐、聊天或打牌的人。再往前走有一个铁柜台，周围簇拥着一些买三明治和热饮料的人。两人终于来到领队所说的“大厅”，其实看上去，不过像个吸烟室，有固定在地面的皮椅和皮沙发，护壁板上贴着风景照片，跟装饰火车包厢的风景照一样。两个舷窗，一侧一个，他俩前面有一张桥牌桌。

一进门，烟斗和黑烟草味就呛嗓子。这里的乘客，大多也席地而坐，有的甚至在睡袋里沉睡。“青年交流”团的人挤在一张长沙发和一张椅子上，小平头领队朝路易和奥迪儿挥手。路易把奥迪儿的手提箱扛在肩上，两人从躺着的人和盘腿而坐的一圈圈人中间开出一条路。桥牌桌有三个神态诡秘的外国人，他们头戴丝绒贝雷帽，继续用低沉的声音唱歌。

“我还以为你们走丢了，”领队说。“坐下来吧……你们为什么还扛着行李？这不犯傻吗……应当放在我们的大堆里……”

路易只是耸耸肩膀，未予回答。奥迪儿坐到长沙发上，路易则背靠沙发扶手，席地而坐。

“我们相互可以直呼名字，”领队说。“我叫吉贝尔……”

他又介绍穿褶裙的蓝眼睛褐发姑娘和戴戒指的小伙子：

“弗朗索瓦丝、阿兰……”

随即又介绍其他人：

“玛丽－若、克洛德、克里斯蒂安……”

路易和奥迪儿也自报姓名。

“你们是亲兄妹吗?”吉伯尔问道。

“不,是表兄妹。”路易不假思索地回答。

航船开始颠簸了,而且幅度大起来。

“但愿你们不晕船,”吉贝尔说道。“一般说来,这情况不会持续很久……横渡过程还是挺平稳的……”

他从兜里掏出只烟斗。

“我呀,有治晕船的特效药方:烟斗……我和阿克斯特见解一致……他也是个大烟筒……”

奥迪儿蜷缩起身子,面颊贴在沙发背上,闭上眼睛。吉贝尔点着烟斗。看他的小平头和厚嘴唇,他像个好学生的样儿;路易想象他穿着西服短裤,在教室里坐头一排,只要老师提问就伸手指响应:

“先生……先生!”

在扶手椅上,戴戒指的褐发青年正跟玛丽-若调情,就是跟那个模样比实际年龄大的姑娘。他不停地亲她。他胳膊弯过来,紧紧搂住姑娘的颈项;路易怀疑他偷偷看表,为接吻计时。

“您不想抽一口吗,老兄?”吉贝尔问道。

他递过来烟斗,但路易谢绝了。

“您表妹睡了,老兄。”吉贝尔指着奥迪儿对他说。

航船颠簸得越来越厉害。奥迪儿放在长沙发脚下的手提箱滑开一点,路易把它拉回来,重又将蓝旅行袋背到背上。

“您这么背着旅行袋,不别扭吗,老兄?”吉贝尔问道。

“不别扭,习惯了……”路易说道。

褐发青年和玛丽-若一直拥抱亲吻。其他团员之间也开始调情。胖脸蛋姑娘的手,被一个讲话有旅居阿尔及利亚的法国人口音、矮个儿棕发青年握着。穿褶裙的蓝眼睛褐发姑娘,似乎艳羡被褐发青年紧紧搂着的玛丽-若。

“讨厌的是,他们并不学英语,”吉贝尔说。“他们总是在一起调情……我跟阿克斯特谈过……是地地道道的猪……您和

您表妹，至少做出了榜样……这很好……”

靠桥牌桌的诡秘的唱歌人中，有一个晕船了，要往他丝绒大贝雷帽里呕吐。

“明天早晨将近七点钟，我们就到南安普敦了。”吉贝尔嘴里叨着烟斗说道。

他的嘴唇极厚，就好像独自托着烟斗。

奥迪儿睁开眼睛，睡意惺忪地看了看路易。这时，灯光暗下来，在熄灭之前闪动。有人感叹，还有一个南方口音的人嚷了一句：

“英国王后，真他妈够意思！”

哄然笑声。谈话的嗡鸣。打嗝逆声响。路易心想，准是戴贝雷帽唱歌者中的一个人。好几个人齐声喊道：

“开一灯！开灯！”

有几人打亮打火机。路易靠近奥迪儿，对她耳语：

“去睡觉吧……”

他拎起奥迪儿的手提箱，两人万分小心，以免碰着横七竖八的身体，好歹离开了“大厅”。从纵向通道射来昏暗的灯光。

他们终于找到去客舱的路，路易从兜里掏出来一张票，查看他们客房的号码。两个铺位。他们俩躺下。路易把旅行袋和手提箱放在手边，布罗西埃在巴黎给他和奥迪儿定了一间客舱，他想到领队如果知道这事，会是一副什么表情。吉贝尔发现这对表兄妹没有和“青年交流”团全体成员一起，睡在大厅里，一定非常生气。

景物全飘浮在白色雾气中。他们下了“诺曼尼亚号”船，通过英国海关，接着，吉贝尔领他们走向停在码头上的一辆客车。

从大客车里出来一个男人，迎着吉贝尔走来。

"您好吗，阿克斯特先生？"

"很好，您也好吧？旅途愉快吗？"

他讲法语略微带点口音。他有四十来岁，金发鬈曲，戴着玳瑁框宽边眼镜，穿一件棕色粗呢外套，嘴上叨一个烟头。

全体成员坐在客车的前部，奥迪儿和路易稍微靠后。阿克斯特担心地扫了大家一眼。

"告诉我，吉贝尔，你们团里有一位叫……路易·芒兰的吗？"

"路易？……路易……哦，对了……表兄妹……"

他指了指路易和奥迪儿。

阿克斯特冲他们笑笑。

"米歇尔·阿克斯特，"他说。"很高兴认识你们。"

看得出他故意套近乎，自讲自己名字时发音法语化。他同路易和奥迪儿握手，便坐在他们的前排座位上，而头却转向他们。

"罗朗·德·贝雅尔迪昨天晚上给我打电话，通知你们要到。要知道，他是我的至交…"

他脸上挂着微笑，装满烟斗。看到阿克斯特同路易和奥迪儿突然这么亲近，吉贝尔十分意外，只好敬而远之。也许还有点嫉妒吧。

"甚至可以说，我和罗朗，年轻时就成了好朋友……"

这一回，他的笑容消失了，吉贝尔越来越吃惊，神经质地拿出烟斗，就好像要以这种举动引起阿克斯特的注意，在他们之间建立默契关系。他甚至讷讷地说：

"一直忠于那个荷兰人吗，先生？"

然而，阿克斯特没有听见，他正俯身向奥迪儿和路易：

"在我们的伯恩茅斯学校接待你们，我十分高兴。"

继而，他伸出食指，点了全团人数。

"全体到齐啦？"

"全体到齐了，阿克斯特先生。"吉贝尔答道。

"好，告诉一声司机……"

客车启动了，吉贝尔匆忙回来，坐到阿克斯特、奥迪儿和路易的附近。他大概担心别人背后说他坏话。

"路不远……伯恩茅斯离这儿很近。……"阿克斯特说道。

"您夫人好吗？"吉贝尔问道，他气急败坏，千方百计要引起阿克斯特的注意。

然而，阿克斯特却打开一份报纸，聚精会神地看起来。

车窗外面，一切景物都隐没在雪白晶莹的雾气中，路易心想，司机还能辨认方向，究竟靠什么奇迹。

快要到达伯恩茅斯的时候，太阳出来了，阿克斯特不禁说了一句：

"你们瞧，太阳总是到伯恩茅斯赴约……"

吉贝尔不能错过任何交谈的机会，赶紧接茬：

"这里属于地中海气候……生长很多松树……盛开鲜花……正如阿克斯特先生经常指出的，伯恩茅斯是多塞特郡的戛纳……

这种奉承话无人响应，阿克斯特仅仅耸了耸肩膀。

他从兜里掏出一张名单，转身对奥迪儿和路易说：

"我们要把这些年轻人一个个送到接待他们的家庭里……这用不了多长时间……"

"要到基督教堂了，先生。"吉贝尔一本正经地说，他那声调，就像一个丛林向导指给主顾看一条小径。

阿克斯特查看名单。

"我们有人要在基督教堂下车……玛丽—若泽·基利尼到盖伊福特家……梅丽尔·莱恩街 23 号……告诉司机，到梅丽尔·莱恩街 23 号停一下……"

吉贝尔去传达指示。

每次都重复这同样仪式。客车在指定地点停下，只见前边一座花园，后边一座别墅或一幢小屋。全家人迎候，母亲领孩子们站在门前台阶上，父亲则来到人行道上，站在敞开的花园栅门前面，全体肃立，站得笔直。阿克斯特送团里的一个小伙子或姑娘，介绍给那家的男主人。吉贝尔拎着这个学生的手提箱跟在后面。接着，男主人、阿克斯特和“青年交流”团的这个学生，一直走到台阶，同这家人进行简短的谈话，吉贝尔则放下手提箱。然后，男主人又把阿克斯特和吉贝尔送上车。“青年交流”团的这个成员，跟这家的女主人和孩子重又肃立，目送客车开走。

车里只剩下阿克斯特、吉贝尔、奥迪儿和路易了；吉贝尔越来越烦躁不安。

“我把您安排在十字路口，还是去年的那个家庭。”阿克斯特说道。

“谢谢。这样，我离您很近……”

他迟疑一下，又指着奥迪儿和路易，急促地问道：

“这两位，安排在哪家？”

“他们到我家，就住在学校。”

吉贝尔睁大了眼睛。

“到您家？”

就好像他小肚子上挨了一拳，他的脸变了态，嘴唇更加肥厚，如同充了气鼓起来，眼看就要爆裂。

“为什么到您家？”

“就这样安排的……您感到奇怪吗？”

客车停到十字路口的一幢漂亮的小别墅门前，只见这家的小花园围着白栅栏。

“您到地方了，吉贝尔……”

吉贝尔坐着不动，还磨蹭时间不愿离开。阿克斯特拎起手提箱，吉贝尔这才勉强站起来。

“他们运气真好，住到您的府上。”他歉歉说道。

阿克斯特走到花园门口，撂下手提箱，同吉贝尔握手，然后，他上车回到奥迪儿和路易身边。

吉贝尔站在别墅前一动不动，毫不理睬自己的箱子。他脸色白得令人担心，眼睛狠狠盯住奥迪儿和路易，嘴唇往外翻，直到大客车开走。看到他那仇恨与嫉妒的眼神，路易非常诧异。

“这个小伙子倒不坏，只是有点儿缠人。”阿克斯特说道。

一条弯弯曲曲的砂砾小径，沿着一片齐根剪平的草坪和杜鹃花丛，一直通向房舍；这是盎格鲁—诺曼底式大别墅，上面耸立一个小钟楼。正门镶一块白色大理石牌子，上面刻着：

博斯康伯中学校

“到了，”阿克斯特说。“我带你们去瞧瞧房间。”

他们穿行一条走廊，只见两侧都是教室。

“就在这里上课，”阿克斯特说。“每天上午……当然，我并不规定你们一定得上课……”

他朝奥迪儿和路易挤了挤眼睛，这个英国人有此动作，实在出人意料。

他们上到四层楼。阿克斯特打开一扇门，重又穿行一条走廊，进入一间阁楼。屋里白灰墙，没有一件家具，就地铺了一张大垫子，上面罩了粉红色床单和苏格兰毛毯。

“这屋里有浴室。”阿克斯特说道。

一个乌玻璃门的小屋里，安装一个盥洗池和一个喷头。

“我想你们住在这里会挺好。楼房这层也是刚刚收拾出来的。”

他拿了奥迪儿的手提箱和路易的旅行包，打开壁橱门，开始把他们的衣服放在格板上。路易想劝阻他。

“不，不……别客气……”

奥迪儿和路易惊奇地交换一下眼色。阿克斯特将衬衣，羊毛衫，衣裙，裤子放好，秩序井然。

“真有趣……这使我想起三圣中学堂……”

他将东西摆好之后，便极其自然地掏出旅行袋和手提箱里藏的几叠钞票。

他已经从兜里取出一个绿色大塑料袋，像手绢一样展开，一边抽出钞票，一边装进这个塑料袋里。他转身对奥迪儿和路易说：

“现在，我们可以给罗朗·德·贝雅尔迪打电话了，告诉他一切顺利……”

电话固定在走廊的墙壁上。阿克斯特讲英语，他连连点头，可能听到贝雅尔迪给他的指示。

“再见，罗朗……代我问候尼科珥① ……”

然后，他把话筒交给路易。

“学好英语，”贝雅尔迪对他说。“生活里总会用得着的……”

早晨将近九点钟，他们被穿过花园的学生的喧闹吵醒。到博斯康伯中学来上课的有五十名少男少女。路易在他们中间发现吉贝尔，只见他叼着烟斗，扬起下颏儿，下身穿一条苏格兰褶叠短裙，上身套一件卷领羊毛衫，从一堆人走到另一堆人。

奥迪儿和路易倒情愿上课，可是那必须早起床，而在博斯康伯中学校学英语的人，虽然与他们年纪相仿，但看上去很陌生。对他们说什么呢？他们各有各的心事。打了三下钟，表明

① 原文为英文。

课间休息，这些青年都分散在草坪上，一对一对，总是没完没了地拥抱，而且很专心，就好像要给他们的亲吻计时。幸福的少年，既保持本色，又自信。来博斯康伯上课，阿克斯特收费很高，他主要在巴黎第七区或第十六区住户招收学员，迫不得已，则在旅居阿尔及利亚的富有的法国人中间招收。

他们两人赖在床上，紧紧搂抱，听见一个教师在给学生听写一篇英文课文的低沉声音。稍远处传来神秘的合唱的嗡响：不厌其烦地重复同一歌曲。

那些日子，天气晴朗，奥迪儿和路易常和阿克斯特在博斯康伯餐厅吃饭。阿克斯特的妻子不在，到伦敦小住数日，他就亲自下灶，上菜，收拾餐桌，干干这种家务活还蛮来劲。博斯康伯早年是他父母的别墅，如今双亲已辞世；他从剑桥大学毕业后，便把这座别墅改成中学，只有通过这种办法，才能保留一幢能引起他许多童年回忆的楼房。

他是在哪里结识贝雅尔迪的呢？唔，纯系偶然，二十五岁那年，他去法国旅行，一位美国朋友向他介绍了"罗朗"，说他在塞纳河上讷伊一带经营一个驳船餐厅。是的，那个"驳船餐厅"挺奇特。不过，每次提到贝雅尔迪，路易都看出阿克斯特先生有几分尴尬。

下午，奥迪儿和路易出去走走，博斯康伯中学的这条林荫路，两侧排列着别墅，别墅都围着白色栅栏和近乎黑色的墨绿矮树丛。时而看见一棵松树。他们走到渔夫区，这个十字路口集中了几家商店，其中有一家茶馆，天棚高悬，门面镶着彩绘大玻璃窗，餐桌却小巧玲珑，仿佛消匿在一座培植柑桔的温室中。沿一条斜坡的街道走到头，便是大海。

在俯临海滩的一个圆形广场中央，突兀竖立着一个红色电话亭，亭子里积了几公分厚的沙子，但电话一直好使，电话

簿也是新的。一天下午，路易给布罗西埃挂电话，但由对方付电话费。他要把电话亭的号码告诉接线员，半小时之后就会接通。在这凄清的景物中，电话铃突然响了，倒把路易和奥迪儿吓了一跳。一个女人的声音，是雅克琳·布瓦万，布罗西埃的未婚妻。

“我让若望－克洛德跟您讲话……”

路易问布罗西埃，他们在伯恩茅斯能呆到什么时候。布罗西埃回答，可以呆到下周。他也准备同雅克琳度假。在哪里？就在大学城，默尔特河的德国区，抵得上欧洲的所有温泉浴疗养地。

沙丘坡上生长一簇荒草，丘顶时而有一张长椅。他们把衣裳放在一张长椅上，换了阿克斯特借给他们的浴衣，一直跑进大海。海水冰冷，但是他们赌赢了。阿克斯特采用激将法，要他们四月份在伯恩茅斯洗海水浴。

他们把浴衣卷起来，装进浴衣袋，原路返回，一直走到渔夫区。风很大，他们走进柑桔温室规模的茶馆，喝杯搀热糖水的白酒。

他们要是留下几个月呢？阿克斯特会给他们找个小旅馆，或许继续让他们住着吧。他们已将巴黎置于脑后。他们聆听邻桌讲一种陌生语言，心情怡然自得，就好像开始了新生活；这种语言，不久他们就能听懂会讲了。

他们在博斯康伯沙丘路的尽头，碰见一个搭话的男人。那人身穿海军蓝雨衣，头戴花格鸭舌帽。他们不大明白他的话。他问他们是不是“法国大学生”，得到肯定回答之后，他又举起

画了紫杠的身份证，重复讲几遍"侦探影院"，大概是要说明他的职业，接着赠送他们十来张票。好几部片子的招待票。那人没容他们道谢，已经走远了，只见他那过分肥大的雨衣在风中翻动，宛似一面火焰形旗帜。

电影院在基督教堂旁边，伯恩茅斯这个街区离博斯康伯不远。电影晚上九点半钟开始放映。他们穿过斯陶尔河桥：这条河两岸是牧场，在苍茫暮色中，青草呈现蓝幽幽的色调。在桥头水边，展延一座花园，园中有个音乐亭，有射击和玩赌钱机的木棚，小浮桥头还有小酒吧，以及白天出租的游艇。

后来，在路易的记忆中，这座游艺园，河流，赌钱机的响声，同奥迪儿的薰衣草香味相得益彰：当时，她是在博斯康伯中学那间阁楼的壁橱里，发现了一瓶薰衣草香精。一个高音喇叭在播放歌曲和音乐。木棚前聚集几伙穿黑皮茄克的人，即所谓"无赖青年"。还未过桥，就听见他们的争吵和笑声。

主要的酒吧间里光线昏暗，只有一个姑娘坐在一张餐桌旁。她也穿着黑皮茄克，有一头红棕发，爱尔兰型鼻子，鼻尖往上翘。她的脖颈上挂了一条大项链，有二十来个链环。一天晚上，她给奥迪儿和路易看这件家珍，上面刻着名字：让－皮埃尔、克里斯蒂安、克洛德、贝尔纳尔、米歇尔……这些链环所代表的法国人，在伯恩茅斯的堤坝下曾和她有过一夜之欢。其他无赖青年把她看成瘟疫，谁也不跟她说话。然而，她喜爱法国人，能算是过错吗？

他们走进电影院，看见穿海军蓝雨衣那人正笔直地站在柜台旁边。他拿着手电筒，亲自把他们引到座位上。放映大厅的深褐色木制排椅上，向来没有多少观众。

在放映过程中，那人始终戴着鸭舌帽，在中间过道来回踱步。他不时坐下，但每次都换座位，观察周围的人。散场时，他

重又站到柜台旁边，一个一个端详观众，还点头跟奥迪儿和路易打招呼。那时，他们本想问问他那“侦探影院”是什么工作，但是又被对方严肃而忧虑的神态给吓住了。路易甚至还想送他一件礼物，以便感谢他赠票。

他们询问阿克斯特，“侦探影院”究竟是什么意思。阿克斯特却一无所知，他还是头一回听说这种行业。

他们回到博斯康伯中学的时候，一楼的大窗户里往往灯火通明。一天晚上，阿克斯特瞧见他们穿过花园，正要上楼，便叫住他们，邀请他们喝一杯。

他们走进非常宽敞的客厅，只见里边摆着扶手椅和大型皮沙发，铺着羊毛地毯，走上去悄无声息。墙上挂着打猎场面的绘画，一幅版画吸引了路易的注意：一家人围着一辆驿车，车里坐着一个神情忧郁的少年。这幅画题为：《上中学》。

“我妻子。”阿克斯特介绍说。

她和另一位女人坐在长沙发上。她一头金发又密又厚，蓝眼睛，脸上表情望之俨然，显得比阿克斯特年长。

“路易和奥迪儿·芒兰。”

阿克斯特一直佯装相信他们俩是兄妹。

“幸会……”阿克斯特太太用法语说。

她心不在焉地冲他们微笑。

“我也向二位介绍我朋友哈罗德·霍华德的妻子。”

那位只是略微瞥了他们一眼。她跟阿克斯特太太个头儿相当，一头褐发剪得很短，方形面颊具有男性特点。她不时将一只烟嘴插到牙齿中间。两个女人继续谈话，再也没有理睬奥迪儿和路易。阿克斯特见她们态度冷淡，颇为尴尬，干咳几声。路易为了保持泰然自若的神态，就欣赏版画。

“很美……”

“不过也很凄凉，这上学的场面，您不觉得吗？”阿克斯特说道。“就拿我来说，您想想看，我有时还做梦要去上学……都到我这种年龄了，您明白吧……”

“米歇尔特别多愁善感。”他们身后一个声音几乎用纯正的法语说道。

三个人没有听见有人过来，一齐回头看去。

“我向你们介绍我的朋友哈罗德·霍华德。”

此人身材魁伟，棕色头发，脸有雀斑，他穿一件高领酱红羊毛衫，套一件粗呢外衣，下身穿一条肥大的绿灯心绒裤。

“霍华德是三圣学堂的老同学……”

阿克斯特把他们拉向客厅的另一角，离开聊天的两个女人越远越好。霍华德坐到一个扶手椅上，两条长腿往窗台上一搭。

阿克斯特俯下身，用法语低声对他说：

“我收到盖伊·伯吉斯一张明信片。”

“盖伊？不会……这不可能呀！……”霍华德惊愕地说道。

阿克斯特朝两个女人的方向溜了一眼，就好像要向她们隐瞒这一重大事件。接着，他从外套里兜掏出明信片，递给霍华德。霍华德大惊失色，目光久久地盯着明信片。

“奇妙的老家伙！他在那里大概受苦受难……”

“你也知道，盖伊总是愿意受苦受难。”阿克斯特说道。

霍华德一时冲动，下意识地将明信片递给路易。莫斯科，公园一景。明信片背面只简短写了一句：

With kind regards

from

GUY①

路易把明信片还给阿克斯特，阿克斯特又把它塞进兜里。数年之后，路易经营“快乐之家”的时候，读到伯吉斯及其友人的遭遇，盖伊·伯吉斯这一名字，足以令他想起伯恩茅斯的整

---

① 英文，意为“盖伊致以亲切的问候”。

个气氛，杜鹃花、博斯康伯的海滩、嫩绿的青藤、“侦探影院”、奥迪儿的薰衣草香精味。

“我们来为盖伊的健康干杯，”阿克斯特郑重其事地说。“What is your poison[①]?”

“这话意思是：您喝什么酒？”霍华德解释说。

可是，阿克斯特按照自己的意愿，往极小的杯子里斟了一种酱红色反光的佳酿，同哈罗德·霍华德的羊毛衫色彩正好协调一致。

“为盖伊的健康干杯！”阿克斯特严肃地说。

“为盖伊的健康干杯！”奥迪儿笑着重复。

“为盖伊老兄干杯！”哈罗德也说道。

他们碰杯。

“盖伊是我们在达特茅斯和剑桥的老大哥。”阿克斯特说道。

哈罗德打量奥迪儿和路易，粲然一笑。

“你们在生活中做什么事啊？”

“没做什么事。”阿克斯特说道。

“他们太年轻，在生活中还没干什么坏事。”阿克斯特说道。

奥迪儿格格大笑。

“或者说还没干什么好事。”她说道。

阿克斯特和霍华德不约而同地从兜里掏出烟斗。阿克斯特装上烟丝，而哈罗德则不住打量奥迪儿和路易。

“对……的确如此……”阿克斯特若有所思地说道。“你们还是孩子……”

奥迪儿和路易并排坐在长沙发上，迎面的灯光十分强烈。阿克斯特和哈罗德观察他们。两只一动不动的蝴蝶，被爱好者钉在布上鉴赏。

---

① 英文，意为“您喝什么酒”。

现在，哈罗德和阿克斯特每人叼一只烟斗。两个女人还在客厅的另一端闲唠，几乎听不见她们的窃窃私语声。也许他们利用离开妻子的时机，放松一下，随便一点，如同从前他们在三圣中学堂的寝室里那样。阿克斯特解开衬衣领口，腿肚子搭在太师椅的一侧扶手上。哈罗德·霍华德两条腿一直蹬着窗台，过分肥大的本色羊毛袜子渐渐滑到脚腕。

"你们应该参观参观英国……如果你们愿意，我和米歇尔可以带你们逛一逛。对不对，米歇尔？比方说，我们可以领你们参观剑桥……"

"当然愿意。不过，我看他们应当回国了……"

是的，他们后天就要启程了。路易不禁茫然无措。他们回到巴黎干什么呢？他感到需要向这两个英国人谈一谈，甚至向他们讨主意。他和奥迪儿在人世上踽踽独行，从来没有人给他们以指点。

"真的吗？你们要走啦？"哈罗德问道。

他把烟斗用力往鞋跟上一磕，磕掉烟斗里的残渣。

"为什么要走呢？"

看到哈罗德·霍华德既天真的失望，眼神里又流露出不安和温情，路易深为诧异。这种表情同他那大块头、粗呢外套和灯心绒裤，同笼罩着他的呛人的烟味形成鲜明对照。

阿克斯特用接他们来的那辆客车，一直把他们送到南安普敦。车里空荡荡的，他们三人坐在后面，都默默无言。阿克斯特若有所思，抽着烟斗。天气阴沉。

客车停靠在装货码头的海关棚前面。阿克斯特拿了行李，亲自交给海关人员检查。在他们要登上"诺曼尼亚"号船的时候，他抓住路易的肩膀。

"跟罗朗打交道，您还是当心点好……不要被人家牵着鼻

子走……他那家伙挺可爱，但毕竟是个……是个……”

他在斟酌字眼儿。

“是个爱冒险的人……”

他们倚在舷墙上等待开船。阿克斯特嘴上叼着烟斗，脚蹬在客车踏板上，双臂使劲挥动，向他们告别。

贝雅尔迪和尼科珥·哈阿斯在勒哈弗尔港海关门口等他们。时近晚八点钟，夜幕已降下。

“旅途顺利吧？”贝雅尔迪不疼不痒地问了一句。

尼科珥·哈阿斯只是冲他们微笑，没有讲话。路易和奥迪儿坐到后排座位上，贝雅尔迪开车，尼科珥·哈阿斯坐在他身边。

他开车速度飞快，显得烦躁不安。尼科珥·哈阿斯和他没交换一句话，仿佛刚吵了架。贝雅尔迪打开收音机，而且音量越拧越大。

“嘿，罗朗，您做出决定了吗？”尼科珥·哈阿斯问道。

“还说不准，宝贝儿……也许维尔讷伊旅馆吧，不行吗？你看怎么样？”

她没有回答。贝雅尔迪回头对奥迪儿和路易说：

“你们肯定旅途劳顿……路上再奔波三小时，恐怕太傻了……我们可以找家旅馆，暂且歇歇脚……除非你们希望直接赶回巴黎……”

路易没有应声，他紧紧抓住奥迪儿的手。两人深感没有自己讲话的份儿。何况，贝雅尔迪又拧大了收音机的音量。

他们共进晚餐。尼科珥·哈阿斯不肯进空荡荡的旅馆大

餐厅，贝雅尔迪就在柜台旁边挑了一张餐桌。

显而易见，她在跟贝雅尔迪赌气，可是对奥迪儿和路易，却特别和蔼可亲。

“阿克斯特怎么样？他好吗？”贝雅尔迪问道。

“你们看阿克斯特那人怎么样？”尼科珥·哈阿斯随即问道，就好像她要人回答她的、而不是回答贝雅尔迪的问题。

“那人非常平易近人，”路易说。“您认识他的时候，似乎您在讷伊，经营驳船餐厅吧？……”

“哦……他向你们谈起这事？”贝雅尔迪尴尬地说。

“原先你有只驳船，罗朗？”尼科珥·哈阿斯嘲讽地问道。“你？有只驳船？”

“不对……我们和布罗西埃在一只驳船上，开了一个餐厅，”贝雅尔迪解释说。”就在布洛涅树林一带……”

“那么驳船呢？你怎么处置啦？”

“驳船是法兰西游艇俱乐部的。”贝雅尔迪不胜其烦地回答。

“我真想看看你在那只驳船上是什么模样儿……你戴着海军上将的大盖帽吧……”

尼科珥点燃一支香烟，还是路易在巴黎头一次看见她点烟的那懒散动作，还是使用令他深感意外的兹珀牌打火机。

“阿克斯特是个地道的英国人，”她又说。“你们也认识了他妻子吧？”

“对。”

“简直像他母亲，你们没看出来吗？”

“其实他们俩同岁。”贝雅尔迪冷冷说了一句。

“嗳，不对……阿克斯特和他妻子的年龄差，跟你我之间一样大……”

贝雅尔迪耸了耸肩膀。他难以保持冷静态度了。奥迪儿颇感兴趣地瞧瞧贝雅尔迪，又看看尼科珥。

“您不觉得他样子比我老吗？”尼科珥指着贝雅尔迪问奥

迪儿。

奥迪儿不知如何回答。路易垂下头。

“不，我没有这样感觉。”奥迪儿怯声怯气地回答。

“至少，她为人宽厚……很有教养。”尼科珥说道。

“比你有教养多了，宝贝儿……”贝雅尔迪来了一句。

他的面孔恢复平滑，他还握住了尼科珥的手。路易心想，尼科珥当外人面捉弄他，归根结底使他开心。他们之间的一种游戏？

“我从来没有遇见像我这宝贝这样坏脾气的人。”贝雅尔迪边抚摩她的手边说道。

路易注视尼科珥放在餐桌上的兹珀牌打火机，拿起来打着火，欣赏火苗冒出的黑烟。

“我念中学那时候，就梦想有这样一个打火机……”

“真的吗？”尼科珥问。“那好，我送给您了……”

她冲他嫣然一笑，这微笑十分温柔、十分会意，使路易感到此刻他们的脸完全可以靠拢，嘴唇完全可以接触。

“别客气……别客气……我送给您了，这个打火机……”

他们定了两间客房过夜，在花园另一端的旅馆侧楼里。他们要离开酒吧间时，贝雅尔迪抓住路易的胳膊，把他往后拉了几步。

“感谢您帮了我的忙，到巴黎咱们再谈。要知道，路易，酬金等着您哪……”

“唔……不必了……真的……”

如果贝雅尔迪忘记付给他这笔报酬，他反倒会松一口气。

“哪里……哪里……你们需要零花钱……在你们这种年龄……”

奥迪儿和尼科珥已经穿过花园，他们快步赶上去。侧楼门

前挂一盏灯笼，为他们指路。

他们从露天楼梯上楼，客房正对着有绿色木栏杆的长廊。

“晚安。”

“晚安。”

他们住在两间毗邻的客房。

将近凌晨两点钟，路易和奥迪儿被贝雅尔迪和尼科珥·哈阿斯的声音吵醒。开头，他们不明白隔壁讲些什么。贝雅尔迪不停顿地讲，路易心想他准是念什么东西，或者在电话里跟什么人谈话。

“混蛋！”尼科珥·哈阿斯嚷道。

“住口！”

一件物品摔到地上打碎了。

“你疯啦！要把所有人吵醒！”

“我不管！”

“你看他们会打起来吗？”奥迪儿问道。

她的头枕在路易的肩窝里，两人静卧不动。

“你可以把着你的臭钱！”尼科珥·哈阿斯吼道。“我开车回巴黎去！”

“好啦，别讲啦！”

一个扇了另一个耳光。揪打的声响。

“骗子！骗子！你不过是个无耻的骗子！”

“住口！”

“杀人凶手！”

“宝贝儿……”

想必他用手捂住她的嘴，因为听见她的声音发闷，如同呻吟。

“混蛋！混蛋！”

“好啦，要乖点儿……乖点儿，宝贝儿……”

他们讲话的声音压低了，又突然笑起来。宁静，间或听见她呻吟一声，间断的时间越来越长。

奥迪儿和路易睁大眼睛，一直未动弹。天棚上舞动着格子状光影。

“我心里直琢磨，我们在这里干什么。”路易说。

在这客房里有一会儿，他产生了从属和受压抑的感觉，如同在中学和军营里那样。日复一日地过去，心里总琢磨在这儿干什么，难以相信不会总这样被囚禁。

“应当走了。”奥迪儿说。

走。对呀。贝雅尔迪绝不能控制他。绝不能。他无需向贝雅尔迪汇报。无论任何人，无论任何东西，都未曾控制住他。甚至中学院子和兵营院子，现在回想起来，他都觉得像街心广场似的不真实而无害了。

茹雪广场，夜晚和煦，布罗西埃在露天座等候他们。他看见奥迪儿和路易到来，便起身同他们拥抱。这一举动显示他的异乎寻常的温情。

自从他们去英国之后，他变化极大……他穿一套旧的天蓝色厚运动服、一双蓝球鞋；他的脸庞消瘦了，开始蓄胡子，并不时用手抚摩。

“路易……我要告诉您一个重要消息……我不再跟贝雅尔迪干了……结束了……”

他得意洋洋，窥伺路易和奥迪儿的反应。

“您今后干什么呢？”奥迪儿问道。

“告诉你们……我从来没有这样快活过……”

他吸足气，鼓起胸膛。

“是这样……我在理学院注册，当个旁听生……这样一来，我感到离雅克琳更近了……我们在同一座教学楼里上课……在圣贝尔纳尔码头大街……”

“怎么，您同贝雅尔迪一刀两断啦？”路易问道。

“一刀两断。我不愿意再见到他。我彻底抛弃了我一生的整整一个时期。现在，我已经脱胎换骨了，路易……”

路易从前在圣洛认识的是脸庞浮肿的旅行推销员，而眼前这个人则穿着运动服，眼睛明亮，两颊瘦削，两者根本不像一个人。那顶蒂罗尔式帽子，他还保存着吗？

“对不起，”布罗西埃说道。“我这身打扮挺奇特……我刚从体操馆出来，每周我要去一次……”

“那我呢？”路易突然问道。“让我一个人留在贝雅尔迪身边？您眼看着我陷进去？”

“哪里……哪里……非常希望您学习我的榜样……雅克琳很快就要……今天晚上，她的课时长些……”

他手臂一挥，扫荡面前的广场。

“我特别喜爱茹西厄这个街区……我和雅克琳出了大学城，从不离开这个街区……”

这座广场有树木，如同外省一座城市的广场。人行道边上，有几个人在玩滚球游戏。在旁边的烟铺咖啡馆里，自动电唱机突然播放音乐。

“我应当领你们参观这个街区……附近就有植物园……还有吕泰丝圆形剧场，雅克琳时常带我去……有时我们不到大学餐厅或大学城食堂吃饭，而是去吕泰丝圆形剧场旁边的一家小餐馆……如果你们愿意，找个晚上我们一道去……”

他的声音不再沉浊了，它变得热忱，听来清亮而悦耳。他也放弃了习惯词语和行话，诸如“剃头匠、小钱、黄鱼[①]、没辙”，从前总点缀他的谈话，而今再从嘴里讲出来，听着就不是调儿了。

雅克琳·布瓦万已在他们餐桌落座，膝上放着一个小学生书包，埃塞俄比亚女郎的优美姿态，令路易赞叹不已。

“你的课，上得好吗？”布罗西埃问道，同时亲了亲她的额头。

“很好。”

她转向奥迪儿和路易。

“又见到你们，我很高兴。若望-克洛德告诉你们了吗？”

她的目光在恳求赞同。

“我觉得他做对了。”路易说道。

“你们陪我们回大学城好吗？”布罗西埃提议。“我们到那儿可以吃点东西。雅克琳，我替你拎着书包……”

他们经过亨利四世中学、圣艾蒂安-杜蒙教堂，进入庞太

---

① 指金条。

翁广场。雅克琳·布瓦万挽着布罗西埃的胳膊,布罗西埃则拎着书包。

"你们熟悉这个区吗?"布罗西埃问道。

"不熟悉,"奥迪儿回答。"我没有上过大学。"

"要上大学,什么时候也不迟……活证据……"

他指了指自己,又吻了吻雅克琳的脖子。

"只差填写注册单了。"路易也说道。

走到苏弗洛街,只见马约咖啡馆露天座前有好几伙人从左向右移去,正热烈地讨论。布罗西埃站住不动,紧紧搂着雅克琳·布瓦万。他们旁边的奥迪儿和路易却被这几伙人挤撞,要被这人流裹走。多亏布罗西埃使劲拉住他们。

"往右拐,去圣米歇尔林荫大道,"他以导游的指示性声调说,"你可以看到卡普拉德……再往前,就是我和雅克琳常去的庇卡尔书店……还有'唱闪电'唱片商店……再往南,就是吉贝尔旧书店,我有时去那卖几本旧书,换点零花钱……再走就看见克吕尼咖啡馆……那家咖啡馆的二楼总有打弹子的人……"

他声音急促,就好像忽然惊慌起来,怕时间不够,不能让他们领略这个街区所有迷人的去处。即使一辈子也游赏不完。

到了卢森堡车站,他们坐在长椅上,等索镇这趟车进站。

"您应当学我的样子,路易,跟罗朗彻底断绝关系……奥迪儿,您和他说说肯定管用……他不能再跟贝雅尔迪干了……"

在开往大学城的车里,布罗西埃多情地紧紧靠着雅克琳·布瓦万的肩膀。

"我跟您坦率地说吧,路易……罗朗已经走投无路……趁船还没沉,赶紧下来……"

"您很久就认识他了吗?"路易问道。

他觉得迄今为止,布罗西埃的回答一直模棱两可,而现在他和贝雅尔迪断绝了关系,他重又向他提出这种问题,布罗西

埃就可能和盘托出，作出最详尽的解释。

"我是在大战刚结束时认识罗朗的……算来差不多有二十年了……"

"好像有个时期，你们在一条驳船上开了个餐厅?"路易问道。

"哦，对……尤尚纵帆船……是谁告诉您的？那完全是一场灾难……罗朗要侍者都穿上牧牛人服装……"

他拥抱雅克琳，顽皮地亲了亲她的脸蛋。

"亲爱的，提起老抵抗战士的这些事，你听着不腻烦吗?"

雅克琳文雅地耸了耸肩膀，心照不宣地瞥了奥迪儿一眼。车驶到当菲尔—罗什罗站。

"我十八岁那年认识罗朗……他比我大五岁……"

他凑到路易耳边。

"罗朗的悲剧，可以用一句话来表达：'我想干，却又干不了……'请原谅，我要讲一句粗话：罗朗放的屁，总比他的屁股高……"

这又是圣洛时的布罗西埃了。

他们在大学城站下车。前边有个男孩用脚盘带足球。布罗西埃上前做了个假动作，抢过球，一直带到台阶，没有被男孩抢回去。得到这一胜利，他欢欣雀跃。

"到土耳其餐厅吃点吧?"布罗西埃说。"就往南走一点儿……"

他们沿着茹尔当林荫大道，走向夏尔莱蒂运动场。在人行道中间的树下，有一个玻璃柜台，周围摆了四张桌子，映着蓝色和粉红色的霓虹灯光。

"四份俱乐部三明治、四大杯散装啤酒。"布罗西埃对老板说。

徐徐清风送来蒙苏里公园的幽香，由于夜色清亮，他们望见大草坪那头的突尼斯官府楼。在他们的对面，空荡荡的林荫大道的另一侧，正是布罗西埃说过他喜欢那有护壁的大厅的

英国楼。在稍北一点的车站，不时发出一辆空的公共汽车。

“你们俩假期打算干什么？”布罗西埃问道。

他和雅克琳已决定，七八两月留在巴黎。上午，他们就在大学城的草坪上进行日光浴，下午则扮演旅游者，去参观残老军人院、卢浮宫、埃菲尔铁塔、圣教堂，晚上，到塞纳河的客轮上用餐。他们也许会登上一辆旅游车，一直到凡尔赛宫，在海神池边看一场以幻灯音乐介绍古迹的“声光”演出吧！

“这样度过假期，我觉得非常有意思，”雅克琳说道。“你们应当来找我们……”

“关键的一点，”布罗西埃说，“我们要选择有组织的参观……有导游……我们完全被人牵着鼻子走……您明白吧，路易……有导游……”

他坚持这一点。对，近来，他产生强烈的渴望，要“组织”和“导游”。

然而，路易无论如何也要了解布罗西埃是如何认识贝雅尔迪的。

“还是从头说起吧，”布罗西埃说。“我是在战争刚结束时认识罗朗的，那是在讷伊的一家名叫‘栗树’的公寓里……他同母亲和未婚妻……一个英国女郎住在那儿……”

而他，若望-克洛德·布罗西埃，当年是个十九岁的小胖子，刚从诺曼底进京，在布勒学校注了册。但是不久，他就把布勒学校置于脑后，跟上他们的生活节奏。乘车去游览，有时一直到多维尔，还去看跑马，晚上在“栗树”小客厅里同德·贝雅尔迪打桥牌。罗朗在德国得了军功章，开始从商。埃莱娜，罗朗的未婚妻……她懒极了，埃莱娜……有一天，罗朗把一盒咖啡豆带回公寓，那个时期实行食品配给制，咖啡很难弄到，可是埃莱娜却长叹一声，心想还得她来磨咖啡。

雅克琳·布瓦万文静地吃着三明治。奥迪儿叼着一支香烟，是路易用兹珀牌打火机点着的。布罗西埃呢？追维起这些遥远的往事，他突然变得神色黯然，他的脸拉长了，路易后悔

不该问他这些事。

“是的，我从诺曼底来，到布勒学校念书……”

他脸色越来越苍白，就好像他明白放在他膝上的书包、他身穿的运动服和他的大学生资格，甚至穿着灰色褶裙和本色羊毛衫套羊毛外衣的雅克琳·布瓦万，也不足以保护他，抵御逝去的时间和世态的炎凉了。

上下午，路易又到德莱兹芒街的停车场守班了。再不然，他就像去英国之前那样，往巴黎市区和郊区送信件。

尽管贝雅尔迪一再坚持，他拒绝了那笔酬金。后来贝雅尔迪故意拿出一种无所谓的声调，向他解释搬运工要来搬停车场的家具和档案，路易当即感到吹来一股溃逃之风。不过，他不敢提任何问题。

“我清理了停车场。”贝雅尔迪对他说。

停车场已经空了。美国车消失了……梅塞德斯牌轿车也不见了。紧靠里端，只剩下一辆灰色旧西姆卡轿车，轮胎还是瘪的，而且，它从来就没动过地方。

一天下午，他帮贝雅尔迪把一些档案材料搬到这辆西姆卡轿车旁边，那里靠墙有一个砖砌的壁炉。贝雅尔迪放了几块劈柴，生起火来，再一份份打开材料，一页页投进火里，并用一根长铁条搅动灰烬。

“火能净化一切。”他若有所思地说道。

“怎么，布罗西埃不再跟您干啦？”路易问了一句。

“您怎么知道？”

“有一天我遇见他了。”

贝雅尔迪坐在旧西姆卡车的踏板上，正翻阅一份材料，听这一问，他便抬起头。

“我认为他在热恋。您说我有什么办法呢？……”

"他对我说他认识您很久了……"

"对，我们是朋友……几乎是童年朋友，……"贝雅尔迪支支吾吾地说。

"好像你们是在战争刚结束时认识的，是在讷伊的一家公寓里吧？"

贝雅尔迪的眼睛闪过一丝不安的神色。

"他还跟您说别的什么啦？"

"没了。还说您同母亲住在那里。"

"哦……他对您提起我母亲？"

他的脸刚要绽开笑容，却复又阴沉了。

"要知道，我一直在我身后拖着布罗西埃……拖了一辈子……常有这种事……"

他站起身，往壁炉里投了几页纸。

"他明确对我说，现在他要创造自己的生活，我亲爱的路易……"

他嘿嘿一笑，短促得就像咳嗽。

"只不过，他年纪太大了……我确信早晚他会又来找我……夹起尾巴……然而我却不在这儿了……"

阳光透过后部的玻璃棚顶，在地面映现一大块光斑。路易和贝雅尔迪就坐在这光斑中间，如同在林间空场歇息的游人。炉火劈啪直响。

"我清理了这里的生意，"贝雅尔迪说。"但是，亲爱的路易，我还要用您一回……"

路易拎着绿色提包，沿一条横向街，回到路易－布莱里奥码头大街，走进大楼。贝雅尔迪给他开门。

"所有剩下的材料，您都拿来啦？"

"对。"

贝雅尔迪迅速检查一下摞在提包里的材料。

"给我吧……"

他走在路易前面，拎着这个提包，好像赶集回来，真是奇特的背影。

走进客厅，路易发现家具不全了，只剩下大沙发和两把太师椅。靠墙排列在书架上的书籍搬得一干二净。

"这套房间我也要清理，"贝雅尔迪说，"如果您对书感兴趣……"

他们走向大沙发，只见尼科珥·哈阿斯穿着马裤，躺在上面睡觉，脸枕在沙发扶手上。看到这滑润的脸、这微启的嘴，路易不禁动情。贝雅尔迪轻轻拍了拍她的肩膀。她睁开眼睛，瞧见路易，立时起身。

"请原谅……"

"没关系，亲爱的……"

从虚掩的落地窗钻进来的风，吹得轻纱窗帘鼓起来，如同奥迪儿和路易在这里初次会见尼科珥·哈阿斯的情景。

"天气这么好，应当利用呀，宝贝儿……"贝雅尔迪说。"今天下午打算干什么？"

"我要去看马。"

"路易可以用车送你去。我呢，就留在这儿……我还有事情要办……"

电话铃响了，贝雅尔迪到房间另一端去接电话。路易坐在尼科珥·哈阿斯对面。她面容尚有睡意，默默无言，只是冲他微笑。这笑貌、这双凝视他的明眸、风鼓窗帘引人遐思的波动、一只驳船的马达声，这一切组成了终生难忘的一刻。

到讷伊区的农场街，尼科珥让他把车停在一幢矮楼前面。这幢楼的一层是"洛比"酒吧间，里面镶木护壁，光线昏暗。赛

马与骑师的照片。马镫。马鞭。皮革气味。

一个男人从餐桌旁站起身，过来吻了尼科珥·哈阿斯的手。他五短身材，也穿着骑马服装，黑发黑胡子，躯体直挺挺的，活像一个蜡人。话语在他口里挤撞，一个音拖长，另一个音吃掉，下一个音又悬浮，模仿某些盎格鲁-撒克逊人跳动的谈话，学得维妙维肖，真使人怀疑他是否在讲法语。路易听尼科珥·哈阿斯介绍，此公是个侯爵，在南美洲长期居住，娶了一位电影演员，并做她的"经理人"。回到法国，他当上"洛比"咖啡馆对面的骑马场的经理。他从美洲带回来的唯一收获，就是"经理人"的头衔，他把这头衔印在名片上，比他的贵族爵衔还要看重。

"怎么样，尼科珥，您那几匹马，还要放我们那里一段时间吗?"

"对，再放一个月。"

"然后就去阿根廷? 告诉我，这事儿决定了吗?"

"还不知道。"

"必须及时通知我……那里有我非常好的朋友。多德罗、格拉西达……彼得·埃伊扎奎尔……不对，不对……这个是智利人……这些高丘人[1]，我全把他们给弄混了……"

侯爵列举他朋友的名字时，声调变得很尖厉。

"喝点什么吗? 好不好? 苏格兰威士忌? 咖啡? 茶? 您说吧。"

他抡动双手，好似奇怪的小风车，就好像袖子妨碍他似的。

"您会骑马吗?"

"不会。"路易答道。

"为什么?"

"他还没有工夫学呢。"尼科珥·哈阿斯替他解释。

---

① 高丘人居住在南美洲潘帕斯草原上。

"一定要学会。"侯爵严肃地说。

他们离开"洛比"咖啡馆，走进骑马场的大门。

"请自便，"侯爵说，"我还要给罗贝尔·德·安举的千金上骑术课……近日见，尼科珥……去阿根廷那事儿，要告诉我，嗯？……我要了解寄养马匹的费用……"

侯爵略一回身，就离开了他们。他们穿过沙地的院子，走向马厩。尼科珥·哈阿斯要让路易看看她的马。共有两匹，一匹灰白斑黄马、一匹枣红马，它们的头伸到栏外。她抚摩马的额头。

马厩房顶有个类似鸽子棚的小房，爬满了青藤。

"上边有我一间屋子……您要看看吗？"

他们登上一座小旋梯。尼科珥·哈阿斯打开门。房间很小，糊了朱伊造的墙壁布，有一张窄床，盖着淡蓝色丝绒床罩。

"我经常来这儿……这是我唯一感到舒服的地方……因为在马匹附近……"

她把窗户打开一条缝儿，然后躺在床上。

"我一直弄不明白，您为什么跟罗朗一起干……"

"是生活的偶然安排……"路易说道。

他坐到地上，背靠着床沿儿。

"等他走了，您干什么呢？"

"不知道，"路易回答。"您呢？"

"他还是另外一个，关键是找个能养得起我的马的人。"

她那张秀气而固执的脸偎在路易的肩窝里。

"他要带我去阿根廷……可是，我到阿根廷去干什么呢？"

她往他脖子上吹风。

"您知道罗朗是个杀人凶手吗？不错，是个杀人凶手……当时报纸刊载了文章……我在阿根廷，跟一个凶手一起干什么呢？您好像没听懂我的话，路易……我，在那里，跟这个杀人凶手朝夕相伴……"

他们在这个房间的窄床上，一直呆了多久呢？她肩头有一

个星状的伤疤，路易情不自禁地把嘴唇贴在上面来回吻。一次从马上摔下来的纪念。夜幕降临了。听见木屐的嗒嗒声、一匹马的嘶鸣，侯爵的尖叫：他在吆喝马，但间隔的时间越来越长，好似清幽的笛音在回旋。

不知不觉走向夏季，贝雅尔迪吩咐干的事越来越少，大多日子，路易是和奥迪儿一起度过的。有时，他们去大学城看看布罗西埃和雅克琳·布瓦万，大家一起在大草坪上野餐，或者在蒙苏里公园里散步。玛丽经常到蒙马特尔来。她在她的住所附近一个出租房，正好开她们的"流行时装"店。

夜晚，他们在垒道上漫步，一直走到白广场和庇迦勒。他们也去看约尔当：小伙子终于在殉道大街的一家咖啡馆找到一个差使，而且演出时一直穿着奥迪儿和玛丽做的衣裙。再不然，他们于脆北上，逛科兰库尔街和于诺林荫路，然后再原路返回。科兰库尔街的"罗马饭店"的门口，像了望岗一般通宵亮着灯。

他们在于诺林荫路上，遇见一个牵着虹色长鬈毛猎犬的身材魁伟的男子。双方点头致意。虹色长鬈毛猎犬立刻对奥迪儿和路易产生了好感。

且说那天晚上在"梦幻"咖啡馆的露天座，那男子和他们是邻桌。虹色长鬈毛猎犬将下巴搭在了奥迪儿的膝上。

"我的狗不妨碍您吗，小姐？若是妨碍，就毫不客气地告诉它……"

他的嘴唇虽然微微翕动，但是男低音却传得很远。

"没事儿，没事儿，并不妨碍我。"奥迪儿说着，用手抚摩猎犬。

"你们住在这个街道吗？……"

"对，"路易回答。"往南一点儿，在这条街……"

"多少号？"

"十八号乙。"

“几层？”

路易沉吟一下。

“六层。”

“不可能！……住在画室？”

“对。”

“可以吗？”

他移到奥迪儿和路易的餐桌来，那神情显然很激动。他的花白头发留得很短，脸庞浮肿，眉弓有力，灯芯绒外衣更增加了他的块头，样子像一个老拳击运动员。他周身散发一股旧皮革和冷灰气味。

“想想看，当年那是我的画室……”

这张脸有种表情显示粗豪的性格，但又难以确定是什么。

“要承认，时常有巧事……”

“您是画家吗？”奥迪儿问道，她仍在抚摩猎犬。

“那时候，是啊……我住在画室那阵儿……我给音乐厅画节目单封面……算了，我别来向你们叙述我的一生……对了，柜台和电扇，你们没搬走吧？”

“没有。”路易回答。

“中国画，那是我画的。”

他扬着头，嘴角挂着略带嘲讽的微笑，金鱼眼睛打量着奥迪儿和路易。

“我还没有自我介绍呢……鲍尔……为了庆贺这一巧遇，我邀请二位去喝李子酒……就在附近……”

他的声调极为干脆，实在不好拒绝。

就在于诺林荫路，他们走进一幢小楼门，鲍尔牵着狗在前边引路；这类小楼是三十年代建的，玻璃窗上方呈拱形。

“如果你们不介意，就请脚步尽量放轻些，”他低声说道。“我母亲睡了……”

他们踮起脚，穿过一条过道，走进一间相当宽大的屋子，是客厅或者餐室。鲍尔轻轻地关上门。

“我们可说话了……这里说话，我母亲一点也听不见……”

屋里有一个食品橱、一张粗木桌和几把粗木椅子，都漆成褐色。两扇窗户之间一个带摆的帝罗尔造的挂钟、一张乳白色绸面太师椅，以及食品橱格上一只花瓶里的几朵玫瑰花，才给这环境添点喜悦的气氛。路易注意到一个男子的逆光照片，只见他靠在帆船的桅杆上，由波光粼粼的海面一衬，他的身影显得十分清晰。

“阿兰·热尔博……我十七岁的时候，跟他很熟。”鲍尔介绍说。

这张照片给这房间带来一种怀旧的魅力，犹如一股海风或夏威夷吉他的呼唤。

“请坐……请坐……”

餐桌上铺了一块漆布，狗蹿到奥迪儿身边的椅子上，直挺挺地坐着，眼睛盯着鲍尔，鲍尔则往高脚香槟酒杯里给他们斟李子酒。

“好像您的狗也要喝酒。”奥迪儿说。

鲍尔忍俊不禁。

“好……那就给狗也倒一杯……”

他往一只高脚杯里倒酒，一直满到杯沿儿，然后把酒杯推到颇为疑惑的狗的面前。接着，他拉开一个抽屉，拿出一个绿色皮面的大相册。

“喏……这是我住在画室那个时期的留念……就是在你们现在住的地方……”

路易打开相册，鲍尔就站在他和奥迪儿以及狗的后边。前两页各有一张照片，用塑料薄膜保护。两个五官端正的男子，一人褐色头发，另一人金黄头发。照片有三十年了。

“皮埃尔·梅耶和冯·杜朗……音乐厅的两位艺术家，”鲍尔说道。“是我一生最钦佩的两个人……”

“为什么？”奥迪儿问道。

“因为他们英俊，”鲍尔以不容置疑的口气答道。“两个人都自杀了……阿兰·热尔博，可以说也一样……”

路易往后翻看，只见不同音乐厅节目单的封面，有加晕线的大字“鲍尔”签名。

“您也许认识我母亲吧？”路易问道。“她在‘塔巴兰’干过事儿……”

“你妈妈？不认识，老弟……‘塔巴兰’那儿我不认识任何人……我主要是为一位小姐设计……”

后边每页都贴着年轻人的照片，标有姓名，日期越来越靠近。代代更替。所有这些青年，个个相貌堂堂，在他们中间有一个成年人，他身体发福，面目和善，嘴唇呈弧状，眼角有皱纹。

“他叫东东，是‘自由饭店’的……”

吊灯光线强烈，照得保护所有这些纪念物的塑料薄膜熠熠闪光。狗似乎感兴趣，不时伸头嗅嗅相册，当路易翻页不太快时，照片上就出现它呼吸的水汽。奥迪儿头靠在路易的肩上，好看得清楚些。

“您这些照片很有意思，”她说道。“您经常看看吗？”

“不看。一看就伤心……”

“为什么？”

“想想这些英俊的青年，不是老了就是去世了，怎不叫人悲伤……而我，还活在世上，如同一座看见他们过去的腐朽的旧浮桥。我只剩下他们的照片了……我想再弄个相册，贴上我一生养过的所有狗的照片，然而，我又感到没有这种勇气。”

他声音沙哑了，一下子坐到椅子上，拉起奥迪儿的手。

“小家伙，您还太年轻，无法理解……真的，我一翻这本相册，看见一批又一批照片，就感到这是涌来依次击碎的一道道波浪……”

路易心头一紧，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在发亮的塑料薄膜下面有一张照片，是布罗西埃和贝雅尔迪的并肩合影，布罗西

埃圆圆的脸蛋，还没有完全脱离童真稚气，而贝雅尔迪也不过二十五岁，一头鬈曲的黑发，眼神和笑容很迷人。

“您认识他们吗？”路易问道，同时用手擦掉狗在塑料薄膜上的哈气。

鲍尔把相册拉过来。

“认识……认识……这个小的，长得像罗兰·图坦，我送他上过戏剧艺术课……”

他用食指点着布罗西埃。

“可是毫无长进……我甚至让他跟我一起鉴别古艺术品……后来，我想他是在一家航空公司里当服务员……布拉柴维尔航空公司……另外一个，完全不同……他向我兜售绘画……后来变坏了……杀害了一个美国人，上了刑事法庭……最后宣告他无罪……我还保留着剪报，如果您感兴趣的话……终于，在讷伊，他经营了一个餐厅……他甚至还请我去给装饰……要搞成‘海盗船’的样子……真的，您想要报道他的剪报吗？”

“好哇。”路易故意拿出轻快的声调回答。

鲍尔伸手从相片下面抽出一个信封，递给路易。路易当即塞进兜里，就好像那是一小袋可卡因。

“真高兴，您对过去的事情还感兴趣。”鲍尔说道。

“您是在哪儿认识他们的？”奥迪儿愕然地问道。

“他们吗？我记不清了……可能在东东家里……忘记了……好，就到这儿吧，孩子们……”

他啪的一声合起相册，又放回食品橱的抽屉里。

“如果你们很明智，有朝一日，我会把这相册送给你们的。”

路易一阵激动，不禁站起身来。面对这新发现，他一动不动，呆若木雕。

“请……”鲍尔示意他重新坐下。

他拿了一个照相机，安上了闪光灯。

“刚买不久……彩照……立时可得……你们俩靠近些……居伊，你也来……”

路易回头看看，鲍尔微笑了。

“居伊，就是我这条狗……”

居伊把嘴贴在奥迪儿的手腕上。鲍尔对镜头。

“这样很好……三个全能照上……”

闪光灯一亮，使路易眨了一下眼睛。他想到贝雅尔迪和布罗西埃，心里也反复念叨鲍尔讲的短短一句话：“……涌来依次击碎的一道道波浪”。自不待言，鲍尔也要把他们的照片注上日期，放进相册里，他和奥迪儿，以及这只猎犬，不过是继那么多波浪之后的一道波浪。

信封里装了一张发黄了的剪报：

“昨天晚上，在讷伊区夏尔－拉菲特街的一家公寓里，刑事警察逮捕了杀害美国人帕克的嫌疑犯，二十五岁的罗朗·尚坦·德·贝雅尔迪。

“据查悉，帕克在本国与司法机构曾有过严重纠纷，1946年初，他来到法国。关于走私美国剩余军用物资一案，法国也曾开庭调查，帕克可能伙同圣克卢的P·X公司一名职员，组织走私了拖拉机、防雨布和广播器材。尚坦·德·贝雅尔迪就是霍华德·帕克雇佣的一个推销员。

“年轻人似乎给比他年长二十岁的帕克当私人秘书。据一些人证明，在皮埃尔—夏隆街的‘旅站’酒吧间，经常看见他们两人；帕克常在那家酒吧间约人见面。在罪案发生之前几小时，他们两人还到过‘旅站’。

“罗朗·尚坦·德·贝雅尔迪出身于一个善良的家庭，自称经销艺术品。解放战争时，他加入了德·拉特尔的军队，因作战勇敢，二十三岁就荣获军功章。他父亲在赛马界是知名人

士，长期担任法国马市场和比亚里茨的马球协会主席。父亲去世后，家庭生活困难，尚坦·德·贝雅尔迪同母亲住到讷伊的那家公寓，并在那里被捕。

“两个与他关系密切的人，埃莱娜·米福特和十九岁的若望—克洛德·布罗西埃，也住在夏尔—拉菲特街的公寓，他们受到司法警察的传讯。好几人证词似乎对尚坦·贝雅尔迪非常不利，使警方在四十八小时内就查明是他。首先，莫里埃尔村的汽车修理工，若望—托勒先生曾见到杀人凶手，并详细描述其相貌特征：二十五岁左右，高个子，仪表堂堂。那人向他买了两公升汽油。迦尔什村的一位居民塞克太太，也描述了凶手的相貌特征，跟托勒先生描述的一样。她带着狗，穿过一片树林去吕埃伊村，忽听两声枪响，间隔时间很短。一辆汽车启动，离她几米远处驶过，因而她来得及看清司机：二十五岁左右，跟莫里埃尔村买汽油的人一样，而且同样是黑头发，没有胡须，五官俊秀。他身边，靠他的肩膀瘫倒一个男子。塞克太太感到事情蹊跷，便记下汽车号码：德拉埃十二马力酱紫色轿车，9092RM1，正是尚坦·德·贝雅尔迪使用的汽车，人们经常看见这辆车停在讷伊那家公寓门前。

“初看起来，难以理解促使尚坦·德·贝雅尔迪杀害帕克的原因。也许是由于两人在走私过程中发生了争执。”

这篇报道的下面，贴了一份报纸的大字标题：

尚坦·德·贝雅尔迪
因案情有疑点而宣布无罪

他的上校和法国第一军团他的一位老
战友前来作有利于他的证词。

“疑点”一词下边用红墨水笔画了两道线，并打了三个惊叹号，有力的手划破了纸，笔者肯定是鲍尔。

他终于选中“巴黎北站”，这是敦刻尔克街的一家大啤酒店，门脸儿漆成褐色。路易和奥迪儿跟在他后面。

看来贝雅尔迪熟悉这地方，把他们领到靠里的餐桌，正好靠一面乌玻璃隔墙，透进淡绿色的光线。餐厅空荡荡的。他们从座位能望见北站的一部分。

贝雅尔迪看了看表。

“还有二十分钟……”

他的全部行李，只有一个皮包和一只小箱子，放在他身边的一张椅子上。

“后天上午十点整，我们在日内瓦里什蒙旅馆大厅见面……这是去阿讷西的两张往返票……我查过了……五点钟，阿讷西到日内瓦有一趟长途汽车……火车将近三点钟到达阿讷西，这样，你们还有两个钟头的间歇时间……”

他转向奥迪儿：

“这趟旅行，您觉得没意思吗？”

“嗳，哪里。”

“这是你们为我做的最后一趟旅行了。给您……就是这个……”

他把小箱子放到路易的膝上。

“这里边装的钱款，和上次您交给阿克斯特的一样……这次，老弟，无论如何您要拿一笔酬金……我们到日内瓦再说……别说了，别说了……我坚持这一点……在长途汽车上，钱要藏好……这太阔气了。”他指着小箱子说道。

“放心吧。”路易回答。

“我到布鲁塞尔去一趟……我在那儿要清理几件事……

这样，我就完全断了后路……然后，就去阿根廷……”

他像击钹似的搓着双手。

“干吗去阿根廷呢？”路易问道。

“那里有我亲人，是我母亲一方的。而且，尼科玛也能养马……我想到点事儿……从现在起到明天，您要想同我讲话，就往布鲁塞尔‘大都会’饭店给我挂电话……您就找尚坦先生。”

他往装火车票的纸袋上写了“尚坦”二字。

“这是我姓氏的一部分……想想看，我姓氏的全称是尚坦·德·贝雅尔迪……”

奥迪儿和路易相视会意，路易准备拿出那份旧剪报给贝雅尔迪看，他的手已经插进外衣里兜，但又改变了主意。

在玻璃隔墙的光线中，贝雅尔迪的脸色显得灰白，好像转瞬间他变老了。

“真有意思……”他说，“从牢房出来，我就住在北站这个街区……”

“您坐过牢？”

“我是开玩笑，老弟……不过，我在这个街区住了很长时间……马让塔林荫大道……一个面目可憎的街区，也因此出了名……”

他观赏周围空荡荡的大厅。

“当年，我经常和一位姑娘来这儿吃晚饭……一位金发姑娘……她叫日内维艾芙……也住在这个街区……”

贝雅尔迪眼神凝滞，流露出慌乱和疲惫的表情。也许是因为在这寂静的餐厅里，再也没有那个日内维艾芙的丝毫遗迹了。

“你们呢？你们打算将来干什么？”他问道。

“不知道，”路易回答。“先度假。”

“你们二位，确切说有多大年龄啦？”

“过三天我就满二十岁了。”奥迪儿答道。

“您呢，路易？”

"我呀，再过一个半月。"

贝雅尔迪若有所思地举起杯。

"好哇，为二十岁干杯！"

他一口干掉咖啡。

"好了……我要告辞了……不必……不必……请留在这儿……我讨厌在火车站台上告别……后天十点整，在里什蒙见面……再见，芒兰太太……"

路易还是拎着小箱子，把他送至啤酒店门口。

"在开往日内瓦的汽车上，您不要露出马脚……其实不难……您的样子非常可爱，亲爱的路易……我心里琢磨，我在您这年龄，是否有这种模样……您看呢？"

"不知道。"路易回答。

他穿过马路，朝北站走去，还挥动手臂，但没有回头。他胳臂这种若不经意的挥动出乎路易的意料，像祝福的动作留在他的记忆中。

天还大亮，他们信步在这个街区游逛，这里曾住过罗朗·尚坦·德·贝雅尔迪和一位名叫日内维艾芙的金发姑娘。路易把小箱子夹在腋下。他们一直走到东站，然后又回到北站一带。这是火车始发的街区，楼房门脸儿笨重，也是商业、堆满灰尘的律师事务所、钻石首饰店、啤酒店的街区，里面冒出一股股阿尔萨斯和比利时的气息。

他们还不知道，这是他们在巴黎的最后一次散步。他们还没有单独的生活，而是同楼房的门脸儿和人行道融为一体。碎石马路像补丁摞补丁的一块破布，上面刻有历次浇沥青的日期，也许刻有生、死、约会的日期。后来忆起他们生活的这段时期，他们眼前重又浮现十字街头和大楼楼门。他们接收了这些景物的全部反光。他们不过是这座城市灰黑色彩的虹色气泡。

圣万森-德-保罗广场及其街心花园和教堂，显得寂静无人，如同人们在梦中穿行这熟悉的地方。他们沿着欧特维尔街回到林荫大道、到布雷邦咖啡馆附近，就淹没在人群中了。

奥迪儿已经入睡。路易悄悄下床，踮着脚走到窗口。阿讷西城细雨霏霏。下边公园里孩子们在相互追逐，一个看管的人站立不动，但只能看见支起的黑伞面。

路易选中这家旅馆，是因为它离火车站近。赭石色的门脸儿也吸引他，令他想起念中学时，他在阿讷西度假的日子。一个金发男人的形象，还留在他的记忆中。那人每星期六都到帕齐埃散步场漫步。人们叫他"卡尔顿"，那是他从前当过侍者的旅馆名字，根据传说，他胸口总是挎一支灰麂皮套的勃朗宁手枪。

三年当中，阿讷西没有变化。天在下雨，还像每星期天晚七点返校时那样。那时星期天实在无事可干，只能躲在小酒馆的拱廊下或俱乐部的遮雨披檐下。再不然，就是在王府街遛橱窗。后来到圣洛，还是下雨，走路要跳过一个个水坑。略微思考一下，从中学到兵营，这下雨和使用土耳其式厕所的九年，真是屈指可数。

路易从旅馆窗口望见了火车站。左侧有一幢浅色的建筑，开往日内瓦的长途汽车就是从那里发出。记得有一天，他同他父亲的朋友，即他的教父乘过那趟车。经过克吕塞耶和圣于连。要通过两道过境海关。

左另一侧，每星期天晚上他等待的客车，就要停在离中学校一百米远的地方。这趟车上乘客总是很多，一路只能站着。在湖畔维里埃角上，耸立着芒通－圣贝尔纳尔古堡，宛似跃到浪峰上的一只虚幻的航船。再往远看，路边便是小小的阿莱克斯公墓……

小箱子放在床头柜上。他拎过来，在窗口坐下，倾听奥迪儿均匀的呼吸。四点钟了。开往日内瓦的长途汽车五点二十二分发车。

他打开小箱子，全是一叠叠五百法郎面值的钞票。新票子。他凝望对面的火车站。

从前有一个星期天，他故意放过汽车，回到"教父"家里，说是没有赶上车。"教父"只好开雪铁龙轿车送他到学校。

然而，灰暗阴雨的这些年，如今接近尾声，此后他倒觉得十分遥远，只留下漠漠的记忆。

他开始数有几叠钞票。是啊，主意已定。

他唤醒奥迪儿。当天晚上，他们乘火车去尼斯。在里昂倒车，等了十分钟。

他们在尼斯呆了半个月。他们租了一辆活动车篷的美国大型轿车，一连几个月，驱车跑遍了蓝色海岸。

一天上午，他们行驶在尼斯和自由城区间峭壁公路，路易产生一种奇特的轻松而迟钝之感，他很想问问奥迪儿是否有同感。

后来，他还思忖，这种感觉，也许不过是他的青春，这种一直压抑他的感觉，终于脱离他了，犹如一块岩石缓缓滚向大海，击起一束水花便消失了。

往 事 如 烟

陈筱卿 译

Patrick Modiano：

Quartier Perdu

根据法国 **folio** 丛书本译出

我走下飞机，周围传来的尽是说法语的声音，觉得别扭，心儿也就微微地揪着。在海关等待检验的时候，我凝视着从现在起就属于我的这本护照——浅绿色的，饰有两只金狮徽，是我寄居国的徽记。我立刻想起那本海蓝色的硬皮护照，那是我十四岁时，法兰西共和国发给我的护照。

我告诉出租车司机旅馆地址；我担心他会同我絮叨，因为我已失去以我的母语交谈的习惯了。但一路上，司机一直默不作声。

车子从尚培雷门驶入巴黎。这是个星斯天的午后 2 点。夏日炎炎，大街上人迹寥寥。我在纳闷，是不是在穿越一座惨遭轰炸、百姓逃遁的幽灵般的城市。或许建筑物背后就藏着断垣残壁？出租车仿佛熄了火，在玛莱尔伯大街下坡道上，空档滑行，越冲越快。

我下榻的旅馆，房间窗户朝向卡斯蒂格利奥纳街。天色尚早，但餐厅墙上的枝形壁灯却已点亮，光线强烈。我的邻桌坐着一对美国夫妇：妻子满头金发，戴着一副墨镜；丈夫穿着一件裹紧腰身的苏格兰无尾常礼服，抽着雪茄，汗顺着太阳穴在往下滴。我也很热。领班用英语在招呼我，我也就用英语回答他。瞧他那副特别关照的神态，我明白他是错把我当成一位美国人了。

外面，夜幕已经降临。一个闷热的夜晚，没有一丝儿风。我走在卡斯蒂格利奥纳街的拱廊下，碰上一些美国或日本游客。有好几辆旅游轿车停在杜伊勒利花园的栅栏前，有一个身穿服务员制服的金发男子，手握扩音喇叭，站在其中一辆车的踏板上。他说话很快，声音挺大，说的是一种带有喉音的语言，说

完放声大笑，仿佛马在嘶叫。他自己关上车门，在司机旁边坐下。车向协和广场方向驶去。这是一辆蓝色轿车，车身上用红字写着：安特卫普大旅行社。

稍远处，金字塔广场上，也停有一些大轿车。一伙年轻人，斜挎着淡灰褐色帆布包，在圣女贞德塑像下躺卧着，分食着长条面包，把一瓶可口可乐倒进一只只硬纸杯里喝着。当我走过时，其中有一人用德语向我打听点什么。因为我不懂德语，只好耸耸肩，表示爱莫能助。

我走到依傍杜伊勒利花园、延至皇家桥的那条林荫道。车站上停着一辆警车，车灯熄灭。警察把一个身着皮特·潘式服装的人推搡到车里。一些比较年轻的男子，一个个都留着短发，蓄着小胡子，在甬道上和水池周围穿来穿去，表情呆滞，面无血色。是啊，光顾这些地方的仍旧是如二十年前一样的那些人，然而，左面，骑兵竞技场的凯旋门那边，黄杨树林后面的那个公共小便处已不复存在。我走到杜伊勒利滨河街，但没敢穿过塞纳河，到我度过童年的左岸去独自溜达。

我久久地呆在人行道边，看着川流不息的车水马龙，看着红绿灯交替闪现，看着河对岸废弃的黑乎乎的奥尔赛火车站。在我往回走的时刻，里沃利街的拱廊下已经空无一人。我还从未见过巴黎这么炎热的夜晚，这更增加了我在这座幽灵般的城市中所感到的不实之感。假使这个幽灵就是我呢？我在寻找能够抓得着的什么东西。金字塔广场上从前的那家有护壁墙的化妆品商店，现在成了一家旅行社。圣·詹姆斯旅馆和阿尔巴尼旅馆的大门和前厅都已改建，但除此而外，其它的都原样没变。一点儿都没变。我徒劳地这么念叨着，我感到在这座城市里漂泊无着。它不再是我生活过的那座城市，当我走近它时，它对我关上了城门，宛如卡斯蒂格利奥纳街上的栅栏玻璃橱窗，我曾在窗前驻足，但却看不清玻璃窗上映出的我的身影。

有几辆出租车空着，我想叫上一辆，在巴黎好好兜兜风，

寻访所有熟悉的地方。但我突然担心起来，仿佛一个久病初愈的人不敢一下子劳累过度。

旅馆接待员用英语招呼我。这一次，我用法语回答他的问候，他显得很惊讶。他把钥匙和一个天蓝色信封递给了我。

"是电话留言，先生……"

我拉开丝绒窗帘，推开落地窗的两扇门。室外比室内还要热。站在凉台上，俯视下方，可以看见左边的没于黑暗之中的旺多姆广场和更远处的卡普辛纳大街的灯光。不时地有一辆出租车停下，车门的开关声和意大利语或英语对话的只言片语直传到我的耳朵里来。我又想出去随意溜达一番。此时此刻，有人头一次来到巴黎，既激动又好奇，想到街头巷尾广场路旁走走逛逛，可今晚，对我来说，这些地方仿佛死了一样。

我拆开有电话留言的信封。田附横在我出去时给旅馆打过电话，说如果我想见他，他明天一整天都呆在马伊奥门的协和一拉法耶特旅店等我。

他约我吃晚饭，时间定得很晚，我很高兴，因为一想到太阳底下踯躅巴黎街头，我就发怵。傍晚时分，我到街上走了走，一直躲在拱廊的阴凉下。走到里沃利街，我进了一家英文书店. 在"侦探小说"架上，我发现了一本我写的书。这么说，在巴黎可以买到安布罗斯·吉斯的《贾维斯》系列小说。书的护封上的作者照片很暗，我心想，在法国这儿曾碰到过我的那些人永远不会知道安布罗斯·吉斯就是本人。

我以把安布罗斯·吉斯撇在英吉利海峡对岸的心情翻阅着这部小说。我二十年的生活一下子被抹掉了。安布罗斯·吉斯不复存在。我又回到二十年前，在灰尘和热浪之中煎熬。

回到旅馆的当儿，我的心里一阵紧缩：人们是永远不会从头开始的。还有谁能为我往昔的岁月作证？为那个在巴黎街头游荡、淹没在芸芸众生之中的年轻人作证？有谁还能从这位身穿浅褐色帆布外套的英国作家——安布罗斯·吉斯、《贾维斯

探案集》的作者——身上找到那个年轻人的影子。我上楼回到房间，拉上窗帘，横躺在床上，浏览我外出时侍者从门下塞进来的报纸。我已很久不读法文报纸了，所以心里又一阵不安，有点儿晕眩，仿佛长久地失去记忆之后突然又回忆起自己的一些踪迹。我的目光偶然落到某页下方、第二天参观和讲座一栏：

埃菲尔铁塔；时间：15 点正；集合地点：铁塔北口。

圣·热内维埃夫山洞穴探奇；时间：15 点正；集合地点：勒莫瓦纳红衣主教地铁站。

蒙马特尔访古；时间：15 点正；集合地点：拉马克——高兰古地铁站。

帕西陵墓；时间：14 点正；集合地点：保尔—杜梅大街和特罗卡代罗广场拐角。

老沃吉拉花园；时间：14 点 30 分；集合地点：沃吉拉地铁站。

北沼泽的宅第；时间：14 点 30 分；集合地点：朗布托地铁站口。

乌尔克运河揽胜（拉维耶特吊桥和卢瓦尔滨河街货栈）；时间：15 点正；集合地点：克里美街拐角，卢瓦尔河滨河街。

欧特伊宅第和花园；时间：15 点正；集合地点：米开朗琪罗—欧特伊地铁站。

整个参观过程：1 小时 45 分。

明天，假如在这个炎热的巴黎我感到十分孤独的话，我总有办法去上述的一个地方散散心。可现在该去会田附横了。天色已晚。出租车沿香榭丽舍大街而上。我本该徒步前往，混杂在漫步的人群之中，走进伟军大街的“体育咖啡馆”，悠然自得地听着赛马房的小断和机修工们闲聊。我本可渐渐地重新接

近巴黎。可这又有何用？今后，我必须把它视为一座普普通通的外国城市。我之所以来到这儿，唯一的原因是应一位日本人之约。不管怎么说，在出租车驶入古维翁—圣西尔大街的时候，我立即发现“体育咖啡馆”已不复存在。那地方已盖起了一座淡蓝色玻璃钢大厦。

我走进“协和宾馆”接待处，打听田附横先生。服务员告诉我他在十八层的“餐厅”等我。电梯无声地上升。我来到铺着桔黄色机制割绒地毯的一个大厅。钢皮墙壁上写着几个大金字：弗拉米尼奥皮扎饼全景饭店，并用箭头指示所在方位。看不见的扬声器里传来一种机场乐曲。身穿紫红色上装的侍者向我指了指顶里边靠窗洞的一张桌子。

我来到一位身着灰色西服的高贵日本人面前。他站起来，向我鞠躬致意。他不时地叼上烟嘴，含笑地看着我。我心里嘀咕，不知他是在嘲笑我还是表示友好。机场乐曲低回婉转。

“您就是田附横先生吧？”我问他说。

“见到您很高兴，吉斯先生。”

侍者送来菜单；田附横用纯正的法语点了菜：

“两份弗拉米尼奥色拉，两份西西里皮扎饼，再来一瓶西昂蒂葡萄酒。弗拉米尼奥色拉味道好极了，是吧？”

然后，他转向我说：

“您相信我没错……这是巴黎最好的一家皮扎饼店……我吃腻了法式菜……我想换换口味……您一定更喜欢去法国餐厅吧？”

“无所谓。”

“是的……我不对……我该带您上法国饭店……您也许不习惯法式菜肴……”

他说最后这句话时，口气高傲，有气无力，仿佛在对一个他该领其观赏“夜巴黎”的俗不可耐的旅游者说话似的。

“您放心，老伙计！我非常喜欢皮扎饼，”我突然用法语对

他说[1]，而且我发觉，都这么多年了，我的家乡——比扬古——布洛涅——口音未变。

烟嘴从他手中掉落，通红的烟头眼看要烧着台布，可他并没发觉，因为他被我说的法语惊呆了。

"拿着，老伙计，别烧着台布，"我把烟嘴递给他说。

这时候，我看见他的眼睛里有一丝不安。

"您……您的法语说得非常好……"

"您也一样……"

我友爱地对他莞尔一笑。他似乎很得意，神情渐渐放松。

"我在法国一家通讯社干过五年，"他对我说。"您呢？"

"啊，我么……"

我没答上来；他也没追问我。侍者送来两份弗拉米奥色拉。

"您喜欢吃这个吗？"[2]

"非常喜欢。我希望我们继续用法语交谈。"

"悉听尊便。"

看起来，我法语说得这么好使他挺狼狈。

"您约我到巴黎来碰头真是个好主意，"我对他说。

"没给您带来太多麻烦吧？"

"一点儿也没有。"

"我们出版社经常派我来巴黎。我们翻译很多法文书。"

"能同您说法语，得谢谢您。"

他趋身向前，轻声地对我说：

"啊，吉斯先生，不必客气……法语是那么美好的语言……"

乐声停止。饭店门口的一张大桌子周围，站着一圈日本人，举着香槟酒杯不停地在祝酒。一个个戴着眼镜，身材粗壮，

---

① 在这之前，两人一直在用英语对话。

② 此处为英语。

留着平头，好像与田附横并非同种同宗。

“日本人特别喜欢巴黎，”他一边在烟灰缸边沿磕烟灰，一边若有所思地对我说，“我告诉您吧，吉斯先生，我在这儿生活的时候，曾经同一位漂亮的巴黎女子结了婚。她当时开着一家美发厅……不幸的是，我得回日本的时候，她不愿意随我一起回去……从此，我就没再见到过她。她仍旧在这座灯火辉煌的城市中的某一个地方……”

他勾着头，通过窗洞看着我俩几乎俯临其整个右岸的巴黎：在我们近旁，用三角架支着一个望远镜，与所有旅游点的那种一模一样，只是无须塞硬币。田附横眼睛贴着，左右地转动着望远镜，时而一点点地移动，时而久久地紧盯着某一处。他在寻找什么？找他妻子？我可无需这玩意儿。只要确定一处方位，譬如埃菲尔铁塔、圣心寺或塞纳河，那些熟悉的街道和街面便叠印在我的脑海里。

“您看吧，吉斯先生……”

他把望远镜支架推向我。我也把眼睛贴了上去。我还从未用过这么高倍数的望远镜哩。我久久地盯着培莱尔广场的一家咖啡馆，露天座上的所有顾客的脑袋都清晰地映入我的眼帘，甚至还看见守候在人行道边的一条狗的侧影。我久久地把镜头向瓦格兰大街深处移去。也许我能找见我曾住过的特洛瓦荣街的那家旅馆带绿廊的屋顶。可是没能如愿。从特尔纳广场直到星形广场的那段瓦格兰大街，灯火辉煌，以致周围全都陷入一片漆黑之中。

“有了这架望远镜，可以把巴黎看个够。是吧，吉斯先生？”

餐厅里已经只剩下我们两人了。我推开望远镜，透过窗洞凝视巴黎。我突然觉得这座城市是那么的遥远，仿佛是从天文望远镜里观测的一个星球。下面，灯火通明，喧嚣嘈杂，炎夏暑热；而这儿，冷气很足，我的牙齿都在打颤，而且灯光若明若暗，除了田附横的烟嘴磕碰烟灰缸的声响而外，几乎寂寥静穆。

“女士们，先生们，我们正飞临巴黎上空……”

田附横在学客机服务员的腔调，但脸上却是一副悲愁的表情，令我吃惊。

“现在，我们得谈谈生意上的事了，吉斯先生……”

他从放在扶手椅脚边的一只皮包里取出好几页纸来。

“这是您得签的合同……日文本和英文本各一份……内容您都知道了……您闭着眼睛签就是了……”

合同分三项内容：购买《贾维斯》的版权，改编成照片小说集和电视剧集，再就是根据《贾维斯》的某些内容制作各种玩具、服装和小道具，专供东京“君平”各无二价的超级市场销售。

“老实说，吉斯先生，我弄不太明白，我的日本同胞为什么这么迷恋您的书……”

“我也不明白。”

他把一支白金金笔递到我手里。我在每页纸上签了字。然后，他递给我印着粉红色哥特字体的一张淡蓝色支票。

“给您，”他对我说。根据这三项合同，我可以预支八千英镑稿酬。

我漫不经心地把支票一折为二；他把合同塞进皮包，哗地一声把拉链拉上。

“全解决了，吉斯先生……您满意吗？”

“我想，您认为我写的不是文学作品吧？”

“不是文学，吉斯先生。是别的东西。”

“我完全赞同您的看法。”

“真的？”

“当我二十年前开始写作《贾维斯》系列的时候，谈不上搞什么文学不文学的，只不过是写点儿什么而已。时间很紧。”

“这没什么丢人的，吉斯先生。您在步彼得·切尼[1]和伊恩·弗莱明[2]的后尘。”

他递给我一只镶嵌钻石锁鼻儿的金烟盒。

“不，谢谢，自打开始写作之后，我就不抽烟了。”

“您的法语怎么说得这么好？”

“我生在法国，一直呆到二十岁，后来，就离开了法国，开始用英文写作。”

“您用英文写作不觉得困难吗？”

“不。我英语挺好。家母是英国人。她早就移居巴黎。她在许多杂耍歌舞剧场当过舞女。”

“令堂当过……舞女？”

“是的。她甚至曾是巴黎最漂亮的舞女之一。”

他凝视着我，目光中满含不安和怜悯。

“我很高兴您能约我在故乡见面，”我对他说。

“我要是把合同和支票寄到伦敦就简单得多了……”

“不，不……我早就得找个借口来巴黎了……我已经二十年没有来过巴黎了……”

“那您为了什么离开法国的呢？”

我在寻找一句格言、一句套话，以便岔开他的问题。

“生活一环套着一环……时不时地，人们重又回到‘起始’的那一环中。自从来到巴黎，我就觉得安布罗斯·吉斯已不复存在了。”

“您在巴黎还有什么亲人吗？”

“没亲人了。”

田附横迟疑片刻，仿佛害怕说出一句冒失的话来。

---

① 英国作家（1896—1951），擅长侦探小说，文字激烈，行话较多。

② 英国间谍小说家（1908—1964），其作品的主人公詹姆斯·邦德，即007，已家喻户晓。

“这么说，您是想旧地重游？……”

他说这句话时地彬彬有礼，我在寻思，他是否在打趣我。

“这可以为一本回忆形式的小说提供素材，书名权且称作《贾维斯在巴黎》。”

“那这是您的第几本《贾维斯》呢？”

“第九本。”

“我不知道我的日本同胞对它是否和对前几本《贾维斯》一样地感兴趣，但您应该写出来。就我个人而言，我总是喜欢自传体小说。”

“书描绘的将是一位艺术家的自画像，”我尽力保持严肃地说。

“很有意思，吉斯先生。”

“如果写的话，当然是用法文写啰。”

“好，请相信，我将是您最热心的读者之一，”他像个日本武士似的生硬地点了点头。

他看了看手表。

“都午夜了……我得告辞了……我还得为我们出版社修改一份报告……而且我得乘明晨7时的飞机回东京……”

我俩穿过已空无一人的餐厅，脚踩在柔软的机织割绒地毯上。

“我送送您，”田附横对我说。

电梯每层都停，两扇门打开，映入眼帘的是一模一样的楼层和无尽的楼道。这时，田附横总要摁一下到一楼的那个按钮，也许是害怕电梯会没完没了地忽上忽下吧。可他白摁按扭了，电梯总要停几分钟，等人上，可总未见有人上来。而每次停歇，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总是那条深深的无人过道，和它那桔黄色机制割绒地毯、光滑的钢皮墙壁以及一扇扇黑漆房门……

楼下大厅长椅上，坐着两拨儿旅游者：二十来个四十来岁的德国女人和人数相同，身着深色西服的日本男人。他们互相凝眸审视，每个人脖子上都像狗链似的套了个硬纸牌牌，写有

两个红色字母:R·M。

“您知道R·M是什么意思吗?”田附横问我。“这叫‘异国幽会’……是个旅游组织,负责安排一些旅游者在7月里,到巴黎的这家旅馆里来相会……男女的人数总是一样多……”

他挽住我的胳膊。

“每天晚上,都有两拨儿旅游团来巴黎,来到大厅里……男人和女人……他们先是互相审视……然后,坚冰渐渐打破……他们就结成一对一对的……您看……他们整晚都在这儿互相找对儿。我在酒吧间曾见过一些非常有趣的场面……这是一种新颖别致的旅游方式,您说对不?”

有一个日本人正在离开自己的伙伴们,彬彬有礼地向德国女人的那个旅游团走去,仿佛他受命担任全团的特命全权大使似的。这时,德国团中也有一个女人向他迎了上来。

“您看见了吧?仪式开始了……每个男人都拿着他未来的女伴照片……反之亦然……他们马上就要搅和在一起了,然后,根据各自手中的照片,想法对号入座……至少在7月里,在巴黎总是要来点儿新鲜玩意儿,是吧?”

他挽紧我的胳膊,向旅馆出口走去。

“您打算在这儿呆上几天?”他问我说。

“我也不知道……天太热,而且我仿佛也是普通旅游者之一……”

我突然害怕孤单,可又不敢请他陪我再喝上最后一杯。

“如果这次重游巴黎能赋予您灵感,那就好极了……我对您想写点回忆性作品的主意十分赞赏……”

“我来试试看,”我平平淡淡地回答他说。

旅馆门口,更加闷热难耐。我宁可再在有空调的房子里呆上一会儿。我热得几乎透不过气来。

“讨厌的是,”我对他说,“我在这儿不再有一个熟人了。”

“我理解您的心境……我也一样,自打妻子离我而去,我就觉得巴黎已不是我所生活过的那同一座城市了……”

旅馆门前停着一溜排出租车。一想到独自一人钻进其中的一辆车里，回到卡斯蒂格利奥纳街的旅馆房间去，犹如暑热一样使我感到憋闷压抑。

“您也许最好明晨乘飞机……和我一样……探访旧地是很傻的……譬如我吧，我总是避开我妻子曾经开过一家美容厅的马杜兰街……”

他拉开一辆出租车的车门，手轻轻地拍了拍我的肩头，把我推进车里。我顺势坐在后座上。

“我很高兴能亲自把合同交到您手里……但您还是尽快离开巴黎为好……我真的认为滞留在这儿有百害而无一利……写一本新的《贾维斯》吧……我相信您，吉斯先生……”

他把车门关上。出租车遇红灯停下，我隔着车窗注视田附横。他笔直地立在人行道边，一只手插在上装口袋里，面色木然。二十年后，在一个酷热的夏夜里，我重又独自一人呆在巴黎，目光不离一个身穿灰色西服的日本人，这是多么怪诞的事啊。

旅馆接待处，服务员微笑着，把房门钥匙递给我。

“晚上过得愉快吧，先生？”①

“您可以同我说法语。”

他好像怔了一会儿，但笑容很快又回到脸上。他也许把我当成一个比利时人或瑞士人。

“您一个人在巴黎？”

“是的。”

“这样的话……也许您会有兴趣……”

他递给我一张红色卡片，比名片略大一些。

“如果您对巴黎夜生活感兴趣的话……”

他冲我诡谲地笑着，随手将卡片塞进我上装的一只口袋

---

① 此处为英语。

里。

"您只需要拨个电话,先生……"

在电梯里,我从口袋里掏出红色卡片,上面用黑体字印着:

海沃德

豪华轿车出租公司——高级包租汽车,备有司机

旅游专线

巴黎夜景

罗丹大街2号(第14区),电话,特罗卡代罗局,46—26

说起来真奇怪,海沃德这个名字没有立刻引起我的注意。我打开两扇窗扉,决定给妻子挂个电话。还没到凌晨1点,而妻子素来睡得很晚。接电话的是布里斯托。

"夫人还没回来。她同几个朋友一起看戏去了。"

"我没吵醒您吧?"

"没有,先生。我正跟迈诺特小姐下棋哩。要不要让迈诺特小姐接电话,让她告诉您孩子们的情况?"

"我想孩子们已经睡了。"

"他们睡了,先生,他们看电视一直到9点半,迈诺特小姐和我不忍心……演的是沃尔特·迪斯尼的片子,先生。要不要我转告夫人让她回来就给您打电话?"

"不用了。我明天再给她打。但愿伦敦没巴黎这么热……"

"这儿天气还可以。"

"那就好。"

"我星期三上午去希思罗机场接您吧?"

"不,我还要在巴黎多呆几天。"

"好的,先生。"

"祝您赢棋,布里斯托。"

"谢谢，先生。"

在脱去上装前，我把口袋掏空。护照、零钱、记事本……我打开田附横给的支票。我觉得八千英镑几个字，以及浅蓝色纸上的粉红色哥特字体，就像布里斯托电话里的声音一样的飘渺失真。然而，二十年来，自从离开巴黎，从未想到过再回来，一切都在我的生活中变得那么地紧密相连，那么地实实在在，那么地光灿明亮……不再有任何的阴暗角落，不再有流沙陷阱……在我一到伦敦便在哈默史密斯的一间阴暗简陋的房间里着手写的《贾维斯》系列小说，使我今天年届三十九岁时，如田附横所说，成了"一位新伊恩·弗莱明"。我的一切都是那样的幸福美满：我的妻子窈窕妩媚，以致出版社硬以她的玉照作为我第一部《贾维斯》的封面，而且，多亏了她的这张迷人的照片，这本书大获成功……我还有三个可爱的孩子，他们唯一的缺点就是爱看电视。在伦敦拉特兰门的浓荫掩映之中，我还有一幢房子；在克洛斯特还有一幢瑞士山区木屋式别墅；此外，去年我还了却了我的夙愿：买回了摩纳哥的那幢别墅，那原本是奥克齐男爵夫人的产业，我在哈默史密斯穷困潦倒时，反复阅读男爵夫人的著作，以便熟悉英文，并从她的《红色的海绿》奇遇中汲取写作我的《贾维斯》系列的激情和意志，我还从可以说是从我的文学保护人，亲爱的男爵夫人手中承继下来蒙特卡洛拉柯斯塔大街9号的那套房屋……

我躺在床上。天气太热，我尽量一动不动。我把手伸向床头柜，去够我的旧练习本，把它放在枕头边。我并不真想看。那是一本绿皮本，周边破损不堪，左角缺了一块，上方写着"清泉"二字，是一本小学生用的练习本，是我在瓦格兰大街的一家文具店买的，里面记着一些地址、电话号码、一些约会，是除了过期的法国护照以及因现在已戒烟而无用的皮烟盒而外，我过去在巴黎生活所留下的唯一纪念品。

我本可以把它一页一页地撕碎，但已没有必要劳这个神：所记的电话号码早就无人应答。既然如此，那又何必滞留巴

黎，呆在旅馆房间的床上，用衬衣袖口去擦从下巴流到脖子的汗呢？只需搭上明晨头班飞机，就可回到拉特兰门纳凉了……

我把床头灯关掉。窗户开着，在卡斯蒂格利奥纳街的蓝色磷光闪烁之中，房间里的所有物件都清晰可辨：带镜衣橱、丝绒扶手椅、圆桌、壁灯。一条栅栏形的反光映在天花板上。

我眼睛睁得大大的，一动不动。在一点儿一点儿地从我隐藏了二十年的那个英国作家的硬壳中蜕化出来。不要动。等待着穿越时间的过程的完成，宛如跳伞一般。重新踏进二十年前的那个巴黎。参观它的废墟，尽力找到一点自己的踪迹。尽力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

我在倾听街上传上来的车门开关声、人的欢声笑语、拱廊下的脚步声。练习本清晰地放在我的枕头边，我过一会儿再去翻开。一连串幽灵。是的，谁知道呢？也许有几个幽灵仍在光顾这座酷热的城市。

床头柜上放着服务员给我的红色卡片。上面的黑体名字——海沃德——使我想起点什么。对了，海沃德……

练习本封皮和第一页之间夹着一封信，一折为四，是十年前，罗克洛瓦通过出版社转交给我的。自那以后，我一直没再看过：

亲爱的朋友：

您大概记得，我是一个十分爱看法国、英国、美国侦探小说的人。有一天晚上，我因为其封面有一位妩媚女人而买了一本小说，书名是《爱我的贾维斯》。当我看到封底的作者安布罗斯·吉斯的照片时，我是多么地惊奇啊……我祝贺您。您真不够意思。我本想得到您亲笔签名的样书，但我明白，您不想与我在巴黎认识的、是个诚实的小伙子的那个人再有任何瓜葛……请您相信，我的嘴很紧，让·德克尔已不复存在，而且我又无缘结识安布罗

斯·吉斯。为了让您完全放心，我将永不再与作家们来往。我只需读读他们的作品足矣。我焦急地等待着您的下一部大作问世。到目前为止，此地尚无人知晓您就是大名鼎鼎的安布罗斯·吉斯，而且，正如一位法国道学家所说，"我们往往不得不保持缄默。"请相信，我会守口如瓶的。

在书中，您自始至终都是一副"警察"腔调，但我可从某些段落中感到，假如您稍稍费点神思，您就可以写出一部文学作品。不管怎么说，您挺好心，帮助像我一样的人打发他们的不眠之夜，而这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了。

我仿佛觉得，您是在通过自己的亲身经历，来描绘您的主人公挣扎其中的这个危险的世界。所以才有那个自杀的律师出现，他的衣橱中总挂着两种颜色的衣服：海军蓝的和灰法兰绒的，而且总是躺着接待当事人……我一直没想到，我同您一样，为这些细节所感动。我同大多数在其生活中遇到过一位作家的人一样，读过其小说之后，就自以为了解了自己，真是自命不凡……

我如果告诉您一些有关巴黎以及有关您在成为安布罗斯·吉斯之前在这里交往的那些人的消息，您也许无动于衷——也许感到难堪。但您放心：所有那些您走上社会之初的见证人正逐渐地消失。认识他们时，您还年轻，可他们却已近黄昏暮年。

我还没决定自我毁灭——如您书中的律师那样——但一旦我有此念头，我将第一个告诉您。

最后，祝安布罗斯·吉斯事业有成、美满幸福。

罗克洛瓦

可他什么也没告诉我。五年之后，在伦敦靠近蒙佩利埃街心公园的一间报亭，我禁不住溜了一眼法文报刊，发现了现在信封里装着的一封晚报的这篇报道：

巴黎法院前律师达尼埃尔·德·罗克洛瓦先生昨晚在他巴黎的寓所自杀身亡。达尼埃尔·德·罗克洛瓦先生战前开始其律师生涯，曾任见习律师辩护实习会议的主席。他是有名的民法家，为许多大案进行过辩护。1969年，德·罗克洛瓦先生被巴黎律师团体除名三个月：当时，他被指控越职。德·罗克洛瓦先生对律师公会的这一决定不服，他写了一封辞职信，措辞强烈，以致临时除名变成了终生除名。

五十年代，达尼埃尔·德·罗克洛瓦以“法律界放荡不羁者”闻名，他喜欢夜生活，常光顾各种场所。

清晨，我走出旅馆。天气没有昨晚闷热，我甚至感到一丝凉风拂面，我走在拱廊下，直到协和广场。我停下来，注视着无人的广场和香榭丽舍大街。不一会儿，我发现一个白点在大街中央向下滑来：是位骑自行车的人。他穿着一身网球服，手不扶把儿，穿过广场，没有看见我，然后消失在桥那边的滨河街上。他和我是这座城市的最后的两个居民。

我从虚掩着的栅栏门中溜进杜伊勒利花园，坐在主径边上的一张长椅上，等着天色大亮。园中无人，只有雕像，除了从水池中喷出的水声以及我头顶上方栗树枝头鸟儿啁啾而外，没有别的声响。那边，那座绿色小木屋是我小时候买甜食吃的地方，门正关着，也许永远不再打开。

我禁不住想念起达尼埃尔·德·罗克洛瓦来。我从未复过他的信，因为我在巴黎生活过的那所有的一切，在当时，对我来说，就已经是那么的遥远了。对那段生活，对我曾结识的那些人，我不愿再回忆起。甚至对德·罗克洛瓦的死我都无动于衷。可现在，事过五年，他的死引起我的痛苦和对宛如没有找到答案的什么东西的愧疚。他也许本会是指明某些模糊地方的唯一的人。我为什么没有及时地向他提出我一直在扪心

自问的所有那些问题呢?

一个园丁在草坪中央安置一架喷灌装置。他是个黑人,穿着黄褐色衬衫和蓝帆布长裤。他启动喷灌装置后,那玩意儿从左到右地颤动着喷洒草坪,然后回到起点,周而复始。

这园丁有六十来岁,银白的头发与黑皮肤反差强烈。我越观察,越深信他就是我仍记着的那个人:他也是个黑人园丁,在那边,右边,靠近从勒莫尼埃将军大街进杜伊勒利花园的那第一个大水池旁边除草。那是我小时候的有一天早上,在像今天这样的一个荒无人迹、阳光普照的花园里,我听见轧草机的隆隆声,闻着草的清香。主径那边,大树形成伞盖的花园的那浓荫掩映的绿草地是否依然存在?还有那个铜狮子,那木马,柱廊下的那尊沃尔德克·卢梭半身雕像,那俯临塞纳河上方的平台入口处的绿色天平,是否依旧?

我在木偶剧场和旋转木马之间的一个小酒吧的一张桌旁坐下。天气酷热,我在栗树荫下,犹豫许久,才顶着烈日,直走到里沃利街的石阶和栅栏前。脚下仿佛沙漠的热沙般灼人。回到拱廊的阴凉下,我顿感畅快了许多。

我向旅馆服务员要了一本电话号码簿,回到房间,拉上窗帘,挡住阳光,扭亮床头灯。罗克洛瓦的名字仍在电话号码簿上,地址仍是古塞尔街 45 号,但在他的名字下加了个沃蒂尔:德·罗克洛瓦——沃蒂尔,电话 227—34—11。我一直没搞清楚,吉塔·沃蒂尔是罗克洛瓦的女秘书还是合伙人?抑或两人之间关系更加亲密,是他妻子?罗克洛瓦这个人什么都干得出来。

我用颤抖的手指拨好 227—34—11。铃声响着,几分钟后,对方终于拿起话筒,但没有声音。

“喂?……我想我……吉塔·沃蒂尔?”我喃喃着。

“我就是。”

我听出来了她那沙哑的声音。我深深地吸了口气。

“我是让·德克尔……您也许把我给忘了吧?”

我已经很久很久没用原名了，以致我感到那是另一个人。

“让·德克尔？……您是说：安布罗斯·吉斯？”

她说这话时，口气又惊又喜。

“是的……安布罗斯·吉斯……”

“您来巴黎了？”

“是的……而且我很想见您……”

一阵沉默。

“见我？那您将发现我已变样了……”

“不……”

“我读过您的书，您知道……德·罗克洛瓦很喜欢您的书……”

我一直都是听她叫他“德·罗克洛瓦”的。

“很久以前，他给我写过一封信，”我对她说。

“我知道。”

又是一阵沉默。

“这么说，您真的想见见我。”

“真的。”

“那好，假如可能的话，您今天就来吧。我今天整天都呆在家里。您什么时候来好？”

“今天下午吧？”

“今天下午？很好。几点钟都行……我等着您。”

“5点光景吧？我真的很高兴见到您。”

“我也一样，让……安布罗斯·吉斯先生。”

我是不是弄错了？要不就是她的声音里含着某种深情？

我怕晒，宁可乘地铁。入口的自动检票机让我狼狈，只好瞧着别人的动作，把票塞进检票口。

车厢里的气味与二十年前一样。车行平稳无声，不像从前那么咣当，让乘客摇来晃去。大部分车站都变样了。然而，有些站台，似乎被人遗忘了似的，仍旧留着釉质小窗、金色的广告

栏、紫红色的长凳。也许坐在这些窄长凳上的等车旅客二十年来没有挪过窝。到了下一站，我才回到现实中来。

我沿着45号所在的左边那条人行道，在阴凉里，徒步在古塞尔街的斜坡上走着。在大门口，我隐约有些不安，沿着面墙漫步过去，直走到蒙索街拐角的圆亭式建筑前面。这堵建有落地窗和阳台的巨大的面墙看上去斑驳陆离：也许，我不在的期间被人毁坏了。圆亭式建筑二楼的门关着。在它的对面，有一座佛塔。我从前常常从罗克洛瓦的办公室窗户凝视着直插夕阳下的粉红色天空的这座佛塔。

我跨进大门，推开玻璃门，查看过道里的住户名牌。但是，除了"德·罗克洛瓦"以外，全是一些公司的房间号。我没乘电梯，径直从宽大的楼梯拾级而上。

在三楼楼梯口，我迟疑了片刻，终于记起来罗克洛瓦的房间在左边。我按响门铃，只听见门后传来脚步声响。

"谁呀？"

"让·德克尔。"

门启开，可我没见人影儿，仿佛门是遥控自动开关的。我走进去。屋里漆黑。门随即关上。一束手电光亮照在我的脸上，让我睁不开眼。

"对不起，让，这间屋的电灯坏了。"

我记得这是一间挺宽敞的过厅，墙壁刷成浅灰褐色，天花板上吊着一个枝形吊灯。

"请这儿走，让……"

她挽起我的胳膊，打着手电，领着我穿过过厅，通过一扇虚掩着的双扉门，来到罗克洛瓦用作办公室的圆亭式建筑的那间大房间。所有的窗户都朝向古塞尔街和蒙索街，但窗栓都插着，窗帘也全都拉上。只有书架旁的一盏落地灯散发着亮光。

"天太热，我把窗户都关上了……"

放在一张独脚小圆桌上的电扇在嗡嗡作响。她站在离我

不远的暗处，好让我看不清她。我转身对着她。

“我变样了吧？”

她语气迟疑地问了我这么一句。她穿着一件白毛巾布晨衣，脖颈上围着一条海军蓝围巾，仿佛在遮挡一处伤疤。不，她样子没有变：一双微微凸出的明亮的大眼睛；一头金发，比二十年前短些；眉弓清晰……

“您一点儿也没变……”

她耸了耸肩。

“您这是在有意恭维我。您请坐……”

她指着一把绿丝绒安乐椅让我坐，而自己却走到罗克洛瓦习惯躺着的长沙发边沿坐了下来。

“屋里光线不强，因为我很怕热……您在巴黎要呆很久吗？”

她一直眯缝着眼睛看着我。

“您也没有变样……您总是那么年轻……但得承认，光线暗了，看不出皱纹来……”

她莞尔一笑。

“您想喝点儿什么吗？来点儿橙汁？”

她趋身在长沙发边的一只银托盘上拿了一只杯子，对着瓶颈，倒了一杯冒着泡儿的橙色液体。

“喏……我用过的杯子，不碍事吧？”

“没关系。”

“您还是那么客气，那么有教养……”

我喝了一口橙汁，本想说句什么，但始终没词儿。

“您怎么想起给我打电话的？”

“我路过巴黎……我已经有二十年没来了……”

“您给我打电话是对的。”

她口气严肃，令我吃惊。

“德·罗克洛瓦很喜欢您……您发表头几本书时，他认为是在他意料之中的事……他一直预料您会朝这方面发展的

……”

“我很遗憾不曾有机会与他重相见。”

她的面部肌肉紧缩。

“让，有件事您得知道……当他决定结束自己的生命的时候，他的心境是完全平静的……”

最后的这句话，她是一字一顿地说的，仿佛在让我相信她说的是真话。

“只不过是他觉得活够了……什么样的生活都经历过了……活得挺痛快……您明白吗？”

“我明白。”

“在他身上，有一种日本人的性格……”

她直视着我的眼睛，但她是在看我吗？如果说的是他的某种沉着镇定，譬如某种很奇特的、我本想让他告诉我其中之奥妙的抽烟方式，那的确，罗克洛瓦是有点日本人的性格。他在把烟灰磕在烟灰缸里时，手腕的那种漫不经心的动作……

“谈起这些真叫人伤心……为了更好地了解德·罗克洛瓦，必须心里想着他经历的不是一种生活，而是同时经历了好几种生活。”

“我想，有关他的许多事情我们将永远也了解不了，”我对她说。

“我一直也是在这么想……您道出了我的想法……也许是您用我喝过的杯子喝橙汁的缘故……”

我迅速地朝四周围溜了一眼。房间仍旧老样子，淡绿色的护壁板，厚实的紫红色丝绒窗帘，护壁板内排列着的一层层的侦探小说：黄色封面的马斯克系列、黑色系列，以及英、美侦探小说集……罗克洛瓦经常借些给我看，当时，我压根儿没想到，有一天，我的作品会放在他的书架上……尽管他称这间屋子为“我的办公室”，可屋里却见不到办公桌。他站着或躺在长沙发上接待他的当事人。当他站着接待时，总爱呆在圆亭式建筑的那扇朝向古塞尔街和伦勃朗街的落地窗的门洞里，从那

儿可以看见佛塔……

“我和他有时候谈起您……他读过您的书……他本想再见见您，可他想，您有您自己的生活，他不愿意打扰您……可以吗？”

她在我的杯子里为自己倒了一点儿橙汁。灯光下，她的面孔光滑，看上去只有三十岁。一缕阳光从窗帘缝中漏进屋来，在她浴衣的下方照出一点金光。

“他本想送您几份您可能会感兴趣的资料……”

据我记忆所及，她并不完全是他的秘书，但他的工作他都让她知道，甚至把一些机密的事情交给她处理。她对他显得十分忠诚。我从前常听罗克洛瓦在电话里以不耐烦的口吻说：“这事您同吉普谈吧……您同吉普一起处理这件事吧……吉普会处理这事的……”吉普也就是他对她的昵称。

“您先跟我来一下，免得我忘了……”

她站起来，挽住我的胳膊，光着脚走在机制割绒地毯上。我发现她的脚指甲和手指甲都染了，染成石榴红，与她的白毛巾布晨衣、金发碧眼形成强烈反差。她推开门；我们走进另一间屋，墙壁和客厅一样淡绿，一张大床睡过尚未整理。

“对不起，挺乱的，这儿就我一个人住。”

床的上方墙上，挂着一张罗克洛瓦的照片。我见过这张照片，因为有一天他送过一张给我。是一张侧身照，照得很好。下颏清晰，右手握住一把椅背，宛如一位影星，而不像个律师。罗克洛瓦把照片送我时曾亲口对我说过，这张照片对他的职业造成不良影响，但人要是老那么一本正经，生活就太单调乏味了。

“这张照片照得很好，”我对她说。

“这是我最喜欢的他的一张照片。”

她又打开房间另一头的一扇门，扭亮电灯。我们来到一间中等大小的房间，墙壁架上堆满了卷宗。灰色大理石壁炉台上堆的也是。她逐一查看，终于取出一个浅灰褐色硬纸卷宗夹。

“就是这个……您看……”

硬纸卷宗夹上写着：“有可能的话，请交让·德克尔。”是罗克洛瓦那遒劲的字体。

“我非常感动，”我对她说。

她一动不动地站在屋子中间。

“这是他全部的材料……我把它们都整理好放在这儿了……”

我们又穿过她的卧室，来到圆亭式建筑的那间大办公室。我手里拿着那份卷宗。

“德·罗克洛瓦常跟我说，您是写侦探小说的，您对这份材料会感兴趣的……您可以从中了解到很多事情……”

“很多事情？……”

“是的，有关您认识的一些人的很多事情。……您还是自己看吧……对于我来说，过去的事就算过去了，我不喜欢去重提它……”

她坐在长沙发边沿，倒了一杯橙汁递给我。

“德·罗克洛瓦本想把这份材料寄给您的，但他不敢把它寄到您伦敦的出版社……”

我真想立即翻看这份材料，但在她面前这样做，有失礼貌。

“他一直对我说，我们中间，只有您是真正有出息的……”

“他这是客气。”

“您在巴黎要呆很久吗？”

“只呆几天。”

“您住旅馆？”

“是的。”

“我明天要去巴斯克海滨我姐姐家呆两个星期。我可以把这套房子的钥匙给您……”

“啊，不……不必了。”

“没关系的……我把房子钥匙给您……您可以住到我回

来再走……实不相瞒，我倒是希望家里留个人……”

我感到薄她的面子不好……

“您在这里住不会拘束的……您很了解这套房子……而且，我想，这样，德·罗克洛瓦在天有灵，也会高兴的……”

她默默地直视着我。一双明眸水汪汪的，一滴眼泪终于流到了唇边。我站起来，走到长沙发前，在她身旁坐下。侧面看过去，她更显得年轻。这二十年来，她也许是淡泊人生，或是处于冬眠状态。

“我力图忘掉过去……可今天，因为您的缘故……”

她扯起晨衣领口擦了擦眼睛，使乳房微露。她转身朝着我，晨衣的一角滑落，以致身体半裸，但她似乎并不在意。

“别再想过去的事了，”我对她说，“请您原谅，吉普……”

她把脸凑近我的脸。

“您还记得他叫我‘吉普’？”

我走出那幢房子。天色已晚。我再一次地看了看耸立在暗蓝天空中的赭红色佛塔。再往前，当我正在穿过空旷的奥斯曼大街的当儿，一名骑自行车的人绕过了我，继续沿着古塞尔街向下滑行。

天气仍旧闷热难当，我真有点不无遗憾地留恋我刚刚离开的那个寓所。不过，从翌日起，只要我愿意……我摸了摸口袋里的钥匙。

走到香榭丽舍大街的转盘时，我在温泉前驻足片刻。一些旅游者围坐在水池周围的铁椅子上。今后，我同他们一样，对这座城市来说，也是一个陌生人。这儿没有什么好拴住我的了。我的生活在它的街头巷尾、墙壁街面上不再留下踪迹。对一个十字路口或一个电话号码的偶然回忆，是属于另一个人的生活的。再说，难道景物依然如故吗？譬如有一天晚上，我同罗克洛瓦一起徒步穿过的这个转盘，是否就是原先的那一个？不管怎么说，今晚它可不像，而且，在这喷水池前，我有一种空

虚落寞的感觉。

我走进花园，抬头仰望爱丽舍亭阁塔尖上的那个青铜丘比特。各处窗户里都没有亮光。可以看见锈蚀的栅栏和一座大花园后面有一座荒废的别墅。在黑暗中反射着月光的高高在上的丘比特，带有某种忧伤悲切、令人不安的情调，既让我心寒又叫我迷惑。它仿佛是我生活过的巴黎的残迹。

我走到协和广场的边缘，只见一些旅游车像是车似的缓缓而行。路灯和水光灿灿的喷泉让我眯缝起眼睛。右边，杜伊勒利花园栏杆上有黑影滑动：是游船。游船的前照灯光直射到香榭丽舍大街另一边的树叶，而我是孑然一身滞留在这座我以为是一座死城的声光变幻之中。旅游车里，游船上，是否真的有游客？

那边，杜伊勒利花园上空，一道闪电划过，紧接着，远方传来隆隆雷声。我把吉塔·沃蒂尔交给我的卷宗塞进上衣和衬衣之间，便坐在那儿的一张椅子上，等着雨点袭来。

在旅馆接待处，服务员递给我一只蓝色信封。是妻子下午打来电话的留言。她决定提前带孩子们去克洛斯特。她明天早上到，要我去那儿找她。

“先生……”

服务员又冲我诡谲地笑了笑。

“如果您是一个人来巴黎……”

他把那天晚上给我的同样的红色卡片塞到我手里。

“有了它，干什么都行……不管您有什么愿望，都能得到满足……只需拨个电话……”

我朝卡片瞄了一眼。是的，海沃德的名字仍旧以黑体字印在上面。海沃德……

我打开落地窗门，在凉台边上坐下。大雨如注，仿佛季风转换的暴风雨。一辆淡紫和绿色相间的旅游车停在旅馆对面的人行道边，我认出了车身上写着的“安特卫普大旅行社”几

个字。一会儿工夫，游客们下车，雨点打在身上，反让他们更加欢蹦乱跳。他们终于在马路当中围成了个圆圈，带着很重的喉音齐声唱起歌来。有几个还把系在腰间的花衬衣解下来，光着上身在雨地里继续跳着。随后，身穿服务员制服的金发男子，手里拿着麦克风，出现在车踏板上，朝着他们猛喝一声，一个个都被震住，像落汤鸡似的回到车里各自的座位上去。旅游车慢慢地朝歌剧院方向开去。雨停了。自到巴黎以来，由于街上的空气新鲜，我第一次感觉到舒服。浅灰色硬纸卷宗里是个天蓝色文件夹，里面夹着一百来页打了字的薄型书写纸，用一些生了锈的曲别针别着。我匆匆地浏览了一下，一些我很熟悉的人名映入眼帘。吉塔·沃蒂尔对我说过："您可以从中了解到很多事情。"我对此并不怀疑。我将以最大的兴趣反复阅读这些材料。我有的是时间。我把卷宗放在床头柜上。

每条拱廊里都亮着一盏路灯。我像是在数念珠似的数着它们。卡斯蒂格利奥纳街的潮湿的地面上以及对面英国药店前面因下雨留下的水塘里，光亮闪烁。那是红绿灯光、路灯光以及夜深人静但依然没有打烊的药店的霓虹灯招牌反射出来的亮光。我拭目以待，犹如这水塘上和街面上会有什么东西显现。荷花、癞蛤蟆。旧日记本的散页。枯叶。一百来页薄型书写纸。生锈的曲别针。

我妻子会理解我不能立即去克洛斯特与她相会的原因的。她什么都能理解。

下午5点光景，我夹着卷宗，走出旅馆。天气与昨天一样闷热，但我从报上看到，晚间又有雨，一想到此，我顿觉精神抖擞。

走在拱廊下，我在寻思，为什么决定在卡斯蒂格利奥纳街的一家旅馆下榻。仔细想来，道理其实很简单：我非常害怕再见到巴黎，所以决定选择一处最中立的所在，一个自由区，某种国际租界，我在其中可不必听到法语，只是众多外国游客中

的一分子。看见所有这些旅游车，如同看到一些穿着花衬衣的日本人拥挤在写着“免税商店”标记的化妆品店玻璃窗的前面一样。这使我感到宽慰：是的，我是置身于国外。然而，随着脚步走近古塞尔街的寓所，巴黎渐渐地重又成了我生活过的城市。

我把钥匙插进锁孔。在我随手把房门带上的当儿，因为那漆黑一片，因为那与屋外火辣辣的太阳形成对照的清凉，因为罗克洛瓦房间里特有的皮子的气味，我认为我重又陷入往事之中。这就好像是突然下到井底或人们称之为“空气陷坑”的底部一样。我伸直双臂，摸索向前，我的手触着了一扇门。几缕阳光从圆亭式建筑的大办公室的窗帘间透了进来。我扭亮一盏电灯。吉塔·沃蒂尔忘了把她的卧室和放有罗克洛瓦的材料的那间屋的电灯关掉。

我迟疑了片刻。把窗帘、护窗板和窗户打开不？还是就这么关着？在放置材料的屋里，我想试一试罗克洛瓦所说的那个“机关”是不是还有效用。我还记得“机关”的按钮的位置：在左面墙脚下的一个插座旁边。我按了按按钮。一个护壁书架缓缓地移开，露出一个不足一米的洞口。我钻了进去。尽管很黑，我还是摸着了开关，一只吊在顶上的无罩电灯亮了。过厅里，黑白石板铺地，四周灰墙，楼梯口的铸铁栏杆依旧原来模样。楼梯直通一楼的一间屋子，从前肯定是一片商店，其它玻璃窗和大门朝向蒙索街，但罗克洛瓦从外面用铁栅栏封死，都二十年了，铁栅栏也都锈迹斑斑。

我走进相连的那间房间。枝形吊灯上只有一只灯泡还有点颤颤悠悠的亮，使房间忽明忽暗。镶着莫列顿呢的天蓝色缎子靠背床、白窗帘、床头柜、床头灯，都依然如故。我忍不住推开卫生间的门。电灯已经不亮了。在半明半暗之中，我辨认出浴缸、双扇活动镜和洗脸盆。搁板上放着一把肥皂刷和一把老式机械剃须刀，我在尽力回忆是不是我的。

我像二十年前那样，躺在床上。我曾经在这间屋子里度过

了我在巴黎的最后几天。在我向他说明了一切之后，罗克洛瓦留我住了下来……后来，有一天晚上，他把我一直送到圣·拉扎尔火车站。他还给了我五千法郎作盘缠，后来，我开始出书，有了钱，想还给他，但他不肯要。我觉得这一切渐渐地显得那么遥远，恍若隔世……是他想起来让我去英国的。临行时，在月台上，他祝我"好运"。我一直站到勒哈弗尔：那天下午，车上很挤，因为是 7 月份假期的第一天。

我拉开床头柜抽屉。一副墨镜。是我的。我离开这儿时忘了带走。镜片上蒙了一层灰，我擦了擦，戴上，走到挂在墙上的一面镜子前。我想戴上这副墨镜，看看我二十年前是个什么模样。

夜幕降临，我打开圆亭式办公室的落地窗和护窗板。对面的佛塔熠熠生辉。落过暴雨，空气清新。我躺在长沙发上，翻看卷宗。我想慢慢地，逐渐地接触关键的问题。这些薄型书写纸里包含着的是我生活中的一个片段，对于人们在介绍所有我曾相识的那些人和我曾参与的某些事以及此前我还一直不了解的细节时的那种冷静淡漠，我得先习惯习惯……

电话铃响，我站起来，在办公桌上摸索了一番，然后，跑到吉塔·沃蒂尔的卧室，顺着电话线，发现电话机在床头柜下。

"喂，是让吗？"

我听出来是吉塔的声音。

"是我……您好吗？"

"我在比阿里茨……在我姐姐家……您在家里安顿好了吧？"

"是的。不过，您请放心，我不会弄乱……"

"没关系的……"

"我只是白天才来……因为天太热了……"

"您可以睡在家里……我希望我不在时，家里留个人……"

"那好，您放心好了……我就睡这儿好了……"

"那太好了……您不会太烦闷吧？"

"一点儿也不……我发现了我二十年前留下的墨镜了……在那间密室里……"

她哈哈大笑。

"您知道，我可没再进过那间屋。大概是满屋子灰尘……"

"不管怎么说，'机关'仍旧管用……"

她又笑了起来。

"您看过卷宗了吗？"

"还没有。我有点儿怕。"

"您先看吧。然后告诉我您是怎么想的。我明天仍旧这个时候给您挂电话。再见，亲爱的让……"

"再见，吉普。"

我沿着走廊走到厨房。罗克洛瓦在世时已经把它刷白了。窗户半开着，朝向院子。罗克洛瓦在楼下有一个车库，我在琢磨，他的那辆申比姆牌轿车是否还停放在里面。我打开冰箱，里面放着好几瓶橙汁。我拿出一瓶来。我回到圆亭式办公室，在书架上发现我的三本书——我的头一本《贾维斯》。这使我安下心来，因为我已经不很清楚自己究竟是何许人了。我想给妻子挂个电话，好让她别担心我，可克洛斯特似乎无论是时间或空间，都离这个寓所十分的遥远……大雨已经停了，佛塔倒映在古塞尔街的人行道上。我重又在长沙发上躺下，信手翻看着薄型书写纸卷宗。

罗克洛瓦用大写字母在一个天蓝色纸文件夹封面上写着贝尔纳·法迈尔的名字。里面夹着一页打字纸，写着"1945年5月24日"。

1945年5月24日

马塞尔·加利警长继续调查在逃的贝尔纳·法迈尔（又名“米歇尔”，家住巴黎第16区，拉蓬帕街179号）一案。我们传讯了沙维埃尔—卡门·耶维特小姐。耶维特小姐1925年8月4日生于巴黎第10区，艺术家，家住巴黎第9区拉罗什富科街40号。我们向她宣读了委托书，并让她宣誓说出全部事实真相，不得隐瞒。耶维特供认如下：

我是1943年9月，在巴黎第9区芒萨尔街9号的“光灿”酒馆结识贝尔纳·法迈尔先生的。我当时作为舞女受雇于该酒馆，表演舞蹈。

后来，我同贝尔纳·法迈尔有了来往。1944年8月，他离开巴黎，我俩的关系便中断了。

我对法迈尔先生的活动一无所知。我看得出，他有许多的钱，但我从未问起过他钱的来路。他曾经给我介绍过的一位朋友，名叫吕西安·布蓝，有一天告诉我说，贝尔纳·法迈尔先生在法国和英国什么活儿都干。可贝尔纳·法迈尔先生对我说，他在巴黎经营一家画廊，做油画和古旧家具生意。

我知道他在香榭丽舍大街76号、丽都拱廊上方有几间办公室，因为他曾约我去那儿幽会过几次。我并不知道那是搞黑市交易的场所。他总是一个人呆在那儿，我觉得这几间办公室是改建成的。

总之，我可能说，我和法迈尔先生只是一些感情上的交往，我很难向您提供有关他的活动情况。

另一份天蓝色文件夹的封面上写着让·德克尔的名字，仍旧是罗克洛瓦流畅的字体。里面夹有好几页打字纸：

1965年7月5日

法警署风化警察摘录

让·德克尔，1945年7月25日生于塞纳省布洛涅—比扬古，1965年4月11日起，住巴黎第17区，胜利旅馆，特洛瓦荣街1号之一。

现发现他于6月以让·德克尔的名字填写的两张旅馆登记卡：

1965年6月7日：小丽丝旅馆，塞恩—马恩省拉瓦莱恩—圣·伊莱尔双十一大街68号。

1965年6月28日，巴黎第16区，雷蒙—普安卡雷大街3号马拉柯夫旅馆。登记时，他的住址写的是第16区罗丹大街2号。

在小丽丝旅馆和马拉柯夫旅馆，他都由一位二十来岁的年轻姑娘陪伴着，其相貌特征——中等身材、黑发、碧眼——与巴黎第16区罗丹大街2号的门房德尼欧先生所提供的相符。

这位姑娘至今下落不明。

在另一张纸上记着：

编号，第29号：弹壳的位置。

与三粒子弹相符的三个弹壳均已找到。

其中有一个是在掉在吕多维克—富凯右臂近旁的烟嘴和扶手椅之间发现的。

另两个弹壳嵌在靠背和右扶手之间。

有关吕多维克—富凯先生被杀害经过的几种可能性，罗丹大街2号大楼4层住户罗森先生的证词值得注意。

从他所听到的连续声响，可以推断，第一声枪响，击中了吕多维克—富凯先生；不一会儿工夫，又听见两声枪响。罗森先生证实说：

“23点光景，我听见挺响的一个声音。仿佛有人

把一件家具推翻在地，接着，几十秒钟过后，又听见啪、啪两声较为沉闷的声响。

“后两声接得很近，我立刻断定是从海沃德夫妇房里传出来的。”

“我对这三声响声并没有警觉。后来，到了早晨，我才获知海沃德家所发生的事情，所以，我立即想到……”

晚间10点光景，我走出大楼，去找家餐厅或咖啡馆吃点东西。走过佛塔，我明白了为什么它能在黑暗之中显现，竟使人觉得它熠熠生辉。原来伦勃朗街里安置了几台拍摄电影的聚光灯，朝它照着。我沿蒙索街而上，直走到迈西纳大街拐角，见一家咖啡馆尚在营业，只听见人声鼎沸。顾客大部分都坐在沿人行道边支着的露天桌子旁。我在店内找了个座位，靠近玻璃墙面坐下。

服务员走上前来问我要点儿什么。

“两份三明治，一杯咖啡。你们今晚客人不少啊……”

“是个摄制组……在此地拍电影……”

然后，他以钦佩的口吻告诉了我导演的尊姓大名。

“他很有名气？”

他睁大了眼睛，略带蔑视地笑着看了看我。

“当然很有名气……”

“请您原谅，我已经很久没回法国了……”

我立即后悔不该向他吐露真言。我透过玻璃墙面，注视着挤在一起的这帮人。导演大概就是那个黑头发，样子还很年轻、满脸络腮胡子、一对狡猾的黑眼珠的那一位。他在啃啮拇指指甲，身边围着五六个人，似乎对他都毕恭毕敬，他咬着指甲，很少说话，但一个个都在洗耳恭听。他身边的一位金发女人，脸庞清瘦，额头宽大，使我想起在哪儿见过……对了，她以前在一部很有名的电影里演过一个小姑娘，当时我还是个与

她年龄相仿的孩子哩。可现在，突然一下子重又见到的她，竟是一个四十来岁的女人，犹如时间的重担转瞬之间便把我俩都给压垮了。服务员给他们上的全是冷菜和矿泉水。而导演却一杯接一杯地喝着咖啡。有几个人离他远点，坐在露天座边缘的几张桌子旁，也许是些技师。我漠然地任随他们去吵吵嚷嚷，但眼睛却注视一张我觉得并不陌生的脸：一个金发男人，翘鼻子，肥厚的下巴，孤单地坐在一张桌旁，抽着一支小雪茄。我在哪儿见过他来着？我与他隔着玻璃，离着只有几个厘米。他扭过头来，也看了看我。片刻之后，他尴尬地笑了笑，站起身来，走进店内，朝我的桌前走来。

"对不起……我叫罗伯特·卡朋蒂埃里……"

他说话带着吸烟者的粗嗓门，或者他是个哑嗓子。尽管他长有一对蓝眼睛、一头金发、一只翘鼻子，但近看上去，他有四十五六岁。他双手支着我对面的一把空椅子背，微微趋身向着我。我没有吱声，因为我不想告诉他我的名字。

"我觉得咱们见过。"

他把椅子抽出来，坐下。

"那大概是二十来年前的事了，"我对他说。"打那以后，我一直没再来过巴黎……"

"二十年前？"

"差不多吧。"

他的目光恍惚，在尽力回忆点什么。他在尽最大的努力回忆。

"咱们也许是同乔治·马伊奥一起相见的吧？您认识……乔治·马伊奥吗？"

他悄悄说出了乔治·马伊奥的名字，仿佛是在对接头暗语。

"您说得对，"我回答他说，"咱们是因乔治·马伊奥才相识的……"

我回忆起一张侧身照，照片上明暗相宜，同吉塔卧房墙上挂着的罗克洛瓦的那张照片一样。这张照片是马伊奥签了名赠送给我的。但与罗克洛瓦的那张不一样的是，这一张只能看见脸。题赠自己的小照送朋友的习俗当时已不再流行，但也许是我自己向人家要的。

“您与乔治·马伊奥以前常有来往？”

“比较经常。您呢？”

“我每天都见得着他。”

“您……当时是他的秘书吧？”

我没敢说是“司机”。然而，我越看他，一个影像就越是深印在脑海里：一位粗壮的金发男子，驾着马伊奥的轿车。

“您说是秘书也行……我也是他的司机……”

这就全对上了。他微笑着。

“而且也是他的朋友……我今晚可没料到会提起乔治……”

他略微既惊讶又尊敬地看着我。

“您有二十年……没在这儿了？”

他是不是把我当成了一个幽灵？或者当成是一个判了长期徒刑刚走出监狱的人？我想让他不要紧张，便挥手指了指坐在露天座上的那伙人。

“他们中间大概也有个把人认识乔治·马伊奥的吧？”

他耸了耸肩。

“瞧您说的……乔治拍电影的时候，他们都还在吃奶哩……我是摄制组里年龄最大的了……”

“您同……他们一道干？”

“是的……我成了制片主任了……”

可我感到他并不想谈这些。只要一提乔治·马伊奥的名字，现实对他来说就不复存在了。我打住了话头。

“可您？您是怎么认识乔治的？”

我可不想见人就掏出真心话。

"我是怎么认识乔治的?"

我在寻找一句似真似假的答话。我想先探探路,看看他怎么才会上钩。

"我是通过请他拍摄他的第一部影片的一个人认识他的……他叫阿尔贝·瓦朗坦……"

"就是住在乔治每到巴黎都下榻的特洛瓦荣街的那家旅馆的那位?"

这么说,他认识瓦朗坦……可他不知道我也在这家旅馆住过。也许我和他因马伊奥的缘故只见过两三次面,所以他只不过对我的相貌还有点印象?如果他对我不甚了解,我也不必向他详细作介绍了。阿尔贝·瓦朗坦说得对,永远不要露底儿。

"这么说,如果我没听错的话,您一直在电影圈里干?"我问他。

他耸了耸肩。

"总得混口饭吃呀……"

我指了指导演坐镇的那张桌子。随时都有一名摄制组成员走上前来毕恭毕敬地向他请示,而他却仍旧鄙夷不屑地啃啮着拇指指甲。

"他是位好导演吧?"

"好不好,我才不在乎哩……我干我的活儿……"

"那您是怎么认识马伊奥的呢?"

他的脸上露出喜色。

"是在拍摄一部片子时认识的……那是在 1955 年……他正在拍他的最后一部片子……我当时十八岁,分管道具……"

"可我认识他的时候,他早已不再拍电影了……"

"他从来就没喜欢过这一行。他是偶然搞起电影的,可他从来就不喜欢它……"

他不耐烦地向露天咖啡座瞟了一眼。

"他与那儿的一帮蠢货真是无法相提并论……"

我徒劳地集中最大的努力注视着他，并在我的记忆中搜索着，但我肯定只记得他的一个形象：驾驶着马伊奥的汽车。突然浮现出一个模糊的印象：好像马伊奥叫他一个什么绰号。

"他是怎么称呼您的来着？"我试探着问。

"丁丁。那时候我很瘦……很像丁丁……"

对的，一点儿也没错：马伊奥从特洛瓦荣街的旅馆窗户探出头来，用他那粗哑的嗓子叫丁丁。丁丁……他就坐在我的对面，同样让我感到不自在，就像我刚才从露天咖啡座上认出的那个突然间魔幻般地变成一个四十来岁的女人的小女孩一样。现在的丁丁老了，体重增加了一倍。

"他老让我穿高尔夫长裤……我生日的那天，他还送了我一条狐狸①……自那以后，电影圈中的人都管我叫丁丁·卡朋蒂埃里。"

仿佛一阵香气袭来，我重又感觉出马伊奥风趣的一面。让丁丁当秘书，也只有他马伊奥干得出来。

"我得回去干活儿了，"他叹了口气对我说。

店堂外面，露天座上，导演已经站起身来，啃啮着食指指甲，在研究一份厚厚的材料。从前的那个小女孩温顺服帖地不离他的左右。

丁丁·卡朋蒂埃里又凑近我说：

"我一定得再见见您……您从前很喜欢马伊奥吧，嗯？"

"当然喜欢。"

"那好，我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要告诉您……但现在时间来不及了……"

他咬紧嘴唇，仿佛要把将脱口而出的秘密咽了回去。然后，他猛一点头，狠了狠心说：

"听着……马伊奥并没有死……他没有死……您以为我疯了吧，嗯？我告诉您说吧，马伊奥没有死。我现在来不及说

---

① 原为一种能钻洞捕狐獾的小狗，后多半成了人的宠物。

了，咱们约个时间吧……”

“好的。”

“我将详详细细地告诉您。”

他站起身，握了握我的手，走出店堂。他走得飞快。他走到围着导演的那伙人中，但稍稍离得远点儿。店内只有我一个人。这时，我似乎隐约听见头顶上方传来乔治·马伊奥的笑声，像霓虹灯的吱吱声一样地轻微。

我立即禁不住回想那边的那位二十年前的形象：一头金发、穿着高尔夫球裤，牵着一条狐狸。

回到吉塔·沃蒂尔家以后，我便找开卷宗，想看看里面提到丁丁没有。在第12页，有他1965年7月11日提供的证词，很短：

……罗伯特·卡朋蒂埃里，于1938年6月7日生于巴黎第10区，电影技师，家住巴黎第17区布鲁奈尔街5号之一……他作证说：

我是于1955年4月，在乔治·马伊奥摄制他的最后一部片子的时候认识他的。自此以后，我就和他保持着友谊。我有时给他当司机和秘书，1960年，在他与皮埃斯特丽小姐结婚之际，我陪他去了罗马。

我同马伊奥先生一起的时候，碰见过他的几位朋友，但我却很少见到过卡门·布蓝太太。我知道马伊奥先生早就认识她。我大概送马伊奥先生去过两三次卡门·布蓝太太在阿尔贝一世林荫大道的住处。

我从未见过海沃德先生及其太太，也没见过吕多维克·富凯先生。我不知道马伊奥先生认识他们。他从未跟我提起过他们。

马伊奥先生住在巴黎第17区特洛瓦荣街1号之一的胜利旅馆时，唯一与之来往的是电影工作者阿尔贝·

瓦朗坦先生。让·德克尔这个名字我记不起来。我不记得马伊奥先生在我面前提到过这个人。

证人签字……

这么说，他并没听说过我……也许丁丁知道不少，只是不愿意说而已。但反正他只不过是个无关紧要的人，犹如一幅风景油画背景中的几乎看不清的那些人影中的一个。

我合上卷宗。一丝凉风从虚掩着的落地窗中灌了进来，吹得窗帘飘动。

一想到要在这套房间里过夜，看这份卷宗，我蓦地感到受不了。我决定回旅馆去，可我又像那天晚上一样，觉得没有勇气在这座死寂的城市中徒步走动，于是，我打电话要来一辆出租车。

犹如任何一位游览巴黎的游客一样，回到旅馆房间，我心里便踏实多了。我摸了摸上装里面口袋中的英国护照。我仿佛做了个噩梦。丁丁真的存在吗？当然，有这份卷宗和古塞尔街那套房子的房门钥匙为证，但我可以把它们永远毁掉，那就再没有任何痕迹了。一点儿也没有了。我明天早晨就心情轻松地前往克洛斯特。

我想给妻子挂电话，但夜已很深了。再说，我害怕自己的声音有些异样，会让她担心。还有，我能找到合适的英语词汇来描绘圆亭建筑的客厅、佛塔以及我和"丁丁"的相会吗？有些事情只能埋藏在自己心里。

我把我的旧墨镜放在写字台上。猛然间，这副墨镜让我害怕，好像它是我可能犯下的一件罪恶的物证。

我连衣服都没脱，就往床上一躺，打开收音机。我慢慢地在选台，想找到B.B.C① 的广播。我需要听听英语，以使自己

① 英国广播公司。

确信，我真的是安布罗斯·吉斯，一位英国作家，在黄昏和星期日的平静无聊之中，从汉普斯蒂德荒原① 漫游归来。

我从窗户看着他们。那位姑娘已经是第三次缓慢地拾级而上。她走到街面挡雨披檐下，用拳头敲门。门开处，一位身穿白色无尾常礼服、短寸灰发男子一动不动地站在门框里。

"我可以见见他吗?"姑娘神情紧张地问。

"他在等您。"

这时候，身穿白色无尾常礼服的男子左臂一挥，请她进去。她后退了一步。

"您肯定他在等我?"

正在这时候，导演喊了一声："停!"一切又重新开始了。他们的声音像装了高音喇叭似的在静夜中回响。佛塔底部被强光照亮着。他们像一圈影子似的围着导演，我徒劳无益地想从中分辨出丁丁·卡朋蒂埃里的身影来。

我关掉了圆亭式办公室的灯，因为我怕他从下面反而能瞥见我的身影。他也许认识罗克洛瓦的寓所，假如他看见我在他家房子的阳台上，那他就有可能回忆起过去的事情的一些细节，譬如，他可能记起确有一个叫让·德克尔的人。但昨晚，他并没有向我提出任何明确的问题。模模糊糊地认出我的相貌来，对他来说，也就够了。实际上，他所关心的唯一的一件事，就是同人聊聊乔治·马伊奥。

马伊奥比罗克洛瓦早死几个月，这我也是在伦敦我常买法文报刊的蒙佩利埃街心公园附近的那家商店看报时获悉的。那段新闻只有十五六行字。我认为没有必要登上他的照片。可为什么却登上了?马伊奥早就不干电影这一行了。据报道，他是凌晨3点，"从一家酒吧间出来"，摔倒在蒙泰涅大街的人行道上。一位行人想把他扶起来，并叫了一辆救护车。当

① 伦敦的一个郊区。

时，这几乎同时发生的死亡并没引起我特别的注意。马伊奥拼足力气喃喃地对前来救他的那位行人说的那句："我可怜的朋友，我老矣。"也没引起我的深思。

夜晚 12 点半。楼下的那些人熄掉了聚光灯，在把器材往停在古塞尔街稍高处的一辆卡车上装。我磨蹭了约摸十来分钟后，走下楼去。我不想让丁丁·卡朋蒂埃里看见我走出这幢大楼。我把大门打开一道缝，溜到街上。摄制组现在聚在佛塔入口处，但都背对着我。我快步过街，上了人行道，才像个散步者似的信步走过去。

他已经坐在我俩昨晚坐的那张桌前，身穿一件天蓝色衬衣，袖子卷着，满脸汗涔涔的。他冲我微微一笑。我在他对面坐了下来。

"天真热……我真蠢……我已经喝了两杯啤酒了……"

他掏出一块手帕，擦去额头上的汗。

"我还怕您来不了呢……您住得挺远……"

"住在卡斯蒂格利奥纳街的一家旅馆里。"

"我非常高兴见到您……您来点儿什么？"

他扭过脸去寻找服务员。没有找到。那边，柜台里面空无一人。咖啡馆里就我俩了，再没别人。

"我想他们是把我们给忘了，但这没什么关系……"

这酷热、这寂静、这空荡荡的咖啡馆以及霓虹灯洒在我俩身上这白花花的光亮……是在做梦吧？

"您喝点我的啤酒吧？"

他不安地指指喝剩一半的啤酒杯，仿佛害怕我会离他而去，而他却无论如何要把我留下似的。

"不，谢谢。"

"抽支烟？"

"不，谢谢。"

霓虹灯光照着他粉红的脸、金灿灿的金发和天蓝色衬衣。五颜六色，鲜亮杂陈。几滴汗珠在他的下巴上停了片刻，我看

着它们滴在了桌子上。他点燃一支香烟。

"你们拍的片子叫什么名字?"

他迟疑了片刻。

"片名?啊,对了……《夏日幽会》……"

"已经有一部片子取这个片名了……"

"是的,但他们压根儿就不知道……得给他们上上课……导演甚至都不知道乔治·马伊奥的大名……"

他猛吸了一口香烟后,趋身凑近我。

"我昨晚本想告诉您的事非常重要……马伊奥没有死……"

他慢腾腾地说了后一句话。他喷了一口烟;我俩的脑袋被烟雾缠绕着。

"我不开玩笑……您今夜将会见到马伊奥……"

他突然让我感到恐惧。

"这将使您觉得很有刺激……我第一次也有此感……他没太变样……"

我紧攥拳头,以便壮胆,并学着同一个疯子谈话的人的腔调,不想顶撞他说:

"那么说……他现在在哪儿?"

"在巴黎。就离这儿不远。您过几分钟后就能见到他。"

"您敢肯定就是他?"

"没错儿。不然我也不敢跟您谈这事。没人拿这类事情开玩笑的。尤其是我……我平素就讨厌幽灵、鬼怪一类的故事……"

说这话时,他非常平静,很有理智。他甚至还对我微微一笑。

"我一直认为有必要,有这么一天,能同某个认识马伊奥的人谈谈这事……"

他的声音越来越低,近乎嗫嚅。然而,在坐进他的车里的那一刹那,我顿觉不安,随着车子向我不知道的去处驶去,我

的不安越加厉害。他转弯的方法很奇怪，而且尽闯红灯……

我们在维格侬街路口的一家小咖啡馆为数不多的几张桌子中的一张前坐下。卡朗蒂埃里选了离玻璃窗最近的位置。他在注视街上的动静。

"他总是凌晨1点1刻到1点半之间出现，"他告诉我说。

顶里头墙上的时钟指着1点23分。

"如果您看到一辆白色'朗西亚·弗拉米尼亚'牌车……"

他走向柜台去买包香烟。我记不太清"朗西亚·弗拉米尼亚"牌轿车是什么式样的了，但这并不要紧。夜里，白颜色十分显眼。

他刚走回来坐下，一辆白色小轿车便在咖啡馆对面人行道边上停下来。

"是他……是他……"卡朗蒂埃里喘息着说。

他推着我走出咖啡馆，我的心剧烈地跳动着，因为我觉得我们要穿过马路，他会俯身对着那辆车的司机搭话。要是我们真的面对着乔治·马伊奥的话，我该如何是好？但卡朗蒂埃里把我一直拽到维格侬街和玛德莱娜大街的路口。他的车就停在那儿。他打开车门。

"上去。"

我们并排坐着，卡朗蒂埃里开车，他下巴上总挂着汗珠：

"您瞧……他停在那儿了……"

在我们前面十来米处，"朗西亚"牌轿车尾灯闪亮，我觉得晃眼。

"我不明白他为什么等着不走……有一天夜里，我见他搭上一个从咖啡馆里出来的姑娘……"

"他等的也许是同一个姑娘……"

"也许是吧。"

"他从不下车？"

"在这儿从未下过车。"

有三位姑娘在稍远处的人行道上大步走来，走近“朗西亚”，像小孩子似的正慢慢地围着车子转悠。

“您也从没上去同他搭过话？”

“没有。”

“为什么？”

他不愿意回答我。他猛地摁了一下收音机开关，传来交响乐曲声，但因有干扰，乐音不清。

“那咱们去那儿等他吧？”

“好的，咱们去那儿等他。”

他用手背擦了擦下巴，把一包烟递给我。

“不，谢谢。”

“我不想抽。”

前面，姑娘们离开了车子。

“好了……他要开车了……”

卡朋蒂埃里等着“朗西亚”转到塞兹街角后，自己也启动了车子。

“他要把你甩丢了，”我对他说。

“不会……不会……我记牢了他的行车路线……”

“朗西亚”驶入马雷埃伯大街，速度越来越慢。

“有时候他几乎是原地停着，”卡朋蒂埃里对我说。“于是，我就超过去，在下一个十字路口守着他。”

马雷埃伯大街空寂无人，宛如我刚出机场，二十年来第一次回到巴黎的那一天一样。而这辆白色“朗西亚”引起我与那天下午同样的失望感觉。现在，“朗西亚”正沿着古塞尔街前行。

“有时候他就停在路口……停在蒙索公园的栅栏那边……咱们来看看他今天是否也这样……”

没有。他沿着瓦格兰大街继续向前。

“第一次，因为遇上红灯，我差点儿在这儿把他给跟丢了……但现在我不怕了……他从不变更路线……

我们几乎到了特洛瓦荣街。"朗西亚"会不会开进去，停在1号之一那家旅馆前面？那我们——乔治·马伊奥、阿尔贝·瓦朗坦和我——将会在前厅重逢。往事像从前那样将重新开始。我们驶过了特洛瓦荣街，快到星形广场了。

"到了那儿，他有可能沿广场连绕好几圈，"卡朋蒂埃里对我说。"您得耐着性子……有一天夜里，我就这样跟在他的屁股后面绕了十四圈……"

他跟在"朗西亚"后面二十来米远，仿佛是害怕引起"朗西亚"的司机的注意。这么晚了，星形广场上只有他的和我们的车在行驶。我终于在寻思，这辆"朗西亚"是否有人在驾驶，因为尽管我睁大了眼睛，我也没有看出有什么人影儿。

"您肯定他在车里？"

"没错儿。"

在我看来，这辆"朗西亚"简直是个幽灵，在这死一般沉寂的夜巴黎没完没了地游荡。

"喏，咱们运气不错。他只绕了一圈。"

"朗西亚"开始朝伊埃纳大街的下坡道驶去。

"他每天夜里都这样吗？"

"不。有时候，他一连半个月不出来。"

"因为您每天夜里都跟踪他？"

"差不多。我尽量经常赴约。"

他在说"赴约"时，语气忧伤，与我产生共鸣。我在想他们拍摄的片子:《夏日幽会》。现在正是7月。天气炎热。人们都外出度假去了。二十年过去了，可我却在一个仲夏之夜，在这座空寂的城市里游荡。尽管我还没太意识到，可我也一样是回到巴黎来赴"夏日幽会"的。

"可是，您根据什么就敢肯定那一定是马伊奥呢？"

他耸了耸肩。

"您想证实一下？"

他猛一踩油门，我们便超到了"朗西亚"的前面，在大街的

稍远处，美国广场边上停了下来。

“现在，您注意看……他马上就要从我们旁边开过去……他开得很慢……您来得及看见他……”

我把脸贴在车窗上。

“要特别注意……”

一个身影从我旁边几厘米的地方滑过去。是个正常的人影，有可能是乔治·马伊奥的身影，但满头的白发。他身穿一件白色风衣，领子也是翻下来的。随后，“朗西亚”在我们前面继续在伊埃纳大街下行。

“怎么样？您认出他来了吗？”卡朋蒂埃里问我。

“是的。”

我不想让他扫兴。

“不过，乔治以前不是白发苍苍的……”

“他以前没有白头发，可现在……”

他叹了口气。

“同我一样……您觉得我仍旧像丁丁吗？”

我们继续跟踪。有一辆车眼看就要超过我们。接着，又来一辆。跟着，又来了第三辆。是啊，马上就要形成一个车队，也不知是去参加葬礼还是去朝圣。

“您笑什么？”卡朋蒂埃里问我。

“没什么。”

现在，“朗西亚”驶入威尔逊总统大街。

“他经常在这儿停一停……停在‘加利拉’栅栏前……”

不。“朗西亚”在继续向前驶去。

“您的运气不错……今晚，他一处也不停……”

“朗西亚”绕着伊埃纳广场，驶向塞尔比·皮埃尔一世大街。我们从“卡拉瓦多”门前驶过，从前，卡门经常凌晨4点光景领我来这儿。她害怕回家，而我们在这儿却可以遇到一些同她一样还不愿意上床睡觉的人。正是在“卡拉瓦多”，有一天夜里，卡门介绍我认识了吕比萝莎。我也是在“卡拉瓦多”第一次

见到海沃德夫妇的，而且非常奇怪，这对夫妇的俊美脱俗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在“卡拉瓦多”，我们坐在墨西哥乐队旁边的桌子前，马里奥·皮、西埃拉·达尔、吕多·富凯、法瓦多、安德烈·卡尔威以及其他一些人常光顾我们这张桌子，所以我很担心卡门不再亲近我，只同他们应酬而冷淡了我，以致我将永远失去她……

“您在想什么呢？”卡朋蒂埃里问我。

“没想什么。”

我在想，我们跟在这辆白色轿车后面，同时天刚放亮，从“卡拉瓦多”出来，徒步送她回家时走的是同一条道。乔治五世大街。阿尔玛广场。我没来得及看看让·古荣街那边的窗户，我只看见房子前面围护着小花园的栅栏。没有一丝灯光。卡门大概早就从这儿搬走了。她后来怎么样了？我不敢去问丁丁。再说，如果他的证词可信的话，他并不太认识卡门。不过，我还是决定碰碰运气，便清了清嗓子说：

“马伊奥有位女友曾经住在栅栏后面的房子的一楼……”

“是吗？”

“您不认识她？”

“不认识。”

我相信他并没说谎。谁都永远回答不了您魂牵梦绕的问题。不过，这并不要紧：我自己可以获悉卡门后来的情况。不，我无需卡朋蒂埃里这个无名小卒指点我。

“马伊奥邂逅那么多女人……”他对我说，“弄得我搞也搞不清。”

我们跟着“朗西亚”沿蒙泰涅大街而上。

“据报纸报道，他死在蒙泰涅大街，”我对他说。

“这是报纸上说的……可事实并非如此……”

丁丁差不多在大街尽头，靠近从前的汽车修理厂停了下来，“朗西亚”缓缓地驶离我们，穿过大转盘，驶入马提翁大街。

“您要跟丢的，”我对卡朋蒂埃里说。

"他会从另一个方向驶回蒙泰涅大街的……我们就在这儿候着他好了……"

"我累了……我想回旅馆。"

"您不能撇下我们……"

他扭脸看我,满脸惊慌。

这倒不假。我不能撇下他们。既然已经掺和进来,就不可能退缩。而且,他的那颗毛发丛生的大脑袋、他的那双焦急不安的眼睛也让我揪心。

"您打算还这么跟踪他几个晚上?"

"我不知道……我是个夜猫子……所以,这对我没影响。"

"可您总得下决心同他搭搭话呀……"

"我试过,"他嗡声嗡气地对我说。

他又冲我扭过他那张满是皱纹的脸。

"他什么也听不见……他僵直地坐在方向盘后面……像个木头人……他坐得笔直笔直的……高昂着头……像一个货真价实的夜游人……"

他打开工具箱。

"有一天夜里,他停在'加利拉'前,我下车,给他照了几张相……是用一次成像相机照的……您想看的话……"

他扭亮车顶壁灯,递给我两张照片。我只能从照片上分辨出汽车的白门,以及车窗框间的风衣翻下的领子。余下的全都漆黑一片。

"我看不出什么来,"我对他说。

这时,"朗西亚"已经重又在蒙泰涅大街边上出现,正在向着我们开来。卡朋蒂埃里等了片刻才掉转车头。

"我们还要跟踪很久吗?"

"不……您别急……马上就要结束了……"

他夹紧着嗓子说,仿佛我亵渎了什么似的。

"我明白,在某些并非乔治·马伊奥的知心朋友看来,这

可能显得挺令人讨厌的。”

“我是他的知心朋友。”

“我没和他近乎。”

我干脆不说什么了。

阿尔玛广场。我不禁又向卡门的寓所看了一眼。漆黑一片。小广场连同里面的长凳、栅栏、窗户、大楼的砖石，全都漆黑难辨。只有花园中的那棵树的枝叶还反射点儿绿光。我想起了我第一次来到这儿的情景。我是从里昂车站来的。春暖花开，走在巴黎街头，仿佛我的新生活开始了，可这种感觉以后再也没有出现过……

我们沿着阿尔贝一世林荫大道、女王林荫大道驶去。白色“朗西亚”行驶在马路中间，但这并没什么关系：对面没有车开来。这条女王林荫大道两旁树木参天，不知道通向何方？通向大海？

“朗西亚”开到阿尔贝一世雕塑像前，掉转头去，到了一片梧桐环绕的草地。有时候，我夜晚同卡门一起曾来此散过步。有时候独自一人。我探身滨河街边栏杆，仰望巴黎的码头和停泊的船只。

“最后一圈了，”丁丁悲苦地对我说。

我们跟着“朗西亚”驶入亚历山大三世大桥，然而丁丁在桥中间停住，熄了火。“朗西亚”离我们而去，它那白色的车身在奥尔赛滨河街拐角处消失。

“好了……结束了……”

“您从没跟踪他去更远的地方？”

“跟踪过……他沿滨河街开，直到加利格利亚诺桥……到了圣克鲁门，他便驶上西厢高速公路……在上面开上将近一个小时……然后，他便掉头，驶回巴黎……就这样开好几个钟头……”

“那您不知道他住什么地方？”

“我觉得是在圣克鲁和苏雷纳之间的什么地方……金谷

……他总是在金谷方向把我给甩掉……”

他耷拉下脑袋。

“您想呼吸点儿新鲜空气吗?”我问他说。

“好的。”

我们下了车。我走到桥栏杆边趴着。我突然感到十分空虚。那辆白色“朗西亚”使我牵心挂肚。

我一直很喜欢从这座桥看过去的景色。右首,是特罗卡代罗以及帕西的一幢幢层层重叠的高楼,我想象着在其后面以前那些坡形公园和木屋式小别墅。左首,是灯火辉煌的协和广场。还有那泛着红色和银白波光的塞纳河。这儿不算太热,空气也比较凉爽。发绿了的青铜栏杆旁的一盏路灯照亮着站在我身旁的卡朋蒂埃里的脸庞。在黄光下,这张脸让我觉得更加臃肿,更加皱皱巴巴。他双唇紧闭,像是在赌气;他双眉紧锁,仿佛眼泪要夺眶而出。他一声不吭。他无需向我解释。我什么都明白。过了一定的年岁,大概很难再像丁丁。

他在里沃利街停下。我同他握手告别。

“我们还会再见的,”我对他说。

“那挺好……我们还要在那地方拍摄半个月……您知道在哪儿找我……”

“我甚至还可以再陪您跟踪‘朗西亚’一次……”

我立刻后悔不该以略带嘲讽的语气说话。

“随您的便,”他冷冰冰地回了我一句。”我反正目前每天夜里都要跟踪马伊奥的车的……这是我的一桩心事……”

“改天见。”

“改天见。如果您在拍摄现场找不着我,您就留个条,让人交丁丁·卡朋蒂埃里就行了。”

他猛一发动,把车开跑了。他甚至都没问一下,我叫什么名字,住在哪里。

拱廊下,有家咖啡馆还在营业,我坐到酒吧柜台前。天已

放亮，街上和杜伊勒利花园已被罩上了一层热气。我很渴，要了一杯矿泉水。

我还没感觉出累来。我像一个刚到达目的地的旅游者，很奇怪已感觉不出火车的摇晃来了。

回到旅馆，我想等到10点钟给妻子挂电话，可我却和衣倒在床上睡着了，直到午后不久才醒来，浑身是汗。我叫服务台给我接通克洛斯特 01—13—24。是迈诺特小姐接的电话。

“孩子们同夫人一起去野餐了，先生。”

“一切都好吗？”

“都好。孩子们身体很健康。”

“我妻子呢？”

“夫人气色非常好。您有话要我转告吗？”

“您就对她说我今晚给她打电话。”

“好，先生。”

“我忘了她是否有我旅馆的电话号码，反正我给她打好了。”

“我想告诉您，晚上，孩子们已经不再看电视了。”

“我很高兴。”

“我也是。”

“你们那儿天气怎么样？”

“有太阳。”

“天不太热吧？”

“啊，不热……很凉爽。”

“你们运气不错。再见，迈诺特小姐。”

“再见，先生。”

我挂上电话。这一简单的动作使我一阵慌乱。我离凉爽的克洛斯特那么远，可我突然觉得我在温乎乎的腐水中扑腾。

我徒劳地翻看着卷宗，没能找到乔治·马伊奥的讯问笔

录。但在第21页，我发现了有关他的摘录。

1965年7月9日

马伊奥（乔治·）先生，又名路易，于1920年7月21日生于巴黎第10区。1960年5月12日在罗马（意大利）同玛丽亚·吉奥瓦娜·皮埃斯特丽结婚。后者于1935年9月15日生于罗马（意大利）。

马伊奥先生自1960年起住在罗马（意大利）柯利街5号。

马伊奥先生在长期逗留巴黎期间，下榻于第17区特洛瓦荣街1号之一的胜利旅馆。

乔治·马伊奥先生于1941年在巴黎开始其电影生涯。此前，他在蓝色海岸干过各种“杂活”。后来，他在法国和意大利拍了好几部电影，但50年代，他抛开了电影这一行。

再后来，据说，他靠倒腾旧家具和工艺品赚钱。他妻子在意大利拥有大笔财产。

马伊奥先生自1955年起结识卡门·布蓝太太。她当时尚未与吕西安·布蓝先生结婚，还叫卡门·沙维埃尔。

马伊奥先生常去阿尔贝一世林荫大道卡门的家里。他同卡门·布蓝太太的所有朋友——富凯、让·特、法瓦尔、马里奥·皮、卡尔威太太、菲利普·海沃德和玛蒂娜·海沃德等——都很熟悉。

特洛瓦荣街1号之一的胜利旅馆里，还住着一位先生，名叫让·德克尔。马伊奥与他很熟，他也是卡门·布蓝太太的一位知己。

这一次，他们没在拍摄佛塔入口处的戏，全都移到伦勃朗街顶头。聚光灯照亮着蒙索公园的栅栏。我蹑手蹑脚地走近他们。短寸灰发男子倚着栅栏在喊：

“艾莲娜……艾莲娜！……艾莲娜！……”

这时，只见从公园里走出一个人影，来到亮处：一个日本人，身材高大，穿着一件饰有金色肩衬的海军蓝风衣。他向着短寸灰发男子走来，两人立即只隔着一道栅栏。

“艾莲娜不在这儿了，”日本人一字一句地背诵着。“别再喊了，她不会回答了……”

“混蛋！”

这一声咒骂仿佛海风吹动旗子一般猎猎有声。这时，导演竖起手臂，得重新再来。

我趁这拍摄空档走近摄制组，但他们似乎谁也没有注意我的到来，仿佛我也是摄制组的一员。我不敢靠近导演。他离我咫尺，若有所思地在啃啮指甲。一位黑色短发女子在查看一份材料，不时地用铅笔在纸上记着什么。我朝她走去。

“我是来看丁丁·卡朋蒂埃里的，”我嗫嚅着。“您知道他在哪儿不？”

“丁丁？不……他不在这儿……”

“那我到哪儿能找到他？”

“您去问问卡罗……”

她随手一挥，指了指一位圆脸黑发的小个子男人。聚光灯把他的那副玳瑁架眼镜和海军蓝绳底帆布鞋照得闪闪发亮。他朝从他身旁经过的所有人都要喊上一句。是命令？还是提醒？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

“您知道丁丁·卡朋蒂埃里在哪儿吗？”

“卡朋蒂埃里？他都三天没来了。”

“为什么？”

“您去问他自己！”

“可我还以为他每天都在这儿干活儿哩……”

“我是个大傻瓜……我曾想最后拉他一把……但现在我可明白了……像卡朋蒂埃里这种人简直是无可救药……”

我惊讶呆滞地站在他的面前。由于我身材高，他只到我的胸脯，他便后退一步，很不客气地逼视着我。

“如果您是卡朋蒂埃里的一位朋友，那就请您替我转告他：他是个彻头彻尾、不讲信义的人……彻头彻尾……没人再会雇佣他……我会替他作个绝妙的广告的……”

“您也许能告诉我一下他的电话号码吧？”

“您只要查查电话号码簿就行了……”

不便多问了。他示意我离他远点儿。他不再理睬我了。

我穿过古塞尔街，来到吉塔·沃蒂尔家。我遵照她的嘱咐，出门时没关壁灯，窗户也开着。热气渐渐地拥进我第一次来时觉得像个洞穴般凉爽的地方。我在各个房间寻找电话号码簿，最后，在吉塔放置罗克洛瓦档案材料的那间屋里找到了。

卡朋蒂埃里（罗伯特），布吕奈尔街5号之一，电话，763—32—49。这同卷宗里记录的地址一样。在巴黎，大概也只有一位罗伯特·卡朋蒂埃里。

我拨通这个号码。一声嘀铃声过后，响起一个同机场宣布飞机起飞和到达时刻一模一样的女人的声音。

“对不起，没有这个号码。”

当然，我可以再去问一下楼下那个矮个子男人丁丁确切的电话号码。如果他对我不屑一顾，我还可以问问摄制组的其他成员。我也可以直接找到布吕奈尔街5号之一。但我预知我什么都不会再做，只会去听那缓慢而冷冰冰的女声在重复：“对不起，没有这个号码。”

对于一个像我这样的人来说，听见这种声音很重要。它使人浮想联翩。

我熄了灯，躺在客厅的长沙发上。不时地传来一辆汽车遇上古塞尔街的红灯的急刹车声，随后又风驰电掣般开走。一切又复归平静。

我像在胜利旅馆晚7时光景那样，看着天花板上黑影憧憧。那时我年方二十，大睁着眼睛躺着，思忖着我的生活将沿着什么方向发展。后来，在哈默史密斯的房间里，我开始写第一本书的时候，天花板上也是这么黑影憧憧的。今晚我是无法入睡了。天太热，再加上这巴黎的寂静……我闭上眼睛，一辆白色汽车立即不停地在我脑子里徐行。街头巷尾、街面屋宇，一片漆黑，更显出车子的白来。

东方渐晓。当太阳赶走天花板上的影子的时候，我舒心了。第一缕阳光已经洒在板条地板上以及罗克洛瓦书架的书上。这一排排的书籍，在阳光下闪亮，让人看了放心舒坦。还有对面那座在蓝雾中显出赭石色的佛塔。这是7月的巴黎的一个清晨。是的，我现在心里踏实了。我知道我该做些什么。我怎么早没想到这一点呢？

我觉得在罗克洛瓦的这间屋里往克洛斯特拨01—13—24是很自然的事，这间屋子与我生活中已很遥远的一部分曾是密不可分的。是的，是很自然的事。也许是因为这天早晨阳光洒满了屋内，或者是因为我所下的决心。我感到心情轻松。要是过去和现在搅和在一起呢？为什么在表面上看来纷繁复杂的生活的突变之中不会有一种秘密的统一，一种占据主导的东西呢？

“夫人睡了。”

我听出是迈诺特小姐的睡眼惺忪的声气。

“我把你吵醒了吧，小姐？”

“不……不……没有，先生。”

“孩子们好吗？”

“很好。”

“我妻子呢？”

“也很好。她在克洛斯特玩得很开心。”

“她没觉得太烦闷吧？”

“不……不……她有您的朋友们陪着。他们都来这儿了。欧文·肖先生一会儿要来吃午饭。”

“请您代我向他问好。”

肖是我与之保持着友谊关系的唯一的一位同事。

“请您转告我妻子，就说我在巴黎还要呆上半个月，告诉她我将写信向她解释为什么要耽搁。”

“真遗憾，先生。克洛斯特天气好极了……而且孩子们有点儿想您。”

“不用担心，我过半个月就到。”

“我并不是担心，先生……”

走出吉塔·沃蒂尔的卧室，我迎面遇上一面镜子，照出我的脸来。我已经很久没刮脸了。不过，今后几天，我即使像个流浪汉似的也无伤大雅。克洛斯特天气很好，可我现在却不得不下到一口井的底部，在黑水中摸索什么东西。

我出了门，上了古塞尔街。太阳火辣辣的，但我非但不感到难受，反倒觉得勇气倍增。我在奥斯曼大街一家咖啡馆无人的露天座上喝了一杯咖啡。很走运，我在离此几步路的地方找到一家文具店，买了三大本无格信纸、一支钢笔、一顶普通的佛罗里达蓝毡帽。

亲爱的凯茜：

我想还是给你写封信，比打电话要好。我也许本不该答应那个日本人来巴黎见面的……不过，这只是个借口：这么多年之后，我很想回到这座对我十分重要的城市，最后看上一眼……我还要在这儿呆上半个月，把巴黎使我回想起的我生活之初的所有一切事情写出来……你别担心，我亲爱的凯茜。吻你。替我亲亲孩子们。代我向欧文·肖夫妇致意。

我爱你。

安布罗斯　　7月9日于巴黎

回到屋里，我把腿盘在客厅长沙发上，拍纸簿放在腿上，开始动笔。我让落地窗开着。天气很热，但这不要紧。我现在是在招供，必须沉入那遥远的年代里去。

在成为英国作家安布罗斯·吉斯之前，开始谋生时，我是个行李员。是的，行李员。这是除了作家这一行当以外，我唯一会从事的职业。

我当时只有二十岁，在上萨瓦省的一个冬季运动场度假。假期眼看就得被迫终止：我身上连买回程票的钱都不够了，够坐到哪一站，我可能也说不清楚。

车开到去罗什布吕纳的公路上时，突然，天降大雪，扯棉拉絮，一米远处就看不清路，我只好在就近的一家旅馆的前厅内避一避。由于停电，前厅内一片漆黑，服务员在接待处的办公桌上亮着一只手电，随时拿起它来在身后的架子上取出旅客的钥匙或信件。当时的确切时间说不太准，但若是在巴黎，我却十分清楚：夜幕渐渐降临，但路灯尚未点亮，一幢幢楼宇矗立苍穹，宛如那天傍晚在前厅走动或一动不动地坐在皮扶手椅里的旅客们的身影。在我写这一段经过的时候，我不禁在想：不，在此时此刻，第一次与卡门相遇，这绝非偶然。如果一天之中有这么一个特别的时刻让您想起什么人的话，那么，对于我来说，卡门将永远与日暮这一维妙而令人心碎的时刻相连在一起。

我当时坐在靠近接待处的一个角落里。我听见服务员在说：

“那当然，太太……立刻照办，太太……立刻照办……”谦卑至极，令我吃惊，这和他回答其他旅客问话时的那种生硬态

度截然相反。

然后，他拿起电话。

“喂……请问布蓝太太的车子准备好了吗？……”

他挂上电话。

“没有任何问题了，布蓝太太。”

这时候，我把眼睛转向布蓝太太。她背对着我，随意地用肘撑着接待处的柜台。服务员的手电光照亮着她那一头金发。她身着一件浅灰褐色的毛皮外套，身材不高不矮，脸微微向我这边侧着，借着手电的光亮，我看出她面带愁容。看上去，她不会超过三十五岁。

“关于您的行李。我还没找到妥善的解决办法，”服务员说。

“那我怎么办？”

她那沮丧的语气使我惊讶。行李到底怎么回事儿？

“起码得四天，太太。”

“我深信您会为我想想办法的。”

“我是很愿意这样的，太太，但这不可能。”

“不可能？为什么？”

“我甚至考虑过我亲自把您的行李送到巴黎去。可是我一分钟也不能离开这儿。特别是现在这种时候……全都乱套了……电停了，暖气从今天早晨起就不热了……”

的确，前厅很冷，旅客们都穿着大衣或滑雪服。有些旅客甚至裹着一条花格子旅行毛毯。有一位服务员已经开始在矮桌子上放置蜡烛，而领班手托一只大托盘在分发饮料。

“旅馆的暖气我不感兴趣。我所唯一关心的是我的行李……”

“这我很明白，太太。”

“您必须立即替我找到解决办法。我认准您了。”

“我将竭尽全力，布蓝太太，”

她搂抱着胳膊靠在柜台上。她昂着头，态度很认真。吕西

安·布蓝太太就这样站在离我几米远的地方。我只要跨上一步就到了她的面前,但这段距离对我来说好像无法逾越。她眼看就要离开接待处,无影无踪,而我将惊呆茫然地呆在这张扶手椅里,去回想去年秋天,住在慈善谷医院时,在大厅里发现的那本旧书。一本封面又脏又黄的旧书,上有石榴红的书名《他们的生财之道》几个字,并用海军蓝印着巴兹尔·扎哈罗夫爵士和德劳海军准将的鼎鼎大名。其中有一章是专门介绍吕西安·布蓝先生的:卑微出身、来到巴黎、飞黄腾达、旅馆业、戏剧业、瓦拉维尔种马场……他的妻子是他二战一结束便娶的,都可以当他的女儿了。甚至还有一张吕西安·布蓝太太的玉照,非常年轻,同今天一样的金发,站在布蓝先生和他的刚获奖的一位骑手之间。书中还谈到布蓝一天夜里在瓦拉维尔公路上遇车祸身亡……书的作者运用了冒险小说的一些词句:什么"吕西安·布蓝到了人生的十字路口。他将选择哪条道?""爱情今后将在吕西安·布蓝的生活中占据越来越重要的位置。""您肯定不改变主意了,吕西安·布蓝? ——是的,我说一不二。"等等。在慈善谷医院,我非常疲乏,读不了名家大作。

"出租车过一刻钟就到,太太。"

"到日内瓦要多长时间?"

"一个小时……您不用担心……去巴黎的飞机 10 点零 5 分起飞。"

"是的,不过您还没解决我的行李问题……我焦急地等着您解决……"

"您真的让我很为难,布蓝太太。"

为了定定神儿,他在把自己面前的手电打开,又关掉。而我呢,我认为,如果那天晚上没有停电的话,……黑暗中干起事来方便得多。

我走到接待处办公桌前,趋身凑近布蓝太太。

"太太……"

她转过脸来。服务员抬起头。

“请恕我冒昧……我认为我听出您在为您的行李担心……”

这几句话干净利索地脱口而出，连我自己听着都很吃惊。

“如果我能为您效什么劳的话……”

她拿起柜台上的手电，照着我的脸。

“可我们并不认识……”

手电光晃眼，但我尽力睁大眼睛。

“我明天早上回巴黎……如果您愿意，我可帮您把行李送到……”

我口气干脆，又一次使自己吃了一惊，仿佛是另一个人，而不是我在说这句话。

“您答应把我的行李一直送到巴黎？”布蓝太太柔声细气地问。

“当然，太太。”

“至少有十来只箱子……”

她把手电直戳在接待处的柜台上，好同时照着我们俩。

“十来只箱子您怎么处理？您坐火车走吗？”

“是的。坐夜车。”

“我可以包一个座席间放箱子，”服务员建议说。“您是几点钟的火车，先生？”

“明晚 6 点。”

他在一张纸上记下来。

“您坐几等车走？”

“二等车。”

“您最好坐头等车，先生。在头等车厢包个座席间放布蓝太太的行李更容易些。”

“那随您便。”

我准备为布蓝太太赴汤蹈火。

“您把我的行李一直送到我巴黎的寓所？”

“是的……这很容易的……”

“您认为可以信赖他吗？让？”

服务员冷眼看着我，没有回答。

“可我认为可以信赖他……”

她把一支香烟衔在嘴上。我摸索口袋，很幸运，摸出一只人们称为“板球”的打火机来。她凑近我点着香烟。我感到触到了她的肩膀，闻到了她的香气。

“反正得冒冒险。”

“您放心，我不会出问题的……”

我突然害怕她会变卦。

“您是大学生？”

“不是。”

“您不觉得这个小伙子挺奇怪吗？”

“奇怪？为什么？”

服务员毫不客气地逼视着我。

“出租车来了，太太。”

服务员准备送送她，但她伸出手来同他握别。

“不……您不必费心……这位先生会送我的……再见，让……”

“再见，太太……您不用担心您的行李……我会同这位先生一起处理好的……”布蓝太太和我走出旅馆。天还没完全黑。雪不下了。出租车响着马达在等着。

“我永远也不再到这儿来了，”她用机密的口吻同我说。“那座别墅让我烦透了。”

“哪座别墅？”

“我的那座。”

她挽住我的胳膊，因为旅馆门口到马路的那段甬道覆盖着厚厚的积雪，一踩一个坑。

她向出租车司机要了一支铅笔和一片纸。

“我把我巴黎的住址和电话号码给你。您同行李到了后就

给我打电话……我今晚就能到巴黎……您怎么称呼？"

"让·德克尔。克字含两个字母K……"

她在她撕成两半的纸上记下我的名字。她那双明眸碧眼看了我许久，仿佛我引起了她的兴趣或好奇。或者不如说是她似乎觉得我长得像某个人。

她透过出租车车窗还在冲我微笑。我目送车子到第一个转弯处消失为止。然后，因为我觉得这好像是一场梦，所以我便把她给我的那半片纸打开，上面白纸黑字写着：卡门·布蓝，阿尔贝一世林荫大道42号之一，电话：特罗卡代罗局，15—28。

旅馆前厅来电了。手电仍在原处，始终笔直地戳在接待处的柜台上，服务员都忘了把它关掉。

"怎么样？您同布蓝太太谈妥了？"

"是的……是的……全谈妥了……"

"您可是帮我解决大难题了……她有时候提出一些极其难办的要求……"

"您认识她很久了？"

"很久了，先生。我在她丈夫开的旅馆里干了有二十年了。"

"她真的是吕西安·布蓝的妻子？"

"当然是。您认为她还会是别的谁的妻子？"

"请您原谅。布蓝死的时候，我才十岁，当然不认识他。"

"那当然，先生……那当然。我没在责怪您……您那么年轻……"

"我想，他养过不少的赛马吧？"

"嗯，'绿绸上衣'、'无边白女帽'……"

我暗下决心，永远记住"绿绸上衣"、"无边白女帽"。从今往后，绿色和白色在我的脑海里，不可能与卡门·布蓝太太的金发分离。

他俯身凑近我说：

“我是在瓦拉维尔开始替布蓝干活儿的……当个赛马房的小厮……您瞧，时间很长了吧……我认识布蓝的时候，他还没同她结婚哩……”

他匆匆地向周围扫了一眼。也许他害怕有人偷听他的话。

“我很喜欢布蓝太太，”他压低嗓门告诉我说……“非常喜欢……只不过在布蓝死后，她什么都听其自然……这也怪不得她……她不可能有能力照管种马场……其它一切事也都不行……当我想到瓦拉维尔不复存在，跑到这山里来当服务员……但我并不记恨她……”

他满脸皱纹，激动或生气时脸呈红砖色。我不敢再问他什么，生怕勾起他的十分痛苦的回忆来。他坐直身子，深深地吸了口气。

“怎么样，我预订一个座席间放布蓝太太的行李，再替您订张卧铺吧？明天的夜车……是这样吧，先生？”

“是的……只不过……我钱不够……”

“这您就放心吧，先生……全记在布蓝太太帐上。”

他突然恢复了职业所需要的干脆语调和保持点距离的礼貌。

小卡车停在了旅馆大门前。是一辆用绿篷布遮盖的小卡车。司机坐在踏板上等着。

“你把吕西安·布蓝别墅的行李全装上了吗？”服务员问。

“你查对一下，老伙计……查对一下，”司机回答说。他是个金色鬈发男子，一副前滑雪教练的架势。

服务员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转身对我说：

“她今天下午打电话给我，列了全部行李清单……咱们首先查看一下别墅的行李……”

他用手电向小卡车里照去。

“一只大箱子……一只栗色旅行大皮箱……两只鳄鱼皮

小手提箱……四只浅灰褐色手提箱……一只帽盒……”

他按照清单在查验。

“还有他留在这儿的四只帆布包皮手提箱……”

这四只箱子都集中在接待处柜台前。服务员、司机和我把它们装上小卡车。

服务员递给我一只信封。

“您的车票……”

我在司机旁边坐下。服务员登上踏板。

“我不知道您到了圣・吉尔维火车站怎么办……没有搬运工……你帮他一下吧，亨利？”

“再说吧，”司机说。

“一路平安，”服务员说。“请代我向布蓝太太致意。”

司机发动汽车。他一只手握着方向盘，另一只手递给我一包烟。

“那位太太总是带上这么多行李旅行？”

“我不知道。”

是啊，我是一点儿也不知道。在这条山道上，我茫茫然地向前走去。

火车在站上停了十来分钟。我像看见一张照片似的，眼前又浮现出空荡荡的月台、候车室虚掩着的门内的黄光。稍远处，是两个搬运工和小卡车司机的身影，坐在行李搬运车上在抽烟。我打开座席间的车窗，听见他们的咕咕哝哝的声音。

随后，火车缓缓启动。天尚未全黑。我注视着窗外景色：山脉、锯木场、瀑布、小别墅以及野草丛生、岩石裸露的白花花的荒原。我曾在这儿附近的一所中学度过了我好几年少年时代，而每次离开上萨瓦省的时候，我的心里总是有点难受。随即，萨朗什市、横谷、泉城艾克斯、湖泊和荒废的趸船，一个个映入眼帘。我就是在这上萨瓦省刚刚认识吕西安・布蓝太太的。过道里没有人。整节车厢都是空的。我是这列车唯一的旅客，我

在寻思它要把我引向何方。随后，我拉开座席间的滑动车门，随手关好。我抬起头，在照明灯光下，一件一件地点清卡门的行李。

我没有太睡。火车风驰电掣般地穿过郊区的几个车站。我一点儿也不觉得累。过了维尔纳夫—圣·乔治和梅松·阿尔富，里昂车站就到了。我思忖，我的生活马上就要有个新的转折。我看了看表：早晨7点25分。

我叫了两个搬运工。他们费了好大劲儿才把那只大箱子弄下来。

“要送您到出租汽车站吗？”

“是的……送到出租汽车站，”我心中没底儿地说。

他们并肩推着行李搬运车，我就跟在后面，也同他们一样一步一步地迈着。我掏遍了每只口袋，总共摸出32法郎70生丁。昨晚，在火车离开圣·吉尔维的时候，我就发现皮夹子丢了。

搬运工正准备把行李卸在出租汽车站边的人行道上。

“对不起……能不能卸在更保险点儿的地方？”我喃喃道。

于是，他俩便沿着出租汽车站，把行李搬运车一直推到“蓝色列车”餐厅，用布蓝太太的一只小手提箱顶住扇门。随后，两人把行李搬到通往餐厅的楼梯脚下。我付了两人的钱。他们走后，我便在他们横放在地上的那只大箱子上坐下来。

我口袋里只剩下3法郎75生丁了。带这么多行李没法乘地铁。我走进空荡荡的餐厅。在顶头的酒吧间，一位穿白上衣的服务员正在等着迎接第一批客人。我向他要了一枚电话筹子，走进电话间，在上衣内口袋里翻找吕西安·布蓝太太的电话号码。

我拨通特罗卡代罗局15—28，心跳剧烈。回电话的是个男人的声音。

“请您找一下布蓝太太好吗？”

"太太在睡觉。"

静寂了几秒钟，对方终于问我道：

"您是哪位？"

"我是替布蓝太太送行李来的。"

"太太的行李？"

他的口气温和多了。

"是的……太太的行李……我不知道如何送到她府上……我没有车……我现在在里昂火车站……"

"您在里昂火车站？"

"是的。有十来只手提箱和一只大箱子，是布蓝太太在冬季运动场托付给我的。"

"听我说……我不能吵醒太太……"

"那我该怎么办？"

"我给您派两辆车去，先生。马上就到。两辆车……您是说：里昂火车站？"

"是的。在'蓝色列车'餐厅门前。"

两辆黑色出租大汽车一前一后地停了下来，两位司机一色浅灰褐色制服，步调一致地下了车。

我帮助他俩装车。他们把其中更大的一辆车的后面两条双排座的一条折起，把那只大箱子塞了进去。我很欣赏他们搬运手提箱时的那种轻快劲儿，似乎不费吹灰之力。

我上了前头的一辆车，坐在司机座旁。司机缓缓启动，另一辆车离我们几米远，随后跟着。挡风玻璃上粘着的一块牌牌上写着："法国司机协会。"

车子驶过狄德罗大街、奥斯特列茨桥。现在是上午9点。我摇下车窗。一股夹杂着树叶和尘土气味的暖风吹进车里来。

司机一只手扶住方向盘，吊儿郎当地驾驶着。加一辆车离我们这么近，以致两辆车常常前后碰在一起。

我们经滨河街，沿着植物园的栅栏驶过。朝里的几百米

处，矗立着慈善谷医院的圆顶。那年秋天，我在医院呆了三个月，出院后就永不用再服兵役了。7 年中学，6 个月的兵营，3 个月的慈善谷医院。现在，谁都甭再想把我关在什么地方了。谁都不能。我的生活开始了。我把车窗摇到底，胳膊肘撑在车窗边沿。滨河街两旁的梧桐树已经绿了，车子在树叶搭成的拱廊下行驶。

路上畅通无阻，我们的车子飞驶着，我连马达声响都听不见，收音机在低低地响着，我现在回忆起，当我们开到协和广场桥的时候，一支乐队正在演奏乐曲《4 月的葡萄牙》。我真想用口哨吹这支曲子。我觉得春和日丽的巴黎，宛如一座我初来乍到的崭新的城市，而且，过了荣誉军人院后驶入的奥尔赛滨河街，那天早上有着一种地中海假日的妩媚。是的，我们好像在十字架街和英国人散步场行驶着。

我们两车并排驶过阿尔玛桥。两位司机互相挤眼致意。随后，两车驶入让·古荣街路口，一先一后开到人行道上停下。我们三人下了车。两辆车的车门像很老的盗匪片中一样砰地撞上。一位身穿白衬衣和海军蓝长裤的男子，立在双扇门扉的浅色木门前等候着。那门更像一扇套间的门，而不像楼房的大门。那人朝着我们走过来。他身材矮小，走起路来像是一个退了休的赛马骑师。

"行李全都在？"

他说话自命不凡，使我吃惊。他并不理会我们，只注意行李。

"行李一件不少，全都在，我清点过了，"我说。

见我如此热情，他的脸上冲我绽出一丝笑容。也许他认为我太年轻，做事轻率马虎。

他打开两扇门扉。里面是一个黑白相间的石板过厅。

"得把行李搬到这儿来。"

于是，我和两位司机一起动手，一件一件地搬起来。他一定要我们按照从大到小的顺序把箱子靠墙放好。搬完之后，他

从口袋里掏出一只旧票皮夹子，用食指沾点儿唾沫数出钞票，每个司机给了好几张。

他和我两人留在过厅中央。我不敢动一动，也不敢吭一声。他用眼睛看了一遍一溜排行李，无疑是在清点。然后，他扭脸看着我，沉默了几秒钟，挺直身子，语气庄重地向我宣布道：

“太太在睡觉。”

然后，他身子放松，抱着双臂，又冲我莞尔一笑，犹如变了个人。他走近我，用指头敲了敲我的肩头。

“谢谢您为太太帮了忙……太太跟我谈起过您……她对我说她想见您……”

“真的吗？”

他似乎很惊奇我会这么突然地问他这个问题，但是，在那两位司机离开过厅的时候，我心里就在嘀咕，我也得离去，一辈子也不再会有机会见到吕西安·布蓝太太了。

“来吧……”

我们沿着一条狭窄暗黑的走廊走去。到了顶头，他打开一扇门，侧身让我进去 。从这间客厅，我第一眼看到的是，天蓝色木板护壁，有几处油漆脱落，以及朝向小花园的落地窗。

“您可以在这儿等候……”

他向我指了指靠墙的一张蓝丝绒长沙发。我坐了下来。

“您想喝点什么吗？”

“不，谢谢。”

“布蓝太太向来起得晚，”他对我说，语气温和，仿佛他想先给我打声招呼，让我明白将要等待很久，“您真的不想喝点什么？来点咖啡？橙汁？”

“不，谢谢。”

“如果您想要什么，就按一下这个。”

他向我指了指长沙发右首墙上的一个金色按钮。

“再见，先生。请您耐心等一等。”

他从我们进来的地方出去了，门旋即慢慢关上。那门嵌于墙中，严丝合缝，分辨不出墙和门来。更绝妙的是，客厅这面的门上没有把手。我们刚才走进来的那条过道是不是一条暗道？我决心要向吕西安·布蓝太太问个明白。

我在长沙发上坐了很久。在我左首，有一扇中式屏风。矮桌上和壁炉上，都放着几束黄白色鲜花。但都已凋谢。在我对面，太阳呈虹色的光芒照亮了落地窗的玻璃，花园中的绿草和树丛沐浴在虹光之中。花园筑于房屋前方，酷似船首，使我恍如置身于一艘航船之中。

屋中静得瘆人。我站起身，打开一扇落地窗。一阵风吹起薄纱窗帘，我溜到屋外来。一只橙黄色折叠式帆布躺椅靠着围着花园有一人高的黑栅栏放着。我把它展开，放到草地中间坐下。我沐浴在阳光下，耳听着宛如激浪来回拍击栅栏的沉闷声响。我感觉舒坦，把脖颈枕在帆布躺椅横档上仰望，蓝天上飘浮着春天淡淡的云。

然后，我低下头来，看着我对面呈圆亭式向着我的带着三扇落地窗的客厅。右首的另两扇落地窗里面的护板关着。是吕西安·布蓝太太的卧室吗？我真想透过护板缝隙看看她是否果真睡在这间房里？我回到客厅。一张小桌子上放着一听香烟以及背面印着一家餐馆名字的一盒用过的火柴。我重又坐回到长沙发里。英国烟草呛我喉咙，我眼睛盯着圈圈烟雾在我上方散去。阳光洒进屋里，突然又暗了下去，仿佛暴风雨将要来临。我从坐处可以看见一方天空。寂静和阳光的变化多端引起了我一丝丝——啊，只有一丝丝——的伤感。

我从客厅到花园、花园返客厅地走来走去，直至中午，未见有人来招呼我。我打开一扇门，蹑手蹑脚地、尽可能快地穿过一间间相通的房间。有些是空着的。另一些房间里，家具用篷布盖着。在随后的几天里，我才弄明白，除了那间卧室和客厅，寓所里所有的房间都弃置不用，只堆着些家具什物。房间

里什么玩意儿都有：鞍辔马具以及吕西安·布蓝在尚蒂利和昂蒂伯角家中的枝形吊灯、地毯和家具，还有他的收藏品、动物标本，其中有一只长颈鹿形单影只地昂立在以前的餐厅中间。

最后，我来到铺着黑白相间石板的过厅，箱子依然从大到小按顺序排放在那儿。当我正拉大门的时候，我感到有只手压住了我的肩头。我扭过头来。接待我和两位司机的那个男子冲我微笑，然而，他的目光中流露着极大的不安。

“您不是要走吧，嗯？”

他是不是跟在我身后，而我没有感觉？他一开始就在监视着我来着？他的手越来越紧地抓住我的肩膀。

“必须等太太醒来。”

他声气中透着威胁。他的那张赛马骑师的严峻的脸凑近我，那本是一张小娃娃脸，但却因年久而变得干瘪了。

“我只是想吸点儿新鲜空气。”

“真的？”

“是的……我是想……去买一份报纸。”

他松开攥住我肩膀的手。

“那么，您别去太久了。太太的事没个准儿。她随时都可能醒来。”

到了街上，我深深地吸了口气。我还以为他根本就不会放我出来哩。

阿尔玛广场，阳光明媚，露天咖啡座上全都坐满了顾客。我信步走着，遇见三个一群五个一伙的男男女女，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男的都是浅色衣服，女的全是薄纱裙或平纹细布裙，风吹动着蒙泰涅大街的树叶——是一阵阵的劲风，让人幻想起在海边漫步。

我顺路而上，然后复又慢步沿香榭丽舍大街而下。我沿着“丽都”的拱廊走着，转进“桑富尼亚”。我就这么不知不觉地走

了好几个钟头，大概把该区所有的大街小巷都走遍了。我只记得曾几次遇上大雨滂沱。第一次是在香榭丽舍大街的“长者”餐厅近旁，我及时地躲进了旧音乐台。第二次是当我正走到“比阿里茨”电影院附近的时候。随后，太阳又高悬天空，照亮着水汪汪的人行道。

将近傍晚时分，天空又阴暗下来。我正走到广场的树下，开始下起雨来，但我擦着蒙泰涅大街建筑物墙根继续走着。风呼呼地刮着，宛如海风在呼啸，我心想，大街尽头可能就是大海，海鸥在我头顶盘旋。走到阿尔玛广场，雨下得更大，我钻进“弗朗西”咖啡馆，在玻璃罩下的寥寥无几的沿街咖啡桌前坐下。服务员走上前来问我要什么。可我口袋里已分文无有。

“我在等个人。”

不过，我也确实是在等个人。广场的另一边，小花园的栅栏在雨水中闪亮。此时此刻，她想必已经醒来。只须走过去，按响门铃即可。可我宁愿在这家咖啡馆里再磨蹭一会儿，听着顾客们大声交谈，看着玻璃窗上和人行道上积着的雨水。我等待着夜幕降临，路灯亮起。而且，我认为，如果不是服务员又走过来问我，我将在这张桌前木然地呆上很久很久。

“您还在等人？”服务员问。

他的语气中饱含嘲讽，我只好站起身来。外面，雨已经不下了。我在报亭前站下，买了一份报纸。这是我刚才要求那人让我出来的借口，我不想显出是在撒谎。

门铃声挺怪，声音沉闷，犹如管风琴上的一个长音。他走上前来为我开门。这一次，他穿着白上衣，黑长裤，戴着白手套，走起路来俨然一位海运公司的服务员，正准备为船长送上晚餐。

“太太还没醒。”

他见我回来似乎松了口气。他想必担心我一走不回头了。

“您最好是在客厅里等候。”

他又用拇指和食指捏住我的肩头，用力地把我从大门口往里推。

“从这儿走……来吧……来吧……”

他说话的口气俨如一位赛马骑师在对一匹脾气怪僻、桀骜不驯的小马驹一样。我们沿着刚才走的那条狭长过道走进客厅，他让我在同一张长沙发坐下。我像头一次那样坐在顶左边。我今后的生活宛如一场梦，我将无休止地等待下去，直等到太太醒来。其间，我可能还要整天整天地在这一地区的大街小巷溜达，然后，仿佛是在轮换守夜似的，再回到这间客厅里来，听那个长着一颗赛马骑师脑袋的管家只会重复的那一句："太太在睡觉。”

他指了指我放在腿上的杂志说：

“看得出，您挺有学问。”

他的警惕性终于让我发火了。

“对不起，”我对他说，“太太是不是在作睡眠治疗？”

他愣了片刻，然后，冷眼看着我。

“不是……太太睡得很少，所以需要补觉。她只要一睡着，常常就要睡上个一整天。”

“连续睡十二个小时？”

他大概是认为我越来越不恭敬，砰地一声关上通过道的门，拂袖而去，又剩下我独自一人了。我翻阅杂志，然而对我来说，里面的文章和图片，仿佛是属于一个离我越来越远的世界的，如果我留在这间天蓝色木板护壁的客厅里的话。我有什么必要非留在这儿不可呢？当那两位司机在里昂火车站装行李的时候，我本该消失在巴黎的街头巷尾。

我任随杂志滑落在地上。落地窗内护板全都关好，客厅里显得比早上还要寂静。粉红灯罩下的灯发出柔和的光，照在我左首的大屏风上，我目不转睛地看着那上面永远缓缓滑翔的一只天鹅。

他摇动我的肩膀。我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但我认出了他的那颗赛马骑师的脑袋、他那白色制服上装和那双白手套。我也认出了客厅里的天蓝色木护壁板。

"太太在等您。"

我倒靠在长沙发背上。我看了看表：晚上10点30分。我也终于睡过去了。他挽住我的胳膊，把我拉起来。然后，他细心准确地把我压皱的沙发抚抚平。

我跟着他穿过一间间空着的房间。这些房间全都沉浸在——或许是因为我太累而产生的错觉——几乎白花花的强光之中。我被一捆卷起的地毯绊了一下，他及时地扶住了我。

"您看着无精打采的样子，您本该冲个澡。"

"冲个澡？"

"是的。如果我早点来叫醒您的话，您本来来得及冲个澡的。"

他用拳头敲了敲双扉门，但没人应声。我听见门后有音乐声响。他慢慢地把门打开条缝。

"太太……"

没人回答。

他把一扇门扉推开。我觉得卧室很黑，因为我被那些空房间里的强光照得眼花缭乱。

"她让我叫您到这儿来的……您可以等等她……她大概在洗澡间……"

他把我领进卧室，然后，悄无声息地退了出去，随手把门带上。

乐声是从一只放在圆形大理石桌上的黑色半导体里发出的。我从虚掩着的两扇落地窗缝中辨别出草坪和树丛，以及悬着一弯新月的天空。

我在一只绣着花朵的布面凳上坐下，左顾右盼。顶头有一盏灯，向屋里散发出昏暗的黄光。床头柜上，乱七八糟放着的

药瓶、报纸和书中，一盏玻璃罩罩着的大蜡烛在燃烧。满屋子弥漫着的龙涎香气想必是这支蜡烛散发出来的。一张带天盖的大床——一张特别的圆顶宽敞带天盖的大床——宛如一只吊蓝或一只巨大的昆虫。一张床垫和一堆乱床单就扔在床边地上。

“您来啦?”

声音是从房间顶头的一扇半开着的门后传过来的。

“是的，太太。”

“别叫我太太、太太的。我非常抱歉，让您久等了。”

“没关系的。”

“您饿了吧?”

“不饿。”

“一定饿了……马上给您送晚餐来。”

为了使我在远处能够听得见，她稍为使劲儿地在说，以致露出点儿几乎难以觉察出的郊区口音。

“您喜欢这首乐曲吗?”

这是一首萨克管如泣如诉的乐曲。是的，我熟悉这支曲子，舒缓、轻悠，宛如梦境。是《4 月的葡萄牙》的曲子。

她出现在门框间，光着脚，金发披散，身穿一件白毛巾布浴衣。我站起身来。

“不……不……坐着好了……”

她似乎觉得我的在场是极其自然的事。她把床头柜上的药瓶、书籍和蜡烛移开，然后，拿起拆了包的一盒香烟和打火机，走到床垫上坐下。

“您抽烟吗?”

“不，谢谢。”

她定睛看着我，目光久久地停留在我的双手上。

“我的行李给您添了不少的麻烦吧?”

“没有，没有。”

"您真好……我很抱歉让您久等……我在尽量争取白天睡睡觉……我晚上根本睡不着……我无法在这张床上睡觉……床太高了……"

我一本正经地点了点头。看见她坐在带天盖大床边的床垫上,真觉得滑稽。

"您大概饿了……他马上就会给您送点儿吃的来……"

"他"指谁?长着一颗赛马骑师脑袋的那个男子?

"不,谢谢……不用麻烦了……"

"哪里,哪里……我一定要您吃点儿东西……我同您一道吃……那张凳子坐着不舒服……来这儿坐。"

我在她身旁的床垫边沿上坐下。

"真滑稽……我第一次见到您时,您就让我想起我丈夫的一位朋友……一个我很喜欢的男人……是个英国人……您也许是他的儿子?他叫贝尔纳·法迈尔……您不会是贝尔纳·法迈尔的儿子吧?"

"我认识我丈夫的时候,他与法迈尔形影不离……"

我闻到她的体香。浴衣的腰带把她的腰勒得很紧。

"人总是对二十岁的时候所认识的人留下深刻的印象……我一生中印象最深的两个人就是我丈夫和贝尔纳·法迈尔……"

"真的?"

我大概一脸的庄重和被折服的样子。她嫣然一笑。

"我说这些让您心烦了……"

"一点儿也不。"

"当我第一次在那家旅馆前厅见到您时,我就在寻思,法迈尔在您这么大的时候大概同您长得一模一样……"

她的目光重又落在我的双手上。

他把托盘放在圆桌上,见我们坐在床垫边上并没显得惊讶。我未曾听见他进来。他怎么会走起路来一点儿声响都没

有？他穿了一双看起来很柔软的黑色薄底浅口鞋，简直就像是一双轻便布鞋；这双鞋那样地轻巧，走起来仿佛脚不踏地。

"明天早上几点钟叫醒您，太太？"

"明天不用叫我。"

"晚安，太太。"

他直挺挺地站在我们面前，那双黑鞋与他的白上装、白手套形成强烈反差。然后，他像个军人似的倒退着从半掩着的门里退出去，向我们——或许只是向布蓝太太——微微低头致礼之后，随手把门关上。

几块主食面包三明治。几块烤面包片。一碟果酱。几只煮鸡蛋。一盘水果沙拉。两杯橙汁。

"您也许喜欢像像样样地吃一顿？"

"不，不，这就很好……"

她自取了点水果沙拉，只几小勺，又喝了一大口橙汁。

"我吃得越来越少。"

我挺难为情地在她面前大嚼三明治。

"而且，我睡眠也越来越不好……您呢？您能睡好吗？"

她提这个问题时，口气里满含着好奇。

"啊，是的……很好……"

"您能把三明治和水果沙拉都吃掉吧？"

"是的。"

"我在您这么大的时候也一样，什么都吃，而且能在地板上一连睡上十个小时。"

她有多大岁数？现在，我在罗克洛瓦的卷宗里发现了她的出生年月，我匆匆地算了一下：三十九岁。但我觉得她显得很年轻。

"就用手拿着吃吧。"

我宁可用叉子叉水果沙拉吃，尽管她肯定像是对我的双手发生了强烈的兴趣，她为什么这么死死地盯着我的双手？她也许觉得我的指甲太脏。是的，我是挺脏的。我已经四十八小

时没有洗脸，没有刮胡子，也没有梳梳头了。我是在火车上过的夜。

"请您原谅。我像个流浪汉……"

"您要是愿意，一会儿可以洗个澡……我甚至可以替您找件浴衣和晨衣……请把您的双手让我看看……"

我的脸红了。但我还有胆量直视着她。

"我的手怎么啦？"

她靠近我，抓住我的左手，翻转过来看。

"您的手同贝尔纳·法迈尔的一模一样……您肯定是贝尔纳·法迈尔的儿子……"

她的脸几乎贴近我的脸，她的嘴碰着了我的太阳穴。

"您是他的儿子吧？"

"如果您喜欢这么认为的话。"

蜡烛在墙上投下一个形似三角帆的影子。她扭动半导体的旋钮，片刻之后，终于收到了齐特拉琴缓缓弹奏的旋律。她把半导体放在地上。

"你喜欢这支曲子吗？"

"喜欢。"

"我总是听点音乐帮助入睡。"

齐特拉琴声渐渐低下去，犹如行云流水，忽而又渐强，转而渐弱，仿佛随风在飘荡。

她倚着我的肩头睡着了。我也渐渐地困倦起来，但我仍久久地睁着双眼聆听她轻轻的鼻息。我把脸贴近她的头发，以使自己深信不是在做梦。蜡烛继续在燃烧着，我在琢磨该不该把它吹灭。一阵风从一扇落地窗中透进来，给我捎来了巴黎的喧嚣声。屋外，花园栅栏后面，就是阿尔玛广场和我信步走了整整一下午后在那儿等待的那家咖啡馆的露天座。我同这座城市混为一体了，我是树叶，是人行道上雨水的反光，是人声鼎沸中的一个嗡嗡声，是大街小巷无数尘埃中之一粒。

第一天晚上她对我说我很像他的那个贝尔纳·法迈尔，尽管我不认识，但我对他却很有好感。多亏了他，我才引起卡门的注意。后来，在扔在她卧室的五斗橱里和客厅的一只文件柜抽屉里睡大觉的好几百张落满灰尘的照片中，我发现了几张他的照片。我白白地用放大镜仔细察看，也没看出那个法迈尔同我有什么相似之处。他金发碧眼，双手几乎辨别不清。

我问卡门我同他哪儿相像。但她不愿意看那些照片。

"既然我对你说他像你……"

她的口气不容置辩。她周围的人，只有罗克洛瓦在她之前认识的法迈尔，因为罗克洛瓦与吕西安·布蓝的友谊可追溯到早于布蓝与卡门结婚之前的一个时期。他可能知道法迈尔是否真的像我。对于我提的问题，他迟疑了片刻后说：

"她是这么对您说的？"

"是的。"

"从外表上看，他一点也不像您，但我理解她想说什么……"

罗克洛瓦、吉塔和我在客厅里等着卡门。时值5月，晚8时，可卡门仍睡着没醒。

"您使她想起法迈尔，因为……您明白，因为触景生情……"

我一点儿也不明白。

"她十九岁上认识的法迈尔……他是她生活中的第一个男人……是法迈尔介绍她认识的吕西安·布蓝……"

他趋身向前，压低嗓门说：

"我也不知道……您勾起了她的青春回忆……于是，她就

把您与法迈尔联系起来了……就这么回事儿……这再简单不过了……”

然后，他转向坐在长沙发上的吉塔。

“嗯，吉普?”

他经常在谈话中夹着的这声“嗯，吉普”，他总是那么随便地脱口而出，恍如人们任随手中的香烟灰掉落一般。

那天晚上，罗克洛瓦屋里闷热难耐，汗珠子顺着我下巴滴在无格大张信纸上。有时候，一粒汗珠子跟佛罗里达蓝墨水洇在一起，好像我是在用汗水写字一样。法迈尔的事都过去二十年了，但我仍听见罗克洛瓦的声音在我耳边回响：“他是她生活中的第一个男人。”而我很希望今晚这位法迈尔对我来说不只是对照片上的一个模糊的面孔的回忆，我毕竟像他的儿子。

我查阅了罗克洛瓦卷宗里打印的材料以及他的那本蓝皮装钉的旧记事本。法迈尔·贝尔纳(拉尔夫)，又名“米歇尔”，家住拉蓬帕街 179 号，在逃。电话：普安卡雷局 15—29。

我按照吉塔的嘱咐，没有关灯，出了门，径直沿着奥斯曼大街、弗雷德兰大街、维克多·雨果大街走着。夜晚仍旧那么热，巴黎依然空空荡荡。我是知道的，法迈尔早已失踪。这我是从罗克洛瓦那儿获悉的，他告诉了我有关他的情况。他抽鸦片，甚至冬天出门都不穿大衣，因为他认为大衣穿着臃肿累赘。他比卡门大十来岁。他是吕西安·布蓝身边的一帮三教九流的朋友中的一员。

渐渐走近星形广场时，我又看见杜伊勒利地区的那些旅游车。从车上下来的又是那些身穿花衬衫的男人和穿着橙黄或嫩绿裙子的女子。在巴黎，还有没有人可以与之聊聊法迈尔的？或是聊聊你——卡门的？维克多·雨果大街空寂无人。只有建筑物迎面有稀少的亮光，但是，此时此刻，在吉塔家里，无人的屋里，枝形吊灯，壁灯或电灯都亮着。

在多姆街拐角，从布洛涅森林旅馆的一扇大开着的窗户

里传出收音机里播放的音乐来。在这寂静和炎热之中，乐声响亮，我走出去一百多米仍能听到。我听出那是一首乔治·马伊奥非常喜欢的意大利歌曲的音乐，他常在烦闷时和戒毒时听它。除非是因我脑子里深印着它而误以为播的是这首曲子。

我在维克多·雨果广场溜达，用手背擦去额头上的汗。我走过松泰街，走到拉蓬帕街179号。法迈尔以前就住这儿……我仰望楼宇正面。就住在顶层的一个单元里吗？他在等着卡门。普安卡雷局15—29。我一会儿拨拨这个现已取消的电话号码，把听筒紧贴着耳朵听听看。然而现在，我又来到维克多·雨果广场的人行道上，一辆蓝黄色相间的旅游车停下，走下一些身挎相机的日本人来，他们先是挤在一起，一动不动地，严肃庄重地呆了几分钟。是不是其中有一位要走上前去，穿过广场，捧着一只花圈，献给一座看不见的烈士纪念碑呀？我是不是要沿着广场另一边的雷蒙·普安卡雷大街前行？我必须沿着右边的人行道走，最后走到马拉柯夫旅馆3号停下。是的，我得去旧地重游。二十年前，富凯被害之后，我就是在马拉柯夫旅馆度过我在巴黎的最后一夜的。

那些日本人在斯科萨咖啡馆桌前坐下，我听见他们的喁喁低语以及泉水的汩汩声。我在尽力想象法迈尔没穿雨衣，在6月的温乎乎的雨水中，在这条街的一角转游。当时卡门芳龄十九。她在宵禁的时候走出地铁口，前来会他。街面，人行道，喷泉依旧，而且我深信，那时候，巴黎有几个月也如今日一般地炎热。我徒劳地一再寻思，仍无法知晓为何今晚我会独自一人落魄在这已不再有我们的踪影的冷漠的城市。

不过，即使在那时节，罗克洛瓦称之为"吕西安·布蓝时代"的东西也所剩无几。他的嘴上常挂着这么几句话：

"吕西安可能要生气的，嗯，吉普？""这可能会让吕西安哈哈大笑的……"有时候，他会用一种略带责备的口吻对卡门说："您真的以为吕西安本会同意的？"或者说："见您这样，吕

西安可能真的会伤心的……"卡门不吭声，耷拉着脑袋。而我却禁不住看着客厅蜗形独脚桌上放着的那张石榴红皮框大照片：吕西安·布蓝、卡门和赛马骑师的合影，也就是古特利·施维尔所著《他们的生财之道》一书中的那同一张照片。

吕西安·布蓝"团伙"成员中，只剩下罗克洛瓦和乔治·马伊奥了。卡门几乎全能记起大家，但只有罗克洛瓦可能是布蓝一伙朋友中的"传记作者"。这伙人以前是由各色人等组成的，而且，经年累月，不断变化，宛如万花筒观景，变化万端。二十年中，直到布蓝死前，罗克洛瓦一直是他的律师之一，而且尤其是他的最亲密的朋友。二十年时间，非同小可，几乎四分之一个世纪。这二十年对于罗克洛瓦来说，是趣味盎然，无比重要的。

他经常同我谈起往事。我便非常礼貌而认真地听着。他因我年轻而很喜欢我。他无疑是想有个儿子，以便将他所有有关"吕西安时代"的回忆及他的生活阅历传给他。

有一天，我去吉塞尔街他家找他。我们同卡门有约会，而且同往常一样，要在客厅里久等着她醒来。罗克洛瓦躺在长沙发上。吉塔·沃蒂尔在接电话，而每次他都摇动食指，让她说他不在。

"您爱上卡门了吧，嗯？"他突然问我。

我大概是脸红了，或是耸了耸肩。于是，他便以慈父般温柔的口气对我说出——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几乎与他信中所使用的同样话语："所有那些您走上生活之初的见证人正逐渐地消失。认识他们时，您还年轻，可他们却已近黄昏暮年……"

他随即转过脸去：

"你给他一个本子，吉普……再给他支钢笔……"

吉塔递给我一个黄皮小本。钢笔是罗克洛瓦从他上衣内袋中掏出来的。

"您记下，老朋友。"

他立即给我口授了一大堆细节：一些人名，日期，街名，我都记在黄皮本里了。这本本子被我丢了，但关系不大：年纪那么轻的人，别人对你说的话，是无需用笔记下的，它将永生永世留在您的脑海中，不可磨灭。

他是否预感到我会就这段时期以及我周围的所有这些人写点什么？我是否跟他吐露过我日后想写书？我想没有。我俩是否在一起谈论过文学？的确谈过。他把他的侦探小说借给我看，还让我胡乱地了解了厄尔·比格斯、鲁弗斯·金、菲利普·奥本海姆、圣·邦尼特、多恩弗德·亚特以及其他一些作家，他们的作品，还有我的，总是排在他的书架上。

我亲爱的罗克洛瓦，这本书犹如我写给您的一封信，一封太迟了的信。您将永远也没有机会读到它。只有吉塔……其他人都谢世了。反正，卡门和乔治·马伊奥也都从来没有读过什么。咱俩一起谈到过这事，您还好心地向我解释说，有两种人：一种是写书的人，而另一种是根据他们而成书、但他们又不去读它的人。他们经历这书中的事。是这样吧，罗克洛瓦？我没记错吧？卡门和乔治就是属于第二种类型。

到7月底，我就满三十九岁了，我希望届时能把书写成。我将应该把它献给您，罗克洛瓦。还要献给卡门、马伊奥，他们同您一样——按您的话来说——都是我走上生活之初的见证人。

我答应您，我生日那天，将独自一人呆在巴黎。我欠你们大家这份情。我一定独自一人呆在这座已不再属于我的，今日气温已高达35℃的闷热的城市里。那天晚上，我将坐在弗朗西咖啡馆的露天座上，置身于日本和德国游客中间。我将定睛凝视广场那边，卡门家花园的栅栏。我最后一次坐着那位丁丁·卡朗蒂埃里的车子经过那儿的时候，房间的护板全都一直关着。我将为您的健康干杯，罗克洛瓦，为乔治的健康干杯，还要为卡门的健康干杯。干一杯普通的果汁儿，橙汁或柚

子汁。遗憾的是，味道不如晚上六时我们大家在卡门的客厅里等着她醒来时，长着赛马骑师脑袋，足蹬薄底浅口黑丝绒鞋的那位管家给我们送来的好。

亲爱的罗克洛瓦，您曾为我在特洛瓦茱街的一家旅馆内找了个房间。马伊奥每次来巴黎，也在这家旅馆下榻。在这家旅馆里，有一位十分可爱的人，是您和马伊奥的一位老友，他从前也是吕西安·布蓝一伙中的一员，名叫阿尔贝·瓦朗坦。我同你们已不见外。

我常走出旅馆，从玛尔索大街徒步走到卡门的家。我总是第一个进客厅等着。然后，是您独自或和吉塔一起到来。长着赛马骑师脑袋的胡海尔总是神秘地说出那一句话：

“太太还在睡觉。”

我很欣赏他穿着一双薄底浅口黑丝绒鞋走路轻手轻脚的样子。

“他穿这种玩意儿，”您学着管家怕吵醒太太而轻声细气的腔调对我说。

他想不惜一切代价地保证她睡眠。每当她醒来，他都显得失望。他不太喜欢我们，不喜欢您、乔治·马伊奥、我、海沃德夫妇以及其他人。我们是一些打扰太太休息的人。

乔治·马伊奥 在巴黎时，总是在我们之后，晚上7点钟光景到达。他只要一走进客厅，便用男高音嚷道：

“太太还在睡？”

管家便满脸通红地喃喃道：

“请您声音低点儿。”

随后，他便迅速把门关上，仿佛我们是一些危险人物。有一天晚上，马伊奥发现，他把门从外面给反锁上。

“他怕我去把卡门叫醒。为她着想，我倒是应该这么干……她也真蠢，这么好的天气睡大觉。”

他的话您听了好笑，罗克洛瓦，您偷偷地冷笑。

“因为现在，乔治，你要给我们讲些卫生常识了？”

"是的。为什么不呢?"

管家又出现了,手里托着一只托盘,上有水果汁,给我们一个一个地送到面前。他每隔十五分钟送一次新果汁来:芒果汁,菠萝汁,葡萄汁,香蕉汁……他根据乔治·马伊奥的要求,把各种水果汁掺和在一起,动作麻利,犹如大饭店的酒吧间侍者。他问我们要不要"太太的鸡尾酒"。罗克洛瓦,您是否还记着这种"水果鸡尾酒"的配方?我记得主要是用柚子汁做成。其余的……"太太的鸡尾酒"。这几个字想起来就揪心。

缕缕阳光洒在客厅的墙上、家具上和机制割绒地毯上。那年春天,傍晚是又美又热的。马伊奥打开一扇落地窗,我们手里端着杯子,走到大石桥上坐下来。一排白郁金香沿草坪种着。栅栏边上的女贞树丛散发出夏日嫩树的清香。马伊奥抓起一把石子,向卡门卧室护窗壁紧闭的窗户扔去,或者呼唤着她的芳名。但这不起作用。于是,他便躺在草坪上,双臂抱在胸前。

"她以前总是早上7点就起床的呀……"

以前是指何时?是指"吕西安时代"?罗克洛瓦从上衣口袋里掏出《德费赛行情报》,展开来,仔细阅读。吉塔呆在客厅,平静地抽着烟。

"达尼埃尔……我想听听你的意见,"乔治·马伊奥问罗克洛瓦。

大家还以为是个严肃的问题,以为他想听到一个也许会改变一种生活方向的劝告。

"人们在巴黎是不是总是玩得那么开心呀,达尼埃尔?"

他嚼着一根小草,头枕在交叉的双臂上,目光似乎在追寻那飞逝的云彩。

"不是,"罗克洛瓦回答,然而眼睛依然在看着《德弗赛行情报》,"巴黎没什么好玩的了。"

"我也正是这么想的。"

我不明白他们想说什么。栅栏后面,风儿轻拂着栗树叶、

阿尔玛广场建筑物的顶部以及塞纳河对岸的埃菲尔铁塔塔尖。那时节，巴黎是一座与我心脏跳动一致的城市。我的生活踪迹不会留在别处，只能是在它的大街小巷之中。我只须独自信步在巴黎，便感到幸福快乐。

马伊奥把客厅落地窗上方的橙黄色帆布帘子放下来。他身高体健。额头、鼻子和眉弓，如同他那漫不经心的样子，都有点像古罗马人，他身上无一丝一毫衰老的痕迹，脸上没一点儿皱纹。他因倦于饰演第一健儿，甚至在罗马拍摄的最后几部影片的一部中扮演角斗士的角色，他都感到厌倦，所以他在十年前便息影了。这样对他更好。他对家具和工艺品发生了兴趣。罗克洛瓦和卡门曾向我透露，马伊奥是个风雅之士。

“喂，吉塔，人们真的在巴黎玩得不开心了？”

她来到花园我们中间，马伊奥在她身边的光滑石台阶上坐下来。

“是啊，老伙计，”罗克洛瓦叹了口气。“吉普也是这个看法……巴黎同以前已不一样了……”

他从上衣内袋中掏出一支铅笔，在报纸边上写着。他也许是在做填字游戏。

“那我就没什么好遗憾的了，”马伊奥说。“我跑到罗马去生活是对的。”

“完全对。”

“在巴黎，你知道，我觉得自己像个幽灵，”马伊奥说。

他举起双臂，像鬼魂似的发出一声长长的猫头鹰叫。现在，当我写到此处的时候，我在回想，他们每天傍晚这么来到卡门家里，就有点像是幽灵的所作所为，他们仿佛是在等待着一个永远不再出现的人的到来，抑或是屈从于一个仪式，以缅怀一个永远消失的过去。

7点钟光景，管家给我们送来开胃酒。不再上果汁了，只上酒。海沃德夫妇在此刻到来。

他俩没经历过"吕西安时代"。夫妇俩都三十岁上下，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儿：他有点儿像劳伦斯·奥利维尔[1]，而且更粗壮；她一头栗色秀发，一双碧眼，柔弱但高雅。他们住在布洛涅森林附近，罗丹大街的一个小单元房中。根据我以为听明白的意思，菲利普·海沃德"在巴黎经营汽车修理厂"，而玛蒂妮·海沃德很年轻的时候曾是人称"船长"的一位英国服装师的模特儿。但是，有一天晚上，她领我们去她家里，我们在等着她丈夫归来时，我惊奇地发现海沃德穿着一家航空公司服务员的制服溜进家里。几分钟过后，他来到客厅里见我们，衣冠楚楚。我匆匆瞥见他进家的瞬间景象让我茫然不知所措。我从一开始便感到这对夫妇生活拮据，而且对我们瞒着点什么。海沃德说话有点嗡声嗡气，他装出上流社会的腔调加以掩饰，然而，我仍觉得不对劲。卡门无论如何也离不开他们。她说，他们挺有趣。在这常常要拖到早晨5点的没完没了的晚间聚会的过程中，他们每次都让她发现"一些新的地方"。为了感谢他们担当我们这个夜游小团体——尽管我总感到自己游离在外，而且我一直在琢磨，是否真的可以称我们为"团体"，——的向导，卡门经常送给他们一些昂贵礼物。

临走时，在过厅里，管家直挺挺地靠顶头的墙壁站着，冷眼看着我们。

"太太今晚几点回来？"他总是这么问，仿佛在责怪我们带卡门去干对她来说很危险的勾当，而他担心她回不来了似的。

"要很晚，您不必等了。"

"不，不，我等着太太回来。"

我感觉他的话是冲着我们的一种挑战。

"这家伙看上去很爱你，"马伊奥说。"不过他穿的鞋挺滑

---

① 英国著名演员、导演，1907年生，成功地扮演了许多莎士比亚名剧中的主角。

稽。”

“我早就认识他了。他当时是吕西安的一个照管赛马房的小厮。”

我想起我第一次遇见卡门的上萨瓦省那家“富豪”旅馆的接待员，他也是在瓦拉维尔吕西安·布蓝的种马场干活的。满世界都是充当卡门保护神的照管赛马房的前小厮。

她坐进海沃德夫妇的车里；罗克洛瓦、吉塔和我坐乔治·马伊奥的车。海沃德夫妇决定我们去哪儿晚餐，马伊奥离他们几米跟着。遇上红灯，二车并排，卡门轻轻地用手同我打招呼。

晚餐之后，得找个地方喝上一杯，然后再另打一处，过后，又再寻一处。总是由海沃德夫妇开车带路。只要跟在他们的车后逛巴黎就是了。遇绿灯则过；遇红灯则停，二车则必并排，卡门每次都轻轻地用手向我示意。随着夜深人静，我仿佛觉得卡门的手势是在向我求援。我很想走下马伊奥的车去，打开海沃德夫妇的车门，把卡门带走。

“您觉得我们马上就可以回去睡觉了吗？”吉塔问。

吉塔和我坐在后座。

“撇下卡门可不太好呀，”罗克洛瓦说。

有时候，马伊奥由比他年轻许多的意大利妻子陪着来巴黎。她也陪我们一起夜游，但她同吉塔一样，很快就露出厌烦的神色。

“我可以先回旅馆去吗，乔治？”她怯生生地问。

“当然，亲爱的……当然……”

“我把你送到旅馆门口好吗，亲爱的？”马伊奥问。

这时，吉塔也大胆提出：

“我也很累了，我挺不住了……”

“好吧……你最好是先回去，”罗克洛瓦说。

“遇上出租车站，就让我们下去吧，”吉塔说。“我送桃丽丝回旅馆。”

马伊奥把车停下，让她俩下了车。然后，他突然加速，并闯红灯，为了追上海沃德夫妇的车子。我的心怦怦直跳。要是他们把我们甩下怎么办？我担心再也见不着卡门了。

“她俩都是软蛋，”马伊奥说。“您呢，让？您还挺得住吧？要不我也让您在什么地方下车吧？”

他在拿我打趣。他早就猜到我爱上了卡门。

“喏，这一下，我们可真的成了最后一小撮了，”罗克洛瓦叹息说。

他和马伊奥似乎在忍耐，而且因属于“最后一小撮”而有点悲伤。我们前面的海沃德夫妇的车子在头前引路。绿灯。红灯。

我爱上了那个向我以手示意或向我求援的女人，可我尚不能明白罗克洛瓦用“最后一小撮”这个词想表示什么意思。

海沃德夫妇、罗克洛瓦、吉塔、乔治·马伊奥都不来的那些个晚上，我就独自一人等候着。天色尚未全黑，树上的叶子、埃菲尔铁塔的塔尖以及花园的栅栏矗立在尚明亮的空中。她醒来了，在卧室的电唱机上放了一张唱片，通过高级组合音响，乐声在整个套房内荡漾。她穿着白色毛巾布睡衣走出来，在长沙发上躺下。天已经黑下来了，可我却懒得开灯。穿着一双丝绒鞋的照管赛马房的前小厮要是进来，本会把灯打开的，但他却只是替我把房门打开，便弃我而去，以致头几次，我在那一连串空房间里好一阵转游才摸到客厅。

爵士乐曲、伦巴舞曲、轻歌剧、《无数小丑》……当夜风和暖，我俩便在花园边上的台阶上坐下，乐声便从半开的落地窗门缝中传到我们耳里来。她不时地起身去换上一张唱片，然后再回到我身旁，紧挨着我坐下，我感到她额头微靠在我的肩头。她的一天开始了，但对她的这种黑天白日的颠倒，我并不觉得什么。为了准备熬夜，我在特洛瓦荣街的旅馆房间里睡了整整一个下午。

将近晚上10点，有时候，那是她精神最饱满的时刻。她在地毯上玩牌，我则去书架上取下一本书来看。书架上满是侦探小说，历史著作，还有许多剧本，是剧作者亲切地馈赠给布蓝的，有时写他的名字，有时就单写个姓：吕西安雅正，布蓝指教。还有一本1934年至1955年的《赛马专题年鉴》，由"塞利集团"出版，深蓝色精装本，共22卷。一枚蓝白色藏书章，与布蓝马厩颜色相同，上面刻着吕西安·布蓝姓名的缩写，L. B.两个字母，盖在每一本藏书上。我就是在书架上又发现了我在慈善谷医院孤独彷徨时读的那本书——古特利·施维尔著述

的《他们的生财之道》。我把上面印着的她和丈夫及赛马骑师的合影给卡门看，可她只是耸了耸肩。

各种各样照片和纪念品，靠客厅左墙壁放着的中式家具抽屉里有成百上千。我抽出其中的一只抽屉，把东西全倒在地上。霎时间，卡门年轻时代的一切一古脑儿全都呈现在我的眼前：每张照片背面都注明了日期，那些无关紧要的人物的姓名都记在吕西安·布蓝的旧通讯录上。卡门不喜欢我看这些她称之为"档案"的玩意儿。有一天夜晚，我正在翻检抽屉，查看她的那些带有漆味和皮味的照片时，被她撞上，她便对我说，她要"把这一切全都烧掉"。翌日，她便忘了她的狠心，而我却偷拿了一张她身穿泳衣，立于埃登岩前的二十岁的玉照，以便至少从"这一切"中留下点什么……她这么多年确实没有怎么变样。在埃登岩拍的照片上，她的金发梳法不一样，梳成一条粗辫，从后面盘到前额，然而，她今天脸盘依然一样的光亮，眼睛依然一样的清澈，身材仍然一样的苗条，只是笑得没有从前甜美。

凌晨2点光景，照管赛马房的前小厮端来一托盘"午餐"：冷子鸡、糖衣杏仁、水果、橙汁。她想教我打麻将，可我一窍不通。唱机上仍在放着那几张唱片。尽管那时节，对他们来说，正如罗克洛瓦在他给我的信中说的，已近黄昏暮年，但最经常放的歌曲却是春之歌：《4月的巴黎》、《另一个春天》、《4月的葡萄牙》……这些歌曲足以使我回想起那些夜游以及与卡门在一起的情景。乔治·马伊奥跟着徐缓舒和的叠句吹着口哨，而我在思忖，这些歌曲对于卡门，对于乔治·马伊奥以及这伙人中唯一幸存的其他一些人是不是他们共同的心声。

"午餐"过后，卡门穿戴整齐，我们便出外大兜风。夜里，道路畅通，车辆极少，可以不管不顾交替变换的红绿灯。我们沿着塞纳河边草地走。大雨倾盆，一股草叶和湿土的气味。在阿尔玛广场的另一边，在滨河街，在东京宫前广场上，我们低声交谈，生怕大声说话产生回声。我们经过弗雷内尔街及其悬空

花园，沿塞纳河，顺天鹅路，直到格雷奈尔桥，然后，上帕西台阶，绕特罗卡代罗花园回来。

天将破晓。鸟雀的喳喳声传入客厅。胡海尔没有把灯熄灭，唱机上还有张唱片在唱。唱片放完，唱机机头转至中间，如果不是我按了一下按钮，仿佛一个固执的游泳者在不停地划动的那个动作可能会无休止地续继下去。卡门算命的纸牌摊放在机制割绒地毯上。

卡门眼里闪过一丝匆匆的忧伤表情，嘴角也微微牵动。每当我们——乔治·马伊奥、海沃德夫妇和我——夜游完之后，送她回家的时候，我在她脸上总要看见这种惶惶的表情。她下了汽车，走到楼门洞下，转过身来，向我们微微抬抬手，而每次我都心想，她这是在向我示意。她马上就要独自一人进到屋内，穿过那一间间已成了堆物间——按乔治·马伊奥的说法，是跳蚤市场——的房间。然后，乔治·马伊奥把我送回特罗瓦荣街。有一次，我从我的旅馆房间里给卡门打电话，问问她是不是"一切都好"，要不要我去陪陪她。她回答我说"一切都好"。她谢谢我。我现在该睡了：我这个年岁的人，是贪睡的……

我这个年岁……喏，她当年就是我今天这个岁数：三十九岁。我现在才明白的早晨6点光景她为什么忧伤了。我也明白了，如果与埃登岩拍的那张照片上的笑容相比，为什么她的微笑不爽朗。我也明白了，人们为什么白白地躺在床上，闭紧双眼，可睡意就是不肯光顾您。

阳光透进她卧室的百叶窗。鸟的喳喳叫声仍能听到。

"这些鸟真可怕。吵得人要命，你知道吗？"

她的目光中又凝滞着忧伤。可我却正好相反，听见鸟儿的鸣唱，心里特别舒服……

她躺着，把脸贴近我的脸。她用她那两只明眸定睛看着我，一声不吭。挛缩的嘴舒展开来，脸逐渐地——犹如薄荷或

荷叶的香气一类的东西那样飘升到池塘平静的水面上一样逐渐地——变得如同埃登岩拍的照片上的少女一般柔滑鲜亮。

“卡门倒像是属知了的，”罗克洛瓦常对我说。

除了索蒙冈附近的一家小电影院同上萨瓦的那幢小别墅还留在清单上外，其余的全都卖光了。布蓝死后，由于同她共同生活的一位赛马骑师的劝告，卡门还把赛马房和瓦拉维尔的种马场保留了两三年。后来，那位赛马骑师连同赛马和种马场全都化为乌有。罗克洛瓦竭尽全力才使她免于同我一样流落街头。

有一天早上，她向我建议去参观种马场。这使我大吃一惊，我一直以为种马场已不复存在了。

“不……我还留有一部分种马场……”

我们坐到车里，由赛马房前小厮胡海尔开车。他仿佛已经不会开车了似的小心翼翼地开着那辆黑色旧“弗雷加特”。他没穿丝绒鞋，穿的是马靴，擦得油光锃亮。我们上了西厢高速公路。快到凡尔赛时，我们转进一条梧桐夹道的公路，开到油漆剥落的一座大白木门前停下。两扇木门扉由一条铁链拴着，其中一扇上用已经蚀去一半的黑体字写着：瓦拉维尔种马场。字的上方有一信箱，因锈蚀而翘曲变形。

“也许有信，”卡门生硬地对我说，“你该看一看……你可能会感兴趣的……”

她在尽力说笑。也许她在大门前寻思，前来参观是不是一种考验。但胡海尔已经用他的车钥匙把信箱捅开了。

“没有信，太太。”

说完，他去解下铁链，朝一扇门扉猛踹了一脚，立时，一条荆棘野草丛生的甬路出现在我们面前。

“您看这条道能走吗？”卡门问。

“当然能，太太。”

胡海尔在荆棘如林，野草齐腰的甬道上为我们开道。有时候，杂草齐人，淹没了我们三人，无法看清路径。我们就在这“原始森林”之中勉勉强强地往前走，过了十来米之后，甬道又显现出来。我们来到一座木筋墙式高大建筑前，其两翼为马房所占。主楼顶上建有一座小钟楼，上面的时钟指针永远指着5点30分。

“您没忘带钥匙吧?”

“没忘，太太。”

胡海尔试图找开主楼木门，但没能成功，钥匙给卡在锁孔里了。

“打不开，太太。锁锈住了。请允许我把它撞开。”

“算了吧。”

“不，不，太太。”

他向后退了退，猛地用肩膀一撞，门便开了。

“您瞧，太太……锁大概根本就不起作用了……”

卡门和我走了进去。刚走到四壁粉墙的那间大屋门槛，一股子霉味呛得透不过气来。卡门拉开一扇窗的护板，一束阳光涌进，照在一座大壁炉上，炉膛里的几段木柴已 经腐烂。左边墙上挂着一个镜框。卡门将它取下，用她的手绢拭去镜面上的黄土尘埃，显出一位赛马骑师的照片来。照片下方写有：“吕西安·布蓝老板惠存，弗·霍布森敬上。”我从罗克洛瓦那儿得知，这位弗雷德·霍布森就是布蓝死后同卡门一道生活的那个赛马骑师，而且，据说，甚至布蓝在世的时候，他就已经在“骑”“美丽的吕西安·布蓝太太”了。

“我得把这张照片带回去，”卡门懒洋洋地说。“他是我的一个朋友……”

壁炉台上放着一摞宛如剧目单似的简介。上光纸挺硬，故而经年累月仍能保存下来，尽管封面有一些黑点或小洞，仿佛遭小虫蛀咬了似的。我挑了一份损坏较轻的，只见封面上写

着：

瓦拉维尔种马场

1947 年

吕西安·布蓝

卡门仍在继续用手绢擦拭镜框上的灰尘。

简介的第一页上写着："献给吕西安·布蓝先生。"下面记着一串名单：

小马驹数匹，1947 年生于福阿斯

小雌马数匹，1947 年生于福阿斯

下面几页也写着：

献给吕西安·布蓝先生

小马驹数匹，1946 年生于耶林斯

小雌马数匹，1946 年生于耶林斯

总共有四十来匹。这份"简介"我保存了很久，每当我闲来无事时，便翻来默记马的名字：雷鸥、云雾、爱河、小宝贝、玫瑰王子、斯卡拉姆齐[1]、克洛多什、甜泉、北风、疯狂夜、阿拉维人的脖颈、巴布姆人、阿拉伯人、舞女、娇小姐、波斯仙女、伊斯坦布尔、圣·阿翁大郡主、北巴黎、西班牙比利……我本想让胡海尔给我详细介绍一下每一匹马。他对它们都很熟悉。可我从未敢问过他。

卡门大概是用力过猛，镜框玻璃碎了。她把镜框平放在地上。

"算了。还是让它留在这儿吧。"

她的食指被玻璃划破，有点儿出血。

我对她说，让这张照片烂在这儿太可惜。我把碎玻璃一块块地拔出来，然后，从镜框中把照片慢慢地取出来。可是，我刚

---

[1] 古意大利喜剧中穿黑衣服、蓄长胡髭的丑角名。

把照片递给她，就被她撕碎了。这对弗雷德·霍布森可就不太近情义了。

我们走出屋来，她随手将门关上。她靠在游廊的栏杆上。

"你要是在这儿坐下高兴吗？我将问问罗克洛瓦能不能找人修缮一下……"

我们面前展现的是一座荒废的花园，野草丛生，宛如原始森林，正房正逐渐被蚕食，大有被吞没之势。野草和苔藓都已经漫及游廊，而且，树叶正从马房那发黑了的门扇中伸出，仿佛里面长了几棵大树。我徒劳无益地注视这满园杂草，我已辨不清我们刚才走过的那条道起于何处。

"我从不愿意卖掉种马场的这一部分……因为吕西安和弗雷德的缘故……"

这位弗雷德·霍布森，他是不是也死了？

"必须修整一番……不能就这么荒废着……"

胡海尔在那边用锹在清除杂草，宛如孩子用玩具去挖朗德的大沙丘一般地卖力和执著。

"看见种马场成了这个样子他大概挺难受……"

她的目光游移。她无疑又看见了干净整齐的甬道、草坪、白栅栏，看见了马房小厮来来去去，胡海尔把西班牙比利牵回马厩，看见了所有那让您活得有滋有味的一切，所有那吕西安时期还留存的一切。

游廊门檐边吊着一根绳子。我问卡门它是干什么用的。她说是用它来把"旗子"升到旗杆上的。旗子？是的，是那面旗子，绿白两色，同马房颜色一样。每当种马场有匹马获奖，就把旗子升到旗杆顶上。

我拉动绳子，滑轮滋滋地响。当我感觉拉不动的时候，我把绳子的一头系在游廊的栏杆上。我想看看旗子是否果真升到了旗杆顶上。

旗杆顶上，绿色旁边有一裂口的旗子被微风轻轻地吹动着，旗上的白色已经泛黄。但这又有什么关系？简直是小事一

桩，重要的是最后一次把这面旗子升到了顶上，以示对赛马骑师们、对骏马们、对消失的马房小厮们，以及对卡门的年轻时代的敬意。

我的生活开端错误。我正想写成：开端不佳。不，的的确确是开端错误。我甚至可以否认我所发生的一切。大部分是证人都谢世了——除了吉塔而外，但我想，她已记忆模糊。除了有怪癖的人，想在警察局陈旧的报告中寻找我的名字而外，谁能否定我所说的呢？某些女人为了显得年轻，瞒去五岁。那么，三个月……然而，今天，我知道，这一开端错误将赋予我的生活一种特殊的色调。并且是我的生活的敏感的基础。

4 月，5 月，6 月。在便衣大队的档案中，记录着我那年春天的行踪。当时，我住在胜利旅馆第 17 号房间。阿尔贝·瓦朗坦住 15 号。乔治·马伊奥在他逗留巴黎期间，便下榻在走廊对面、正对我房间的 14 号房。罗克洛瓦向我透露过，他是来巴黎戒毒的，他早就开始吸毒了。他比卡门大五岁。吉塔当时三十三岁；卡门同我今天一样大，三十九岁。海沃德夫妇要小几岁。罗克洛瓦属于吕西安·布蓝的同一代人。他 1909 年生；布蓝 1906 年生。我需要记得这么清楚，我很重视这些日期，因为那个季节转瞬即逝，只给我留下了一些短暂的印象。我没来得及向他们提出所有的问题，没来得及深入了解他们每一个人，没来得及仔细地辨认他们的相貌。

乔治·马伊奥——为什么这个一眼看上去身体健康、精力充沛、感情洋溢的男人竟然病入膏肓？卡门、罗克洛瓦谈到她时，说她是神经衰弱的老病号。我还记得马伊奥那爽朗的笑声、他那双蓝眼睛以及他喜欢说来自嘲的“角斗士”的体魄。我也记得，有些天夜里，他在特洛瓦荣街旅馆 14 号房间里发生的嚎叫。在戒毒期间，他也忍不住要喝酒，而酒精与安眠药一

掺和，弄得他胃痛难忍。然而，他仍不失其风趣。第二天早晨，他便对我说："我又让您睡不好觉了，伙计。下一次，得把我的嘴堵上。"

5月的一个星期天下午，马伊奥和我，我们租了两辆自行车。我们已经发现该地区在好几条街是上坡道，马伊奥想骑车上坡，下坡，以锻炼身体。头天晚上，我们便拟定了路线：

卡尔诺大街

阿纳托尔·德拉富热街

凯旋门街

麦克马洪大街

"上坡骑起来费劲，"马伊奥对我说，"不过，然后，您瞧着吧……一下坡才带劲儿哩……"

说完，他放声大笑。这种笑声是什么也永远无法抑制的。我想，那是他直到临死之前都一直保留着的唯一的东西。

是的，春和日丽，沿着空旷的街道骑车下坡真惬意。晚上，我们同罗克洛瓦一道，光是男人，在该地区的一家餐馆的露天座上晚餐。他俩谈到卡门。谈到她的过去。罗克洛瓦竭尽一切可能，使卡门不缺钱花，而且，几个月之前，竟然扭转了"灾难性"状况。卡门不再赌钱了。不赌就是赢。他说服了她不再"涉足"赌场。

"你成功了，达尼埃尔，"马伊奥说。

自从布蓝死后，"一切"就逐渐变糟了。就十年工夫……当罗克洛瓦说"一切"的时候，我觉得不光是指卡门的经济状况，而且也牵涉到马伊奥、巴黎、各种各样的事情。只要布蓝在那儿，这个圈子就有凝聚力，而且他们每个人都有了主心骨，有了共同目标，甚至于可以说，有了生存的理由……布蓝是把铁屑吸到一起的吸铁石。

"你治疗得怎样了？"罗克洛瓦问马伊奥。

"就那么回事儿……自从我同桃丽丝结婚以后，我甚至觉得开始重新起步了。然后，我总是喜欢在罗马生活。"

他扭脸朝着我。

"您应该来罗马……那是一座您会喜欢的城市……"

"我可能弄错了，"罗克洛瓦说，"我觉得罗马是个归去之地……你想想所有那些在罗马结束自己生命的人……"

他提到几位法国演员的名字，他们同马伊奥一样，在罗马已经住了十来年了。

"你知道，我不与他们交往……我只与桃丽丝的朋友们来往……你也许说得对……不过，你所说的，不管怎么说，对他都没有用……"

他用手指着我。

"像他这么年轻，无论是在罗马或是巴黎，都是一回事……这的确没任何关系……二十岁的人在罗马或在巴黎……"

晚餐结束，一个胖胖的金发青年来到我们桌前，坐下来喝咖啡。马伊奥给我们介绍了他，但我们没听见他叫什么名字。现在回想起来，他就是丁丁·卡朋蒂埃里。

"你把车从修车厂开回来了?"马伊奥问他。

"是的。"

"哪儿坏了?"

"煞车的毛病。"

他和卡朋蒂埃里站起身来。

"我得去奥利机场接桃丽丝……"

他友爱地拍了拍我的肩膀。

"咱们明天早上在旅店一起用早餐……如果桃丽丝允许我的话，咱俩还可以骑车去玩……"

我看见他俩上了汽车。卡朋蒂埃里坐在司机座上，猛一发动，汽车飞也似的冲了出去。罗克洛瓦和我呆在桌前，沉默了片刻。

"总之，"罗克洛瓦对我说，"您应该接受他的邀请，尽快去罗马……乔治为人非常好……"

据罗克洛瓦说，卡门二十五岁的时候，乔治和卡门有过一段短暂的“艳遇”。

“吕西安装作没看见……他很了解卡门……他知道某些时候应该松松她的缰绳……他是个会骑马的人……”

罗克洛瓦建议我陪他走回古塞尔街他的家去。必须享受一下这美丽的春宵。一路上，他像父亲对儿子说话似的在对我说着。他对我的前途非常担心。真有趣，他认识马伊奥时年岁同我一样大。那是 1939 年，在蓝色海岸。马伊奥那时也不知道如何生活。在戛纳，他邂逅了一位比他年长的女人，类似卡门，叫什么萝兰德·雷纳尔。她对这个年轻人很迷恋，而这位萝兰德·雷纳尔也是罗克洛瓦和吕西安·布蓝的一位女友。您瞧，让，世界有多么小……

与卡门·布蓝和萝兰德这类女人搞在一起，总不是长久之计。罗克洛瓦劝马伊奥北上巴黎，去艺术学校就读。可我呢？我喜欢什么？书籍。那为什么不投身于文学，嗯？

人活着总得有个目的。否则的话……我心不在焉地听他在说。我当时正值不听人劝的年岁，总认为人家是空洞说教。

生活目的……那天晚上，春风和暖，香榭丽舍大街灯光耀煌，仿佛以后再也没有这么亮堂过，我们走到大街下方的花园里，栗树花飘落在我的肩头。

我从罗克洛瓦家走回卡斯蒂格利奥纳街我住的旅馆，因为我想知道我的妻子是否给我打来过电话。空气比往常更清新，灯光比往常更柔和，更明亮——因为没有了热气笼罩。但走在阳光沐浴下的空旷的大街上，我感到空落寂寥，更加难耐。那微风在轻抚着梧桐树叶，在寂静之中沙沙作响……

“没有您的电话，先生……”服务员对我说。

他又微笑着递给我一张红色卡片。

“如果您是单身一人来巴黎……”

“您给了我好几次这种卡片……”

“啊，我很抱歉，先生……我记不清相貌……干我这一行的，这倒是个优点……不会捅漏子……”

他的语气像他的微笑一样地温柔。我注视着卡片及上面的名字：海沃德。

“我好像很久以前认识一位叫海沃德的……”

“我替您打电话问问好吗，先生？”

“您在跟他合伙替他招徕顾客吧？”

“不，先生。您想到哪里去了？”

我进到房间，在床沿上坐下。“海沃德。豪华轿车出租公司。高级包租汽车，备有司机。旅游专线。巴黎夜景。罗丹大街2号（第14区）。电话：特罗卡代罗局46—26”。

这正是海沃德夫妇从前的地址。我拨通电话。

“喂……我是海沃德公司……”接电话的是一个男人的声音。

他是不是在客厅里接的电话？我记得那间客厅的宽大阳台，从那儿可以沿一只小铁梯攀上屋顶平台。

"我想租一辆车。"

"要司机吗?"

"是的,要司机。"

说话的是他吗? 抑或是他的一名雇员?

"什么时候要,先生?"

"就今天,晚 9 点。"

"您住哪儿?"

"洛蒂旅馆。"

"用多长时间?"

"最多两个小时。就是在巴黎绕一圈看看……"

"好的。请问先生……"

"吉斯先生。安布罗斯·吉斯。"

"好的,先生。今晚,9 点,洛蒂旅馆。"

他突然挂上电话,都没容我有时间问他是不是菲利普·海沃德先生。

"司机在接待处等您,先生……"

我原想戴上二十年前的那副旧墨镜,以示对海沃德汽车出租公司的敬意,但我终于挑选了我平时常戴的那副镜面镜片墨镜。

正是他。虚胖的脸,灰白的头发。但我是从他仍保持着的某种幼稚的动作认出他来的。他穿着一身海军蓝羊驼毛制服,结着一条紫红色领带。

"您好,先生,"他以怀才不遇的人的那种矜持和倦怠招呼我。不过,也许是我弄错了,也许海沃德甚至在卡门在世时就已经干起司机这一行。我回想起我瞥见他穿着服务员制服的那一刹那的情景。他冷冷地看了我一眼。不,他似乎并没认出我来。我们在闷热的夜晚出了旅馆。没有一丝风。车子停在卡斯蒂格利奥纳街和圣·奥诺雷街的拐角处。是一辆大型美国

车。黑色的。

"但愿这车让您满意，先生。"

"非常满意。"

他替我打开车门，我在后排右首坐下。

"您想让我开您去哪儿？"

"啊……在巴黎随便逛逛……埃菲尔铁塔……荣誉军人院……香榭丽舍大街……皮加尔[1]……"

"好的，先生。您想先去哪儿？"

"埃菲尔铁塔……"

我摘下眼镜。

他从后视镜中注视着我。

"您熟悉巴黎？"

"我差不多有二十年没来巴黎了。这二十年巴黎变化很大吧？"

"很大。"

在他的这一简单回答中，含有一丝苦涩。诚然，巴黎变化很大，但他海沃德身上有着一股二十年前的气味，一股我觉得过时了的气味：阿古尔·塞尔瓦牌香水的气味，我仿佛又看到罗丹大街他住所浴室搁板上放着的那些墨绿色香水瓶。

"埃菲尔铁塔倒还没有变……"他微微扭过点儿头来对我说。

我们沿着塞纳河林荫大道前行，穿过亚历山大三世桥。从这座桥，可看到我从前和卡门常来散步的右岸整个地区的全景。我徒劳地在想，成百上千的旅游者坐在特罗卡代罗花园的喷水池边，五颜六色的大轿车一辆辆地在协和广场穿行，所有的一切——大宫、帕西高地、塞纳河宾河街——都属于一座死亡了的城市。至少对我来说是死亡了的城市。

"埃菲尔铁塔到了……"

---

[1] 巴黎的一大红灯区，为外国游客游览巴黎的一个景点。

我探头车窗外观赏铁塔，可是在这炎热的夜晚，我觉得它不像是真的，的确，如同头发灰白、成了出租车司机的海沃德一样的不真实。

“喂，看过了吧？现在去圣心寺？”

他对愿意悠然自得地参观巴黎的顾客很亲切。

“不……不……先去荣誉军人院……”

“好的，先生。”

他认出我来了吗？他掉转车头，沿河对岸的滨河街前行。我用手帕擦去额头上的汗珠。车窗虽然落下，但无济于事，天太热了。比白天还热。

他在院前广场边上停了车。那边，一束探照灯的白光照亮着荣誉军人院的圆顶，使这座建筑物看上去犹如一块逼真的巨大护壁板。我产生一种如同在埃菲尔铁塔前一模一样的不真实感，并且通过对这个广场的回忆来尽力克服这种感觉。我回忆起小时候，广场上每年举办的庙会，母亲总要带我来玩玩旋转木马、汽枪、大鲸鱼乔纳斯……

“您想靠近点儿看看吗？”

“不必了……”

左边，法航接送站前，奥利机场的班车把游客送到后，立刻又在装载新乘客。这些被背上的行李和金属架大背包压弯了腰的游客跑步登上涌来的另一些大轿车。车子多极了，好像是在运送部队一般。

“现在，先生，您要我送您去哪儿？”

我趋身向着他，我的下颏几乎触到了他的肩膀。

阿古尔·塞尔瓦的气味令我更加头晕。我一字一句地对他说：

“咱们回旅馆去。但回去之前，我想请您在阿尔玛广场停一小会儿，具体地点到时候告诉您。”

他又掉转车头，沿着滨河街开去，然后，穿过阿尔玛桥。

“弗朗西”咖啡馆的露天座上顾客很多。桌子都摆到了马

路上了。

一辆天蓝色大客车在待客，车身上写着红色大字：巴黎观光。

“您停在右边……让·古荣街街口……”

“那边？”

“对。”

我们停在了卡门住的大楼门口。

他熄了火，扭身对着我。

他睁大了眼睛，表情专注地紧盯着我，使他看上去突然衰老了。要不就是因为半明半暗的缘故，使他的面孔深陷。

“我在思忖，那房间是不是还有人在住……”

我指给他看卡门房间窗户的紧闭着的护窗板，就是朝向让·古荣街的那几扇窗户。

“您也许能告诉我点儿情况？”

他用焦虑的目光定睛看着我，我更加感到晕眩。我想问他有关他妻子的情况，甚至还想提及一些我所了解的细节，因为那些有点特殊的夜晚，他们曾领着卡门和我到处夜游。玛蒂妮·海沃德左腰间的美人痣是否还在？

“咱们很久以前大概在此地见过……在布蓝太太家，对吧？”他用社交的语气问我。

“是的……我想……”

“她五年前去世了。”

去世了。我不知道为什么，丁丁·卡朋蒂埃里的那张粉红胖脸又浮现在我的脑海之中，形象那么清晰，以致有一会儿工夫，我以为在我前面手支在座椅上说话的不是海沃德，而是卡朋蒂埃里。

“她早就不在巴黎了。她好像是搬到蓝色海岸去了。”

今夜，卡朋蒂埃里也许会像往常一样，将要跟踪乔治·马伊奥的那辆幽灵汽车。阿尔玛广场是他们的必经之路。我可以叫海沃德等着马伊奥的那车辆白色“朗西亚”和卡朋蒂埃里的

车子到来，然后，尾随他们：蒙泰涅大街、香榭丽舍转盘，再转回蒙泰涅大街、亚历山大三世桥……

“我送您回旅馆去吧？”海沃德问我。

是的，是一辆大型小轿车，和这一辆一般大小。海沃德就像现在这样驾驶着。那天晚上，我不是一个人坐在后座，而是坐在玛蒂妮·海沃德和黑发姑娘的中间。卡门坐在前面，海沃德的身旁。而吕多·富凯这个栗色头发蓝眼睛、身穿一件灰黄色薄风衣的家伙，也坐在前面，靠着车门。他的左臂搂着卡门的肩膀。开车之前，海沃德向我提了每次有可能玩得太晚而总要提的那个问题，而二十年后，这个问题又出自他的口中：

“我送您回旅馆去吧？”

但他没有等着我的回答。他这纯粹是在开玩笑，是一句套话。他很清楚我不喜欢这么没完没了地夜游，随时都在想法把卡门带回去。

“不，不。他得留下，你别送他回旅馆，”卡门对海沃德说。而我从她的声音和她对他称“你”便知道她比平时喝多了。

海沃德发动汽车。我们沿着荣誉军人院的院前广场，向滨河街开去。刚才，当我们几乎停在同一地点的时候，我没想起这段往事，因为我很难相信这会发生在同一座城市。我们从环绕广场右边的法贝尔街的一家餐厅兼夜总会出来。这家餐厅兼夜总会有一座宽敞的大厅，墙壁用红丝绒挂毯装饰，水晶器皿、玻璃镜子、黑漆天花板，整体看来，有点陈旧。古巴乐队在吹奏。几对男女在舞池跳舞。而主持人在各张桌子间穿来穿去，或俯身对着麦克风，信心不足地，像个节拍器似的摇头晃脑地重复着：

“塔加达，塔——加——达。”

这三个音节似乎对他来说有如他冲顾客说的一句暗语、他的标记、他的贵族头衔。然而，“塔加达”三个绿色霓虹灯字就在门前闪烁着。每次，将近午夜时分，海沃德都要把我们带

到“塔加达”的酒吧间来，因为，按他的话说，这儿有“奇遇”，可以得到“一些电话号码”。那天夜晚，我们在这儿就“遇上了”名叫吕多·富凯那个穿风衣的家伙和那位黑发姑娘。

我只要看一眼海沃德双手握住方向盘，脖梗僵直的开车的架势，再闻到阿古尔·塞尔瓦香水的气味，就能回忆起二十年前的那天夜晚的一切情景。还有和今天一样的坐在美国造的大型小轿车中的那种摇动、漂流的感觉。富凯说：

“去蓬蒂厄街我家喝一杯好吗？”

他说着使劲儿地捏着卡门的肩膀。

“不，”海沃德说，“还是去我家吧……”

“我已经约好让·泰拉伊来蓬蒂厄街了。那怎么办？”

“让他来我家找我们好了，”海沃德说。

为什么让·泰拉伊这个名字突然浮现在我的脑海之中？他块头较大，脸圆圆的，是夜游中海沃德夫妇圈子中不起眼的一个人，诸如：吕多·富凯、马里奥·皮和一个名叫西埃拉·达尔的，家住华盛顿街22号、以前嫁给一位大家都认识、都管他叫“漂亮大夫”的医生的安德烈·卡尔威以及罗杰·法瓦尔及其面有雀斑、一双灰眼睛的妻子……

而那天夜晚，因为阿古尔·塞瓦尔香水气味，因为富凯的手搭在卡门的肩头，因为美国车的轻微纵摇，使人产生一种不是在马路上行驶，而是在水上漂浮的感觉，所以我感到恶心，几乎听不见马达的声响。

“我得回去了，”坐我左边的黑发姑娘说。

“不行……你得陪着我们，”吕多·富凯说。

“我还得干活儿……我得早起……”

“你用不着起床了……你今晚不用睡了……你这么年轻，没事儿的……”

你这么年轻……是的，他们都比我们年长。而“我得早起”这句话在这辆漂浮的美国车里很滑稽地回荡着。我很难想象得出海沃德夫妇、富凯以及其他所有的人天亮时都干些什么。

天一亮，他们肯定各奔东西。吕多·富凯白天会干些什么呢？还有让·泰拉伊呢？还有马里奥·皮呢？还有法瓦尔呢？还有他的灰眼睛妻子呢？我只是在夜间隐隐约约地看见他们，仿佛在当时，他们就已经是一些幽灵了。

黑发姑娘手按着我的腿，趋身向着海沃德。她身上一股薰衣草香。

“您让我在巴士底狱站下去。我还可以赶上末班火车。”

“别听她的，菲利普，”富凯说，“她得陪着我们……”

“对……对……她得陪着我们，”卡门机械地重复着。

然后，卡门转身朝着我。

“你得劝她留下……她很漂亮，是吧？她讨你喜欢吧？”

黑发姑娘看着我，耸了耸肩膀。

“您可以在下个十字路口下车……”我悄悄地对她说。

“不……不……不行……那个家伙是个典型的蛮不讲理的人……”

她冲我指了指吕多·富凯。

“如果我下车，他会揍我的……”

“你在跟他唠叨些什么？”富凯问。

“没什么。”

“蠢话……你在跟他说些蠢话……”

富凯的手指轻轻地弹着卡门的肩膀，而且在向她的脖颈移动，我看了无法忍受。玛蒂妮·海沃德点燃一支香烟，把脸凑近我的脸，对我耳语道：

“您不走吧？”

她用腿挤压我的腿。她同卡门，同吕多·富凯一样也喝多了。只有海沃德在这些天的夜游之中头脑清醒。他不完全是个幽灵，可以设想他是白天生活的。但他还能坚持多久？

从露天座的小灯漏出的一缕白光，透过玻璃窗，在客厅顶头留下一圈黑影。卡门就在这圈黑影之中，躺在一张长沙发

上。吕多·富凯席地而坐，面颊和肩头夹住电话听筒。

“真怪了……怎么也找不到让·泰拉伊……”

“饶了泰拉伊了吧，”海沃德说。

“不行……他能替我们领些有趣的人来的……”

“你们想听点音乐吗？”玛蒂妮·海沃德问。

她脱去衣服，穿了件橙黄色毛巾布浴衣。

“好的……来点儿音乐，”富凯说。“要刺激点儿的……女人唱的……黑女人唱的……”

海沃德给卡门，然后给吕多·富凯，再后来，给玛蒂妮拿了几只杯子，在分别给他们倒上一种有琥珀色光泽的饮料。我简直不敢去想他们三人自晚间聚会开始时起，都喝了多少酒下肚了。

“现在，我该走了，”黑发姑娘说。

她站在蜷缩在电话机旁的吕多·富凯面前。他把杯中饮料一饮而尽。

“好吧，你滚吧……”

“谢谢。”

他也许要站起来扇她。但没有。他在重新拨一个电话号码。

“我要找一个代替你的姑娘。这不会费什么劲儿的……像你这样的姑娘，在街上多的是……”

但她没有理他。她已经转过身，朝门厅走去。

那边，黑影圈中，菲利普·海沃德坐着，背靠着卡门躺着的长沙发上，她的手漫不经心地在抚弄着他的头发。

“我也要回去了，”我说。“我累了……”

她睁大了眼睛看着我，那眼神里含着一种迷茫的表情，可此时此刻我帮不了她什么忙。一点忙也帮不上。她让自己全隐没在黑影圈中。她不可能跟我回去的。

“那么，你在家里等我，”她嘟囔着。“等着我……嗯……等着我……”

我得自己在她的已经掉在地上、一半东西都掉出来的手袋中找房门钥匙。

当我走到楼梯边时，灯灭了。我摸索着走到门口。突然，我感到面前有个人。我的手顺着墙在摸定时开关。我终于摸着了。她就在门前。她转身对着我。

“我什么也看不见……我开不了门……”

我俩走出门来，在大楼院子里，我不禁仰望海沃德的房间，被露台上宛如摄影棚里的灯光一样强烈的聚光灯照射着。

“一群怪人，”我对她说。

“正是。尤其是吕多……”

“您早就认识他了？”

“啊……一个月前……”

我们沿铁塔街走着。她一头黑发，长及肩头，一双碧眼有点皱纹，脸色苍白。她穿了一件特大的风衣，用手把它紧搂在胸前。

“是吕多的风衣……我出来的时候顺手抄来的。我不想淋个落汤鸡……”

的确，我认出了风衣的灰黄颜色。那颜色与她的黑头发形成强烈的反差。

“您呢，您早就同他们交往了？”

“啊，什么，我是那个女人的朋友……”

“金发的那位？”

“是的。”

在我们还在屋里的时候，下了一场大雨，人行道上还水光闪亮的，我们有时还不得不绕开一些积水走。

“您工作了？”我问她。

“是的……在蓬蒂厄的一家化妆品商店。吕多就是在那儿缠上我的……他常同他的朋友们光顾蓬蒂厄街的一家旅馆……叫‘上流巴黎’旅馆。”

海沃德夫妇领我们去住过一夜。人们在此可以有些“艳遇”。大门、前厅和酒吧都沉浸在一种绿光之中，使所有这些人的脑袋更显得好似幽灵一般。安德烈·卡尔威、维特·法瓦尔、西埃尔·达尔，还有那个“高八度”的玛里奥·皮，他吹嘘自己曾经是大演员罗兰·图丹的朋友，而且每当来到酒吧，他总爱把他的那玩意儿放在高脚酒杯里，开玩笑说：“它二十四小时总这么硬着……”

“那您为什么还同这家伙来往？”我问她道。

“我没别的法子……他曾给我一千法郎救急。”

她仰起脸看着我。

“您在上学？”

“不。”

她穿着吕多的大风衣显得很瘦小，小得像个穿着高跟鞋一跌一撞地走着玩的小姑娘。

“您多大啦？”我问她。

“二十岁了。”

我也二十。而且我俩只差一天出生。这种巧事是不常有的。

我们沿亨利·马尔丹大街，转向乔治·芒代尔大街，直走到特罗卡代罗。土路上的树木和高楼大厦的黑栅栏里面的树叶都被雨水浇得湿湿的。在一条街角，从正在拆毁的一家私宅的花园里飘来忍冬的芳香。她捋起吕多的风衣袖子，看了看表。

“我还赶得上末班火车。”

“您住哪儿？”

“圣·莫尔。您熟悉不？”

“不。”

巴黎东边，我最远到过樊尚森林。

“叫辆出租车吧。我有钱……”

我掏空了我的口袋：30法郎。也许足够付去圣·莫尔的出租车费了。

“您真好。我明天还您。您得来看我……我明天下午休班……”

特罗卡代罗站上没有出租车。我们一直走到阿尔玛广场。在这地区，同一个不是卡门的另一个女人一起散步，对我来说是件奇怪的事。在蒙泰涅大街路口，一辆红黑相间的GF在等客。

“您住得远吗？”她问我。

“不。就住这儿。一楼。”

我指给她看广场另一边卡门的家。

“就是有花园的那幢楼？”

“是的。”

她显得很惊讶。然后，她上了出租车。

“明天来圣·莫尔看我……我得给您留下地址。”

她问出租车司机要了一点儿纸和一支笔。她把纸放在腿上，认认真真地在写。

“明天见。谢谢您。2点半来找我。在街上等我……”

她冲我嫣然一笑，关上车门，从落下的车窗朝我挥动那件对她来说太大了的吕多的风衣袖子。

明天下午2点半，我该在圣·莫尔的哪条街上等她？我看了看那张纸：诺尔大街30号之一。

诺尔大街两旁的椴树，枝繁叶茂，盖冠相连成荫，犹如巴登州利什腾塔雷大街。磨石粗砂岩的小楼。阳光忽明忽暗的胸墙。一堵胸墙上，贴着拉瓦莱恩一家电影院的撕破了的海报。

我在 30 号之一门前的人行道边等候着。面前是一堵墙，掩着一座花园和半挡着一座二楼有一游廊的褐色小屋。深嵌墙上的木门启开一条缝，她从门里侧身而出，然后，轻轻地把门带上。她朝着我走来。她已脱去吕多的风衣，换上一件很薄的深蓝色裙子。

“您没费什么事就找到了吧？”

“是的。”

“您怎么来的？”

“坐火车来的。”

天气晴朗。这个时刻，我那节车厢里只我一位乘客。我将去一座度假胜地会她。火车驶过勒伊利、圣·芒代、樊尚、比阿里茨、儒安维尔—勒蓬、圣·莫尔·代弗塞、巴登—巴登。

“咱们去拉瓦莱恩好吗？”

诺尔大街先是向内弯曲，然后呈缓坡延伸至马恩河。今天，这条缓坡依然如故吗？这无关紧要。我已没有勇气再去那儿旧地重游了。然而，我深信，一切的一切——那条诺尔大街、街旁的椴树、滨河街拐角的那家称之为“小岛汽车行”的车行——都已不复存在了。

我俩沿着滨河街走着。几百米之后，过了尚比涅桥，灰色楼房不见了，眼前是越来越豪华的小楼和别墅。

“就这儿。我们到拉瓦莱恩了，”她郑重其事地向我宣布，仿佛这牵涉到我们生活中的一件重大事情似的。

可是当我现在回忆起来时，我思忖，这确是一件重大事情。尽管我搜索枯肠，但总想不起我到其它任何城市时，有过像我那天下午同她一起闯入拉瓦莱恩·圣·伊莱尔市时一样深刻的印象。

"你很早就住在这儿了？"

"是的……我在这儿生的。"

我俩穿过赛纳维埃尔桥，沿着依傍马恩河的那条窄路走着，垂杨俯身暗绿色的死水上，小船漂浮，趸船半腐，栅栏道道，太阳照射下的淤泥臭气。傍晚时分，我俩溯拉瓦莱恩的滨河街回返。她想让我一同领略她故乡的风情。一幢幢别墅，一道道白栅栏。我在离开巴士底狱车站的当儿，以为是去度假，我没有想错。

"您的假期都在这儿过？"我问她。

"是的……不需要去别处……瞧那边，那是河滩。"

一些游船拴在码头上。马恩河沿岸，有无数的白木趸船。那边，小岛上，杨柳林中，我发现一个柱廊，有秋千，有绳索和吊环。

"您说得对……没必要去别处……"

在拴在一艘趸船上的一只浮标上写着几个海蓝色大字："拉瓦莱恩河滩"。她定睛凝视着我：

"咱们开个房间好吗？"

滨河街的后面，两条街的交叉处，有一家旅馆，前有砂石露台，放着一些带穗太阳伞遮挡的折叠桌。旅馆名为"小丽丝"。

我睡梦中听见一声响，而且，直到今天，我还在琢磨，是不是电话铃响，抑或是一声枪声，或者二者皆是。我没能睁开眼，因为眼皮实在抬不起来。

我感觉到有人在摇晃我的肩膀。于是，我就醒了。赛马骑师胡海尔的脸凑在我的眼前。我是在客厅的长沙发上困着的。

"有您的电话……"

我看了看表。刚刚午夜。卡门要到天亮才会回来。她同海沃德夫妇一起去巴黎郊外，也是他们圈中人的一个名叫萨蒂荣的人家去了，我对她说我太累，所以没有陪她去。

"有您的电话……"胡海尔重复了一遍。

他在前头带路，我的眼睛禁不住盯着他的那双厚粘而轻巧的丝绒鞋，仿佛是在做梦。我们穿过客厅，再穿过两三间大吊灯照得我头晕目眩的杂物间，卡门总喜欢在她回来时所有屋子里的灯都亮着。

我拿起配膳室的电话。我听出了变了样的那个声音。是一种无精打采的声音。她在哪儿？在圣·莫尔·代弗塞？不。在巴黎。在罗丹街海沃德夫妇家里。出了什么大事了。她泣不成声。她要我马上去看她。

胡海尔直挺挺地站在我面前，冷眼看着我。我把上衣忘在客厅里了。我又一次穿过一间间屋子，预感到我再也不会回到这儿来了，所有这一切都已经属于过去了。而且，我的忧虑使我看出许许多多我以前不愿意看到的事情。墙上的护壁木板开裂了，一些更清晰的印迹表明那是原先挂油画的地方。画被卡门一幅幅全卖掉了。在枝形大吊灯的照射下，破烂不堪的机制割绒地毯暴露无遗。而卡门就要在这堆满家具和动物标本的巨大杂物堆中，苦度残年，只有穿着丝绒鞋子的前马房小厮陪着她。胡海尔一动不动地站在门廊下窥视着我在夜幕之中向地铁站奔去。

她打开了房门。她穿着在拉瓦莱恩时穿的那条蓝裙子，那蓝色和她头发的黑色反差强烈。我觉得她面无血色。她搀起我的胳膊，把我引到客厅。客厅里只有玛蒂妮·海沃德展示其扇子珍品的两扇玻璃橱窗里有灯光。

"吕多……是吕多……"

吕多躺在长沙发后面后一扇玻璃橱窗跟前，穿着他的那

件灰黄色风衣。翻起的衣领遮住了他的半张脸。太阳穴处有一块血迹。风衣领子上也有血迹。风衣不长不短。正合身。

"是我……是……是走火……"

她攥紧我的胳膊，充满泪水的那双碧眼紧盯着我。她的嘴微微张着。

我在长沙发上坐下，她也走过来坐下。在我们面前的地上，有一支镙钿把儿的小手枪。一支女用手枪。石榴红麂皮枪套留在稍远处。我感到很久以来从未有过的镇静，看起来很滑稽，可我怎么也无法完全相信他的死。吕多·富凯……就像所有的黄萤和萤火虫，即使死了，也像活着似的……我拾起手枪，把它装进枪套，摁上开关按钮。从这只麂皮枪套里散发出玛蒂妮·海沃德有点浓郁的香水味来。这支枪是她的吗？

顶里面的那扇玻璃橱窗碎了，机制割绒地毯上撒满了玻璃碎片。

"我们打起来了……如果我不开枪，就是他朝我开枪，你明白吧？……"

是的，我明白。她坐在我身旁，垂着头，浑身哆嗦。我明白一切都会如此了结的。

"你留下陪我吗？你不会撇下我不管的吧，嗯？"

我感到轻松了。卡门、马伊奥、罗克洛瓦、吕多·富凯以及其他所有的人……再也不能这么继续下去了。

还有那个试图控制一个梦的越来越快的节奏的可怜虫，那个像节拍器似的一个劲儿地重复"塔—加—达……塔—加达……塔—加—达……"的可怜虫。在一声枪响和玻璃破碎声中，旋转木马停转了，现在该醒醒了。

定时开关的灯灭了。她挽紧我的胳膊，我俩摸着黑走下楼梯。我们本可以乘电梯的，但我怕电梯门前有人候着，我们将无法溜走。

到了楼下，我连定时开关钮都没按，而是摸索着去寻找大

门上的电灯开关。我用大拇指按了好几下大门上的定时开关，但是灯却没有亮。她在用力把门往里拉，可就是拉不动。我连续按动着定时开关，一束白光照亮了我们。我俯身查看门锁，想找到门栓。这时，只听见身后有动静。门房的玻璃门开了。门房出现在门框中，是个中等身材的黑发男子，穿了一条法兰绒长裤和一件条纹睡衣上装。

“你们在干什么？”

他说话时口气粗暴。他无疑是以为抓住了两个窃贼。我脑海中闪过一个想法。我们不是窃贼，这从我们的仪表举止就能看得出来。但比窃贼可严重得多。

“门开不开来，”我嗫嚅着。

“我知道。”

他朝我们走过来，轮流地注视着我俩。

“你们打哪儿来？”

“我们是去海沃德先生家的。”

“我以为他昨天起就不在家了……”

她面无血色，紧紧挽住我的胳膊。我仿佛觉得她眼看就要昏死过去。

“他请我们去他家的……”

“请你们？”

“是的。”

他那双小黑眼睛一直在紧盯着我们。

“好，你们既然是海沃德先生的客人……”

他说这话时，语含嘲讽不屑。他大概是不太喜欢海沃德夫妇。我想，是因为他们家里老是人来人往的缘故。

他向大门走去。有一会儿工夫，我还以为他要挡在我们面前，不让我们出去。可是没有。他眼睛仍盯着我们，把门栓拉开。

他把门开了条缝，只容我们侧着身子出门。在我们一先一后挤出门之前，他最后还盯了我们一眼。盯得那么紧，我认为

他是想把我们的相貌特征一丝不漏地深印在记忆之中。是的，我敢肯定他听见了枪响。

她钩紧我的胳膊，还不时地神经质地颤抖。我们在特罗卡代罗广场转了一圈。有一家咖啡馆还开着，我们便在一张露天桌前坐下。那边，三一群五一伙的人从夏乐剧场出来。他们来到邻桌前坐下，一阵叽叽喳喳。剧场前广场边上，有几辆旅游车闪亮。

我要了两杯基尔酒[①]。后又要了两杯。喝完再要了两杯。她脸色比刚才有点血色了，也不再哆嗦了。我在尽量地安慰她。我们还有一点喘息时间。一个6月周六的晚上，谁也不会在这家咖啡馆露天座的游客和从剧场出来的人中间找到我们。可是，到哪儿去过夜呢？离开咖啡馆时，我发现左边，雷蒙—普安卡雷大街街口一家旅馆的黑招牌，上面“马拉柯夫”几个金字闪亮着。

接待处的夜班服务员没问我们要身份证，但递给了我一张登记卡。我不想在他面前显出犹豫的样子。于是，我写下了我的真名：让·德克尔，以及我的真实出生年月：1945年7月25日。甚至把我的确切的出生地点——布洛涅·比杨古——也写上了。在住址一栏，我费了踌躇，但我写下了：巴黎第16区，罗丹大街2号。可我今天在想，我是不是故意这么写的。

黎明时分，她终于睡着了。她要我别关床头灯。她的左脸贴着枕头，左胳膊蜷着，手搂着胳膊，呈保护状。我久久地看着她，以便记牢她的面貌。她是一位二十来岁的姑娘，中等身材，黑头发，浑身散发着薰衣草香。直到今天，也没搞清她的来历。

我关了灯，手提着皮鞋，踮着脚尖走出房来。我轻轻地随手带上房门，到了走廊里，才把皮鞋穿好。

---

① 一种用白葡萄酒和黑茶藨子甜酒调制的开胃酒。

太阳升起的时候，我来到特罗卡代罗广场。夏季到来了。一时间，我真想穿过夏乐宫前广场，最后观赏一下下面的埃菲尔铁塔、树叶、屋顶、塞纳河和桥。

不。从今往后，在这儿已不再有人们将在上流旅馆登记卡上找到其大名的那位让·德克尔的位置了。我必须把这位孪生兄弟抛在身后，尽快离开我度过了童年、少年和青年时代的头几年的巴黎。为了自我安慰，我心想，在生命的某些时刻，人是应该离去，应该蜕皮……

在我写完这一段时，罗克洛瓦办公室里电话铃声响起。

"喂，让……我是吉塔……您好吗？"

"嗯……很好，吉塔。"

"您的声音挺怪……我没吵醒您吧？"

"不，不，吉塔……根本没有……"

"我后天回巴黎。我希望有幸见到您。家里都好吧？"

"是的。我还想谢谢您对我的热情接待哩。"

"不必客气，让。"

"我周末回克洛斯特看妻子和孩子。"

"真遗憾。您本可以在巴黎再多住上一段的……不管怎么说，咱们后天见……"

"好极了，吉塔。"

我深深地舒了口气。

"吉塔，您看……"

"什么？"

"您还要怪我翻陈年旧事，可是……我怎么做才能重新找到踪迹……"

"什么的踪迹……"

"没什么，吉塔。您知道……二十年前的所有那些事儿都让我感到难受……"

"这样不好，让……"

沉默片刻。

“您在德·罗克洛瓦的卷宗里没发现任何有趣的?”

“不,不,吉塔……”

“您听着,我亲爱的让。您知道罗克洛瓦总向我重复些什么吗?”

“不知道。”

“他常对我说,人们可以找到在电话号码簿中寻找的所有一切。关键是要会查阅它。”

我在我那本旧练习本中夹着的一片纸上发现了她的名字以及她在圣·莫尔的地址。那一年的电话号码簿上印着的是同一个姓名:第 19 区,塞吕维埃大街 76 号,电话 208 局 76—68。她的名字没有重名。罗克洛瓦绝对有理。他很懂得生活。

上午 9 点。尽管蓝天无云,太阳高悬,但天气还不太闷热。没有热气蒸腾。塞吕维埃大街 76 号的那幢大楼的红砖与草坪一直延伸到环城高速公路的公园里的绿草茵茵形成鲜明对比。

在塞吕维埃大街很远处,有一家咖啡馆开着,我第五次在拨 208—76—68。然而,无人回答。我走出咖啡馆。塞吕维埃大街空寂无人。朝向郊区的那边,有一幢赭石色建筑——无疑是一座教堂——矗立在一块空地中间。我在塞吕维埃大街斜坡尽头的一张长椅上坐下。我想到马伊奥曾一再对我说的:“上坡骑起来费劲,不过,然后,您瞧着吧……下坡才带劲儿哩……”卡尔诺大街、阿纳托尔·德拉富热街、凯旋门街、麦克马洪大街、塞吕维埃大街。诺尔大街也是一条缓坡,一直延伸至马恩河。

可现在,我看见一个人影儿在塞吕维埃大街下行,手里拎着一只手提箱——一只白铁手提箱,闪光耀眼,晃得我眼睛眨

巴。是幻影？人影儿在渐渐走近。是她。我认出了她那懒洋洋的步态。她穿着一件风衣，但已不是吕多的那一件。这一件颜色要深得多，是翡翠绿的。

她快要走到了我的跟前，我站了起来。在这条阳光照耀下的僻静的大街上，只有我们两人。我主动要替她拎箱子。

“谢谢。”

“您是度假回来？”

“是的。太不方便了。地铁站离我家太远。”

我俩并肩朝着塞吕维埃大街76号那幢楼走去。我们都不说话，天开始很热了，可她仍穿着风衣。二十年了，她没怎么变样。仍旧是黑头发，但剪得短了些。一双蓝眼睛，中等身材，苍白的面庞……

“您从哪儿回来？”

“从南方。”

“您从南方回来，但晒得并不太黑。”

她是从更远的地方回来的。卡门、罗克洛瓦、拉瓦莱恩·圣·伊莱尔、巴黎、所有那些呈坡形的街道……她的箱子不重。我偷偷地瞟着她。她额头上有一条大伤疤。也许是时间留下的印迹，抑或是使您失去对生活的记忆的那些事故中的一次给您留下的伤痕。我也一样，从今日起，我想不再回忆任何事情。

凄 凉 别 墅

石小璞　龙格　译

Patrick Modiano：

Villa triste

根据 **Gallimard** 1975 年版译出

献给吕迪
献给多米尼克
献给吉纳

你是谁，你，窥淫癖者？

迪伦·托马斯

第一章

他们摧毁了凡尔登饭店。这是一幢奇特的建筑，对面是火车站，旁边有一条游廊，树木已经腐烂了。做生意的游客们常去那儿，在两列火车之间的地方睡觉。这家饭店是供妓女使用的，因而远近闻名。旁边那家圆顶咖啡馆也从平地上消逝不见了。它的名字是叫“刻度盘咖啡馆”，还是叫“未来咖啡馆”？火车站和阿贝尔一世广场的草坪之间如今已是空空荡荡的一大片了。

王家大街呢，它依然如故，没有什么变化。但由于正值冬令时节，加之时间已晚，一路走过去，就如同从一个死亡的城市中穿过。“克雷芒·马罗之家”书店、奥罗维茨珠宝店、多维尔商店、日内瓦商店、勒杜盖商店以及“忠实的牧羊人”英国糕点店的橱窗……再远处是“勒内·皮高尔发屋”和“沉思的亨利”商店的橱窗。这些富丽堂皇的商店只是在这个季节才开门。到了连拱廊那儿，往左边望去，在拱廊的尽头，桑特拉商店的红红绿绿的霓虹灯在闪烁。对面的人行道上，王家大街和帕基埃广场的拐角处，那家年轻人夏天经常光顾的塔韦尔纳小酒店，从前的那些老顾客今天还在吗？

大咖啡馆里什么也没留下，那些分枝吊灯、玻璃器皿和从前被挤到马路上的那些太阳伞桌子都已经不见了。那时，接近晚上八点钟的时候，来来往往的行人坐满了一桌又一桌，组成了一个个群体。朗朗的大笑。金色的头发。酒杯的丁当声。草帽。时不时地，一件海滨浴衣给这里添进了五彩缤纷的色调。

人们正准备着晚上的庆典。

右边，有一大片连在一起的白色建筑，那是卡西诺俱乐部，只在六月到九月这段时间里开放。冬季，当地的有产阶级每周两次在赌博大厅里打桥牌，把该省扶轮社[1]的烤肉厅用做开会的场所。

后面，是阿尔比尼公园，它略微向那个湖泊倾斜。公园里，柳树成荫，有一个露天音乐台，还有一个码头，人们可以从那儿踏上破旧的小船，在水边确定的小地方之间来回地穿梭，那些小地方名叫维利埃、夏瓦尔、圣一约利奥兹、埃朗-洛克、卢萨兹码头……不胜枚举。不过，应该随着一支摇篮曲坚持不懈地唱上几句。

沿着阿尔比尼林荫大道往前走，道边栽满法国梧桐。这条林荫大道沿着湖边向前延伸，在它向右边弯进去的地方，可以看见一扇白木栅栏门，那就是斯波尔亭运动场的入口。砾石小路的两边有许多球场。接下去，只要闭上眼睛就能回忆起那一排排小屋和近三百米长的沙滩。背后，有一座环绕斯波尔亭运动场的酒吧和餐厅的英式花园，这酒吧和餐厅所处的位置从前是一片柑桔园。所有这些建筑组成一个半岛，1900 年时，它们仍旧是汽车制造商高尔东一格拉姆的财产。

在阿尔比尼林荫大道的另一边，与斯波尔亭运动场一样高的地方是卡拉巴塞尔林荫道。这条林荫道蜿蜒曲折，往上一直伸向埃尔米塔日饭店、维恩德索尔饭店和阿尔昂布拉饭店，到了那里还可以取道缆索铁道。夏季，缆车一直开到晚上十二点钟，乘客们在一个小车站里候车。从外观来看，这个小车站像瑞士山区的木屋一样。这里的植被是多层次的，人置身其中却搞不清自己到底是在阿尔卑斯山、地中海岸边，还是在热带

---

[1] 扶轮社：1905 年创建于美国芝加哥，是富有的商人领袖及专门职业者的地方性联谊组织，统一于一个国际组织之下，也称“扶轮国际”。

地区。这些植物中有意大利五针松、含羞草、冷杉和棕榈树。沿着小山坡上的林荫道前行，便能观看到这里的全部景致：整个湖泊，阿拉维斯山脉，以及湖水那一边人称瑞士的国家，它逐渐消逝，最后无影无踪了。

埃尔米塔日饭店和维恩德索尔饭店只剩下带家具的套间了。可是，人们并不在意那被捣毁的维恩德索尔饭店的小门厅，也不在意埃尔米塔日饭店的门厅上那些被毁坏的玻璃天棚。你们还记得吧：以前，那些地方曾爬满了叶子花。维恩德索尔建于 1910 年，白晃晃的墙壁跟尼斯的胡尔饭店和内格勒斯科饭店的墙壁一样，仿佛奶油夹心烤蛋白①。埃尔米塔日的外表呈赭石颜色，更显得朴实、庄严，酷似多维勒②王家饭店。是的，它们有如一对孪生兄弟。饭店里的房间真的都改成套间了吗？窗户里没有一丝亮光。要穿过昏暗的大厅，登上楼梯，必须有足够的胆量。或许，人们会发现，没有一个房客住在这里。

阿尔朗布拉饭店已被夷为平地。环绕着它的花园没有留下一丝痕迹。人们势必要在那儿再建起一幢现代化的饭店。很容易想起来：夏天，埃尔米塔日、维恩德索尔和阿尔朗布拉饭店的花园正如大家都能想象出来的伊甸园和希望之乡③。只是，三家饭店中，哪一家饭店拥有如此宽大的大丽菊花圃和那一长排可供人们倚肘俯瞰湖水的栏杆呢？这无关紧要。我们将是这一世界的最后的见证人。

时值冬季，天色非常晚，肉眼仅能辨认出湖水那边瑞士的湿湿的灯火。卡拉巴塞尔饭店，那些繁茂的草木如今只剩下一些枯木和生长不良的花丛。维恩德索尔和埃尔米塔日的墙壁黑乎乎的，如同被大火烧烤过。城市已失去了它那国际城市的风采和夏日的美丽的外表。它变得只有法国的一个省会那么

---

① 一种点心。

② 法国卡尔瓦多斯省的一个镇。

③ 圣经中上帝赐给亚伯拉罕的迦南地方。

大，有如隐藏在法国外省里的一个小城。公证人和专区区长在被改做他用的俱乐部里打桥牌。还有皮尔高夫人，她是理发厅的老板娘，四十来岁，金发，洒过“震惊”牌香水。坐在他旁边的塞尔沃兹，是福尔尼埃家族的后裔，一个出色的高尔夫球运动健将，他们家在法维尔热①有三个纺织厂，在乡贝利②还设有几个药物实验室。塞尔沃兹夫人的头发是棕色的，正如皮尔高夫人的头发是金色的一样，她似乎总是驾着一辆B.M.W.牌汽车，在日内瓦和她的夏瓦尔的别墅之间来回。她很喜欢年轻人。人们经常看见她与平班·拉沃勒尔在一起。我们还可以列出千百种平淡无奇的别的细节来，因为十二年来，那些人、那些事肯定没有什么改变。

咖啡馆都关门了。一缕玫瑰色的灯光从桑特拉的门缝里透出来。您想不想让我们走进去证实一下那些桃花心木护壁板是否依然如故，那盏灯罩用苏格兰花呢做的吊灯是否还挂在原来的地方，挂在柜台的左边？他们没有取下埃弥尔·阿莱赢得世界锦标赛后在安吉堡拍摄的照片。詹姆士·古特尔的那些照片也仍然挂在那里。还有丹尼尔·昂德利克斯的那幅照片。这些照片整整齐齐地挂在一排排开胃酒的上方。它们已经发黄了，那是毫无疑问的。在昏暗的光线中，一位身穿方格外套的满脸通红的男子正心不在焉地在那个女侍的身上乱摸。他是唯一的顾客。六十年代初，她美艳绝伦，而后，她的身子越变越臃肿了。

从沉寂的索梅埃大街上走过时，能听到自己的脚步声。左边，雷让电影院还像从前一样：墙壁依然是桔黄色的粗灰泥层，“雷让”是石榴红色的英文字。他们终究还是给大厅安装了现代化的设施，把木质沙发和入口处用来装饰的女演员肖像都给换掉了。火车站广场是全城唯一闪着几点亮光的地方，唯

① 法国上萨瓦省的安西专区政府所在地。
② 法国上萨瓦省省会。

一有人活动的地方。开往巴黎的快车午夜十二点零六分到站。贝尔多勒兵营的休假的军人手上提着金属行李箱或纸板行李箱，三五成群、吵吵嚷嚷地走过来了。有些士兵唱起了《我的美丽的冷杉》：圣诞节就要到了，毫无疑问。他们挤在二号站台上，你一拳我一拳地打来打去，仿佛正准备向前线开拔。在所有这些军大衣中，夹进了一件不是军服的羊毛色的服装。穿着这件衣服的人仿佛一点也不害怕寒冷：他的脖子上围着一条绿色的真丝围巾，被他用手紧紧地抓着。他从人群中走过，脑袋从左边移向右边，神色慌张，似乎想在这些人中间搜寻某张面孔。他刚才甚至还询问了一位士兵，那位士兵讪笑着把他从头看到脚。另外一些军人都转过身来，吹着口哨看他经过。他轻咬着一支烟嘴，装做对这些毫不介意。这时，他走到了另一边，身旁站着一个年轻的、满头金发的阿尔卑斯山猎步兵。这位轻装兵显得局促不安起来，时不时地偷眼看他的同伴们。那人俯在他肩上，凑近他的耳朵小声地说了些什么。年轻的阿尔卑斯山猎步兵试图挣脱开。这时，他从上衣口袋中拿出一只信封，默默地看着那名士兵。他竖起衣领，因为天开始下雪了。

此人名叫勒内·曼特。他陡地将手放在前额上，放在那儿，搭起凉棚，这是十二年前他的惯常手势。唉，他老了……

火车到站了。士兵们冲锋似地跳上火车，坐在车厢过道上，你推我搡。他们放下车窗玻璃，传递着行李箱。几个士兵唱道：

这只是个告别……

但更多的人喜欢高声吼叫：

我的美丽的冷杉……

雪下得更大了。曼特依然手搭凉棚、一动不动地立在那

里。年轻的金发小伙子隔着车窗注视着他，嘴角挂着一丝有些不怀好意的微笑。他抚弄着戴在头上的阿尔卑斯山猎步兵的贝蕾帽，曼特冲他打了个手势。火车一节节车厢满载着挥舞手臂放声歌唱的士兵，鱼贯前行了。

曼特将手放进外衣兜里，径直地朝车站餐厅走去。两个男招待在收拾桌子，懒洋洋地清扫着餐厅里的一切。酒吧间里，一个身穿雨衣的男子正在摆放最后的几只酒杯。曼特想要一杯白兰地。那人语气粗硬地回答说，酒吧已经停止营业了。曼特又一次说他要一杯白兰地。

“我们这里，”那人拖长音调说，“我们这里不为鸡奸者服务。”

酒吧间里的那两个男招待大声地笑了起来。曼特一动不动。他死死地盯着前面。他感到筋疲力尽。一个男招待熄掉了左边墙上的枝形壁灯，酒吧间里只剩下一个地方还亮着昏黄的灯光。他们抱着手臂，等待着。他们会揍他吗？谁知道呢？兴许曼特会猛击那张污秽的柜台，用他以前那种矫揉造作和不可一世的微笑向他们高喊：“我是阿斯特利德王后，是比利时人的王后！”

第　二　章

十八岁那年，我在这湖边，在这个颇富盛名的矿泉疗养区干什么呢？什么也不干。我住在卡拉巴塞尔大街的梯耶尔家的家庭式膳宿公寓里。本来，我可以在城里找一间房子，但我更喜欢站在离维恩德索尔不远的埃尔米塔日饭店和阿尔朗布拉饭店的高楼上，那里的豪华和繁茂的花园让我心境泰然。

因为，那时我心中充满了恐惧。那种恐惧的感觉从此再也没有离开过我。那个时候，恐惧感更加难以消除，更加令人莫名其妙。一想到巴黎对我这样的人来说充满了危险，我便逃离了那个城市。那里笼罩着一种令人不快的警察统治的气氛。我感觉到处都在抓人，炸弹在爆炸。既然那些战争是最好的标志，我很想造一个准确的年表。但事实上，到底是关于哪一场战争呢？是阿尔及利亚战争，发生在人们还在驾驶车篷可以拆掉或折叠的弗洛利德牌汽车和妇女们衣着朴素的六十年代初。男人也一样。我感到害怕，比现在还要恐惧。我选择在此避难，是因为这儿距瑞士仅有五公里路程，一有警报，只需从湖水中穿过就行了。我天真地以为，离瑞士越近就越有机会脱身。我还不知道瑞士并不存在。

那个“季节”从 6 月 15 日开始。盛会和庆典将持续下去。大使们在卡西诺举行晚宴。乔治·乌尔默尔的巡回演唱，“先生们听好”的三场演出。如果我找得到那份旅游事业联合会编订的计划，那么，7 月 14 日从夏瓦尔高尔夫球场燃放的烟火、德·科瓦侯爵的芭蕾舞剧和其他事情都会在我的脑海中重

现。我保存了这份计划，我肯定能在那一年我读过的某本书的书页中找到它。哪一本书呢？那时的天气“好极了”，那些常客们预测这样的阳光一直要持续到十月份。

我只去游泳，而且去的次数非常少。通常，我每天都是在维恩德索尔饭店的大厅和花园里度过的。最后，我终于说服自己，至少，呆在那里我不会有危险。当我感到恐惧的时候——一朵鲜花缓缓绽开花瓣，我的目光跳过比种脐[1]，望着对面，望着湖那边。从维恩德索尔花园能看见一座村庄，在直线距离有五公里远的地方。可以从湖水中游过这段距离。夜间，乘一艘小型机动船，可能只需二十分钟就能到达那边。是的，我竭力使自己平静。我一字一顿地喃喃道：“夜间，乘一艘小型机动船……”一切都会顺利的，我可以重新阅读我的小说，或者读一本没有害处的杂志（我禁止自己读报纸、收听电台里播出的新闻）。每次我去看电影，都要小心翼翼地等到新闻片放完了才进场。不要知道外面所发生的事情，尤其不要知道世界的命运，不要让这种恐惧、这种灾难逼近的感觉加深，只关心那些无足轻重的事情，譬如时尚文学、电影院和音乐厅。躲在折叠式的帆布长椅上，闭上眼睛，身体放松，放松。把世界忘掉。是吗？

下午晚些时候，我下楼到城里去。我坐在阿尔比尼林荫道拐弯处的一张凳子上，看着湖边熙熙攘攘的人群、小帆船和来回穿梭的脚踏浮船。这一切让人心境泰然。到了帕基埃广场，我总是在塔韦尔纳的露天座里找一张隐蔽一点的桌子，总是要一杯冈巴利苏打饮料。我凝视着我周围的青年人，再怎么说我跟他们也是同一类人。时间过去，人群越聚越多。现在，我仍然能听见他们的笑声，我还记得他们垂挂在眼睛上的发绺。姑娘们穿着齐腿肚子的小裤脚裤和提花格子短运动裤。小伙子们并不蔑视挂着领章的绸条法兰绒上衣和围着薄绸方巾的敞

---

① 一种植物。

口衣领子。他们的头发很短，人称“圆形广场”发式。他们正在准备家庭舞会。姑娘们参加舞会时，将会穿上贴身的裙子和舞鞋，舞裙的下摆非常宽大。聪明而又浪漫的青年一代，有人要将他们遣往阿尔及利亚。不包括我。

8点钟，我回到梯耶尔公寓里吃晚饭。这个家庭膳宿公寓的外型令我想起猎人的小屋。每年夏天，它接待十来个老房客，所有这些房客都已年愈古稀。我夹在中间，开始时他们很不适应。我非常谨慎地生活着。我尽量地减少手势，有意识地使目光暗淡，使表情僵硬——尽可能少地眨眼睛——我费尽心机不让这已经不稳定的处境恶化。他们明白了我善良的愿望。我寻思，他们终究会用赞许的目光来审视我的。

我们在一间萨瓦[①]式的餐厅里用餐。我本来可以与我最挨近的邻居——一对从巴黎来的仪表整洁的老年夫妇交谈，但是，从某些迹象看，我感觉那男的以前可能当过便衣警察。其他人同样都是成双成对地吃饭，只有一个蓄着小胡子、长着西班牙种猎犬脑袋的先生例外。看他那模样，就像是被遗弃在那儿的。我不时地从人们谈话的喧哗声中听见短促的打嗝声，有如狗叫。房客们从客厅经过，在铺着印花布的沙发上坐下，喘着气。梯耶尔公寓的房东布法兹夫人给他们端上一杯茶或助消化的饮料。女人们在交谈。男人们在玩牌。那位长着猎犬脑袋的先生忧郁地点燃一支哈瓦雪茄，缩在后面坐着，看他们玩牌。

我呢，我很乐意呆在他们中间，橙红色的丝绸灯罩的吊灯发出柔和静谧的灯光，但也许我应该跟他聊聊天，或者一起玩牌。也许，他们会答应让我呆在那儿，默默不语地看着他们？我进城去了。9点15分正，新闻刚好播完——我走进雷让电影院的放映厅；或者选在卡西诺电影院，那里更雅致、更舒适。我现在还找到了一份雷让电影院那年夏天放映的电影的节目

---

① 法国东南部地区名称。

单。

雷让电影院

6月15日～6月23日　《温柔又粗暴的伊丽莎白》，
　　H.德管导演
6月24日～6月30日　《去年在马里安巴德》，
　　A.勒内斯导演
7月1日～7月8日　《R.P.Z.呼叫柏林》，
　　R.哈比导演
7月9日～7月16日　《俄耳甫斯的遗言》，
　　J.科克托导演
7月17日～7月24日　《弗拉卡斯上尉》，
　　P.加斯帕尔—瑞特导演
7月25日～8月2日　《索尔日先生，你是什么人?》，
　　Y.西昂皮导演
8月3日～8月10日　《夜》，
　　M.安托尼奥导演
8月11日～8月18日　《苏珊·王的世界》，
8月19日～8月26日　《恶性循环》，
　　M.伯卡导演
8月27日～9月3日　《情人的树林》，
　　C.奥朗—拉哈导演

我会很乐意再看一看这些旧电影的一些画面的。

看完电影，我再去塔维尔纳喝一杯冈巴利酒。年轻人都走了，酒店里显得很冷清。午夜，一定有什么地方在举行舞会。我观察所有的椅子、空空的桌子和正在收太阳伞的服务员。我凝视着广场另一边的卡西诺的门口对面向上喷射的明亮的大水柱，它不停地变换着色彩。我数着水柱变绿的次数，以此取乐。这种消遣和另一种消遣一样，不是吗？一次，两次，三次。当我

数到53这个数字时，我便起身，不过更通常的情况是，我根本不屑玩这种游戏。我一边小口小口地喝着酒，一边胡思乱想。你们还记得大战期间的里斯本吗？记得所有滞留在酒吧和阿维兹饭店大厅里的携带大大小小的行李箱等候一艘不会到来的大型客轮的那些人吗？那么，二十年后，我感觉到自己就像那些人中的一员。

很少的几次，我穿上法兰绒西服，戴上我唯一的领带（领带呈夜蓝色，上面缀有百合花图案，是一个美国人送给我的，领带背面缝着"国际酒徒"几个字，后来我才知道那是一个酗酒者的秘密会社，他们全靠这条领带才得以互相认识，互相提供微小的服务）。我走进卡西诺，在布鲁梅尔门前停留几分钟，看那些人跳舞。他们大都在三十岁到六十岁之间，有时能看到一个更年轻一些的姑娘由一个五十多岁的瘦长的老者陪着。潇洒漂亮的国际友人随着意大利流行歌曲和千里连岛上土族人唱的歌曲① 的曲调翩翩跳起了牙买加② 舞。然后，我径直上楼到赌博厅。人们常常爱加入大摊庄。最阔绰的赌徒来自离此不远的瑞士。我还记得一个长着光亮的红头发和羚羊般的大眼睛、身材魁梧的埃及人若有所思地用食指捻着他那英国少校般的大胡子的那副模样。他用五百万的大筹码下赌注，人们说他是国王法鲁克③ 的表兄。

我置身于自由的空气中，我感到宽慰。我沿着阿尔比尼林荫道慢慢地返回卡拉巴塞尔。只是在那个时候，我才见过如此美丽、如此清新的夜晚。湖边，别墅的灯光闪烁，让人目眩，在这闪烁的灯光中，我能分辨出某些曲调，萨克斯管或小号的独

---

① 为活泼生动的歌谣，常有政治的、两性的或幽默的题材，其特点为歪曲的音节重音、松泛的押韵和粗浅的文字。

② 西印度群岛的一个岛国。

③ 法鲁克一世（1925—1965），1936年继位为埃及国王，1952年退位。

奏曲。我还能觉察到林荫路上法国梧桐细微的虚无缥缈的沙沙声。我坐在木屋的铁凳上等候最后一班缆车。大厅里只亮着一盏小支光电灯，我壮着胆子走进这片紫色的黑暗之中。我害怕什么呢？战争的声音和世界的爆裂声要传到这个宜人的度假圣地，必须穿过一堵棉絮墙。谁会想到要到这些高贵的避暑者中间来寻找我呢？

我在第一站下了车：圣·查理·卡拉巴塞尔。缆车继续上升，车里已空无一人。它有如一只巨大的萤火虫。

我脱下便鞋，踮起脚尖穿过梯耶尔公寓的走廊，因为那些老人非常容易被惊醒。

第　三　章

她坐在埃尔米塔日饭店的大厅最里面的一张长沙发上，两眼紧盯着转门，好像在等什么人。我在离她两三米远的地方占了一张沙发，从侧面注视着她。

红棕色的头发。绿色的山东绸裙。女人们穿的细根皮鞋。鞋子是白色的。

一条狗躺在她的脚下。它时不时地打着哈欠、伸伸懒腰。这是一条德国种看门狗，身体肥大、迟钝，皮毛黑白相间。绿色、红棕色、白色、黑色，这些色彩的对照使我头脑迟钝。我是怎样坐到她身边的长沙发上去的?也许，那条德国种看门狗充当了中间人，它懒洋洋地走过来，嗅了嗅我的身体?

我注意到她的眼睛是绿色的，脸上长了许多淡淡的雀斑。她的年龄比我略大一些。

这天早晨，我们到饭店的花园里去散步。狗在前面引路。我们沿着一条小路往前走，头顶上覆盖着铁线莲拱穹，开着蓝色、淡紫色的大花。我撩开金雀花的一串串叶子。我们徜徉在草地和女贞树灌木丛中。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假山上有白霜色的植物、粉红色的英国山楂花、一道台阶，台阶两边的喷水池已经空了。还有那块面积很大的黄色、红色、白色大丽菊花圃。我们倚在栏杆上，观看着下边的湖水。

我永远也不能确切地知道这初次的相见，她的内心是怎么想我的。也许，她把我当作一个心烦厌世的拥有亿万财产的富家公子。总之，让她开心的是我戴在右眼上的、用来阅读的

单片眼镜，而并不是因为我那时髦的衣着或者矫揉造作的举止。我这只眼睛的视力比另一只差多了。

我们不说话。我谛听着从离这儿最近的那块草坪的中间那只转动的喷嘴里喷射出的轻轻的水流声。一位男子走下台阶，向我们走来。从远处看，他的衣服是淡黄色的。他朝我们打了一下手势。他戴着墨镜。他擦去前额上的汗水。她把他介绍给我，说他名叫勒内·曼特。他立即纠正说他叫"曼特医生"，并且特别强调"医生"这两个字。他笑着扮了个鬼脸，轮到我做自我介绍了：维克多·克马拉。我在梯耶尔公寓填写住宿登记表时用的就是这个名字。

"您是依沃娜的朋友吗？"

她回答说，她刚刚在埃尔米塔日饭店的大厅里认识我，还说我戴单片眼镜读书。非常明显，这件事使她很开心。她要我把那副单片眼镜给曼特医生看。我同意了她的请求。"非常好。"曼特若有所思地点头说道。

就这样，我知道了她的名字叫依沃娜。但她姓什么呢？我忘记了。十二年的时间足以让你忘记在你的生活中占有重要位置的人的身份。那是个地地道道的、甜蜜美妙的法国人的姓氏，诸如古德卢兹，雅克，勒邦，穆拉伊，万森，热尔保……

第一眼就可以看出，勒内·曼特的年龄要比我们大，可能有三十岁。他中等身材，圆圆的脸庞，脸上的肌肉绷得很紧，金发向后梳着。

我们从花园中我并不熟悉的地方穿过，回到饭店。那里的砾石小路非常直，修剪成英国式的草坪非常匀称，每块草坪周

围都是熊熊燃烧的秋海棠和天竺葵花坛，到处都是令人舒畅的温柔的流水声，喷出来的水浇灌着草地。我想起了孩童时代见过的杜伊勒利宫①花园。曼特建议我们先去喝一杯，然后到斯波尔亭体育场吃午饭。

我夹在他们中间，他们倒觉得非常自然，别人还以为我们是老相识呢。她冲我微微一笑。我们聊着一些小事。他们没向我提任何问题，只有那条狗把脑袋蹭在我的膝盖上，望着我。

她站起身，跟我们说她要回房间去找一条长围巾。那么，她是住在埃尔米塔日饭店啰？她在这里干什么呢？她是什么人？曼特从口袋里掏出一只烟嘴，叼在嘴里。这时，我注意到他全身在抽搐。他的左面颊不时地收缩，那模样仿佛跌倒时企图想把看不见的单片眼镜抓到。但他戴的那副墨镜略略掩盖了这种战栗。他时不时地抬起下巴，别人还以为他在向什么人挑衅呢。最后，他的右胳膊时不时地被释放出的电流震动着，传递到手上，手便在空中划着曲线。这一连串的抽搐在胳膊与手之间非常谐调，使曼特显得不安而又优雅。

"您在度假吗？"

我回答说是的，我真幸运碰上了这种"阳光明媚"的天气，我觉得这个度假圣地有如天堂。

"您是第一次来这里吗？您从前不知道这个地方吗？"

我觉察到他的话音中含有几分讥讽。我说服自己向他提问，轮到我问他是不是在这里度假，他犹豫了一下子。

"噢，不完全是。但我很早就熟悉这个地方……"他将手臂有气无力地举向天空的某一点，疲倦地说："那些大山……湖泊……湖泊……"

他摘掉墨镜，目光温柔、忧郁地看着我。他微微一笑。

"依沃娜是位神奇的姑娘，"他说道，"神——奇。"

她朝我们的桌子走了过来，脖子上围着一条绿色的平纹

① 旧时王宫，今已废，改建成花园。

细布长围巾。她朝我莞尔一笑，注视着我。我的左心房里有一样东西在膨胀、扩大，于是，我把这一天确定为我一生中最美好的日子。

我们登上曼特的汽车。那是一辆老式的“道奇”牌汽车，车身呈奶油色，车篷可以去掉或折叠起来。我们三个人都坐在前面的位置上，曼特手握方向盘，依沃娜坐在中间，狗在后面。曼特猛地启动马达，“道奇”牌汽车在砾石路上失去控制，差点撞到饭店的大门上。汽车沿着卡拉巴塞尔林荫道缓缓行驶。我再也听不见马达声，曼特是不是把油门关了，让汽车依靠惯性行驶？马路两旁的意大利五针松遮住了阳光，阳光透过树丛忽闪忽闪的，仿佛在玩游戏。曼特轻轻地吹着口哨。我的身子随着颠簸的汽车左右摇摆，每拐一次，依沃娜的脑袋都要落到我的肩上。

在斯波尔亭体育场的饭厅里只有我们三人，这个旧时的柑桔园被一株垂柳和杜鹃花坛遮去了阳光。曼特向依沃娜解释说，他必须去日内瓦，可能是晚上回来。我寻思，他们可能是兄妹。但他们不是，他们的长相一点也不像。

十来个人走进了餐厅，他们是一伙的。他们在我们旁边选了一张桌子坐下。他们刚从海滩回来。女的身穿宽大的色彩艳丽的毛巾布衬衣，男人则穿着浴衣。其中一位男子在向他们大伙说话。他个子最高，身体最强健，长着一头鬈曲的金发。曼特摘掉墨镜，脸色刷白。他指着那个满头金发的大个子，声音尖脆地说道：

“瞧，那就是卡尔同……是本地最下流的妓女……”

那人佯装没听见，但他的朋友都把脑袋转向我们这边，一个个目瞪口呆。

“你听见我刚才说的话吗，卡尔同？”

餐厅里出现了数秒钟的沉寂，绝对的寂静。那名身强力壮的男子低下了头，他身边的人都在发呆。相反，只有依沃娜连眼睛都不眨一下，仿佛她对这类事情已习以为常了。

“别怕，”曼特俯身对我喃喃道，“没什么，什么事也没有……”

曼特的面孔变得平滑、幼稚，再也见不着丝毫的抽搐。我们继续谈话。他问依沃娜：想不想让他从日内瓦捎点什么东西回来。巧克力？土耳其香烟？

他在斯波尔亭体育场的门口与我们分手。他说晚上九点钟我们可以在饭店里再见。他和依沃娜谈到一个叫马德加（或马德雅）的人在湖边的别墅里举行晚宴。

“您跟我们一起去，好吗？”曼特问我。

我目视他迈着不规则的脚步朝“道奇”汽车走去，就像第一次那样，在毂盖上启动马达，汽车又一次擦过饭店的大门，然后消失了。他向我们扬起手臂，没有回头。

我与依沃娜单独呆在一起。她提议去卡西诺花园里转转。狗在前面走，显得越来越疲倦。有时，它干脆在路中间坐下来，必须喊它的名字“奥斯瓦尔德”，它才会继续上路。她向我解释说，它不走并非因为懒，而是伤感，使它显得无精打采。这种德国种看门犬已经非常罕见，所有的狗都染上了忧郁症，一生下来就烦躁不安。有些狗甚至会自杀。我很想知道她为什么要养一只性情如此阴郁的狗。

“因为它们比别的狗都要优美。”她激动地回答道。

我立即想到哈斯堡家族，他们也像这只狗一样，属于既敏

感而又忧郁的动物类。人们将此归咎于他们的近亲婚姻，把他们沮丧的情绪称做“葡萄牙忧郁症”。

“这条狗患的是‘葡萄牙忧郁症’。”我说道。但她没有听见。

我们来到码头前面。有十来个人正在上“阿米拉-吉桑”号轮船。船员收起了跳板。几个小孩子倚在舷墙上，挥舞着小手，叫喊着。轮船驶远了。这艘破破烂烂的轮船极富殖民地色彩。

“总有一天下午，”依沃娜对我说，“我们也得乘坐这艘船。那一定很好玩，你不认为吗？”

她第一次用“你”称呼我，用一种无以解释的激动的口气说出这句话。她是什么人？我不敢问她。

我们沿着阿尔比尼林荫大道往前走，梧桐树叶遮住了阳光，我们走在树荫里。路上只有我们俩。狗在我们前面二十米远的地方。它没有了往常的委靡和忧郁，却扬起了脑袋，有时会突然偏闪一下，那姿势像马术比赛中的赛马一样。

我们坐在那里等候缆车。她把脑袋倚在我的肩头，我感到晕眩，就像上次我们一起坐车从卡拉巴塞尔林荫道下坡时一样，我又听见她对我说：“总有一天下午……我们乘坐……船……开心，你不认为吗？”她的口音难以确定，我感到纳闷，她这是匈牙利口音、英国口音还是萨瓦口音。缆车缓缓上升，索道两旁的植物显得越来越繁茂，快要将我们埋没了。一簇簇鲜花从缆车玻璃上压过，时不时地有一朵玫瑰或女贞树枝被缆车带走。

在埃尔米塔日饭店，她的房间里，窗户半开着，我听见网球有规律的“嘣嘣”声和远处传来的玩游戏的人们的呼喊声。如果周围仍有身着白色服装的可爱而安心的笨蛋把球从网上打来打去，那就意味着地球仍在转动，我们尚有几个钟头的缓

解时间。

她的肌肤上点缀着几颗淡淡的雀斑。阿尔及利亚开战了，好像是真的。

夜里。曼特在大厅里等我们。他身着一件白色的麻布西服，脖子上围着一条土耳其薄绸围巾，显得很完美。他从日内瓦带了一些香烟过来，执意要我们抽一支。但我们不能再耽搁了——他说——否则的话我们就赶不上马德加（或马德雅）家的晚宴了。

这一回，汽车从卡拉巴塞尔林荫道全速而下。曼特口中叼着烟嘴，拐弯处照样加速，我真不知道出了什么奇迹使我们安然无恙地驶上了阿尔比尼林荫大道。我转向依沃娜，惊异地发现她的脸孔上不带丝毫的恐惧，在汽车急闪时，我甚至听见她的笑声。

我们要去的那一家的主人马德加（或马德雅）是何人？曼特向我解释说，此人是奥地利电影艺术家，他刚刚在本地——确切地说是拉·克路沙兹——一个离这里有二十公里远的滑雪站——拍完了一部电影，依沃娜在该片中担任了一个角色。我的心跳加快了。

“你是演电影的？”我问她。

她笑了。

“依沃娜会成为一个非常伟大的演员的。”曼特边说边将加速器踩到了最里端。

他说的当真？电影演员。也许，我已经在《电影世界》杂志或《电影年鉴》上看见过她的剧照。在辗转难眠的夜晚，我浏览着这本从日内瓦一家老书店的最里层里找到的《电影年鉴》，我终于想起了一些演员和“技师”的姓名和地址。今天，我的脑海里又浮现出一些往事的片断：

朱妮·阿斯托尔:贝尔纳和弗洛格尔摄影。布宜诺斯艾利斯大街1号——巴黎七区。

萨比娜·吉:特迪·比亚兹摄影。喜剧——巡回演唱——舞蹈。

电影:《地下工作者》;《女人发号施令》;《灾难小姐》;《手铐波尔卡舞[①]》;《你好,大夫》等等。

戈尔迪纳(萨夏导演):斯彭第尼大街19号——巴黎十四区——K.L.E.77—94。

萨夏·戈尔迪纳先生,德国人。

依沃娜是不是有一个我不知道的"艺名"?听到我的提问,她低声说"这是个秘密",并把食指压在唇边。曼特笑着补充道:

"您明白,她在此隐姓埋名。"

他的笑声尖脆而又让人不安。

汽车沿着湖边的公路行驶。曼特减慢车速,打开了收音机。空气和煦,我们从丝一般柔滑、明亮的夜色中穿过,这以后我再也没有再遇到过这样的夜晚,除非是在梦中的埃及或佛罗里达。狗把下巴放在我的肩上,热热的气息直冲我而来。右边的花园一直沿着湖畔延伸。从夏瓦尔开始,公路两旁种植着棕榈树和意大利五针松。

汽车绕过维利埃—杜—拉克村后,开始爬坡。栅栏在公路的下边。一块木牌上标着:"梯耶尔别墅"(名字跟我所住的那家饭店的名字一样)。一条两旁栽满乱糟糟的树木和花草的相当宽阔的砾石小路通向别墅的大门。这幢高大的白色建筑是

① 一种轻快的波兰或捷克民间舞蹈。

拿破仑三世式的，挂着粉红色的百叶帘。几辆汽车并排地停在那里。我们穿过前厅，走向一个肯定是客厅的房间。客厅里，两三盏电灯洒下柔和的灯光，我隐隐约约地看见十来个人，一些站在窗户边，另一些则倒在沙发上，我感觉这张沙发是客厅里仅有的家具。他们自斟自饮，快活地用德语和法语交谈着。一台电唱机直接放在地板上，正放着一首悠缓的乐曲，曲子里还伴有一名歌手极为低沉的歌声，它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

噢，比荣达女孩……
噢，比荣达女孩……
比荣达女孩……

依沃娜挽住我的胳膊。曼特朝她的四周迅速地瞟了几眼，好像在寻找某个人。但这群人中没有人注意我们。我们经过一扇落地窗，来到一座围着绿色木栏杆的阳台上，阳台上摆放着折叠式帆布躺椅和柳条椅。一只中国灯笼映照出类似镂空花边和绠带的错综复杂的影子，依沃娜和曼特的面孔上顷刻间仿佛蒙上了短面纱。

下面的花园里，许多人挤在一张被酒菜压得摇摇欲坠的菜台周围。一位身材高大的金发男子朝我们打了一下手势，然后柱着拐杖朝我们走来。他身上的棉布衬衣是米色的，领口敞得很开，恰似一件撒哈拉式的帆布短袖上衣，我想起了以前人们在殖民地碰到的并拥有一段“历史”的那些人物。曼特把他介绍给我：罗夫・马德加，“导演”。他俯身亲吻依沃娜，把手放在曼特的肩上。他叫他“芒特”，夹带半英国半德国口音。他领着我们径直走到酒菜台子边，那个身材跟他一样高的名叫瓦尔吉利亚的金发女子是他的妻子，她目光呆滞（她盯着我们却好像看不见我们，或者目光越过我们注视某样东西）。

我和依沃娜留下曼特和一个体格像登山运动员一样的年轻人呆在一起，我们则在人群中穿梭。她拥抱所有的人，当有

人问她我是谁时，她便回答："一位朋友。"如果我没理解错的话，这些人中的绝大多数人都拍过"电影"。他们在花园里散开了。那里看得非常清楚，因为月光皎洁。沿着杂草丛生的小路往前走，可以看见一棵挺拔的雪松，样子很可怕。我们来到一堵围墙边，能听见墙后面湖水的拍打声，我们在墙边呆了很长一段时间。从这里可以看见一座耸立在荒芜的花园中间的房子，人们十分惊异于它的存在，仿佛刚刚到达南美洲的一座古城，仿佛城里的一座洛可可[①]歌剧院、一座大教堂和众多的新颖别致的用卡拉尔大理石建造的饭店如今已被原始森林覆盖了一样。

在花园里冒险的宾客们中间，我们是走得最远的，只有依稀可辨的两三对男女躲在繁茂的矮树丛中享用夜色。其他的人则都站在那幢房子前面或阳台上。我们重新回到他们中间。曼特在哪里？也许在里面，在客厅里。马德加来到我们身边，用半英国半德国的口音跟我们说，他愿意在这里呆上半个多月，但他必须到罗马去。九月份，"当这部影片剪辑完毕"，他将重新租下这幢别墅。他搂着依沃娜的腰肢，我不知道他是否会在她身上乱摸，抑或他的动作是否带有父亲色彩。

"她是一名非常优秀的演员。"

他注视着我，我发现他的眼睛里有一团迷雾，越来越浓重的迷雾。

"您叫克马拉，对吗？"

迷雾突然消散了，他的两眼闪耀着蓝色的金属般的亮光。

"克马拉……肯定是克马拉，对吗？"

我低声地回答道："是的。"他的两眼再次失去了刚才的犀利，又一次蒙上了雾气，最后完全黯然无光。无疑，他有权随心所欲地校正眼睛的光芒，就像人们使一对孪生姐妹相和谐一样。当他想反省的时候，目光便蒙上了水汽，外面的世界即变

---

① 18世纪欧洲盛行的华丽繁琐的建筑装饰和艺术风格。

成模糊的一片。我熟知这种伎俩，因为我经常使用。

“从前在柏林有个克马拉，那个时候……”他说道，“依尔丝，是不是这样？”

他的妻子躺在阳台另一头的一张帆布椅上，正跟两个年轻人说话。她微笑着转过身来。

“是不是啊，依尔丝？那时，在柏林，也有一个克马拉。”

她看着他，仍在微笑。然后，她掉过头去，继续和年轻人说话。马德加耸了耸肩膀，两手握紧了拐杖。

“是的……是的……那个克马拉住在皇帝大街……您不相信吗，嗯？”

他站起身，摸了一下依沃娜的脸蛋，然后朝绿色木栏杆走去。他在那里站着，凝望着月下的花园，显得很迟钝。

我们靠在一起，在两只墩状的软垫上坐下，她将脑袋耷在我的肩上。一名年轻的棕发女子递给我们两杯斟满的玫瑰红色的什么酒，她那件凹形的短上衣使她露出了双乳(每一次动作幅度稍大一点，两只乳房都会从她那件袒胸露肩的衣服里跳出来)。她朗朗大笑着，拥抱依沃娜，用意大利语请我们喝她“特别为我们准备”的两杯鸡尾酒。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她叫德丝·马尔茜，依沃娜告诉我，她在那部“影片”中担任主角。她也要从事一项伟大的事业。她在罗马一举成名。这时，她大笑着从我们身边走开，甩着长长的头发，走向一位五十左右年纪、身材颀长、满脸都是麻点的男子。他站在落地窗下，手上端着一只酒杯。他叫哈利·德雷塞尔，荷兰人，也是“影片”的演员之一。其他人霸占了柳条椅，或者倚在栏杆上。几个女人围着马德加的妻子，她总是那样笑意盈盈，心不在焉。一阵喃喃的说话声，一支悠缓的令人作呕的庸俗乐曲从落地窗中飘出来，歌手随着曲子反复地低吟：

灯罩
散发出蓝光

马德加呢，他陪着一位个头只到他腰部的秃头男子在草地上踱步，他不得不俯下身子跟他说话。他们俩在阳台前面走来走去，马德加的身子越来越沉重，越来越弯曲，与他交谈的那位男子则踮起脚尖，越来越紧张。他的嘴中发出大胡蜂的嗡嗡叫声，他用人的语言发出的唯一的句子是："瓦－伯纳－罗尔夫……瓦－伯纳－罗尔夫……瓦－伯纳－罗尔夫……瓦伯纳罗尔夫……"依沃娜的那只狗趴在阳台边上，那副姿态酷似埃及的狮身人面像，脑袋从右转到左、从左转别右，看着他们走来走去。

我们在哪里？在上萨瓦省。我枉然地重复这句让人安慰的话语："在上萨瓦省的心脏。"我宁愿去想另一个殖民地国家，或者加勒比海群岛。否则，如何解释这片温柔而又腐蚀的月光，这个使人的眼睛、皮肤、裙子和阿尔帕卡西服都磷光闪烁的蓝色夜晚？所有这些人都被一种神秘的电流包围着，人们料想着电流短路时每个人的姿态。他们的名字——有一些人至今仍留在我的记忆中——我遗憾当时没把它们全都记下来：我本该在晚上就寝之前将他们的名字熟记在心，虽不知他们属于哪一种类型，他们的名字的发音组合于我足矣——他的名字使人想起那些设在自由港的小小的国际公司和在海外设置的商行：凯·奥尔洛夫，伯尔西·利比，奥斯瓦尔多·瓦仑迪，依尔丝·科尔贝尔，罗兰·威特·冯·尼达，热那维也夫·布歇，热查·伯勒蒙，弗朗索瓦·布朗哈尔德……他们现在都变成什么样子了？在我为他们重新描述的这次聚会上，我对他们说了些什么？那个时期——现在都已经快过去十三年了——他们给我的感觉是在燃烧生命，这种感觉久久不去。我在中国灯笼的映照下观察他们，听他们交谈。灯笼使女人们的脸上和肩膀上布满了斑点。我给每个人提供一段过去，却又与另外一些人的过去发生交叉，我真希望他们能把所有的东西都向我公开：伯尔西·利比和凯·奥尔洛夫第一次相见是在什

么时候?他们两人中有谁认识奥斯瓦尔多·瓦仑迪?谁从中斡旋使马德加与热那维也夫·布歇和弗朗索瓦·布朗哈尔德建立了关系? 这六个人中是谁把罗兰·威特·冯·尼达引荐到他们的圈子里的?(我只列举我记得名字的那些人。)这许多的谜语必须有无数的组合和一张由他们编织了十年、二十年的蜘蛛网为前提条件。

太晚了。我们去找曼特。他既不在花园里、阳台上,也不在客厅里。那辆“道奇”不见了。马德加陪着一位金色短发的女子在台阶上与我们交臂而过。他告诉我们,曼特刚才跟“弗利兹·特朗克”一起走了,肯定不会回来。他朗声大笑,笑声让我们感到吃惊。他把手按压在年轻女子的肩膀上。

“我老年的依靠。”他声音道,“你明白吗,克马拉?”

然后,他突然转过身子,穿过走廊,手更加用力地压在年轻女子的肩上。他那副模样如同从前的一名丧失理智的拳击手。

从这一刻起,事情朝另一个方向发展了。有人熄掉了客厅里的电灯。那里只剩下壁炉上的一盏小支光电管灯,粉红色的灯光被大片大片的暗影吞噬了。意大利歌手的歌唱完了,紧随其后的是一个女人破碎的歌声,声音越唱越嘶哑,最后谁也听不清歌词了,人们寻思这歌声是不是一个垂死的病人的呻吟,抑或是痛快的呼喊声。但是女人的歌声突然变得清纯了,音调轻柔的同样的歌词又反复出现了。

马德加的妻子横躺在沙发中央。阳台上,围着她的年轻人中,有一个小伙子向她俯下身子,开始慢慢解开她的衬衫扣子。她盯着天花板,半张着嘴。几对男女在跳舞,他们搂得稍微紧了些,舞步也稍微规范了些。我们走过去时,我发现样子很古怪的哈里·德雷塞尔的一只手正使劲地摸着德丝·马尔茜的屁股。落地窗旁边,一项表演吸引着一群人的注意力:一个女人在独舞。她脱掉了裙子、连身衬裙和乳罩。为了消磨时间,我和依沃娜也加入到那群人中间。罗兰·威特·冯·尼达贪

婪地看着她，脸孔变了样：她的身上只剩下长统丝袜和吊袜带，而她继续跳舞。他跪在地上，试图用牙齿咬掉她的吊袜带，但每次她都躲开了。最后，她决定亲自动手把身上的附件撕掉，而后围着威特·冯·尼达继续跳舞，浑身一丝不挂；她摩擦他的身体，他却昂首挺胸，无动于衷，像斗牛士一样滑稽可笑。他那扭曲的身影映在天花板上，而那女人的影子——特别庞大——从天花板上掠过。不久，整幢别墅里就只剩下这场在黑暗中推来搡去、上楼下楼、充满欢声笑语的影子芭蕾舞了。

与客厅邻接的是一个小单间，里面摆着一张安有许多抽屉的笨重的办公桌，我猜想，它肯定在殖民地的政府部门里置放过；房间里还有一张深绿色的皮沙发。我们躲在里面。我最后瞥了一眼客厅，依然看见马德加夫人的脑袋向后吊着（她将脖子靠在沙发的扶手上）。她那满头的金发一直拖在地上，别人很可能会以为这只脑袋是刚刚被砍下来的。她开始呻吟。我依稀可辨另一张正凑向她胸脯的面孔。她的呻吟声越来越强烈，语无伦次地说着："杀了我吧……杀了我吧……杀了我吧……杀了我吧……"是的，我记得所有这一切。

这间工作室的地面上铺着一块非常厚实的羊毛地毯，我们就躺在上面。我们的身边有一缕光线画出一道横穿房间的蓝灰色光束。一扇窗户半敞着，我听见一棵树微微抖动的声音，叶子擦着窗户玻璃。树叶的阴影给书架装上了一排夜和月光的栅栏。书架上摆满了全套的"面具"丛书。

狗在门边睡着了。再也没有任何声响、任何说话声从客厅里传来。也许，所有的宾客都离开了别墅，只剩下我们俩？工作室里飘溢着一股旧皮革的芳香，我寻思着书架上的书是谁整理的。这些书归谁所有？晚上有谁到这儿来抽烟斗，工作或读小说，或谛听树叶的沙沙声？

她的肌肤抹上了一层乳白色。一片树叶的阴影在她的肩上刺出花纹。有时，叶子的阴影停在她的面孔上，她仿佛戴了半截面罩一般。阴影向下移动，堵住她的嘴巴。我多么希望白

日永远也不要来临，好与她一起蜷缩在这片沉寂的水族宫般的月光中。黎明前夕，我听见一扇门的吱嘎声，从楼上传来的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某件家具被打翻的声音，然后是朗朗的大笑声。依沃娜仍在酣睡。守门犬在做梦，每隔一段时间有规律地发出低沉的呻吟。我微微打开房门，客厅里没有一个人影。那盏小支光电灯依然亮着，但灯光更加暗淡，也不再是粉红色的，却变成了非常浅淡的嫩绿色。我朝阳台走去，想呼吸一下新鲜空气。阳台也一样，没有人影。那只中国灯笼依然亮着，微风使灯笼里的烛光摇曳，一些女人似的身影从墙上跑过。阳台下面，花园里，我试图说出那股从树木花草中散发出的充溢阳台的清香的特征。是的，我犹豫着没说出来，因为这是在上萨瓦省：我吸着茉莉花的芳香。

我重新穿过客厅。长明灯依然发出缓慢起伏的淡绿色的灯光。我想到了大海和人们在炎热的天气里喝的冰镇饮料：薄荷汽水。我又听见阵阵的大笑声，笑声清脆，使我震惊。笑声来自遥远的地方，突然传到这儿，我不能确定它们的位置。笑声越来越清脆、易逝。她头枕着右臂，仍在酣睡。月光照下来的横穿房间的青色光带照亮了她的唇隙、脖颈、左边的屁股和脚跟。月光在她的背上铺上一条笔直的披巾。我屏住了呼吸。

我又看见了窗户玻璃后面摇曳的树叶和这个被一缕月光截成两段的身体。为什么那时我们周遭的上萨瓦省的景致与我记忆中的那座消失了的城市，大战前的柏林叠合在一起了呢？也许是因为她在“罗尔夫·马德加”的“影片”中“担任角色”？后来我打听过马德加的情况，得知他年纪轻轻就开始在V.F.A.电影制片厂工作。1945年2月，他开始拍摄他的第一部影片《两个人的彩纸屑》，那是一部非常矫饰、非常轻快的维也纳轻歌剧，他在两次轰炸中取景。电影没有拍完。我呢，如今当我回想起那个夜晚，我便在从前的柏林的一幢幢楼房之间漫步，沿着河堤和不复存在的林荫大道往前走。我从亚历山大广场笔直前行，穿过逍遥宫和斯普雷河。夜幕降临在那四排椴

树和栗树上，降临在过往的有轨电车上。电车里空无一人，灯光摇曳。你呢，你在大道尽头的一家耀眼的绿色笼子里，阿德隆饭店的玻璃客厅里等候我的到来。

第四章

曼特仔细地看着那个身穿风雨衣、正在整理杯子的男子。男子终于低下头，重新专心工作。曼特站在他前面，摆出一副可笑的立正姿势，岿然不动。接着，他转身望着另外两个正注视着他的服务员，他们将下巴顶住扫帚柄，不怀好意地笑着。他们俩长得很像，让人吃惊：同样的金发平顶头，同样的小胡子，同样蓝色的凸眼。他们一个向右俯身，一个向左，很对称，别人会以为他们是站在镜子前面的同一个人呢。曼特一定产生了这种错觉，因为他慢慢地走近那两个人，锁起了眉头。当他离他们只有几公分远时，他挪动脚步从背部、侧面观察着。那两名服务员没有动，但可以猜想到，他们准备动手把曼特痛打一顿，把他揍扁。曼特从他们身旁走开，朝餐厅的门口退去，眼睛一直看着他们。他们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站在壁灯射出的昏黄暗淡的灯光下。

此刻，他正从火车站广场穿过，竖起西服衣领，左手缩在长围巾里，就好像他的脖子受了伤一样。开始下雪了。轻盈的雪花在空中飞扬。他走上索梅埃大街，在雷让电影院门前停住了。这家电影院正在放映一部老影片，片名是《甜蜜的生活》[1]。曼特躲在电影院的挡雨披檐下，逐一欣赏该影片的剧照，同时从西服口袋里掏出一只烟嘴。他用牙齿咬住烟嘴，然后在其他的口袋里寻找——毫无疑问——一支骆驼牌香烟。

---

① 意大利影片。

但他找不出来。这时，他的面孔开始抽搐，总是那样：左颧颊收缩着，下巴猛烈地抽动，比十二年前更加缓慢，更加痛苦。

他似乎在犹豫着该走哪一条路，是穿过马路从沃格拉大街插到王家大街，还是继续沿着索梅埃大街下行？稍往下去，靠右边的地方，竖着桑特拉那块红红绿绿的招牌。曼特眯起眼睛凝望着它。桑特拉。雪花在这三个字周围飞旋、起舞，它们也变得红红绿绿的。绿色的苦艾酒，红色的冈巴利酒……

他弓着身子朝这片"宜人的绿洲"走去。他的两腿僵硬，要不是他努力集中精力，他定会在人行道上滑倒，就像散了架的木偶。

那位身穿格子外套的顾客仍在那里，但不再纠缠那名女招待了。他坐在最里边的一张桌子边，用食指打着拍子，非常小声地重复着："兹姆……嘣一嘣……兹姆……嘣嘣……"像一位高龄老太婆的声音。女招待则在读一本杂志。曼特爬上一张凳子，把手放在她的前臂上。他低声地说道：

"小乖乖，给我来杯波尔图葡萄酒。"

第五章

我从梯耶尔公寓搬了出来，跟她一起住在埃尔米塔日饭店。

一天晚上，曼特和她一起来找我。我刚吃完晚餐，便在客厅里等候。我坐在一名男子的旁边，此人的脑袋酷似那种忧郁的、长毛垂耳的西班牙种猎犬的脑袋。其他人开始玩卡那斯达[1]牌。女人们正跟布法兹夫人聊天。曼特站在大门的下面。他身穿一套粉红色的西服，西服口袋里吊着一条深绿色的手绢。

他们一起朝他转过身子。

“女士们……先生们……”曼特低着头小声说道。然后，他朝我走来，身体笔挺：“我们在等您。您可以让人把您的行李拿下来。”

布法兹夫人突然问我：

“您要离开我们吗？”

我垂下了眼睛。

“夫人，这是迟早的事。”曼特以一种无可辩驳的语气回答道。

“但他起码可以提前告诉我们一下。”

我心里明白这位女人突然很恨我了。她会随便找个借口毫不迟疑地将我送到警察手里。我为此很悲伤。

---

① 一种用两副纸牌玩的牌戏。

"夫人,"我听见曼特在回答她,"这位年轻人在这里无事可做,他刚接到比利时女王签署的命令,肩负使命。"

大厅里的那些人手执扑克牌,愣愣地望着我们,那些经常与我同桌的人则以一种既惊奇又厌恶的神情审视着我,仿佛他们刚刚发现我不是人。人们在窃窃私语,对"比利时女王"进行影射。这时,曼特无疑是想顶住与他对抗的布法兹夫人,他环抱双臂一字一板地说道:

"夫人,你听见了吗?'比利时女王'……"窃窃私语声越来越多,我的心被捏紧了。这时,他猛一跺脚,仰头以极快的速度说道:

"夫人,我没有把详情告诉您……我就是比利时女王……"

他的话激起了愤怒的叫喊声和愤怒的举动:大部分房客都站起身来,组成充满敌意的群体,站在我们的面前。布法兹夫人向前跨了一步,我担心她会甩曼特一记耳光,或者甩我一记耳光。我觉得后一种可能很自然:我认为自己是唯一应该负责任的人。

我很想请求这些人原谅我,或者有一根魔杖把刚才发生的事情从他们的记忆中一笔勾销。为了不被人注意而躲在一个安稳的地方,我所做过的这种种努力顷刻之间都化为乌有。我甚至不敢朝大厅看最后一眼。晚饭后的那段时间竟那么平静,而我的心却是那样焦虑不安。有片刻工夫,我恨死了曼特。为什么要让这些有定期利息或年金的富人、这些玩卡那斯达牌的顾客们懊丧和惊愕呢?他们让我安心。有他们的相随,我什么危险也没有。

布法兹夫人一定很想朝我们的脸上吐满唾沫,她的嘴唇越抿越紧。我原谅她了。我背叛了她,可以这么说。我摇动了梯耶尔公寓这座宝贵的时钟。如果她现在还认识我(对此我深表怀疑。首先,梯耶尔公寓已不复存在),我希望她知道,我并不是个坏小子。

该把“行李”搬下来了，下午我就打点好了。我的行李包括一只柳条柜和三只大皮箱。箱子里装着很少的几件衣服、我所有的藏书、旧皮鞋和这几年的《竞赛》、《电影世界》、《音乐厅》、《侦探》、《黑与白》杂志。这些行李十分沉重。曼特想搬动那只柳条柜，却差一点没被它压扁。我们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它放倒。然后，我们花了近二十分钟时间把它拖过走廊，拖到楼梯平台上。柳条柜重重地压在我们身上，曼特在前面，我在后面，累得喘不过气来。曼特横躺在地板上，双臂交叉，两眼紧闭。我回到房间，好歹也摇摇晃晃地将三个大皮箱搬到了楼梯口。

电灯熄了。我摸索到电灯开关，但无论我怎么摁都是枉然，楼道依然是漆黑一团。下面，客厅半开着的门缝透出一缕朦胧的灯光，我看见半开着的门边里探出一只脑袋，我可以肯定，那是布法兹夫人。我恍然大悟肯定是她取掉一根保险丝，迫使我们在黑暗中搬运行李。她的所做所为让我歇斯底里地疯笑了一场。

我们将柳条柜推出半截到楼梯上。柳条柜在第一级踏板上稳稳当当地停着。曼特紧紧抓住楼梯栏杆，狂怒地踢了一脚：柳条柜滑下去了，每到一级都要跳一下，发出可怕的声音。别人会以为楼梯要坍塌了。布法兹夫人又从客厅半开着的门洞里侧身探出脑袋，旁边还有另外两三个人的脑袋。我听见那些尖声急叫的声音：“看看这两个卑鄙的家伙……”有人嘘声重复道：“叫警察。”我一只手拎着一只皮箱，开始下楼。我什么也看不见。此外，我喜欢闭上双眼，做最坏的打算，给自己鼓足勇气。一、二、三，一、二、三……假如我在楼梯上绊了一下，我就会随着皮箱一起滚到底层，摔得粉身碎骨。不可能停下了。我的锁骨快要裂开了。我又开始了那可怕的疯笑。

灯又亮了，令我目眩。我发现自己已到了底楼，傻乎乎地被夹在两只皮箱和柳条柜中间。曼特拎起另一只皮箱(那只皮箱稍轻一些，因为里面只装了一些洗漱用具)，跟在我身后。我

很想知道是谁赋予我力量，让我活着到了楼下。布法兹夫人把帐单递给我，眼睛望着别处。我结了帐。然后，她走进了大厅，“咣当”一声把身后那扇大门关上了。曼特靠在柳条柜上，用卷成一团的手绢揩着脸，动作干净利落，像一个女人在脸上扑粉。

“老兄，该接着干，”他指着行李对我说道，“接着干……”

我们将柳条柜拖到台阶上。那辆“道奇”停在梯耶尔饭店的大门边，我察觉到坐在前座的依沃娜的身影。她在抽烟。她朝我们打了个手势。我们终于把这个柜子抬到了汽车的后座椅上。曼特趴在方向盘上。我回去拿另外三只放在饭店前厅里的皮箱。

一个男子一动不动地站在接待处前面：他的脑袋长得像长毛垂耳的西班牙种猎犬的脑袋。他朝我走来，站在我面前。我知道他有话跟我说，但他说不出来。我以为他会汪汪乱叫，发出势必只有我能听见的拖长的轻微的呻吟声（梯耶尔饭店的房客们继续玩他们的卡那斯达牌或者闲聊）。他站在那里，眉头紧锁，半张着嘴巴，费了老大的劲想跟我说话。或许，是他感到恶心却又吐不出来？他弯着腰，几乎喘不过气来。几分钟后，他恢复了平静，便声音低沉地对我说道：“你走得正是时候。再见，先生。”

他向我伸出了一只手。他穿着一件粗花呢外套，一条淡褐色的裤脚翻边的长布裤。我欣赏他那双淡灰色的、绉胶底非常非常厚的麂皮鞋。我能肯定，我在住进梯耶尔饭店之前曾经见过此人，这要追溯到十多年前。突然……但是，是的，穿着同样的皮鞋。这个向我伸出一只手的人也就是在我童年时代曾让我无比惊奇的人。一到星期四或星期天，他便拿着一只微型小船（依照孔堤基船的模型所仿制）来到梯耶尔饭店。他看着小船拐弯穿过水塘，变换着观察哨；当小船搁浅在石头上时，他便用一根竹竿推开它，检查桅杆和船帆是否牢固。有时一群小孩甚至大人跟在他的身后，他便偷偷地看他们一眼，好像不相

信他们有这样的反应。每当有人问到这只船时，他嘟嘟哝哝地说道：是的，制作一艘“孔堤基”小船是一项非常漫长、非常复杂的工作。他一边说话一边抚摸着这只玩具船。接近晚上七点钟时，他拿着小船，坐在凳子上，用一条圈毛毛巾擦拭船身。随后，我看见他径直朝日沃里大街走去，他的“孔堤基”夹在腋下。从此，我时常会想起这个在黄昏时离去的身影。

我会让他回想起我们的相遇吗？无疑，他已丢失了那只小船。轮到我对他说：“再见，先生。”我牢牢地抓着两只皮箱，慢慢穿过花园。他在我身边，默默地跟着。依沃娜坐在“道奇”汽车的挡泥板上，曼特则坐在方向盘后面，头仰靠在座椅背上，双目紧闭。我将两只皮箱放在汽车尾部的行李箱里摆好。身边的那个人饶有兴趣地观察着我的一举一动。当我再次穿越花园时，他走在我前面，不时地回头看看我是不是跟在后面。他拿起最后那一只皮箱，对我说道：“请允许我……”

这只皮箱最重，里面放了我的高帮皮鞋。每走一段，他都要放下箱子歇一口气。每次我动手去提箱子，他总是对我说：

“别客气，先生……”

他想独自一人把皮箱放上后座上。他费了好大的力气才把箱子放上去，而后便站在那里。他对依沃娜和曼特一点儿也不在意。他愈来愈像一条长毛垂耳的西班牙种猎犬。

“嗯，先生，”他低声道，“……祝您好运。”

曼特轻轻启动马达。在汽车拐第一个弯道时，我回过头。他站在马路中间的一盏路灯下，灯光照着他那宽大的粗花呢上衣和淡褐色翻边长裤。总之，他的身上只少了那只夹在腋下的“孔堤基”小船。在你生活的每一个十字路口——总有许多同样神秘的人——站在那里目送你。

第六章

她在埃尔米塔日饭店订了一间卧室，外加一间客厅。客厅里摆着三张印花布沙发、一张桃花心木圆桌、一张沙发床。客厅和卧室的墙壁都贴了一层如尤维[①]的麻布一样逼真的彩色墙纸。我请人把柳条柜立放在房间的角落里，伸手即可拿到装在抽屉里的所有东西。抽屉里有粗毛线衫和旧报纸。我亲自把那几只皮箱推进浴室的最里边，没有打开箱锁，因为我随时都必须做好离开这里的准备，必须把任意留居的房间看作临时避难所。

此外，我的衣服、书籍和高帮皮鞋放在哪儿呢？她的裙子和皮鞋把所有的柜子都塞得满满的，一些衣裙和皮鞋甚至堆在沙发床上和客厅里的沙发上。那张桃花心木圆桌上摆满了化妆品。我寻思，这就是一个女演员在饭店里住的房间，就像《电影世界》或《女明星》杂志中所描述的那样乱七八糟。我读过这些杂志，对此印象颇深。我在做梦。于是，为了不至于吵醒自己，我避免举止过于粗鲁，避免自己的提问过于具体。

我记得，从第一个晚上起，她就要我阅读刚刚拍完的由罗夫·马德加导演的那部影片的剧本。那时，我非常激动。片名是《来自山里的情书》，写的是一个名叫科特·维斯的滑雪教练的故事。冬天，他给在这座漂亮的沃尔拉城堡度假的外国女子上课。他利用自己褐色的皮肤和高大俊美的身材引诱她们。

---

① 法国荣纳省的市镇。

最后，他却疯狂地爱上了其中一位女子，她是匈牙利一工业家的妻子。她分享他的感情。他们去该滑雪站最“漂亮”的那家酒店，在其他女人嫉妒、羡慕的目光下起舞，一直到凌晨两点。科特和蕾娜在波奥饭店一起度过这个夜晚。他们海誓山盟，要让他们的爱情地久天长；他们谈起他们将来在一座孤零零的小木屋里的生活。她要走了，去布达佩斯，但她许诺她将以最快的速度回到他身边。“现在，银幕上，大雪纷飞；之后，瀑布在歌唱，树枝上长满了新叶。春天到了，不久就是夏天。”科特·维斯真正的职业是泥瓦匠，他重操旧业，人们很难再见到冬季里的那个漂亮的褐色皮肤的滑雪教练。每天下午，他都要写封信寄给蕾娜，徒劳地等候她的回音。当地的一位女子经常去看他。他们一起漫步，走到很远的地方。她爱他，但他却对蕾娜思念不止。我忘记了剧情是如何突变的，高潮结束后，科特为了这名年轻女子（依沃娜饰演），对蕾娜的回忆渐趋淡薄。他明白自己没有权利忽视身边这位女子给予的如此温柔的关怀。最后一幕，在夕阳下的大山深处，他们俩拥抱在一起。

一座冬季运动场以及那里的风俗、那里的常客组成的图画在我看来被描绘得栩栩如生。至于那个由依沃娜扮演的年轻女子，“对初次登台的人来说是个漂亮的角色”。

我把自己的想法告诉她，她聚精会神地听着。我为此感到自豪。我问她，我们什么时候能看到这部影片。在九月份之前是看不到的，但马德加肯定会从现在起的十五天内在罗马上映该片，那是一段接一段的工作样片。在这种情况下，她会带我去那里，因为她非常想知道我对她的“表演”有何感想……

是的，当我努力回忆起我们的“共同生活”刚开始的那些时日时，我总会听到我们关于她的“职业”的谈话，仿佛是在听一盒旧磁带一样。我想把自己变成一个风趣的人，向她献殷情……“马德加导演的这部影片对您非常重要，但现在要找一个能让你真正发挥你的才能的人……一个天才的青年人……譬如一个犹太人……”她对我的话越来越专心。“您这么以为

吗？”——“是的，是的，我可以肯定。”

她一脸的单纯让我吃惊，我只有十八岁。“您真的这么认为吗？”她问道。卧室里，我们四周的东西越来越乱。我想，我们有两天没出门了。

她是从哪里来的？我很快就明白她不住在巴黎。她谈起这座城市时，就像谈一座她几乎陌生的城市。她在波荣大街的维恩德索尔—雷诺尔德饭店逗留过短暂的两三天时间。我对这家饭店记忆犹新：我的父亲在奇怪地突然失踪之前，就是在那里和我见的面（我已忘记最后一次看到他是在维恩德索尔—雷诺尔德饭店的大厅里，还是在卢特西亚饭店的大厅里）。

除了维恩德索尔—雷诺尔德饭店，她只记得莫尔上校大街和波塞柔尔林荫大道，那里有她的“朋友”（我不敢问她是哪些朋友）。相反，她经常提到日内瓦和米兰。她曾在日内瓦和米兰工作过。但那是什么样的工作呢？

我偷偷看过她的护照。法国籍。住在日内瓦，多尔西耶尔广场6号。为什么？让我大吃一惊的是，她出生于上萨瓦省的城市里，是巧合吗？或者她的原籍是萨瓦省？她还有家人住在这里吗？我冒着危险，间接地向她提了一个这一类的问题，但她想对我隐瞒某些事情。她的回答很含糊，她对我说她在外国长大。我没有再追问。我寻思，随着时间的推移，我终究会把一切都弄清楚的。

她也向我提问题。我是不是在这里度假？要呆多长时间？她说，她一下子就猜到我是从巴黎来的。我告诉她，“我的家人”（一说到“我的家人”我就感到一种精神上的满足）坚持要

我休养几个月，因为我的身体很“虚弱”。我向她做这些解释的时候，看见一间镶了护壁的房子里有十来个非常严肃的人围坐在桌子边，召开“家庭会议”，要对我的事情做出决定。这房子的窗户面朝马勒舍尔波广场，我属于这个古老的资产阶级犹太家族，我的祖辈1890年前后就在蒙科平原定居下来。她突然问我：“克马拉，这是个俄国人名。您是俄国人吗？”于是我想到了别的事情：那里，外祖母和我，我们一起住在星形广场附近的底楼里，更准确地说是在洛尔—比荣大街，或巴沙诺大街（我需要准确的细节）。我们出售“祖传家宝”，以此为生，或者把它们存放在皮埃尔·夏龙大街的小额质押贷款处[1]。是的，我是俄罗斯人，我名叫克马拉伯爵。她显得很激动。

有那么几天，我不再害怕什么东西，也不再害怕什么人。后来，恐惧感又回来了。这是一种从前延续下来的一阵阵像针扎似的痛苦。

从饭店里出来的第一天下午，我们乘坐“阿米拉尔—吉桑”号船绕湖转了一圈。她戴着一副镜架特别大的太阳镜，镜片是镀了银的，不透明，就像镜子一样，能从上面看到人像。

轮船懒洋洋地行驶，穿过湖面到达圣—约利奥兹至少用了二十分钟时间。阳光炫目，我眯起了眼睛。我听见从远处汽艇上传来的窃窃私语声和游泳的人们的喊叫声、欢笑声。一架旅游飞机经过，在较高的空中拖着一面狭长的小旗，我看见小旗上的神秘莫测的文字：乌丽冈奖杯……在我们靠岸——不如说是“阿米拉尔—吉桑”号船撞到码头上——之前，轮船行驶了很长时间。有三四个人上了岸，其中有一位穿鲜红色长袍的神甫。轮船继续巡航。它负载过重，马力不足。过了圣—约

① 旧称当铺。

利奥兹后，轮船径直开往一个名叫瓦朗的市镇。然后就是卢萨兹港，再过去便是瑞士。但它会及时地向后转，到达湖的另一边。

风把她的一绺头发吹到了前额上。她问我，她是否会成为伯爵夫人，我们会不会结婚。她打趣地说着这些话，我从这种语气的后面察觉出她那种强烈的好奇心。我回答说，她的名字会是“依沃娜·克马拉伯爵夫人”。

“但克马拉真是俄国人的名字吗？”

“格鲁吉亚人，”我对她说道，“格鲁吉亚人……”

当轮船在威利埃－杜－拉克港停下时，我认出了远处马德加的那幢白色、粉红色的别墅。依沃娜也凝望着那一边。我们的身旁有十来个青年人坐在甲板上。他们中的大部分人都身着网球服，女孩子则穿着白色的褶裥裙，露出肥大的屁股。他们的口音里都带有齿音，这种口音是在拉纳拉格附近和布戈大街练出来的。我纳闷，这些法国上流社会的男孩和女孩为什么有的满脸粉刺，而有的人又身体超重。这些无疑取决于他们的饮食。

这群年轻人中有两个人正在谈论“帮肖－贡查勒斯”网球拍和“斯巴尔丁”网球拍各自的优点。那个说话像连珠炮似的小伙子长着络腮胡子，衬衫上别着一枚绿色的小鳄鱼。专业性的谈话。无法理解的词语。阳光下，温柔而又晃动的嗡嗡声。金发姑娘中有一个女孩对另一个身穿小盾形纹运动衣、脚穿便鞋的棕发小伙子的魅力并不无动于衷，小伙子则在她面前极力地卖弄。另一位金发姑娘则宣布“后天晚上举办家庭舞会”，还有“父母会把别墅留给他们用”。湖水撞击船的声音。飞机又回到我们头顶上，我们又看见那面狭窄的小旗上的那几个奇特的字：乌丽冈奖杯。

他们全部（如果我没听错的话）都去芒顿－圣－贝尔纳网球俱乐部。他们的父母亲在湖畔拥有别墅。我们呢，我们去哪儿？我们的父母呢，他们都在哪里？依沃娜也像我们的邻座一

样，属于“上流社会家庭”吗？我呢？我的伯爵头衔毕竟是另外一码事，就像一枚别在白衬衫上的绿色小鳄鱼。“有维克多·克马拉先生的电话。”是的，这声音像钹① 一样动听。

我们跟他们一起在芒顿上岸。他们走在我们前面，手上拿着网球拍。我们沿着一条两边建有许许多多别墅的马路行走，这些别墅的外观令人回想起山里那几座木屋式的别墅，一个爱幻想的资产阶级家族，已经有几代人在那里度过假。有的时候，这些屋子被一丛丛英国山楂树或枞树覆盖了。普利麦费尔别墅，爱德尔维丝别墅，雷·夏母瓦别墅，玛丽－罗丝别墅……那群年轻人拐向左边的一条小路。小路一直通向一个网球场的栅栏门。他们的嗡嗡声和笑声渐渐小了。

我们呢，我们拐向右边。一块木牌标示着：“芒顿大饭店。”

一条私人马路陡峭地通向一个镶着砾石的了望台。那里的视野跟埃尔米塔日饭店的阳台的视野一样广阔，但那里更加凄凉。湖边，靠近这一边的湖畔一带仿佛荒芜人烟。这家饭店的历史非常悠久。大厅里种着绿叶植物，摆着藤条沙发和包有苏格兰花呢的肥大的长沙发。七八月份，人们携家带口来到这里。登记簿上是排成行的同样的名字，非常规范的法国人名：塞尔让－德尔瓦尔、阿梯埃·莫尔、帕基埃－帕纳尔……当我们订好房间后，我想，“维克多·克马拉伯爵”这个称号将在登记簿上留下一块油脂样的污块。

在我们的周围，有许多孩子，他们的母亲，他们的祖父祖母，所有的人举止都特别端庄，他们带着装满坐垫和圈毛毛巾的袋子准备出发去海滩。一个身穿黄褐色海军衫、头发非常短、皮肤棕色的大个子的四周围着几个年轻人。他拄着拐杖。年轻人在向他提问。

卧室在拐角处。卧室的一扇窗户面朝了望台和湖水，另外

---

① 一种打击乐器。

一扇窗户被堵死了。一面活动穿衣镜，一张铺着花边桌布的小桌子。一张铜制横档的床。我们呆在卧室里，直到夜幕降临。

从饭店里穿过时，我看见他们在餐厅里用晚餐。他们都是城里人的打扮。连孩子们都配戴领带，身穿小裙。至于我们，阿米拉尔一吉桑号船上只有我们两个乘客。轮船穿过湖水，速度比来的时候更慢。它在那些空无一人的码头上停下，而后又开始像筋疲力尽的破船一样巡航。一幢幢别墅的灯火在青枝绿叶间闪亮。远处，是被探照灯照亮的卡西诺。那天夜里肯定有一场宴会。我真希望这艘船能在湖中央停下来，或停靠在一座半废弃的码头边。依沃娜睡着了。

我经常与曼特一起在斯波尔亭用晚餐。餐桌摆设在露天里，铺着白桌布。每一张桌子上都摆有几盏双灯罩电灯。你认识那幅 1938 年 8 月 22 日在戛纳举行的“小白床”舞会上吃夜宵时拍摄的照片(我父亲也在其中，位于这个已经消失的阶层之中）和 1948 年 7 月 11 日在开罗的卡西诺饭店的“泳装美人”选美晚会上拍摄到的、我至今仍保存着的年轻的英国小姐凯·欧文吗？那么，那一年，这两张照片本来是可以在斯波尔亭拍摄的，在我们用晚餐的地方，一样的装璜，一样的“蓝色”夜晚，一样的人们。是的，我认识其中的某些人。

曼特每次都要换穿一件颜色不同的无尾常礼服，依沃娜则穿着平纹布或绉绸长裙。她喜欢戴圆帽和长围巾。我不得不总穿着我唯一的法兰绒西服，系着那条“国际酒徒”领带。刚开始，曼特带我们去湖畔的“圣一罗兹”夜总会，确切的位置是在芒顿一圣一贝尔纳后面的瓦朗。他认识夜总会里那位名

叫布里的经理。他告诉我，这位经理已经被剥夺居留权。但这个大腹便便、目光柔媚的男子似乎是温柔的化身。他说起话来“资知”不分。圣－罗兹是个非常“漂亮”的地方。在那里能找到和斯波尔亭里的人一样有钱的避暑者。人们在绿廊阳台上跳舞。我现在仍然记得，我将依沃娜紧紧拥在怀里，心想永远也不能没有她的头发和肌肤的芳香。乐师们正在演奏《晚礼服的连接处》。

总的说来，我们生来就是为了相聚，为了相互理解。

我们很晚才回去，狗在客厅里睡觉。自从我与依沃娜在埃尔米塔日饭店同住以来，它的忧郁与日俱增。每隔两三个小时——跟节拍器一样有规律——它便在卧室里兜圈子，然后重新趴在地上睡觉。在进入客厅之前，它站在卧室的窗户前，停上几分钟，坐下来，竖起耳朵，目光也许在追寻穿越湖面的阿米拉尔－吉桑号轮船，要不就是在凝视窗外的景色。我对这个畜生的忧郁的谨慎印象强烈，我无意间发现它担任夜间警卫的职务，为此激动不已。

她穿了一件有桔黄色绿色阔条纹的海滩浴衣，横躺在床上抽烟。床头柜上面，口红或香水瓶边总放着几沓钞票。这些钱是从哪里来的？她在埃尔米塔日住了多久？是“别人”安排的，拍电影期间一直住在那里。可现在电影不是拍完了吗？她再三坚持——她向我解释说——在这个度假圣地过完这个“季节”。这个“季节”将会极其“绚丽多彩”的。“度假圣地”，“季节”，“绚丽多彩”，“克马拉伯爵”……在这种外国语里，是谁在撒谎呢？

也许，她需要一名伴侣？我像18岁的青年人一样，显得认真、殷情、敏感、多情。刚开始的几个夜晚，我们没有谈论她的“职业”时，她让我给她读一两页安德烈·莫洛亚著的《英国历

史》。每当我开始朗读时，那只德国种守门犬也走过来，坐在通向客厅的门边，目光庄重地端详着我。依沃娜套着海滩浴衣，躺在那里听我的朗诵，眉头微微皱着。我弄不明白，她从不谈论她自己的生活，为什么会喜欢这些历史论文呢？她的回答模棱两可："你知道，它写得非常漂亮"，"安德烈·莫洛亚是位非常伟大的作家"。我想，她是在埃尔米塔日饭店大厅里找到这本《英国历史》的，对她来说，这本书已成为某种护身符或者能带来幸运的吉祥物。她经常提醒我"读慢一点"，要不就是询问某段句子的含义。她想把《英国历史》背下来，记在心里。我对她说，如果安德烈·莫洛亚知道这种事，他会很高兴的。这一来，她又开始向我打听这个作家的情况。我告诉她，莫洛亚是个非常慈祥的犹太小说家，对女性心理非常感兴趣。有天晚上，她要我给她口授一段句子："安德烈·莫洛亚先生，我崇拜您。我读了你写的《英国历史》一书，我渴望得到您的手稿。敬礼。某某·依沃娜。"

他从来没有回过信。为什么？

她是在什么时候认识曼特的？他们一直就是相识的。他在日内瓦似乎也有一个套间，他俩几乎是形影不离。曼特"多多少少"也看看病。我在莫洛亚写的那本《英国历史》中发现一张印着"勒内·曼特医生"几个字的名片，在盥洗盆上方的墙壁搁板上的化妆品中间，有一张笺头上印着"R. C. 曼特医生"的处方，上面开了一份催眠药。

还有，我们每天早晨醒来的时候，都会发现门底下塞着一封曼特的信。我现在还保存着几封信，岁月已经带走了这些信上的香根草的芳香。我暗自寻思，这种芳香是来自信封，还是信笺，谁知道呢？是曼特所使用的墨水的气味。我信手抽出一封信读着："今晚我能有幸见到你们吗？我下午要去日内瓦。我

将近九点钟时给你们打电话。拥抱你们。你们的勒内·M"另一封信写着:"原谅我没有给你们音讯。我已经四十八小时没离开我的卧室一步。我想,三个星期后,我就二十七岁了。我会变成一个非常老、非常老的人。再见。拥抱你们。你们的战时代母[1]。勒内。"而给依沃娜的信,字体更为刚劲有力:"你知道我刚才在大厅里见到谁了吗?那个'下流的女人'弗朗索瓦·莫拉兹。他还想和我握手。不,决不,永远不会跟他握手。让他去死吧!"(最后几个字下面划了四条着重线。)还有别的信。

他们俩经常谈论一些我不认识的人。我记下了其中的一些人名:克洛德·布朗,波洛·埃尔维欧,某位"露西",让—皮埃尔·柏索兹,皮埃尔·福尔尼埃,弗朗索瓦·莫拉兹,"卡尔同",一个名叫杜杜·昂德利克斯的被曼特称为"猪猡"的人……我很快就明白,他们都是这个地方的人,这儿夏天是度假圣地,一到十月底就变成了一个没有故事的小城市。曼特说,布朗和埃尔维欧"上"到巴黎了,"露西"在拉·科路查兹经营他父亲的饭店,还有这个"下流的女人"莫拉兹,书商的儿子,每年夏天都跟一个法兰西喜剧院的分红演员在斯波尔亭招摇。所有这些人很可能是他们俩童年或青年时代的朋友。每次我提一个问题,曼特和依沃娜便支支吾吾搪塞过去,并且停止谈话。我于是回想起了我在依沃娜的护照中发现的东西,想象着他们俩在十五六岁时的冬天站在雷让电影院门口时的情景。

---

① 负责向士兵写信慰问,寄递包裹的妇女。

第七章

我只需找到一份由旅游事业联合会编辑的计划表就足够了——卡西诺俱乐部和一个颇具让·加布里埃尔·多麦尔哥绘画风格的女子侧影被印成绿色，呈现在计划表白色的封面上。只要看到庆典一览表以及举行庆典的准确日期，我就能列出一些大事的编年表来。

一天晚上，我们去欢迎来斯波尔亭唱歌的乔治·乌尔默尔。这件事发生在七月初，我与依沃娜同住该有五六天了。曼特作陪。我的目光紧盯在乌尔默尔穿的淡蓝色的如同奶油般的服装上。这种天鹅绒般的蓝色有催眠的魔力，我盯着它，差点睡着了。

曼特建议我们喝一杯。在昏暗的光线下，在跳舞的人群中，我第一次听说"乌丽冈比赛"，我想起了游览飞机和它神秘狭长的小旗。乌丽冈比赛把依沃娜吸引住了。这是一场选美比赛。据曼特说，要参加比赛，必须要有一辆豪华汽车。他们是用自己的"道奇"牌汽车呢，还是在日内瓦租一辆小汽车？（曼特已经提出了这个问题。）依沃娜想碰碰运气。评判委员会由各界知名人士组成：夏瓦尔高尔夫球俱乐部老板及夫人；旅游事业联合会会长；上萨瓦省副省长；安德烈·德·富基埃尔（这名字吓了我一大跳，我让曼特重复一遍：没错，正是素有"选美比赛裁判师"之称的安德烈·德·富基埃尔，我曾经阅读过他写的有趣的《回忆录》）；维恩德索尔饭店经理桑多夫妇；老滑雪冠军丹尼尔·昂德利克斯，他拥有麦热威和阿尔卑迪兹两

地那些时髦的体育用品商店(曼特称他为“猪猡”);一位电影导演,我忘了他的名字(加芒治或加马斯之类的名字),最后还有舞蹈家约瑟·托雷斯。

曼特想到自己将以侍奉依沃娜的骑士身份参加比赛,也非常激动。他的角色只是驾驶汽车沿着斯波尔亭砾石大道行驶,并将车停在评委面前,然后下车为依沃娜打开车门。无疑,德国狗也有份。

曼特一脸神秘,朝我挤眼睛,并递给我一个信封:参赛者名单。他们排在最后,是三十二号。“R.C.曼特医生和依沃娜·雅吉小姐”(我刚记起她的姓来)。乌丽冈比赛在每年的同一天颁奖,奖赏“美丽和优雅”。组织者懂得大力给比赛做广告——曼特对我说——人们总在巴黎的报纸上了解到它。曼特认为,依沃娜对参赛有浓厚的兴趣。

我们从桌边起身跳舞,她忍不住问我怎么想:她是该去还是不该去参加比赛?很严肃的问题。她的眼睛流露出迷茫的神情。我看到曼特独自坐在“清澈的”波尔图葡萄酒前。他左手举在眼前,手搭凉棚,也许他哭了?他和依沃娜时不时地显出脆弱和窘迫的神情(“窘迫”是最贴切的字眼)。

但她是肯定要参加乌丽冈比赛的,肯定要参加。这对于她的职业来说十分重要。稍有运气,她就会成为“乌丽冈小姐”。一点不错,以前的那些“乌丽冈小姐”都是这样的。

曼特决定选用“道奇”牌汽车。只要参赛前夕擦一擦,它还是会给人一个好印象的。淡灰褐色的汽车顶篷几乎还是新的。

日子一天天过去,快到七月九号星期天了,依沃娜表现得愈来愈紧张。她打翻酒杯,坐立不安,生硬地同自己的狗说话。可是那条狗的眼睛却向她倾泻着柔情和宽容。

我和曼特尽力去安慰她。比赛对她来说肯定比拍电影好

受些。短短的五分钟。在评委面前走几步。再没有更多的了。再者,即使失败了,在所有的竞争者中,独她一人拍过电影,足以作为安慰。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她是专业的。

我们不能坐等失败,于是,曼特建议我们星期五下午沿着阿尔昂布拉饭店后面的林荫大道进行一次总排练。我坐在花园里的椅子上扮演评委。"道奇"牌汽车缓缓前行。依沃娜笑容僵硬,曼特用右手驾车。狗背朝着他们,一动不动,神态安详。

曼特在我的正前方停车。他将左手支撑在门上,神情轻松地从门上跨了过去。他优雅地落下,双腿靠拢,上身挺直。匆匆点头行礼之后,他小步绕过"道奇"牌汽车,动作生硬地打开了依沃娜那边的车门。她牵着狗链出了车门,拘谨地走了几步。德国狗垂着脑袋。他们重新回到自己的位置,曼特再一次从车门上方跨过去,坐到方向盘前。我真佩服他的弹跳力。

在评委面前,他还要更新战果,这一点是肯定的。就看杜杜·昂德利克斯做何表示了。

比赛的前一天晚上,依沃娜想喝香槟酒,她辗转不安,难以入睡。她像学校里庆祝节日时在登台前直想哭的小姑娘。

曼特要我们早上十点正在大厅里碰头。比赛要到中午才开始,但他赛前必须花时间做一些细节性的工作;全面检查"道奇"牌汽车,给依沃娜提出各种建议,另外,也许还要做一下柔软体操。

他执意要参与依沃娜的最后一项准备工作:她犹豫不决,不知该用一条印有吊钟海棠花的玫瑰色头巾,还是用一顶大草帽。"头巾,亲爱的,用头巾。"他声音洪亮,果断地做出决定。

她选了一件麻布质地的白色大衣袍子。曼特自己穿了一套沙土色的山东绸西装。我对服装记得很清楚。

我和依沃娜、曼特以及狗一起走了出去，外面阳光灿烂。这样的七月的上午，我从此再也没有遇到过。微风轻拂着饭店前面旗杆上的大旗。蔚蓝，金黄。它们属于哪个国度？

我们让车按惯性行驶在卡拉巴赛尔林荫大道上。

其他参赛者的汽车已经停靠在通往斯波尔亭的那条极宽敞的大道的两旁了。他们从扬声器中听到了他们的名字和号码，必须马上赶到现场。评委坐在餐厅的露天座那儿。大道的尽头是一个圆形广场，评委可以居高临下地俯视一切。

曼特命令我尽可能地靠近裁判，并且仔细观察比赛，连最小的细节也不要放过。在曼特表演他的高空杂技的时候，我必须密切注视杜杜·昂德利克斯的表情。

我们坐在"道奇"牌汽车里等待着。依沃娜的额头几乎贴在后视镜上，她在检查自己的化妆。曼特已经带上了古怪的钢架太阳镜，正用手帕擦着下巴和太阳穴。我抚摩着狗，它挨个地向我们投来忧郁的目光。我们在一个网球场边停车了，网球场上有四个人——两男两女——在进行比赛，为了取悦依沃娜，我对她说，这些打网球的人中，有一位像法国喜剧明星费尔南多。我还问她："假如是他呢？"可依沃娜没听见我在说什么。她双手颤抖。曼特用一阵轻咳来掩饰自己的惶惶不安。他打开收音机来淹没单调而令人生厌的网球声。我们三个人的心怦怦直跳，一动不动地听着通报消息。终于，扬声器响了："请参加乌丽冈杯比赛的各位可爱的选手准备比赛。"过了两三分钟后，又通报道："1 号参赛者，阿特麦尔夫妇！"曼特紧张地咧嘴强笑。我拥抱依沃娜，祝她好运，然后，她经过一条弯曲的小道，向斯波尔亭餐厅走去。我也一样，感到很激动。

评委坐在一排白木桌子后面，每张桌子都配备有一把红绿相间的太阳伞。一大批观众聚集在周围，有些人运气好，有地方坐，喝着各式各样的开胃酒，其他的穿着沙滩服，站着。我按曼特叮嘱的那样，尽力靠近裁判，以便密切地注视他们。

我马上认出了安德烈·德·富基埃尔，我曾经在他的作品封面上看到过他的照片（我父亲很喜欢他的书，常建议我看，我从中得到了许多乐趣）。富基埃尔戴了一顶巴拿马草帽，帽子周围装饰着一圈海蓝色的丝带。他将下巴支在右手掌上，脸上流露出优雅的疲倦的表情。他厌倦了。在他这种年龄，所有穿着比基尼三点式游泳衣和豹皮泳装的避暑者，在他看来就如同火星人一般。没有谁会跟人谈论埃米莉米安娜·达朗松或者拉·冈达拉，除了我，如果有机会，我会谈的。

那位五十多岁的人，留着金色的头发（他染过吗？），像狮子一样，皮肤晒得黑黑的，肯定是杜杜·昂德利克斯。他不停地同他的邻座讲话，笑得很大声。他的蓝色眼睛，显示出他身体的健康和精力的旺盛，散发出庸俗的气息。一位棕色妇女，颇有大资产者气派，狡黠地对老滑雪冠军微笑着，她是夏瓦尔高尔夫球俱乐部的老板夫人呢，还是旅游事业联合会的会长太太？抑或是桑多女士？拍电影的加芒治（或者加蒙治），应该是那位戴玳瑁架眼镜、穿着作客服的家伙：灰色斜纹上印有白色细条子的西装上衣。我努力地想了一下，又记起了一位大约五十岁的人，他留着灰蓝色的波浪发，生就一副美食家的嘴巴。他的鼻子和下巴伸向空中，或许是为了显示他的力量和监督一切的权力。他是副省长，还是桑多先生？舞蹈家约瑟·托雷斯呢？没有来。

一辆车篷可去掉或折叠的酱红色“标致”牌 203 型汽车已经沿着道路徐徐驶过来了，停在圆形广场的中央，一位穿着撑腰连衣裙的女子下车了，腋下夹着一只特小的鬈毛狗。男子还坐在方向盘前。女的在评委面前走了几步，她穿着尖根黑鞋。经过氧化褪色的金发，正如埃及前国王法鲁克喜欢的那样。我

父亲时常同我谈埃及前国王，还声称曾经吻过他的手。留灰蓝色波浪发的先生带着齿音宣布："让·阿特麦尔太太。"他一字一顿地读出这个名字。她松开那只小鬈毛狗，小狗掉下来，落在她的手掌里。她极不自然地模仿着时装表演模特儿的走路姿态：目光冷漠、头部晃动。然后，坐回自己的"标致"车里。掌声稀落。她丈夫留着平顶头发，我注意到他绷着脸。他将车向后倒了一点，然后灵巧地转了半个弯，人们猜想，他大概把尽可能地驾好车看作是荣誉攸关的事情。"标致"牌汽车熠熠生辉，他应该认真地擦拭过。我认为这是一对新婚夫妇，丈夫是工程师，出生于良好的有产者家庭，而妻子的身份则要低微些，但两个人都有运动气质。我有将一切东西定位的习惯，我想象他们的家在奥特伊的"白衣女大夫"街，住在一个叫"保暖罩"的小套房里。

比赛一个接一个地进行。遗憾的是，除了几个人外，我都忘了名字。比如那个欧亚混血儿。她大约三十岁，由一个长着红棕色头发的肥胖男人陪着。他们乘坐一辆顶篷可去掉或折叠的湖绿色"那什"牌小车。女的从车内出来，朝评委木头人似地迈了一步，然后停住了，紧张得直发抖。她没有转动脖子，斜着眼恐慌地瞅瞅她周围。那个胖子在车内直叫她："莫尼卡……莫尼卡……莫尼卡……"那声音好像驯服一只异国野生动物时发出的呻吟和恳求。他从车内出来，用手去拉她，轻轻地将她推到车座上。她抽抽噎噎地哭起来了。这时，男士全速发动汽车，在转弯时，险些儿把评委都卷走了。但我记住了另外一对六十来岁的可爱的夫妻的名字：雅吉和图娜特·罗朗一米歇尔。他们坐着一辆灰色的"斯图德贝克"车，双双出现在评委面前。她的个子很高，一头红发，有一张精力充沛的长形脸，穿着网球服。她先生中等身材，小胡子，大鼻子，面带挖苦人的微笑，一副地道的法国人的相貌，就像加利福尼亚的电影制片商所想象的那样。这肯定是两位重要人物，因为那位留波浪发的家伙宣布说："我们的朋友图娜特和雅基·罗朗一米歇

尔。”三四个裁判(其中有那位棕发妇女和丹尼尔·昂德利克斯)还鼓起掌来。但是,富基埃尔却连看他们一眼的面子也不屑给。夫妻俩低头行礼,动作同步。他们身体健康,两个人都露出一脸很满意的神情。

“32号,依沃娜·雅吉小姐和勒内·曼特医生。”我感到快要昏厥了。首先,我什么也看不见了,就像在沙发上躺了整整一天突然起来时那样。宣读他们名字的声音从四面八方反射过来,久久回响。我靠在坐在我前面的不知谁的肩膀上,当我意识到此人是谁时,已经太晚了,他是安德烈·德·富基埃尔。他转过身子。我无力地嘟哝着向他道歉,手无法从他肩膀上缩回来。我必须往后欠身,慢慢地将手臂拖回来靠近胸部,同时绷紧肌肉,克服着沉重和疲惫无力的感觉。我没有看见他们俩坐着“道奇”牌汽车过来。曼特已经将车停在评委面前,汽车前大灯也开亮了。我的不适被一种惬意的快感所代替,我感到这种感觉比平时更为强烈。曼特按了三声喇叭,我从好几位裁判的脸上看出了那种轻度的发呆表情。富基埃尔显然被吸引了,丹尼尔·昂德利克斯微笑着,但依我看,这微笑是强装的。这难道是真正的微笑么?不是,这是僵硬的冷笑。他们没有离开汽车。曼特熄了油门,又打开了前灯。他到底要干什么呢?他启动汽车挡风玻璃上的刮水器。依沃娜面孔光洁,表情难以捉摸。突然,曼特起跳了。评委和观众之间响起一阵低语。这一跳和星期五总“排练”中的那个动作的幅度完全不一样。他不再满足于从车门上方跨过去,而是从半空中跳了过去,叉开双腿,动作干净利落,然后极富弹性地落下,所有动作迅猛地在闪电般的瞬间完成。我感到燥热、激动,其中夹杂着梦幻般的冲动,于是拼命为他鼓起掌来。他绕着“道奇”车行走,不时停下来,呆住不动,如同在穿越一个布雷区。评委的所有成员都注视着他,嘴巴张得大大的。人们坚信他正在冒着危险。当他终于打开车门时,一些人宽慰地叹了一口气。

她穿着一袭白色长裙从车内走了出来,狗懒洋洋地跟着

她。她没有像其他参赛者那样，在评委前面前后左右地走动，而是倚在发动机罩上，端详着富基埃尔、昂德利克斯和其他人，嘴唇上挂着傲慢的微笑。出人意料一个动作，她把头巾拉了下来，懒洋洋地将它抛到身后。她抬起手，从后面将头发捋了一下，使它披散在肩头。狗也跳上“道奇”牌汽车挡泥板的一侧，迅速摆出埃及狮身人面像的姿势。依沃娜漫不经心地抚摸着它。曼特在他们身后的方向盘边等着。

今天，每当我想念她时，想得最多的，就是这幅情景。她的微笑，她的红棕色头发，身边黑白相间的小狗，淡灰褐色的“道奇”牌汽车，汽车挡风玻璃后面几乎模糊不清的曼特，明亮的汽车前灯，还有金色的阳光。

缓缓地，她向车门滑了过去，打开车门，眼睛却一直没有离开评委。她坐回自己的位置，狗懒散地跳到后座上，这一跳是如此漫不经心，以至于当我回忆起这一幕的细节时，像在欣赏电影的慢镜头一般。“道奇”牌汽车——也许不应该相信它的回忆——倒退出了圆形广场。曼特抛出一朵玫瑰花（这个动作也出现在慢镜头电影中），玫瑰花掉在丹尼尔·昂德利克斯的上衣上，他捡起玫瑰花，一脸呆滞地盯着它。他不知所措，甚至不敢将它放到桌上。最后，他发出一声笨拙的笑声，把花递给他的邻座，那位我不知道她身份的棕发妇女，她应该是旅游事业联合会会长的夫人，或者是夏瓦尔高尔夫俱乐部老板的太太。或者是桑多女士，谁知道呢？

在汽车驶上大道之前，依沃娜转过身来，向评委成员挥动手臂。我甚至认为，她是在向他们所有的人送飞吻。

他们在低声地商量。斯波尔亭体育场的三位游泳教练礼貌地请我们隔开几米远，以免窥听到讨论的秘密。每个裁判的桌子上都放着一张纸，上面写有各参赛者的名字及号码。随着参赛者的出场，他们必须给每人一个分数。

他们在一些小纸片上潦草地写了一遍，将纸片折起来。然后将选票堆在一起，昂德利克斯用指甲修剪得很好的小手，将选票搅弄了两遍，他的小手与他宽阔肥厚的身体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他还要忙着统计。他读着名字和数目：阿特默尔 14，蒂索 16，罗朗—米歇尔 17，阿朱尔洛 12，但我伸长耳朵也是枉然，大部分名字我都记不得了。留着波浪发，生就美食家嘴巴的那位在一个小本子上登记数字。他们还举行了一个气氛活跃的秘密会谈，谈得最热烈的是昂德利克斯、棕发妇女以及留灰蓝色头发的那位。后者不停地笑着，好像在——我料想——展示他那口漂亮的牙齿，他还向周围投射着他希望富有魅力的眼神：迅速地扑闪着睫毛，想以此来表现他的天真单纯和对一切事物的惊奇赞叹。嘴巴不耐烦地向前伸着。一个真正的美食家。用粗话说，这种人是“色鬼”。他和杜杜·昂德利克斯之间肯定存在着竞争，对女人的争夺，在后面我会证实这一点的。但是，他们暂时摆出一副严肃和对董事会成员负责的样子。

富基埃尔对这一切漠不关心。他在自己的那页纸上涂鸦，紧皱的眉毛，表达着傲慢的讥讽。他看见什么了？他在梦想自己生活中的哪一幕景象呢？想他和露西·德拉吕一马尔德律的最后一次会晤吗？昂德利克斯恭恭敬敬地向他探过身子，问他一个问题。富基埃尔看都不看他一眼地回答了他。然后，昂德利克斯又去问加农治（或者加芒治），那位电影工作者，他坐在最右边的那张桌子旁边。他再回头走向留灰蓝色头发的那个人。他们发生了几句口角，我听到他们几次说到“罗朗一米歇尔”这个名字。最后，那位“灰蓝色波浪发”——我这么称呼他——走向麦克风，用冷冰冰的声音宣布：

"女士们，先生们，我们马上向你们宣布这次'乌丽冈杯选美比赛'的结果。"

不安重新扼住了我。我周围的一切都蒙上了水汽，我问自己，依沃娜和曼特会在哪儿呢？他们等在网球场边，我们分手时的那个地方吗？他们俩是不是把我抛弃了？

"五票对四票，""灰蓝色波浪发"的声音升起来了，升起来了，"我重复一遍，我们大家都认识且得到所有人称赞的我们的朋友罗朗－米歇尔夫妇获得五票对四票的成绩，"（他一字一顿地发出"我们的朋友"几个字，他此时的声音跟女人的声音一样尖。）"我在此向他们的体育精神致以崇高敬意……他们应该赢得——我个人认为——这次选美比赛……（他用拳头敲打着桌子，但他的声音越来越不连贯）……奖杯颁发给（他停顿了一下）由勒内·曼特先生协助表演的依沃娜·雅吉小姐……"

我承认，我的眼中溢满了泪水。

他们必须最后一次走到评委面前领取奖杯。海滩上的所有小孩也和观众聚在一起，极度兴奋地等待着。斯波尔亭的乐师们在平台上按习惯各就各位，头顶上是绿白相间的条纹华盖。

"道奇"牌汽车出现了。依沃娜半躺在发动机罩上。曼特缓慢驾驶汽车。她跳到地上，非常羞涩地向前面的评委走去。掌声经久不息。

昂德利克斯挥舞着奖杯向她走下来，把奖杯授给她，并亲吻她的两颊。其他的人也过来向她祝贺。安德烈·德·富基埃尔也过来跟她握手，可她却不知道这位老先生是何许人。曼特也过来了，他的眼睛在斯波尔亭的平台上搜寻，立即发现了我，他一边喊着："维克多……维克多……"一边向我打手势。

我向他跑过去，我得救了。我多想亲吻依沃娜，但是她被团团围住了。几个侍者每人举着两大托盘盛满香槟的酒杯，努力想挤出一条道来。大家碰杯，喝酒，在太阳底下叽里呱啦地议论。曼特呆在我身边一言不发，黑色太阳镜后面的眼睛令人难以捉摸。心情激动的昂德利克斯正在离我几米之外的地方，向依沃娜介绍那位棕发妇女、加蒙治(或加芒治)，还有另外两三个人。她在想别的事情。在想我吗？我不敢相信这一点。

大家越来越开心了，人们大笑，相互打招呼，挤来挤去。乐队指挥问我和曼特，该演奏什么“曲子”来庆贺比赛、庆贺富有魅力的获奖者。我们尴尬了一阵。因为我暂时叫克马拉，想听听茨冈人的音乐，所以我请他演奏《黑色的眼睛》。

为了庆祝这“第五届乌丽冈杯比赛”，祝贺那天的胜利者依沃娜，人们计划在圣一罗斯夜总会举办一个“晚会”。她选穿了一条饰有光泽暗旧的金色箔片的连衣裙。

她把奖杯放在床头柜上，边上是莫洛亚的那本书。这奖杯实际上是一个小塑像，小小的底座上，一个女舞蹈演员在跳脚尖舞，底座上用哥特字体刻着“乌丽冈杯，一等奖”几个字，再下面，是年份。

临走前，她抚摸着奖杯，然后吊住我的脖子。

“你不觉得这太美妙了吗？”她问我。

她要我戴上单片眼镜，我答应了，因为，这毕竟是一个不同寻常的夜晚。

曼特穿了一件淡绿色西装，显得非常纯真可爱，到瓦朗的一路上，他一直在取笑评委成员。“灰蓝色波浪发”名叫拉乌尔·富索里雷，是旅游事业联合会的头头。棕发妇女是夏瓦尔高尔夫俱乐部老板的老婆：是的，她不失时机地同“肥牛”杜杜·昂德利克斯调情。曼特很讨厌杜杜·昂德利克斯，可他是个

人物，曼特对我说，三十年来，他在滑雪道上一直扮演着噱头的角色（我想起了依沃娜的那部电影《山里的情书》中的男主人公）；昂德利克斯 1943 年在麦热威的勒吉普夜总会和夏母瓦夜总会里已经度过了许多开心的夜晚。今天，他五十来岁了，却越来越像个色鬼。每讲一段就问一句："是不是，依沃娜？"言下之意，无不讥讽和沉重。为什么呢？他和依沃娜怎样才能跟这所有的人亲近起来呢？当我们走向圣－罗斯搭有花棚的露天座时，周围响起了稀稀落落的掌声，向依沃娜致敬。掌声是从一个坐有十来个人的桌子那边发出来的，这十个人中端坐着昂德利克斯，他向我们招手致意。一位摄影师起身拍照，我们被他的闪光灯照得眼花缭乱。名叫布里的经理给我们搬来三张椅子。然后回来，极殷勤地递给依沃娜一朵兰花。她向他道谢。

"在这伟大的日子里，荣誉属于我，小姐。好极了！"

他带有意大利口音。他向曼特鞠躬致意。

"先生？……"他在跟我说话，笑容歪到一边去了，也许因为叫不上我的名字，感到难堪。

"维克多·克马拉。"

"啊……克马拉……？"

他一脸惊讶，皱起了眉毛。

"克马拉先生……"

"是的。"

他向我投来奇怪的眼神。

"我马上就回来，克马拉先生……"

他走向通往一楼酒吧的楼梯。

依沃娜坐在昂德利克斯旁边，我和曼特坐在他们对面。我认出我的邻座中，有评委中的那位棕发妇女、图娜特和雅基·罗朗-米歇尔。留着灰色短发、精神像老飞行员或军人一般饱满的那位先生，无疑是高尔夫球俱乐部老板。拉乌尔·富索里雷坐在桌子边头，轻轻地咬着一根火柴。其他的三四个人，我

还是第一次见到，其中，有两个晒得很黑的金发妇女。

那天晚上，在圣-罗斯，没有多少人。天还早。乐队正在演奏一首歌的曲子，这首歌人们经常听到，一位乐师低声地念着歌词：

> 爱情，像光阴一样
> 逝去了，逝去了，
> 爱情

昂德利克斯用右手搂着依沃娜的肩膀，我纳闷，他到底要干什么？我转向曼特。他架上了另一副太阳镜，粗大的镜架是玳瑁质地的。他正弹琴似地使劲敲着桌子边。我不敢跟他讲话。

"得了奖杯，你觉得高兴吗？"昂德利克斯用温存的声音问她。

依沃娜不自在地看了我一眼。

"多亏我出了点力……"

是的，他肯定是位勇敢的家伙。我为什么总是不相信偶然遇到的人呢？

"富索里雷不愿意。嗯，拉乌尔，你不愿意，是吗？……"

昂德利克斯大笑起来。福索里雷吸了一口烟，他表现得非常镇静。

"一点也不，丹尼尔，一点也不，你弄错了……"

我觉得他一字一顿模塑着音节的方式很诲淫。"伪君子！"昂德利克斯毫无恶意地骂了一句。

这场辩驳把棕发妇女和两位晒黑的金发妇女逗笑了（其中一位的名字，我突然想起来了，叫梅格·德维尔丝），那个脑袋长得像老骑兵军官的家伙也笑了。罗朗一米歇尔夫妇竭力做出一副分享欢乐气氛的样子，但心事却不在这儿。依沃娜向我递了一个眼色，曼特继续敲桌子。

“你中意的人，”昂德利克斯说，“是雅吉和图娜特……是不是？拉乌尔？”他转向依沃娜，“你应该去跟我们的朋友，你不幸的竞争对手，罗朗一米歇尔夫妇握手……”

依沃娜照办了。雅基表现出一副开朗的样子，但图娜特·罗朗-米歇尔却盯着依沃娜，一副怨恨的神情。

“你的求爱者是吗？”昂德利克斯问，他指的是我。

“我的未婚夫。”依沃娜勇敢地回答道。

曼特抬起头。他的左颧颊和双唇又出现了一阵抽搐。

“我们刚才忘了向你介绍我们的朋友，”他用清晰的声音说，“维克多·克马拉伯爵……”

他把“伯爵”两个字说得很重，在说出这两个字之前，还稍微停顿了一下。然后，他转向我：

“您面前的是法国的一位滑雪能手，丹尼尔·昂德利克斯。”

昂德利克斯笑了，但我清楚地感觉得出，他怀疑曼特的出人意料的反应。他认识曼特肯定好久了。

“当然，亲爱的维克多，”曼特接着说，“相对于这个头衔对您意味着的一切来说，您是太年轻了。”

其他的人等待着。昂德利克斯准备用虚伪的冷漠来忍受这种冷嘲热讽。

“我猜想，当昂德利克斯赢得多项联合比赛时，您还没有出生吧……”

“您为什么要说这些，勒内？”富索里雷用一种非常温柔、非常甜蜜的声音发问，模塑音节的方式更过分，因此，人们料想会看到从集市上买回来的用模板做的蛋白粉糕从他嘴巴里溜出来。

“他赢得曲折下滑比赛和多项联合比赛时，我在场，”晒黑的金发妇女中名叫梅格·德维尔丝的宣称，“并不是那么遥远的事情。”

昂德利克斯耸了耸肩膀。这时，乐队奏出了一首慢狐步舞

曲的最初几个音符，他乘机请依沃娜跳舞。富索里雷和梅格·德维尔丝随后。高尔夫球俱乐部老板拉了另一位晒黑的金发妇女。罗朗一米歇尔夫妇也迈向舞池。他们牵着手。曼特向棕发女人鞠躬：

"我们也去跳吧……"

我一个人呆在桌边，眼睛没有离开过依沃娜和昂德利克斯。远看，他还是有一定风度的：身高大约一米八〇，一米八五，灯光笼罩着舞池——舞池的底色是略带粉红的蓝颜色，也使他的脸柔和了许多，还掩盖了他的臃肿和俗气。他把依沃娜抱得很紧。怎么办？去痛打他一顿？我双手颤抖。当然，我可以突然袭击，朝他脸上猛击一拳，或者从后面靠近他，用瓶子从他头顶上砸下去。何必呢？首先，在依沃娜眼里，我显得很可笑。其次，这种行动与我的温柔气质、自然的悲观情绪以及某种软弱不协调。

乐队连着奏出了另一首慢步舞曲，没有一对舞伴离开舞池。昂德利克斯把依沃娜搂得更紧了。她为什么听任他这么干呢？我期待着她递给我一个帮她解脱的眼色，或者是一个默契的微笑。可是，什么也没有。布里，那个黏乎乎的胖子经理谨慎地走近我的桌子，恰好站在我身边，靠在一只空椅子的椅背上。他想跟我说话，可这会让我厌烦的。

"克马拉先生……克马拉先生……"

出于礼貌，我向他转过身去。

"告诉我，您和埃及的亚历山大市的克马拉家族是亲戚吗？"

他探过身来，眼光热切。我明白我为什么选择了这个姓，我认为这出自我的想象力：这姓是亚历山大市的一个家族的姓，我父亲时常同我谈论到这个家族。

"是的，是我亲戚。"我回答说。

"那么，您是埃及人？"

"沾点边。"

他露出激动的笑容，还想知道得更多，我本可以同他谈谈西迪·柏什别墅，我童年时在那儿过了几年，还有阿卜丁宫和金字塔旅馆，我对此保存着隐隐约约的记忆。轮到我问了，我问他是不是和我父亲关系密切的什么人的亲戚。这位安东尼奥·布里做过国王法鲁克的代理密友和代理“秘书”。但是，我的注意力完全被依沃娜和昂德利克斯占据了。

她继续和那个开始衰老的、肯定染过头发的家伙跳舞，也许她这样做是为了一个明确的理由，当我们俩单独在一起时，她会告诉我？或者，也许，就这样，并不为什么？假如她把我忘了呢？我对自己的身份从来就没有过十足的信心，她会认不出我来的想法掠过我心头。布里坐到了曼特的位子上：

“我在开罗认识了亨利·克马拉……我们每天晚上都去格罗比之家或者去摩纳宫。”

他好像在向我泄露国家机密一样。

“请等一下……那是人们看见国王和那位法国歌唱家在一起的那一年……您知道吗？……”

“啊，知道……

他说话的声音越来越低，他担心隐身警察。

“那么，您呢，您在那儿生活过吗？……”

照着舞台的聚光灯射出微弱的粉红色灯光。一下子，我看不见依沃娜和昂德利克斯了，但是，他们还是在曼特和梅格·德维尔丝、富索里雷以及图娜特·罗朗-米歇尔的身后重新出现了。后者从她丈夫肩膀上方向他们提意见。依沃娜大笑起来。

“您理解，人们不可能忘怀埃及……不可能。有些晚上，我问自己在这儿干什么……”

我也一样，我也突然这样问自己。我为什么不呆在梯耶尔公寓里看我的波登[1]电话年鉴，读我的电影杂志呢？他把一只

---

[1] 波登：法国一出版社，从事商业地址及电话号码年鉴之出版。

手搭到我肩上。

“我不知道为了能置身于巴斯特鲁帝的平台上，我将会付出什么……怎能忘记埃及？”

“但是，这不应该再存在了。”我咕哝着说。

“您真的这么认为？”

那儿，昂德利克斯利用昏暗的光线，将一只手放到了依沃娜的屁股上。

曼特向我们的桌子走来，一个人，棕发妇女在和另一位男舞伴跳。他听任自己跌坐到椅子上。

“你们在谈些什么呢？”他摘下太阳镜，看着我，和蔼地笑了：“我敢肯定布里在同您谈他在埃及的故事……”

“先生是亚历山大市人，和我一样。”布里干巴巴地说。

“您，维克多？”

昂德利克斯试图亲吻依沃娜的脖子，但她阻止了。她向后退了一点。

“布里经营这家夜总会十年了，”曼特说，“冬天，他到日内瓦工作。但是，他从来就没能习惯高山。”

他注意到我在看依沃娜跳舞，于是努力想分散我的注意力。

“如果您冬天来日内瓦，”曼特说，“维克多，我应该带您去这个地方。布里如实地重建了开罗的一家餐馆。它叫什么来着？”

“勒·凯帝瓦尔。”

“他置身其间，就自认为到了埃及，也就少了一份忧郁。是不是这样，布里？”

“去他妈的高山！”

“不要忧郁，”曼特低声地唱着，“永远不要忧郁，永远不要

忧郁，永远。”

那边，他们开始跳另一曲舞，曼特向我探过身来：

“不要注意他们，维克多。”

罗朗一米歇尔夫妇也从舞场上下来了。然后是富索里雷和金发妇女梅格·德维尔丝。依沃娜和昂德利克斯最后下来。她来到我身边坐下，握着我的一只手。这么看来，她没有忘记我。昂德利克斯好奇地凝视着我。

“那么，您真是依沃娜的未婚夫了？”

“哦，当然，”我还没来得及回答，曼特已接上了话头，“如果一切顺利的话，她马上该叫依沃娜·克马拉伯爵夫人了。你怎么想？”

他挑衅地问他，但昂德利克斯依然微笑着。

“这比叫依沃娜·昂德利克斯要中听些，不是吗？”曼特又加上一句。

“这年轻人平时干什么工作？”昂德利克斯用故作庄重的语调问。

“什么也不干，”我回答他，一边在左眼四周旋紧单片眼镜，“什么也不干，什么也不干。”

“也许你认为这位年轻人像你一样是滑雪教师或者商人？”曼特继续说。

“住口，我要把你碎尸万段。”昂德利克斯说，不知是威胁还是玩笑。

依沃娜用食指指甲挠我的手心。她在想别的事情。在想什么呢？棕发妇女和她精力充沛的丈夫下来了，她是和另一个金发女人一起下来的，她们不做一点努力以缓和一下气氛。每个人都斜着眼睛朝曼特的方向看。他想干什么呢？侮辱昂德利克斯？向他脸上扔一只烟灰缸过去？还是想引起一桩丑闻？高尔

夫球俱乐部老板终于用一种社交界聚会式语调说话了：

“您总是在日内瓦行医吗，医生？”

曼特像一个专心用功的好学生那样回答道：

“是的，泰西埃先生。”

“真奇怪，您使我想起了您父亲……”

曼特忧郁地一笑。

“哦，不，别说这个……我父亲比我优秀多了。”

依沃娜的肩膀靠着我的肩膀，这简单的接触让我骚动不安。她呢，她父亲是谁？虽然昂德利克斯对她表示同情（或者，确切地说，虽然昂德利克斯在跳舞时将她抱得太紧），我注意到泰西埃、他妻子，还有富索里雷并不注意她。罗朗-米歇尔夫妇也是那样。当依沃娜同图娜特·罗朗-米歇尔握手时，我甚至惊奇地从她脸上看到了鄙夷的表情。依沃娜不属于他们那个阶层。相反，他们倒认为曼特与他们是平等的，而且，对他表现出某种程度的宽容。我呢？在他们眼里只不过是个热衷于摇滚舞的十几岁的少年？也许并不这样。我的严肃、单片眼镜以及贵族头衔，还是有些令他们惊讶的。特别是昂德利克斯。

“您以前得过滑雪冠军？”我问他。

“是的，”曼特回答说，“但是，这已经消失于蒙昧时代了。”

“您想想，”昂德利克斯对我说，他将手放在我的前臂上，“我认识这个毛头小伙子时，”——他指的是曼特——“他不过五岁，还在玩布娃娃呐。”

幸好，这时候响起了“沙沙沙”的声音，午夜过了，一群群顾客接踵而至，人们在舞池里挤来挤去。昂德利克斯双手作成喇叭形，呼喊布里：

“你去给我们弄些香槟酒来，并告诉乐队。”

他向布里使了一个眼色，布里手指举到眉梢上方，回应了一个含糊的军礼。

“大夫，您认为阿斯匹林可用来医治血液循环障碍吗？”高尔夫球俱乐部老板问。“我曾在《科学与生活》上看到过这一类

的问题。”

曼特没听见。依沃娜把头靠在我肩上。乐队停了下来。布里拿来了一个托盘，外加一些酒杯和两瓶香槟酒。昂德利克斯站起来，晃动手臂。一对对的舞伴和其他顾客围住了我们的桌子。

“女士们，先生们，”昂德利克斯安定了人群，“让我们为乌丽冈杯赛幸运的获奖者依沃娜·雅吉小姐的健康干杯。”

他向依沃娜打手势，让她起身。我们两个人都站了起来。我们碰杯，我感到所有的眼光都盯着我们，于是我假装一阵咳嗽。

“女士们，先生们，现在，”昂德利克斯用夸张的语气接着说，“请你们为年轻美丽的依沃娜·雅吉鼓掌。”

只听见一阵喝彩声从周围响起。依沃娜亲密地依偎着我。我的单片眼镜掉下来了。掌声经久不息，我丝毫也不敢移动。我盯着我面前富索里雷又长又密的头发，精巧而浓密的波浪发相互交错，这种神奇的灰蓝色头发活像一个精心制作的头盔。

乐队重新奏乐。“沙沙沙”的节奏很慢，人们从节拍中听出这是《葡萄牙的四月》的主旋律。

曼特起身说：

“如果您觉得没有什么不便的话，昂德利克斯（他第一次用‘您’来称呼昂德利克斯），我和您美丽的舞伴先走。”他转向我和依沃娜，“你们跟我走吗？”

我顺从地回答了一个“走”字。依沃娜也站了起来。她同富索里雷和高尔夫球俱乐部的老板握手，却不敢同罗朗-米歇尔夫妇以及两位金发妇女辞别。

“什么时候结婚？”昂德利克斯用手指指着我们问道。

“一离开这个他妈的肮脏的法国小村庄就结婚。”我非常迅速地回答了一句。

所有的人都张大嘴巴看着我。

我为什么要用如此愚蠢和粗野的方式说到这个法国村庄呢？我到今天还在问自己，并且请求原谅。曼特也好像为发现了我的本来面目而痛心。

“来。”依沃娜拉着我的胳膊对我说。昂德利克斯没了声响，圆睁双目，仔细地瞧着我。

我撞了一下布里，但我并不是故意的。

“您要走了，克马拉先生？”

他按着我的手，尽力想挽留我。

“我会回来的，我会回来的。”我告诉他。

“哦，那就好，请。我们接着聊天……”

他做了一个含糊的动作。我们穿过舞池。曼特走在我们身后。舞灯在转动，好像有大片的雪花飘落在一对对舞伴身上。依沃娜拉着我，很艰难地挤出一条道来。

下楼梯前，我想朝我们刚才离开的那张桌子看上最后一眼。

所有的怒气都消了，我为刚才自己的失态而后悔不已。

“你来了吗？”依沃娜问，“你来了吗？”

“您在想什么，维克多？”曼特问我，拍了拍我肩膀。

我站在楼梯口，再一次被富索里雷的头发吸引住了，它们熠熠生辉。他一定在上面喷了一层一种磷光闪闪的“贝科一菲克斯”牌发胶。每天早上制作这个灰蓝色的宝塔式奶油蛋糕，那要费多大的功夫和耐心啊！

在“道奇”牌汽车里，曼特说，我们愚蠢地浪费了一个晚上。这要怪罪于丹尼尔·昂德利克斯，他拿所有的评委成员以

及好几位记者都要去为借口，叮嘱依沃娜一定要参加。我们本来不应该相信这个“混蛋”的。

“但是，不啊，亲爱的，你知道得很清楚，”曼特用一种恼怒的声调说，“他至少给了你支票吧？”

“当然。”

他们向我揭露这场欺骗性晚会的内幕：昂德利克斯五年前设立了这个乌丽冈奖杯。冬季，在阿尔卑迪兹和麦热威两地交替颁发奖杯。他附庸风雅创办这个比赛（他选择几位社交界名流组成评判委员会），是为了给自己做广告（报道比赛的报纸要写到他，昂德利克斯，提起他的体育功绩），当然，也出于对漂亮姑娘的浓厚兴趣。听了让她赢取比赛的承诺，无论哪个傻瓜都会屈服。支票数目是八十万法郎啊！评委内部，昂德利克斯说了算。富索里雷很想让这个每年取得巨大成功的“选美比赛”稍多一点地取决于旅游事业联合会。他们两人之间的无声争斗即源于此。

“可不，亲爱的维克多，”曼特下结论似地说，“您看这些外省人是多么狭隘！”

他向我转过身来，赠给我一个忧伤的微笑。我们到了卡西诺俱乐部前面。依沃娜叫曼特让我们俩在那儿下车。我们走回旅馆去。

“你们俩，明天打电话给我，”把我们搁那儿，他好像有些歉意，他从车门上方探出身来说，“忘记这个卑鄙的夜晚好了。”

然后，他迅速发动汽车，好像巴不得摆脱我们一样。他走上了王家大道，我不禁问自己，他到哪儿去过夜。

我们欣赏了一阵变换着色彩的喷射的水柱。我们尽可能地接近水柱，脸上溅满了小水珠。我将依沃娜往前推，她挣扎着，叫喊着。她也想出奇不意地推我一下。我们的笑声震撼着寂静的广场。那边，塔韦尔纳小酒店的侍者已经收拾好了桌子。大约到了凌晨一点钟。夜是温和的，想到夏天刚刚开始，我

们还有很多很多的日子可以在一起度过，一起在夜晚散步，一同呆在房间里听网球发出的低沉而笨拙的“嘣嘣”声，我有一种陶醉感。

卡西诺二楼的玻璃门窗洞亮着灯，那是纸牌赌博厅。人们可以看见一些侧影。我们围着这座建筑物兜圈子，它的正面墙壁上用圆体字写着“卡西诺”三个字。我们绕过布鲁梅尔入口，因为从那儿传出音乐声。是的，那个夏天，空气中到处流动着一成不变的音乐和歌曲。

我们走在阿尔比尼大道左侧的人行道上，这条道路顺着省府花园伸展。稀少的几辆汽车往两个方向行驶。我问依沃娜为什么让昂德利克斯把手放在她的屁股上。她回答说，这个一点也不重要。她必须对昂德利克斯亲切一点，因为他让她赢得了比赛，还给了她一张八十万法郎的支票。我对她说，我认为让他“把手放到屁股上”就应该要求比八十万法郎多得多的东西，而且，不管怎样，乌丽冈杯选美比赛没有任何好处。一点也没有。没有人知道有这个奖杯存在，除了这个偏僻湖畔的几个外省人以外。这个奖杯不仅令人发笑，而且令人怜悯。嗯？首先，在这个“萨瓦省的旮旯里”，人们懂得什么是美呢，嗯？她不高兴地小声回答我说，她觉得昂德利克斯“很有魅力”，和他跳舞，她感到快活。我对她说——我尽力清楚地发出每一个字，可是枉然，我吞掉了一半音节——昂德利克斯的头像牛一样，而且“屁股下垂，像所有的法国人一样”。“可是你也是法国人。”她反驳我。“不，不，我从其他法国人身上什么也没看到。你们这些法国人，你们没有能力理解什么是真正的高贵，真正的……”她大笑起来。我没有威吓她，而是对她表明——佯装出极度的冷漠——将来，不要过分吹嘘乌丽冈杯选美比赛对她有好处，如果她不这样，人家会笑话她的。许多姑娘也曾赢得过诸如此类的小奖杯，然后就被人遗忘了。又有多少其他姑娘也曾偶尔拍过一部诸如《来自山里的情书》之类的毫无价值的电影，她们的电影生涯也就到此为止了。投考者多，录取者

少。“你认为那部电影没有价值吗?”她问我。“没有。”这次,我相信她感到痛苦了。她一言不发地走着。我们坐在木屋的长凳上,等着缆车。她细细地撕着一个旧香烟盒子。然后,她逐步将这些小纸片放在地上,这些小纸片就像节日的彩纸屑。我被她的专心感动了,亲吻着她的双手。

缆车在圣-夏尔·卡拉巴塞尔前面停住了。缆车似乎出了故障,但这个时候,是不会有人来修理的。依沃娜比平时更加多情,我想她应该还有点爱我。我们不时地透过玻璃窗朝外看,我们置身于天空和大地之间,下面是大湖和屋顶。天亮了。

第二天,一篇长文章登载在《自由回声》报上。

标题是:《第五届乌丽冈杯选美赛颁奖》。

“昨天中午,在斯波尔亭体育场,大量观众饶有兴趣地观看了第五届乌丽冈杯选美比赛。去年的颁奖活动是冬季在麦热威举行的,但是,组织者们今年宁愿使它为夏日增添情趣。比赛期间阳光普照,太阳从未如此明媚灿烂过。大部分的观众都穿着沙滩服,人们注意到其中有法兰西喜剧院的让·马尔夏先生,他来卡西诺剧院演出《先生们听好》。

“评判委员会照例召集了各界名流,由安德烈·德·富基埃尔领导,他很乐意运用自己长期积累的丰富经验为这次比赛服务,可以这么说:无论是在巴黎,还是在多维尔[①]、戛纳或者勒杜盖[②],德·富基埃尔都参加并且左右了选美活动。

“他的周围坐着:丹尼尔·昂德利克斯,著名的冠军、该项比赛的发起人;富索里雷,旅游事业联合会会长;加芒治,电影工作者;高尔夫球俱乐部的泰西埃夫妇;维恩德索尔饭店的桑多夫妇;副省长 P. A. 罗克维拉尔阁下;舞蹈家约瑟·托雷斯

①② 均为法国海水浴疗养地。

最后时刻因故耽搁了，对于他的缺席，人们深感遗憾。

“大部分参赛者都为本次比赛带来了荣誉；雅基·罗朗-米歇尔夫妇像过去每个夏天一样，从里昂来到他们的夏瓦尔别墅度假，他们的表演特别引人注目，并赢得了热烈的掌声。

“但是，经过几轮投票，最后的胜利属于二十二岁的依沃娜·雅吉小姐，一位非常可爱的年轻女子，红棕色头发，着白色服装，带着一条给人深刻印象的小狗。雅吉小姐以优雅脱俗的表演，给评委留下了深刻印象。

“依沃娜·雅吉小姐生长在我们城市，原籍在郊区。她刚刚在一部离我们这儿只有几公里远的地方拍摄的、由一位德国人导演的电影中首次上了银幕。祝我们的同胞雅吉小姐成功幸运！

“她由 R. 曼特先生陪同表演，他是亨利·曼特医生的儿子。这个名字将引起部分人的回忆。亨利·曼特医生出生于一个家世悠久的萨瓦尔家庭，是抵抗运动的英雄和烈士。我们城里的一条街就是用他的名字命名的。”

文章有一幅很大的插图照片。就是在圣一罗斯拍的那张，我和依沃娜并肩站着，曼特稍后一点。照片下方有文字说明：“依沃娜·雅吉小姐、勒内·曼特医生以及他们的朋友维克多·克马拉伯爵。”尽管是在报纸上，图片还是非常清晰的。我和依沃娜神情严肃，曼特微笑着，我们死死地盯着前面。这张照片，我随身携带了好几年，后来将它和别的纪念品整理在一起。一天晚上，我忧郁地瞧着它，禁不住用红铅笔在上面横向写下了几个字：“昙花一现的国王。”

第八章

“来一杯最清澈的波尔图葡萄酒，小乖乖。”曼特重复了一遍。

酒吧女招待没弄明白。

“清澈的？”

“非常、非常清澈的。”

但是，他说得没有信心。

他把一只手放在没有刮好的面颊上。十二年前，他每天刮两三次胡子。在“道奇”牌汽车的手套盒子底下，放着一把电动剃须刀，但他说，这玩意儿对他不管用，因为他胡子太硬了。他有时甚至在刮胡子时折断一些青色的刀片。

女招待回来了，端着一瓶“山地门”葡萄酒，外加倒好的一杯“山地门”。

“我们这儿没有……清澈的……波尔图葡萄酒。”

她叽咕着“清澈的”三个字，好像在说一个可耻的字眼。

“没关系，小乖乖。”曼特回答说。

他微笑了一下。一下子显得年轻了。他向杯中吹气，观察着波尔图葡萄酒酒面上泛起的波纹。

“没有吸管吗，小乖乖？”

她不乐意地给他拿来一根吸管，一脸的固执神情。她不超过二十岁。她大概在自言自语：“这个笨蛋要在这儿呆到几点啊？里头穿方格外套的那个呢？”她像每天晚上那样，快十一点钟的时候，来接替热纳维埃芙。后者六十年代初就在这儿掌管

着靠近木屋的斯波尔亭的酒吧间。她是一位和蔼可亲的金发女人。胸口似乎总在一起一伏地喘气。

曼特转向那个穿方格外套的男人。那件外套是唯一引人注意到他的东西。否则，他脸上的一切真是太平常了：小黑胡子，足够大的鼻子，棕色头发向后梳着。刚才一刹那，他看起来像个酒鬼。他坐直了，嘴角露出自负的神情：

"请给我接通……（声音黏糊而又踌躇）香贝利的233……"

酒吧招待拨了电话号码。线的另一头有人接电话了。但穿方格外套的男人还是僵直地呆在桌边。

"先生，有人接电话了。"酒吧招待急了。

他依旧纹丝不动，双眼睁得大大的，下巴略微前伸。

"先生……"

他像大理石雕塑一般。她挂断电话。她想必开始着急了。这两个顾客不管怎样，有些不正常……曼特皱着眉头看着这一幕。几分钟后，另一个用更加沙哑的声音又叫起来了：

"请给我接通……香贝利233……"

女招待没动。他坚定地继续请求：

"请给我接通……"

她莫名其妙地耸了耸肩膀。这时曼特俯身拨起电话号码来。他听到声音后，把话筒递向穿方格外套的那位，但那人仍一动不动，用那双睁得大大的眼睛盯着曼特。

"听吧，先生……"曼特低声地说，"……听吧……"

他最终把话筒放到了酒吧间的柜台上，无可奈何地耸了耸肩。

"您也许想睡觉了，小乖乖？"他问女招待，"我不想挽留您。"

"不。无论如何，这儿早上两点钟才关门……马上要来人的。"

"来人？"

“有一个大会。他们会突然来这儿的。”

她自己倒了一杯可口可乐。

“冬天，这儿不太舒服吧，嗯？”曼特说。

“我，马上要去巴黎。”她用一种挑衅的语气说。

“您这样做是对的。”

另一位在后面把手指关节弄得“咔咔”响。

“我能再要一杯不甜的香槟酒吗？”然后，又补上一句：

“香贝利 233……”

曼特又拨了一次号码，头也不回地将话筒放在他身边的高脚圆凳上。那姑娘狂笑起来。他抬起头，眼光落在埃弥尔·阿莱和詹姆士·古特尔的旧照片上，照片下面是一些开胃酒瓶子。人们还加挂了一张丹尼尔·昂德利克斯的照片，他在几年前的一次车祸中丧身了。肯定是另一个酒吧女招待热纳维埃芙挂的。她在斯波尔亭工作的那段时间，也就是乌丽冈杯比赛的那段时间里，热恋着昂德利克斯。

第 九 章

那只奖杯，现在在哪儿呢？在哪个柜子底下？在哪个杂物堆放处？最后一段时间，我们把它拿来当烟灰缸用。因为，托着舞蹈者的底座备有一个圆形边，我们在那儿撳灭香烟。我也许将它忘在旅馆的房间里了。我很惊奇，怎么没有把它带走？我其实是很喜欢小物品的。

然而，开始的时候，依沃娜还是很珍惜它的。她把它显眼地摆在客厅的写字台上。这是职业生涯之初。然后，胜利女神像奖和奥斯卡金像奖也许会接踵而至。再后来，她也许会动情地在记者面前谈论它，在我看来，依沃娜无疑会成为电影明星。目前，我们暂且将《自由回声》报上的那篇长文章挂在洗澡间。

我们过着游手好闲的日子。我们起得很早，早上，经常有雾——或者说蓝色水汽，它使我们摆脱了重力的吸引。我们感到如此轻巧，如此轻巧……行走在卡拉巴塞尔林荫道上，我们几乎脚不着地。九点钟。太阳马上就要驱散稀薄的雾气了。斯波尔亭湖滩还是没有游客。只有我们两个，外加一个浴场伙计，他穿着白衣服，在排列着折叠式帆布躺椅和太阳伞。依沃娜穿着两件一套的乳白石色游泳衣，我借了她的浴衣。她洗湖水浴，我看着她游泳。狗的视线也随着她转。她向我打了一个手势，笑着，喊我游过去和她汇合。我对她说，这一切太美了，明天会有一场灾难降临的。我在想，1939 年 7 月 12 日，我的一位同类，穿着一件红绿相间的条子浴衣，看着他的未婚妻在

爱当-洛克游泳池游泳。他像我一样，害怕地听着收音机。即使在这儿，安的堡[1]海角，他都无法逃避战争……他的脑中塞满了避难所的名字，然而，他来不及逃跑。几秒钟之内，一种无法解释的恐怖占据了我的心胸，她从水里钻了出来，过来躺在我身边，晒日光浴。

快十一点钟，当人们开始涌向斯波尔亭时，我们逃到一个小湾里。人们从这儿经过一个风化的、建于高尔东·格拉姆时代的楼梯，通往餐厅的露天座。下面，是布满卵石和岩石的湖滩；还有一个极小的小木屋，只有一间，开了几个窗户，窗上有护窗板。两个缩写字母刻在摇晃的木门上，是哥特字体刻的：G-G——高尔东-格拉姆，还有日期：1903。这个极小的房子，肯定是他自己亲手搭建的，他来此沉思默想。高尔东-格拉姆是高尚而有远见的。太阳晒得太厉害时，我们就去里面呆一阵。阴暗。门口有一块光亮。一股淡淡的霉气飘荡着，我们最终也习惯了。激浪拍岸的声音，像网球声一样单调，令人安心。我们关上门。

她沐浴，在阳光下伸展四肢。我像我的东方祖先一样，偏爱黑暗。下午开始时，我们回到埃米尔塔日饭店，在房间里一直呆到晚上七八点。房间有一个很宽敞的阳台，依沃娜躺在中间。我坐在她身边，戴着一顶白色的“殖民者”毡帽——这是我保留的我父亲的稀少纪念品之一，他买了帽子之后，我比我们俩在一起时更加依恋他了。帽子是在圣—日尔曼林荫大道和圣—多米尼克大街交汇处的“体育和气候”商店买的。我那时八岁，我父亲准备动身去刚果的布拉柴维尔。他去那儿干什么？他从来没对我说过。

---

① 安的堡：法国地中海岸的一个市镇，有海滨浴场。

我走下大厅去找杂志。因为有外国顾客，人们可以在那儿找到大部分的欧洲出版物。我全部买了下来：《奥吉》、《生活》、《电影世界》、《明星》、《名人私生活》……我瞥了一眼日报上的大标题。在阿尔及利亚、法国本土乃至世界各地都发生了一些重大事件。我宁愿不知道。我的喉咙打结了。我希望人们不要在插图报纸上谈论太多诸如此类的事情。不要，不要。避免重大主题。恐慌又一次扼住了我。我在酒吧喝了一杯亚历山大酒来镇定情绪。然后带着一叠杂志上了楼。我们看杂志，在床上、地上、敞开的落地窗前、在被落日的余晖映照的金色斑点中间，到处打滚。拉娜·特纳的女儿一刀砍死了她妈妈的情夫。埃罗·弗南死于心脏病发作，一个年轻朋友问他，她该把香烟的烟灰放哪儿，他还来得及给她指了指用稻草填塞的豹子张开的嘴巴。亨利·卡拉像流浪汉一般死去。阿利·康王子，在聚雷斯内[1]附近发生交通事故。我回想不起来有什么幸运的事情。我们剪下了几张照片，挂到房间的墙上，饭店经理也不见得不高兴。

下午是空闲的，时间过得很慢。依沃娜经常穿一件黑底红点的丝质睡裙，上面有多处窟窿眼儿。我忘了摘下我的“殖民者”旧毡帽。

被撕坏了一半的杂志，铺满了地面。防晒龙涎香的瓶子滚得到处都是。狗横躺在扶手椅上。我们在那台老“泰帕兹”牌唱机上放唱片。我们忘记了关灯。

下面，乐队开始演奏，吃晚饭的人也来了。在两首曲子中间的间歇中，我们听见低低的交谈声。一种声音在这“嗡嗡嗡”的声音中显得特别突出——女人的声音——或者一声大笑。

---

[1] 聚雷斯内：法国塞纳河上的一座城市。

乐队又响起来了。我让落地窗开着，好让嘈杂声和音乐传到我们这儿来。我们与他们共同分享。这些声音每天在同一时间响起，这意味着人们在不停地转动。一直到什么时候呢？

洗澡间的门勾勒出一束长方形光线。依沃娜在化妆。我把臂肘支在阳台上，观察着所有的人（大部分人都穿着晚礼服），来来往往的侍应生和音乐家。我终于能够识别出音乐家们的每一个手势。同样，乐队指挥弓着身子站着，下巴几乎贴到了胸口上。一曲终了，他突然将头抬了起来，嘴巴张开，像一个窒息的人。小提琴手有一张类似猪一般的和善面孔，他闭着眼睛，轻轻地摇动头部，一边用鼻子吸着空气。

依沃娜准备好了。我开亮一盏灯。她朝我微笑，目光神秘。原来，为了逗乐，她戴上了一双一直伸展到手臂中间的黑色长手套。她站在乱七八糟的房子中间，床没铺，浴衣和裙子到处都是。我们踮着脚尖绕过小狗、烟灰缸、电唱机和空酒杯，走出房门。

夜深了，曼特将我们载回旅馆，我们听音乐。离我们最近的邻居几次埋怨我们发出的"喧哗"。那是里昂的一位工业家——我从看门人那儿得知的——和他的妻子，我曾经在乌丽冈杯比赛之后看到他们和富索里雷握手。我后来叫人给他们送过一束牡丹花，附上一张条子："克马拉伯爵给您们送上这束花，深表歉意。"

我们一回来，狗就发出抱怨而又有规律的吠叫，一直持续到一点钟，没法使它镇静。于是，我们宁愿放音乐，以盖住它的叫声。依沃娜脱衣洗澡的那会儿，我给她读了几页莫洛亚的书。我们没有关唱机，它继续放着一首疯狂的歌曲。我隐隐约约听到里昂工业家用拳头敲击他们的房与我们的房之间的门发出的声音以及电话铃声。他本应该通知夜间门房的，也许，

那样他们会最终把我们从饭店里驱赶出去。那样更好。依沃娜已经穿好了她的海滨浴衣，我们为狗做吃的（我们有一堆食品罐头，甚至还有一个电炉，用来做狗食）。我们希望狗吃完后，能停止吠叫。里昂工业家的太太达到了控制歌手响亮的声音的目的，又在那儿吼叫："给他们点颜色看看，亨利，给他们点颜色看看，给警察局打电话……"他们的阳台连着我们的，我们开着落地窗，工业家敲墙壁敲累了，跑到阳台上辱骂我们。于是依沃娜脱掉浴衣，走到阳台上，除了戴着黑手套外，一丝不挂。那边的那位看着她，热血沸腾，他太太拉着他的胳膊大叫："啊，坏蛋……妓女……"

我们太年轻。

而且富有。她床头柜的抽屉里塞满了钞票。她这些钱是从哪儿来的？我没敢问她这个。一天，她为了关上抽屉，把一捆捆钞票整来整去，她跟我解释说，这是拍电影的报酬。她要求人家用面值为五千法郎的现金支付。她又补充说，她已经领取了乌丽冈杯比赛的支票。她给我看了一个用报纸包着的盒子：八百张面值一千法郎的钞票。她宁愿要小额纸币。

她亲切地提出要借钱给我，但我谢绝了她的援助。我的箱子底下还压着八九十万法郎。这是我在巴黎的一个旧货商那里翻寻时，向日内瓦的一家书店卖两版销量"很小"的书时赚来的。我在旅馆服务处，把五万法郎面值的纸币换成了五百法郎面值的钞票，把它们装进一个沙滩袋里。我将所有的钱全倒在床上，她把她的钱也集中到一起了。钞票堆成了非常可观的一堆。我们为这么多的钞票惊叹不已，以至于后来急不可待地消费它们。而我也从她身上发现了自己对现金的见解，即挣钱是很容易的，人们塞进腰包的钱成捆，大量的金钱也在指间迅速流走。

自从那篇文章发表后，我时常向她提出一些有关她在这个城市的童年时代的问题，她避免回答我，因为，她也许喜欢保持多一点的神秘感，同时，在"克马拉伯爵"的怀抱里，她对自己"卑微"的出身有些羞愧。我的真实面目也许让她失望了，于是我给她讲述我的近亲的奇遇。因为革命的缘故，我父亲很年轻时，就和他妈妈及姐妹们离开了俄国。在巴黎定居之前，他们在君士坦丁堡、柏林和布鲁塞尔呆了一些时间。和许多美丽高贵的白种女子一样，我的姑姑们曾经在契尔巴赫利商店当时装模特，以此谋生。我父亲二十五岁那年坐帆船去了美洲，并在那儿和伍尔沃斯商店的继承人结了婚。然后，他离了婚，得到了一大笔生活费。回到法国后，他遇到了妈妈，她是爱尔兰音乐厅的艺术家。我出生了。1949 年 7 月在开普—费哈[1]附近，他们坐在旅游飞机上双双遇难。我住在巴黎的洛尔—比荣街的一幢房子的底层，由祖母一手带大。就这样。

她相信我吗？半信半疑。她在入睡前，需要我给她讲一些有关有爵位的人和电影艺术家的"神奇"故事。我给她描述过多少遍我父亲和电影明星露普·维莉在贝弗利黑尔的西班牙式别墅里发生的爱情故事？但轮到我要她讲讲她的家庭时，她总是说："哦……没趣……"然而，与在外省的城市里度过的童年和青少年时代有关的故事，正是我幸福生活中唯一缺乏的东西。在我这个无国籍者的眼睛里，好莱坞、俄国王子以及法鲁克时代的埃及，同那个洋溢着异国情调的、几乎不可及的法国小女孩比起来，显得多么乏味、暗淡，我怎么跟她解释这些呢？

---

[1] 开普-费哈：即圣-让-开普-费哈，地中海岸市镇。

第十章

一天，夜幕降临了，平平常常。我们正在阳台上阅读杂志，其中有一本杂志的封面上——我记得——印着英国电影明星比琳达·李的照片，她在一次汽车事故中丧身了，依沃娜突然对我说："我们去我伯伯家吃晚饭吧。"

我穿上法兰绒西装，因为我唯一的一件白衬衫的领子已被磨得露线了，于是，我穿了一件白色不太纯的"翻领运动衫"，和我的那条红蓝相间的"国际酒徒"领带配起来十分和谐。我费了老大的劲才打好领带结，因为"翻领运动衫"的领子太软了，但是我愿意显出注重仪表的样子。我在西装上衣的小口袋上装饰了一块深蓝色小手绢，我买这块手绢，是因为喜欢它的深颜色。至于鞋子，我不知道是穿那双破破烂烂的无带低帮便鞋呢，还是穿那双草底帆布鞋，或者那双几乎全新的绉胶底很厚的"温士顿"鞋。我选择了后者，因为这双鞋要严肃些。依沃娜恳求我戴上单片眼镜：这会使她伯伯惊讶并觉得"有趣"。是这样，但我根本没戴，我希望这位先生看到我的真正面目：一个谦虚、严肃的小伙子。

她选了一条白色丝质连衣裙和参加乌丽冈杯比赛时用的那条印有吊钟海棠花的玫瑰色头巾。她化妆的时间比平时要长些。口红的颜色和头巾的颜色一致。她戴上了伸展到胳膊中间的手套，我觉得这挺奇怪的，就为了去她伯伯家吃晚饭？我们和狗一起出来了。

饭店大厅里，几个人屏住呼吸，看着我们走过。小狗走在

我们前面，步姿像四步舞的动作。在我们带它出来的几小时里，它不习惯时，时常表现出这种样子。

我们上了缆车。

我们沿着勒·巴赫姆朗大街往前走，这条街是王家大道的延伸部分。随着我们不断往前走，我发现了另外一个城市。我们把矿泉疗养区所有矫揉造作的魅力抛在身后了，还有所有的不值得一提的假象，那仅能让一个衰老的流浪的埃及老爷忧伤地入睡。食品商店和摩托画商店代替了豪华的店铺。是的，摩托车商店的数目简直令人难以置信。有时甚至两个在一起，一个紧挨着另一个，并且在人行道上陈列着好几辆旧的"伟士"牌[①] 摩托。我们经过长途汽车站。一辆旅行大客车开动马达等候着乘客。客车的侧面，写着汽车公司的名字和途经地点：塞夫里埃-普兰吉-阿贝尔城。我们到了勒·巴赫姆朗大街和勒克拉克元帅大道的交汇处。这条大道的一小段叫"勒克拉克元帅"大道，因为它是通往香贝利的 201 号公路的一部分。大道两旁种着梧桐树。

狗很害怕，尽可能地远离公路行走。埃尔米塔日饭店的装潢和它懒散的外形协调些，它在郊区出现会引起好奇的。依沃娜什么也没说，但她对这个地区很熟悉。在很多年很多年期间，她从学校或从城里的家庭舞会回来，走的肯定也是这条路("家庭舞会"这个词用得不当，应该是她去"舞会"或者"跳舞")。我已经忘记了埃尔米塔日饭店的大厅，也不知道我们要去哪儿，但是，我愿意和依沃娜一起，住到 201 号公路边上来。我们房间的玻璃在过载重卡车时总是抖个不停，就像我和我父亲一起住过几个月的苏尔特林荫大道上的那个小套房一

---

① 一种意大利产的摩托车的牌子。

样。我感到轻松，只是新鞋子把我的脚后跟夹得有点不舒服。

夜幕降临了，道路两旁两三层楼的住宅，像站岗一样守候着那些颇具殖民魅力的小型白色房屋。在突尼斯或者甚至在西贡的欧洲街区里，有这样的房子存在。不时地看到瑞士山区小木屋式样的别墅坐落在小花园中，这提醒我，我们现在在上萨瓦省。

我们经过一座用砖砌成的教堂前面，我向依沃娜打听这教堂的名字：圣一克里斯朵夫。她在这儿开口交谈了，我本应该高兴的，但是，我没有再向她提问，因为我害怕失望。稍微远一点的地方，是一家名为"勒·斯普朗迪德"的电影院，它肮脏的淡灰褐色的正墙和那些带舷窗的红色大门，就像进入巴黎市区前，人们穿越德—拉特尔—德—塔西尼林荫大道、让—若雷斯或者勒克拉克元帅林荫大道时所看到的所有郊区电影院一样。她十六岁时，应该也来过这儿。电影院广告预告着当晚上演的片子：《桑达的囚徒》，一部我们童年时代的电影。我想象着到售票窗口买两张中二楼座的位置。我一直都很了解这个电影院的，我看见了它的木质靠背的扶手椅和银幕前的地方性广告牌：让·谢尔莫兹，花匠，索梅埃大街 22 号。"洗得净"洗衣店，法弗尔总统街 17 号。德库兹商店，经营收音机、电视机、高保真音响，阿勒里大道 23 号……咖啡馆一个接一个，最后一家咖啡厅的玻璃后面，四个留着波浪发的小伙子正在玩台式足球游戏。露天摆放着一些绿色的台子。站在那儿的顾客饶有兴味地瞧着我们的狗。依沃娜已经脱下了她的长手套。总之，她恢复了她的自然装饰，她穿的那身丝质白色连衣裙，人们相信，她只有去参加市郊的节日或者去参加 7 月 14 日的国庆舞会时才会穿上它。

我们沿着一条将近一百米的树栅栏往前走。这儿贴满了形形色色的广告。"勒·斯普朗迪德"的电影预告。堂区节日广告和班德马戏团来此表演的预告。刘易斯·马里诺将头部一分为二的表演广告。几乎辨认不出的陈旧的说明文字：李贝

雷·亨利·马丁……里奇维回家……法国的阿尔及利亚……一颗中箭的心和几个首字母。人们在这个地方的水泥灯柱上安了一些很摩登的电灯，水泥柱顶端微微弯曲。灯光照在树栅栏上，梧桐树和飒飒作响的树叶在地上投下了一层阴影。一个非常炎热的夜晚。我脱下西装上衣。我们来到了一个巨大的停车场的入口前。右边一个小侧门上的牌子上用哥特字体刻着：雅吉。我读着另一块木板上的字："美国汽车配件。"

他在一楼一间也许既作客厅，又作饭厅的房间里等我们。两扇窗户和玻璃门都朝向停车场，一个面积巨大的停车场。

依沃娜在介绍我时，点出了我的贵族头衔。我很难为情，他却显出觉得完全正常的样子。他转向依沃娜，用一种忧郁而又略显粗暴的语气问她：

"伯爵喜欢吃粉煎小牛肉片吗？"他带有很明显的巴黎口音，"因为我为你们准备了一些小牛肉片。"

为了说话方便，他把香烟或者说烟头夹在唇角，眯缝着眼睛。他的声音非常低沉、沙哑，这是酗酒者和嗜烟者的声音。

"请坐……"

他给我们指了指靠墙的青蓝色长沙发。然后，他摇摇晃晃地小步走向邻接的厨房。我们听见了长柄平锅的声音。

他端过来一个盘子，把它放在沙发的扶手上。三个酒杯和一碟人们称之为"猫舌饼"的饼干。他给我和依沃娜递来酒杯。略带玫瑰红的液体。他对我微笑道：

"尝尝。非常好的鸡尾酒。炸药鸡尾酒。它叫……玫瑰女子……尝尝……"

我用嘴唇抿了抿，然后喝了一口，马上咳嗽起来。依沃娜大笑。

"你不该给他喝这个，罗朗咚咚[1] ……"

我很感动，听到她说"罗朗咚咚"，又感到惊奇。

"炸药鸡尾酒，嗯？"他向我扔过来一句，双眼闪闪发光，眼球几乎凸了出来。"必须习惯喝这酒。"

他在长沙发上坐累了，换到了扶手椅上，椅子上铺着和沙发上同样的青蓝色织物。他抚摩着正在他面前打瞌睡的狗，又喝了一口鸡尾酒。

"你还好吗？"他问依沃娜。

"嗯。"

他点了点头，不知道再说什么。他也许不喜欢当着他第一次接触的人的面说话。他等着我介入他们的谈话，但是，我比他更畏惧，而依沃娜不做一点努力来消除拘束。相反，她从包里拿出她的长手套，慢慢地戴上。他用眼角瞧着她这个奇怪的，没完没了的举动，嘴角露出赌气的神情。出现了好几分钟的沉默。

我偷偷地打量着他。他的头发是棕色的，很浓密，面色发红，但是大大的眼睛和长长的睫毛给这张大脸增添了某种魅力和疲惫。他在年轻的时候应该是英俊的；是那种略嫌矮胖的英俊。相反，他的嘴唇薄而风趣，法国味很浓。

我猜想，为了接待我们，他肯定仔细地修饰了服装。肩膀过于宽大的灰色粗花呢上装，暗色衬衫，没系领带。有薰衣草的香气。我试图找出一点他和依沃娜的相似之处，但是，没有成功。但我想，夜深的时候，我就会找出来的。我待会儿坐到他们对面，同时观察着他俩。我最终将会注意到他们的某个共同的动作或表情的。

"哎，罗朗伯伯，这段时间你很忙吗？"

她用一种令我惊奇的语调向他提问。这种语调搀杂着孩子般的天真和一个女人对与她生活在一起的男人表现出来的

---

[1] 法语中的儿语，即伯伯。

适度的粗暴。

“哦，是的……这些‘美国的’蹩脚货……所有这些他妈的‘斯图德贝克’车……”

“这不奇怪，对不对，罗朗咚咚？”

这一次，她好像在同一个孩子说话。

“不，特别是这些蹩脚的‘斯图德贝克’车的发动机……”

他只讲了半句，好像突然意识到这些技术细节不可能使我们感兴趣一样。

“哦，是的……那么你呢，还好吗？”他问依沃娜，“还好吗？”

“好，伯伯。”

她在想别的事情，想什么呢？

“很好。如果好的话，那就好……我们坐到桌边吃饭吧？”

他起身，将一只手搭在我肩膀上。

“哎，依沃娜，听见了吗？”

桌子靠着玻璃门，窗户朝向停车场。白色和海蓝色相间的方格桌布。“迪哈勒克斯”牌酒杯。他给我指定了座位：正是我料想的位置。我坐在他们对面。依沃娜的碟子和他的碟子上的套餐巾用的小木环都用圆体字刻着他俩的名字：“罗朗”和“依沃娜”。

他迈着轻微摇晃的步子向厨房走去，依沃娜乘机用指甲在我的手心上搔了几下。他端来了一盘“尼斯沙拉”。依沃娜给我们夹。

“但愿您喜欢。”

为了引起依沃娜注意，他又一字一顿地说：

“伯——爵——真——喜——欢——吗？”

我识辨不出其中有任何恶意，但有一种巴黎式的讥讽和亲切味。另外，我弄不明白，为什么这个“萨瓦乡下人”（我记起了关于依沃娜的那篇文章中的句子：“依沃娜……原籍在郊区”）带有巴黎的贝尔维尔区那种筋疲力尽的口音。

不相像，最终，他们还是不相像。她伯伯没有依沃娜那么细腻的线条，也没有依沃娜那样修长的双手和她那么纤细优美的脖子。他坐在她身边，比坐在扶手椅上显得更加粗壮、强健。我真想知道，她从哪儿遗传了那对绿色的眼睛和赤褐色的头发，但是，对法国家庭以及他们的隐私的无比尊重，阻止了我提出这些问题。依沃娜的父母亲在哪儿？他们还活着吗？他们是干什么的？我继续谨慎地观察着他们，终于从他们身上找到了共同的动作。例如，用同样的方式拿刀和叉，食指有些太向前，将叉放入口中时同样缓慢，而且两个人不时地用同样的方式眯缝着眼睛，这个动作使他们两人都有了一些细细的皱纹。

“您呢，您干什么工作？”

“他什么也不干，伯伯。”

她不给我回答的时间。

“这不是真的，先生，”我嘟哝着说，“不是真的，我工作……我写书。”

“……写书？写书？”

他看着我，眼睛出奇地毫无表情。

“我……我……”

依沃娜蛮横地微笑着，盯着我。

“我……我在写一本书。就这样。”

我惊异于自己不容置辩的语气，我用这种语气大声地说谎了。

“您在写一本书？……一本书？……”他皱着眉头，略微向我探过身子。“一本书，侦探书？”

他流露出轻松的神情，笑了。

“是的，一本侦探书。”我小声地说。“侦探书。”

隔壁房间里的挂钟响了。嘶哑的钟乐没完没了。依沃娜听着，嘴巴张得大大的。她伯伯看着我，为这首不合时宜的不连贯音乐感到惭愧，而我无法辨别音乐。他只需说一句“还是那座该死的‘威斯特敏斯特’牌挂钟”，我就能在这些不和谐音符里识辨出那首伦敦钟乐来，然而它却要忧郁和令人不安得多。

“这该死的‘威斯特敏斯特’牌挂钟简直是疯了。它每逢整点都敲十二下……留着这混帐的‘威斯特敏斯特’挂钟，我都要生病了，如果我还留着它……”

他谈论着钟，像在谈论一个看不见的仇敌那样。

“你听见我说话了吗，依沃娜？”

“但是，我跟你说过，它是属于我妈妈的，你只要将它还给我，也就没话说了……”

他一下子满脸通红，我担心他会发怒。

“它还得挂在这儿，你听见了吗？……挂在这儿……”

“好的，伯伯，好的……”她无可奈何地耸耸肩膀，“留着它，你的挂钟……你那差劲的‘威斯特敏斯特’钟……”

她转向我，朝我眨了一下眼睛。他呢，要我给他做证了。

“您知道，如果听不见‘威斯特敏斯特’钟的钟鸣，我心里会发空的……”

“这让我想起了我的童年，”依沃娜说，“它让我无法入睡……”

我仿佛看见她抱着长毛绒做的狗熊，睁着大眼睛躺在床上的情景。

我们又听见了间隔时间不规则的五个音符，像酒鬼打嗝一样。然后，“威斯特敏斯特”牌挂钟不响了，好像永远没声响了一般。

我吸了一大口气，转身问她的伯伯：

“她小时候住在这儿吗？”

我问话的方式太急促了，他都没听懂。

“他问你，我小时候是不是住这儿。你聋了吗，咚咚？”

"哦,是的,在这儿,在上面。"

他用食指指了指天花板。

"我等一会儿给你看我的房间。它还在吗,嗯,伯伯?"

"当然在,我一点儿也没改变过它。"

他起身,把我们的餐具和碟子收拾起来,拿到厨房里去了,又拿回来一些干净的碟子和餐具。

"您希望煮得很熟吗?"他问我。

"随您喜欢。"

"不,随您喜欢,伯爵先生。"

我脸红了。

"那么,您决定啊,煮熟还是不煮?"

我连一个音节也发不出来,做了一个含糊的手势,来赢得时间。他立在我面前,双臂交叉,用一种呆滞的表情审视着我。

"告诉我,他总是这样吗?"

"是的,伯伯,总是这样。他总是这样。"

他给我们夹了一些小牛肉片和青豌豆,特别强调是"新鲜的青豌豆,不是罐头的"。他还给我们倒墨尔丘利[①]葡萄酒,他专门买了招待"尊贵的"的客人的。

"那么,你认为他是尊贵的客人啰?"她指着我问他。

"当然。这是我一生中第一次和一位伯爵一起用晚餐。您是什么伯爵?"

"克马拉,"她冷淡地回答了一声,好像在抱怨他把这个忘记了一般。

"什么?克马拉,葡萄牙人?"

"俄国人。"我结结巴巴地说。

他想知道更多的详情。

"因为您是俄国人?"

无穷的疲惫压迫着我。我必须重新讲述一次大革命,柏

① 法国一地名。

林、巴黎、契尔巴赫利、美洲、沃尔沃斯商店的女继承人、洛尔一比荣大街的祖母……不。我感到一阵恶心。

"您不舒服吗?"

他把手放在我的胳膊上,像一位慈父。

"哦,不……我好长时间没有像今天这么开心过……"

他对这句话感到惊奇,何况我那天晚上第一次清晰地说出了一句话。

"来,喝口墨尔丘利葡萄酒……"

"你知道,伯伯,你知道……(她停顿了一下,我坚强地挺住,知道新的灾难即将来临)你知道他戴单片眼镜吗?"

"啊,好……不知道?"

"戴上你的单片眼镜给他看看……"

她的声音很淘气,像唱儿歌似地重复着:"戴上你的单片眼镜……戴上你的单片眼镜……"

我用颤抖的手在上衣口袋里摸索着,动作像梦游者一样缓慢,我将单片眼镜举到左眼前面。我尽力地去戴眼镜,可是肌肉不听使唤。第三次试戴时,单片眼镜掉下来了。我感到颧骨肌肉僵硬。最后一次,眼镜掉到青豌豆上去了。

"他妈的。"我骂起来了。

我开始失去冷静,我担心自己会大声说出一句别人没有料到会从一个像我这样的小伙子口里说出的吓人的话来。但是,现在我到现在都不能做得很好,愤怒时常侵袭我。

"您愿意试试吗?"我问她伯伯,并把单片眼镜递给他。

他第一次就成功了,我热情地祝贺他。他戴很合适。他很像《爱的小夜曲》[①] 中的孔哈德·威兹。依沃娜大笑。我也大笑。她伯伯也大笑。我们笑得止不住。

"必须停止大笑,"他宣布,"我们三个人玩得很好。您,您是真正的怪物。"

---

① 原文为德语。

“这倒是真的。”依沃娜赞同地说。

“您也一样，是‘怪物’。”我说。

我还想加上“给人安全感”这一形容语，因为他的外貌，说话方式和一举一动都保护着我。在这间饭厅里，在他和依沃娜中间，我什么也不用担心，不用。我是不会受伤害的。

“您工作很忙？”我大胆地问。

他点燃一支烟。

“是的，必须独个地经营这儿……”

他朝窗户后面的停车库方向做了个手势。

“很长时间了吗？”

他把自己的“王族”牌香烟盒递给我。

“开始时，和依沃娜父亲一起……”

他好像因为我的专注和好奇心而惊讶、感动。别人也许并不经常问及他的生活和工作情况。依沃娜扭过头去，递一小块肉给狗吃。

“我们向法芒航空公司买下了这儿……我们成了全省霍契凯斯炮的独家经营者……我们和瑞士联合修理豪华小汽车……”

他快速地叙述着，几乎是低语，好像害怕别人打断他，但是，依沃娜一点儿也不注意他在说什么。她在同狗说话，抚摩着它。

“和她父亲在一起时，经营得好吗？……”

他用力吸着夹在拇指和食指中间的香烟。

“您对此感兴趣？所有这些，都是过去的事……”

“你在对他讲什么，伯伯？”

“和你父亲在一起时，停车场开始的情况……”

“你会让他厌烦的……”

她声音里带有一点恶意。

“一点也不，”我说，“一点也不，你父亲后来怎么样了？”

这个问题脱口而出，已无法收回了。一阵难堪，我注意到

依沃娜皱着眉头。

“阿贝尔……”

说到这个名字时，她伯伯流露出心不在焉的眼神。然后他用鼻子喷了口气。

“阿贝尔碰到了些麻烦……”

我明白，我不可能从他嘴巴里知道更多的东西，同时对他向我讲了这么多感到吃惊。

“你呢?”他把手搭在依沃娜的肩膀上，“事情顺心吗?”

“顺心。”

交谈眼看就要进入僵局，于是，我决定发起进攻。

“您知道她马上要成为电影演员了吗?”

“您真的这么认为?”

“我对此深信不疑。”

她亲热地朝我脸上喷着烟雾。

“当她告诉我，她要拍电影时，我不相信。然而，这是真的……你拍完了吗，你的电影?”

“拍完了，伯伯。”

“什么时候可以看到?”

“三四个月以后就会上演。”我声称。

“这儿也会放映吗?”

他持怀疑态度。

“肯定的，在卡西诺电影院(我说话的语气愈来愈肯定)，您会看到的。”

“如果是这样，我们必须庆祝一番……告诉我……您真的认为这是一门职业吗?”

“当然，而且，她还要继续呢，她还要拍另一部电影。”

我为自己如此热烈地下断语而感到吃惊。

“她马上要成为一位电影明星了，先生。”

“真的?”

“当然，先生。您问她。”

"是真的吗，依沃娜?"

她的声音里有股挖苦的味道。

"是真的，伯伯，维克多讲的所有的话都是真的。"

"您看见了，先生，我没有说错。"

这一次，我用了一种温柔和彬彬有礼的语气，我对此感到惭愧，但这是一个我十分感兴趣的话题，为了谈好这个话题，我努力地通过种种方式来克服遣词造句上的困难。

"依沃娜具有非凡的才华，请相信这一点。"

她抚摩着狗，他观察着我，"王族"牌烟蒂衔在嘴角。焦急的阴影和专注的眼神又重新显现出来。

"您，您真认为这是个职业吗?"

"这是世界上最美好的职业，先生。"

"那好，我希望你达到目标。"他庄重地对依沃娜说，"到底，你并不比其他姑娘更笨……"

"维克多会给我提出宝贵意见的，嗯，维克多?"

她传递给我一个温柔而讥讽的眼神。

"您看得出她赢得了乌丽冈奖杯了吗?"我问她的伯伯，"嗯?"

"当我看到那张报纸时，我大吃一惊，"他犹豫了一会。"告诉我，这个乌丽冈奖杯很重要吗?"

依沃娜傻笑着。

"可以作为跳板。"我擦着单片眼镜宣称。

他建议我们喝咖啡。我坐在青蓝色旧沙发上，他和依沃娜收拾桌子。依沃娜一边哼着歌，一边将碟子和餐具搬到厨房去。他开了水龙头。狗在我脚下睡着了。我仔细地再次观察着饭厅。墙壁上装饰着绘有三种图案的彩色墙纸:红玫瑰，常春藤和小鸟(我说不出到底是乌鸫还是麻雀)。墙纸的淡灰褐色或者说白色的底色有点变旧了。木质环形悬挂架上装有十来盏用羊皮纸做灯罩的灯泡。光线是暖色调的。墙上，有一幅绘有森林内景的无镜框装饰画，我很欣赏其作者的绘画方法。画

家将树木勾勒在黄昏明净的天空上，太阳正好停留在树脚下。这幅画使房间里的气氛变得更加平和。当一个人听到一首他熟悉的曲调时，他就跟着唱起来，受到这种感染现象的影响，她伯伯也和依沃娜一起同时哼起歌来。我感到好舒服。我真希望夜晚无穷无尽地延伸下去，好让我能够几小时地欣赏着他们的来来往往，欣赏着依沃娜优美的动作，懒洋洋的步伐和她伯伯摇摇晃晃的步态。因为听到过他们轻声地哼过歌曲的调子，我现在再也不敢哼这首曲调了，因为它将使我回想起我曾经经历过的如此珍贵的时刻。

他过来坐到沙发上，我指了指那幅画对他说：

"非常漂亮……"

"是依沃娜父亲画的……是的……"

这幅画挂在这个地方肯定有好几年了，可他仍然为他的兄弟是这幅画的作者而赞叹。

"阿贝尔有着优美的笔法……您可以看见右下角的签名：阿贝尔·雅吉。我兄弟是一个很奇特的人……"

我正想问他一个冒昧的问题时，依沃娜出来了，端着一个咖啡盘子。她微笑着，狗在伸懒腰。她伯伯嘴角夹着烟蒂在咳嗽。依沃娜钻进我与沙发扶手之间的空位，把头靠在我的肩膀上。她伯伯倒着咖啡，一边清着嗓子，他好像脸红了。他递过一块糖给狗，狗轻轻地把它衔在上下牙齿之间，我事先就知道它不会咬碎这块糖的，它会吮吸着它，眼睛失落而茫然。它从不咬碎食物。

我没有注意到长沙发后面还有一张桌子，桌上放着一台中等体积的白色收音机，这种型号是传统接收机和晶体管之间的过渡产品。她伯伯拧开开关，立即听到一首加弱音器演奏的音乐。我们每个人都小口小口地饮着咖啡。她伯伯不时地将颈背靠到长沙发的靠背上，并吐着烟圈。他吐得很好。依沃娜听着音乐，用食指懒洋洋地打着拍子。我们呆在那儿，什么也不说，就像三个从来就认识的一家人一样。

"你该带他去参观你的房间了。"他伯伯小声地说。

他闭上眼睛。我和依沃娜站起身。狗向我们投来阴险的一瞥,也起身跟着我们。我们刚到楼梯口,"威斯特敏斯特"钟突然又敲响了,而且比第一次更加不连贯,也更加急剧,以至我脑中出现了一个疯狂的钢琴家用拳头和前额敲击键盘的情景。狗被吓坏了,爬上楼梯,在楼梯顶上等我们。一只灯泡吊在天花板上,发出冷冷的黄色光线。在玫瑰色头巾和口红的映衬下,依沃娜的脸反而显得更加苍白了。置身于这种光线之中,我感觉到被淹没在一片铅粉之中。右边,有一个带镜子的衣柜。依沃娜在我前面打开房门。这房子的窗户朝向公路,因此,我听到好几辆卡车通过时发出的沉闷的声音。

她开亮了床头灯。床非常窄,而且,只剩下一张床绷。床绷周围,围着一圈木板,床绷和木板构成了一个屋角长沙发。左边墙角,是一个竖有一面镜子的小型盥洗盆。靠墙放着一个白木柜子。她坐在床绷边沿上,对我说:

"这就是我的房间。"

狗坐在一块破旧得连图案都认不出来的地毯中央。过了一会儿,它起身离开房间。我仔细观察着墙壁,审视着架子,希望能发现一点依沃娜孩提时代的痕迹。这儿比其它房间热得多,依沃娜脱下了她的连衣裙,横躺在床绷中央。她穿着吊袜带、长统袜、胸罩等所有一切依然束缚着妇女的东西。我打开白木柜,也许里面会有点东西。

"你在找什么?"她支着两肘问我。

她眯缝起眼睛。我发现壁橱底下有一个小书包。我拿出来,人坐在地上,背靠着床绷。她把下巴放到我的肩胛窝里,朝我脖子上吹气。我打开书包,一只手伸到里面去,掏出了半截旧铅笔,铅笔的一头有一小块浅灰色橡皮擦。书包里面散发出一股让人恶心的皮革气味和蜡味——我认为。暑假中的第一个晚上,依沃娜就永远地关上了她的书包。

她熄了灯。是什么样的偶然和迂回,让我躺到了这个改作

他用的小房间里的床绷上、躺在依沃娜身边的？

我们在那儿过了多久？不可能相信“威斯特敏斯特”钟越来越不规则的钟乐，午夜，它每隔几分钟叫了三次。我起了床，在阴暗之中，看见依沃娜把面孔转向墙壁了，也许她想睡觉。狗坐在楼梯平台上，摆出狮身人面像姿势，面朝着衣柜的镜子。它带着傲慢、厌烦的情绪在镜中自我欣赏着。我经过时，它没有动弹。它的脖子很直，头部略微昂起，耳朵竖立。到了楼梯中央，我听见它在打呵欠。从灯泡里射出的黄色灯光令我迟钝麻木。从半开的饭厅门里面，传出清晰、冷漠的音乐，人们晚上在收音机里经常听到这种音乐，它让你想到荒凉的飞机场。她伯伯坐在扶手椅里面听着音乐。我一进门，他就把头转向我问：

“您好吗？”

“您呢？”

“我很好，”他回答说，“您呢？”

“好。”

“如果您愿意的话，我们继续……好吗？”

他看着我，笑容凝滞，眼光深沉，好像是站在一位即将为他拍照的摄影师的前面。

他递给我那盒“王族”牌香烟。我划了四根火柴都没划着。终于亮起了一束火光，我将它小心谨慎地凑到烟头前。我吸了一口烟，在我印象中，这是第一次抽烟。他审视着我，皱起了眉头。

“您不是体力劳动者。”他极其严肃地指出。

“我为此而懊恼。”

“为什么呢，老兄？您以为摸索那些发动机很有趣吗？”

他看着自己的双手。

“有时，这肯定会带来一些满足感的。”我说。

“啊，是吗？您果真以为是这样的吗？”

“汽车终究是一项伟大的发明……”

但是，他不再听我讲了。音乐声停止了，播音员——他的语调既有英国味，又带瑞士腔，我寻思着他的国籍——讲了一段话，过了这么多年，我仍时常在独自散步的时候高声重复这段话：“女士们，先生们，日内瓦音乐台的播音今天到此结束。明天见。祝大家晚安。”她伯伯没去关收音机开关，我不敢关，只听见持续的“沙沙沙”的干扰噪音，就像风吹动树叶发出的声音。饭厅里充溢着某种清爽和新鲜的气味。

“依沃娜是个可爱的姑娘……”

他成功地吐了一个烟圈。

“远远不只是位可爱的姑娘。”我回答说。

他饶有兴味地直视着我的双眼，好像我讲了一句非常重要的话一般。

“我们走走好吗？”我建议，“我双腿发麻。”

他起身，打开落地窗。

“您不害怕吧？”

他用手指了指隐藏在黑暗之中的停车棚。我辨认得出，每隔一定的距离亮着一盏光线微弱的灯泡。

“这样，您就可以看一下停车场了……”

我的双脚一踏上这块广阔的黑暗场地，我就闻到了一股汽油味，这气味总让我激动——我至今无法知道确切原因——这种气味闻起来柔和得像乙醚的气味和包着巧克力块的锡纸的气味。他拉着我的胳膊，我们向越来越阴暗的地方走去。

“是的……依沃娜是一位很奇特的姑娘……”

他想开始交谈。他围绕着这个他挂在心上而且肯定没有同很多人谈论过的话题。总之，他也许还是第一次谈这个话

题。

“奇特，但很讨人喜欢。”我说。

为了使说出的句子清晰易懂，我嗓音提得很高，用了一种出奇的矫揉造作的假嗓子。

“您看……”这是他在倾诉前的最后一次犹豫，他挽着我的胳膊，“她很像她父亲……我兄弟是个爱冒险的狂热的人……”

我们笔直向前走。我慢慢地习惯了黑暗，每隔二十米左右，才有一盏灯打破这种黑暗。

“依沃娜令我忧虑……”

他点燃一支烟。我一下子看不见他了，因为他松开了我的胳膊，我靠他红亮的烟头来辨别方向。他加快了步子，我担心跟不上他。

“我跟您说这些，是因为您看起来很有教养……”

我轻轻咳嗽。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他。

“您出身名门，您……”

“哦不……”我说。

他走在我前面，我用双眼寻找着红红的香烟头。周围一盏灯也没有。我向前伸出两只胳膊，以免撞到墙上去。

“依沃娜是第一次碰上一位出身名门的年轻人……”

他短笑了一声，用很低沉的声音说：

“是不是，小大人？”

他将我的胳膊挽得很紧，挽到了二头肌上。他面对着我，我又看见了他那磷光闪闪的烟头。我们没有动。

“她已经做了那么多蠢事……”他叹了口气，“而现在，又碰上了拍电影的麻烦事……”

我看不见他，但是我很少在一个人身上感觉到这么多的疲倦和顺从。

“跟她说理没有用……她像她父亲一样……像阿贝尔……”

他拉我的胳膊，我们又开始行走。他把我的二头肌夹得越来越紧。

"我跟你讲这么多，是因为我发现你讨人喜欢……而且很有教养……"

我的脚步声在偌大的停车场中回响着。我弄不明白，在这一片黑暗之中，他是怎样来辨别方向的。如果他把我甩掉，我是没有运气找到回去的路的。

"我们是不是回去？"我问。

"您看，依沃娜总喜欢过那种超出自身收入的生活……这是危险的……非常危险……"

他松开我的二头肌，为了不至于和他失散，我用两个手指夹住他的衣角。他并没有为此生气。

"十六岁那年，她想方设法买了一大堆的化妆品……"

他加快了步伐，我一直牵着他的衣角。

"她不愿跟居住区的人来往……偏爱斯波尔亭的避暑者……像她父亲……"

头顶上一个连着一个的三盏灯泡使我眼花缭乱。他转向左边，用手指在墙上摸索着。开关的声音。一束非常强烈的光线包围了我们，整个停车棚被固定在屋顶上的几盏聚光灯照得通亮，停车棚显得更加宽阔。

"对不起，小大人，我没法开亮其他地方的'聚光灯'。"

我们到了停车棚尽头。美国汽车一辆挨一辆地排列着，一辆"肖松"牌旧卡车的轮胎瘪下去了。我注意到，在我们左边，有一个和暖房相似的玻璃车间，它的旁边，呈方形地布置着一些种植着绿色植物的小桶。在这块地方，地上撒了些砾石，长春藤攀附在墙上。甚至还有一个棚架、一张桌子和一些花园椅子。

"您对我的农舍有什么看法，嗯，小大人？"

我们走近花园桌子边上的椅子，面对面地坐了下来。他把双肘支在桌子上，下巴搁在手掌里。他显得筋疲力尽。

"当我摆弄马达摆弄得厌烦了的时候，就来这儿歇息一下

……这是我的绿树棚……”

他给我指了指那些美国小汽车和后面的那辆“肖松”牌卡车。

“您看见了那堆活动废铁了吗？”

他做了一个厌烦的动作，好像在赶苍蝇。

“人不热爱他的职业是很可怕的……”

我装出一个怀疑的微笑。

“那么……”

“您呢，您还喜爱自己的职业吗？”

“喜爱。”我说，其实我并不很清楚是什么职业。

“在您这样的年龄，人们有着如火的激情……”

他用温柔的眼光凝视着我，这眼光让我拘束不安。

“如火的激情。”他小声地重复着。

我们坐在花园桌边，它在那个宽大的停车棚里显得那么小。绿色植物盆栽、长春藤和沙砾构成了一片出乎意料的沙漠绿洲。它们将我们与周围的荒凉环境隔离开来：那组待修的小汽车（其中一辆车缺了挡泥板）和那辆车底烂了的卡车。聚光灯照出的光线是冷色调的，但是，不是我和依沃娜通过的楼梯和走廊里的那种黄色光。不是的，这光是灰蓝色的。冰冷的灰蓝色。

“您想喝点薄荷水吗？我这儿只有这个……”

他向玻璃车间走去，拿回来两个杯子、一瓶薄荷，外加一长颈大肚瓶的水。我们碰杯。

“老兄，很久以前，我就问自己，在这个停车场干什么……”

很明显，那晚，他需要向别人倾诉心里话。

“对我来说，这儿太大了。”

他用手臂扫指了一下整个停车场。

“首先，阿贝尔离开我们了……然后是我妻子……现在是依沃娜……”

“但是，她会常常回来看你的。”我向前靠了靠。

“不，小姐愿意拍电影……她自以为是马蒂娜·卡罗尔……”

“但是，她终究会成为又一位马蒂娜·卡罗尔的。”我用坚定的声音反驳了一句。

“算了……不要讲傻话了……她太懒了……”

他呛了一口薄荷水，透不过气来。他咳嗽起来，而且无法停止，脸涨得通红。他肯定会窒息的。我在他背上使劲地拍打，直到他停止咳嗽。他抬起眼睛看着我，眼中充满了仁慈。

“我们不要再忧虑了……嗯，小大人？”

他的声音比任何时候都要沙哑，完全衰竭了。我只能听懂一半的词语，但这足以使我猜出其它的。

“您是一个和蔼可亲的小伙子，您，小大人……而且懂礼貌……”

突然，传来了关门的声音，声音非常遥远，但回声反射了过来。声音来自停车棚尽头。饭厅的门离我们这儿有一百米左右。我认出了依沃娜的侧影，她的红棕色头发，在不梳起来的时候，它能一直垂到腰际。从我们坐的地方望去，她显得好小，像个小人。狗有齐她胸口那么高。我永远也不会忘记一个小女孩和一个高大的看门狗向我们走过来，慢慢恢复他们真实比例的情景。

“她来了，”她伯伯说，“您不要跟她重复我跟你讲的话，嗯？这是我们俩的秘密。”

“当然……”

我们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过她，看着她穿过停车棚。狗在前面探路。

“她看起来多么小。”我说。

“是的，很小，”她伯伯说，“还是个孩子……任性的孩子……”

她看见我们了，挥动着手臂，喊着“维克多……维克

多……"这个并不属于我的名字，声音在停车棚的两头久久回荡。她和我们会合了，过来坐在桌边，坐在我和她伯伯之间。她有点气喘吁吁。

"你真可爱，来给我们作伴。"她伯伯说，"您想喝薄荷水吗？清凉的？加冰的？"

他重新给我们每人倒了一杯。依沃娜朝我微笑，我像往常一样，感到一阵眩晕。

"你们两人在谈些什么？"

"谈生活。"她伯伯说。

他点着了一支"王族"牌香烟，我知道，他会把烟夹在嘴角，一直到烟烧到嘴唇。

"伯爵他很和气，而且非常有教养。"

"哦，是的。"依沃娜说，"维克多是个很完美的人。"

"重复一遍。"她伯伯说。

"维克多是个很完美的人。"

"你们真的这么认为？"我问他们，看看这位，又望望那位，我大概是问了一句古怪的话，因为依沃娜拧着我的面颊，像下保证似地说：

"是的，你是个很完美的人。"

她伯伯评价更高。

"完美无缺，老兄，完美无缺……您是个完美无缺的人……"

"那好……"

我打住不说了，但我记得，我很想再说一句："那好，您能让我和你侄女订婚吗？"这是理想中的时刻，我到今天都还想向她求婚。是的，我没有讲完我要说的话。他用一种越来越刺耳的声音说：

"完美无缺，老兄，完美无缺……完美无缺……完美无缺……"

狗从树木中间伸出头来看着我们。但愿我们从那天晚上

起，开始新的生活。但愿我们永远也不要分开。坐在这个巨大的此后肯定被拆毁了的停车棚里，置身于她和他之间，我感到自己是那样的幸福。

第十一章

时间像颜色变幻不定的水蒸汽，忽而淡绿色，忽而带有轻度粉红的蓝色，它笼罩了世间的一切事物。是水蒸汽吗？不，是一方不可能撕破的隔音的薄纱，透过它，我看见了依沃娜和曼特，但我再也听不见他们说什么。我担心他们的轮廓最终会变得模糊不清，为了让他们还保留一点真实……

尽管曼特比依沃娜大几岁，但是他们很早就认识。让他们走到一起的，是他们各自所感受到的生活在这个小城市的苦恼以及他们对未来的计划。一有机会，他们就算计着离开这个只有在“季节”期间的夏天几个月才繁荣一点的“旮旯”（曼特用语之一）。曼特那时正好和住在芒顿大饭店的一位拥有十亿资财的比利时男爵结成了友谊。那位男爵迅速爱上了他，这并不令我惊奇，因为二十岁的时候，曼特的外表是颇具魅力的，而且具有逗乐的才能。那位比利时人再也不愿离开他了。曼特将依沃娜当作他的“妹妹”引见给了男爵。

就是这位男爵使他们从“旮旯”里跳了出来。他们总是用一种几乎是子女对待父亲的热爱情感在我面前谈论他。他在开普—费哈角拥有一幢很大的别墅，而且在比亚利兹的王宫饭店永久性地租用了一个套房，在日内瓦的美丽海滨饭店也租了一套。一群男男女女寄生虫围着他转，他走到哪里，他们就跟到哪里。

曼特时常向我模仿他的步态。男爵身高近两米，步子迈得很快，背非常驼。他有一些奇怪的习惯：夏天，他不愿意晒太

阳，整天呆在王宫饭店的套房里或者开普—费哈角的别墅的客厅里。他关上护窗板和窗帘，打开灯，还迫使几个漂亮小伙子给他作伴。这些人最终也就失去了漂亮的黝黑色皮肤了。

他的脾气变化无常，他也不容别人跟他辩驳。忽而粗暴、忽而温柔。他长叹一声，对曼特说："实际上，我是比利时的伊丽莎白王后……可怜的人，可怜的伊丽莎白王后，你知道……你呢，我相信你能理解这个悲剧……"在与他的接触中，曼特了解了比利时王族家的所有家庭成员的名字，而且能在几秒钟之内，在一张纸质桌布的一角写出王族系谱树。他在我面前写过好几次，因为他知道，这使我开心。

他崇拜阿斯特利德王后也是从那时开始的。

男爵那时五十岁，他游览了很多地方，结识了一大批有趣而且高雅的人。他经常拜访他在开普—费哈角的邻居，英国作家萨默塞特·毛姆，他们是密友。曼特回忆过一顿有毛姆作陪的晚餐。毛姆对他而言，是位陌生人。

其他的人没有那么有名，但是都很"有趣"，他们经常同男爵打交道，他们被男爵豪华而又出人意外的频繁变化深深吸引。一个"团体"形成了，它的成员生活在永无止境的假期中。在那段时间里，人们乘坐五六辆顶篷可拆掉或折叠的小汽车去开普-费哈角别墅。去朱昂—莱—班跳舞，或者参加圣—让—德—吕兹的斗牛①。只有雅克·法特和伍拉蒂米尔·拉什维斯基的"团体"可以和男爵的相媲美。

依沃娜和曼特是里面最年轻的，她那时十六岁，曼特二十岁。人们很喜欢他们俩。我叫他们给我看看照片，但是他们两人都——声称——没有保存下来。另外，他们也不主动谈论这一段时间的事情。

男爵神秘地死去了。是自杀？还是交通事故？曼特在日内瓦租了一个套房。依沃娜住在那儿。后来，她开始工作，在米兰

---

① 法国南部一种类似西班牙斗牛的娱乐活动。

的一家服装店当时装模特，但是，她没有说到过这方面的具体情况。曼特在此期间涉足医学领域了吗？他经常对我声称“在日内瓦行医”，而每一次，我都想问一句：哪方面的医生？依沃娜往返于罗马、米兰和瑞士之间，成了人们所说的“流动模特”。这就是她告诉给我的一些最起码的事情。她是在罗马还是在米兰碰到马德加的，或者在男爵“团体”内的那段时间？当我问他是通过什么方式认识他，因为什么机会使他选中了她扮演《来自山里的情书》中的角色时，她总是避免回答我的问题。

无论是她还是曼特都从来没有同我详细地讲述过他们的生活，仅仅是有一些模糊、矛盾的迹象。

比利时男爵将他们从他们所在的省份带了出来，又把他们带到了蓝色海岸和比亚利兹，我终于证实了这一点。（他们拒绝对我说出他的名字，是因为羞耻吗？是想把事情搞混？）总有一天，我要寻找加入过男爵“团体”的所有成员，也许里面有那么一个人能回忆起依沃娜……我要去日内瓦和米兰。他们留给了我一副不完整的七巧板，我能够找回那些失落的拼块吗？

我遇见他们时，是他们离家很久以后回故乡度过的第一个夏天。经历了在各地短暂居留的几年别离，他们又感到家乡具有异国情调了。依沃娜对我吐露说，如果她快十六岁的那年，知道有一天她住在埃尔米塔日饭店竟有一种身处陌生的温泉城市的感觉，她肯定会十分惊奇的。开始，我对这样的话感到愤慨。我做梦都想出生在外省的一个小城市里。我不明白，人们怎么能够抛弃童年时代的居住地、街道、广场、房屋，这所有的一切组成了多么别具一格的风景。那是您的根基。我也不懂人们怎么会在回到故乡时无动于衷。我严肃地跟依沃娜讲解了我这个无国籍者的观点。她不听我说。她穿着有窟窿的丝质睡裙，躺在床上抽着“马拉提”牌香烟（就因为她觉得“马拉提”这名字非常潇洒，有异国情调和神秘气氛。可这个意

大利-埃及式的名字让我厌倦得直打呵欠，因为这名字像我的)。我跟她谈论201公路，谈圣-克里斯朵夫广场，谈她伯伯的停车场。还谈了斯普朗迪德电影院？还有王家大道，也许她在十六岁那年沿着它行走的时候，在每一个玻璃橱窗前驻足停留过？还有其他那么多我不知道的地方，它们肯定在你脑子里留下了许多记忆？例如火车站，或者卡西诺花园。她无所谓地耸耸肩。没有，这所有的一切对她不再有任何意义。

然而，她还是带着我去了一个大茶馆好几次。我们将近下午两点的时候去那儿，避暑者那时都在湖滩，或者在睡午觉。必须先走连拱廊，过了塔韦尔纳小酒店后，穿过一条街道，再沿着连拱廊走一段路。连拱廊实际上是盖在两幢巨大的楼房的四周，这两幢建筑物和卡西诺俱乐部建造于同一时期，它使人想起十七区周围的古维翁-圣-西尔林荫大道以及狄克斯米德、利斯和索姆林荫大道上1930年的房屋。这地方叫雷加内，连拱廊给它遮住了太阳，它没有塔韦尔纳小酒店那样的露天座。我猜想，那建筑也曾辉煌一时，但塔韦尔纳小酒店把它挤垮了。我们坐在最里面的一张桌子旁边。收款窗口的那位留着短短的棕色头发的小姐叫克洛德，是依沃娜的朋友。她过来和我们坐在一起。依沃娜向她打听一些人的消息，我以前听她和曼特谈到过这些人。是的，露西代替她父亲经营拉·科路查兹饭店。保罗·埃尔维厄在古董店里干活。平班·拉沃勒尔开起车来仍像疯子，他刚买了一辆“积架”车。克朗德·布朗在阿尔及利亚。“耶耶特”失踪了。

“你呢，在日内瓦还好吗？”克洛德问她。

“噢，还可以，你知道……不错……不错……”依沃娜回答她，一边想着心事。

“你住在家里吗？”

“不，住在埃尔米塔日饭店。”

“住在埃尔米塔日饭店？”

她露出讥讽的笑容。

“你应该来看看房间，”依沃娜建议道，“很滑稽的……”

“啊好，我很乐意……某个晚上……”

她跟我们一起喝了一杯。偌大的雷加内大厅空空荡荡。太阳光将栅栏的影子投射到墙上。深色木头柜台后面，有一幅壁画，描绘着大湖和阿拉维斯山脉。

“这儿没有什么人。”依沃娜说。

“只有一些老人……”克洛德说。她不自在地笑着。

“跟以前不一样，嗯？”

依沃娜强打笑容，她也一样。然后，她们都沉默不语。克洛德盯着自己的指甲，她的指甲剪得很短，涂了一层桔红色的指甲油。她们之间无话可说了。我很想向她们提一些问题。露西是谁？保罗·埃尔维厄呢？她们是从什么时候认识的？依沃娜十六岁的时候是什么样子？雷加内在改修成茶馆之前是什么样子？但所有这些问题都不会使她们两个人真正感兴趣。总之，只有我一个人关心着这些法国公主的过去。

克洛德一直把我们送到旋转门那儿，依沃娜跟她吻别。她又一次建议道：

“什么时候愿意，来埃尔米塔日饭店吧，看看我们的房间……”

“好的，某个晚上吧……”

但是她一直没有来。

除了克洛德和她伯伯以外，依沃娜好像与这个城市没有任何牵连，我很惊奇，有些人因为运气好，在其他地方有了落脚点，但他们怎么能够如此迅速地切断自己的根基呢？

“豪华”大旅馆在最初的日子里能给人假象，但是，很快，阴暗的墙壁和家具跟那些不三不四的旅馆里面的一样，散发着同样的忧伤气息。乏味的豪华，走廊上我无法辨别的发腻的

气味，应该是焦急、动荡、流浪和虚假混合而成的综合气味。这种气味一直陪伴着我。我父亲经常跟我在那些带橱窗、玻璃和大理石的旅馆大厅，实则是等候厅里约会。确切地说，是什么气味呢？是南森护照的古怪气味。

但是，我们并不总是在埃尔米塔日饭店过夜。曼特每星期邀请我们两三次去他那儿睡觉。那些晚上，他就必须暂时离开。我呢，则忙于接电话，记下对方的名字和"留言"。第一次住在那儿的时候，他就明确跟我说过，电话可能在晚上的任何时候响起，不过，他没有吐露那些神秘的通话者是何许人。

他住的是他父母的房子，位于住宅区的中间，在卡拉巴塞尔林荫大道前面。沿着阿尔比尼大道，然后向左拐，正好在省府的正后面。一个荒凉的街区，街道两旁种了树，两旁的树枝、树叶形成穹形拱顶。地方有产者的别墅成群，并且根据所拥有财产的多少程度，呈现出千变万化的风格。曼特的房子位于让一夏尔科大道和马尔利奥兹街道的交汇处，和其他房子比起来，显得十分寒酸。房子表面颜色是灰蓝色的，一个小阳台朝向让一夏尔科大道，街道那边开有一个凸肚窗。共有三层，第三层是复折屋顶层。花园的地面上铺着沙砾。篱笆墙无人照管。在成鳞片状剥落的白木大门上，曼特用黑色油漆笨拙地写着（是他自己跟我讲的）：凄凉别墅。

的确，这座别墅并不散发着愉快气息，一点也不。然而，开始的时候，我认为冠之以"凄凉"这一形容词并不贴切。但后来，我终于明白，如果人们能从"凄凉"二字的音色上领会出某种温柔和清澈的成份的话，曼特这样写是有道理的。人一跨进别墅的大门，就感到被一种透明的忧郁扼住了。我走进了一个沉寂的区域。风更轻了。人漂浮着。家具可能给卖掉了，只剩下一张笨重的皮沙发，在沙发的扶手椅上，我发现了一些爪子印。左边，是一个装着玻璃的书柜。坐在长沙发上，面前五六米的地方，是阳台。镶木地板很亮，但是保养得不好。直接放在地上的带黄色灯罩的上彩釉的陶质灯照亮了这间大房。电话安

在隔壁房里，两房之间有一条走廊。同样没有家具。红色窗帘遮住了窗户。墙壁颜色和客厅里的一样，是赭石色的。靠右墙放着一张行军床。对面墙上一人高的地方，挂着一张“达里德”法国西非殖民地地图和一张达卡市的空中风景照片，嵌着照片的相框很细，照片好像来源于旅游事业联合会一样。陈旧的淡灰褐色照片大概拍了二十多年了。曼特告诉我，他父亲在“殖民地”工作过一段时间。电话安在床脚下。小分支吊灯上装饰着几支假蜡烛和假水晶。曼特睡在这儿，我想。

我们打开了阳台上的落地窗，躺在沙发上。沙发有一股非常奇特的皮革味，我只在摆放在洛尔-比荣大街我父亲的办公室里的两个扶手椅上闻到过这种气味。那是他在布拉柴维尔旅行和在神秘而虚幻的“非洲承包公司”工作期间。这公司是他自己创建的，我对此知之甚少。沙发的气味、“达里德”法国西非地图还有达卡空中风景照片形成了一系列的巧合。在我脑海里，曼特的房子不可分离地和曾经抚慰过我童年的“非洲承包公司”这六个字联系在一起。我重新感受到了洛尔-比荣街办公室的气息，闻到了皮革的芳香，看到了昏暗的光线，听见了我父亲与有着银光闪闪头发的高雅的黑人之间没完没了的交谈……是不是为了这个，我和依沃娜才呆在这间客厅里？我真的认为时间会停下来吗？

我们漂浮着。我们的动作无限的慢，当我们移动时，是一厘米一厘米地匍匐而行。一个迅速的动作会破坏这种魅力的。我们小声说话。夜色通过阳台充溢了房间，我看见尘埃在空中停滞了。骑自行车的人经过，我听见自行车的“嗡嗡”声响了好几分钟。它也是一厘米一厘米地往前移动。它漂浮着。我们周围的一切都漂浮着。夜幕降临后，我们甚至连灯也不开。让-夏尔科大道上最近的一盏路灯，射出雪白的光线。永远也不要走出这幢别墅。永远不要离开这个房间。躺在沙发上，或者地上，就像我们越来越经常做的那样。我惊异地在依沃娜身上发现，她原来有着如此大的放任自流的才能。而我，恐惧运动，对移

动的、逝去的、变化的东西感到焦虑，渴望不再走在流沙上，希望在僵化之时，能定居在某个地方。在她身上呢？我认为，就是简简单单一个“懒”字。就像藻类植物。

有时，我们甚至躺在走廊上，并在那儿呆上整整一个夜晚。一天晚上，我们钻进通向二楼的楼梯底下的杂物堆放处，我们被卡在一堆堆模模糊糊的东西中间，据我辨别，大概是柳条箱。不，我不是在做梦：我们匍匐着移动。我们各自从房间相对的一点出发，在黑暗中匍匐前行。必须尽可能地小声些、尽可能地慢些，好让一个突然袭击另一个。

一次，曼特要第二天晚上才回来。我们呆在别墅里没有出门。我们躺在阳台边缘的地板上，狗在沙发中间睡觉。那是一个宁静的阳光灿烂的下午。树叶温柔地摆动着。一首军乐从遥远的地方传来。不时地，一辆自行车发出轻微的声音，从路上经过。很快，我们就听不见任何声音了。它们被一团非常柔软的棉花压制住了。我现在仍然相信，如果曼特不回来，我们会永远不出门，我们宁愿让自己饿死或者渴死，也不愿走出别墅。从此之后，我再也没有经历过比那时更充实、更漫长的时刻了。好像吃了鸦片一般。我怀疑。

电话总是在午夜以后，以古老的方式，丁零当啷地响起来。纤弱的铃声，细如游丝。但足以在夜空中构成威胁，足以撕破夜幕。依沃娜不愿我去接。“别去，”她嘟哝着。我摸着走廊爬行着，找不到房间的门，四处碰壁。而过了房门后，又必须爬行到电话机旁边，没有任何可以看见的标记。在拿起听筒前，我感到一阵惶惶不安。那个声音——总是那个声音——让我惊恐，声音很用力，但又像是被什么东西减弱了的声音。空间？时间？（我有时甚至认为是一盘老录音磁带），开头的方式是一成不变的：

“喂，我是亨利·古斯底凯……您听见了吗？”

我回答说：“听见了。”

过了一会儿。

“请您对医生讲，我们明天二十一点在日内瓦的伯尔维等他。您听明白了吗？……”

我脱口而出，说了一声“明白了”，声音比第一次更加有气无力。他挂断了电话。他不确定约会地点的时候，就留口信：

“喂，我是亨利·古斯底凯……（过了一会儿）请您对医生说，马克斯上校和盖罕上校来了。我们明天晚上来看他……明天晚上……”

我没有气力回答他。他已经挂了电话。“亨利·古斯底凯”——我们每次问曼特有关他的事情时，他都不回答——对我们来说，他成了一个危险人物，我们感到他夜晚在别墅周围不怀好意地转来转去。我们并不认识他的脸，也不知道这件事，但是，他变得越来越纠缠不休。我开玩笑吓依沃娜，一边远离她，一边用凄凉的声音在黑暗中重复着：

“喂，我是亨利·古斯底凯……我是亨利·古斯底凯……”

她吓得大喊大叫。我也受到感染，感到好害怕。我们的心“怦怦”地跳着，等着电话响起丁零当啷的铃声。我们蜷缩在行军床床底下。一天晚上，电话铃又响了，我花了好几分钟才拿起话筒，就像在恶梦中，每个人的动作都像灌了铅一样沉重。

“喂，我是亨利·古斯底凯……”

我一个音也发不出来。

“喂，我是亨利·古斯底凯……”

我们屏住呼吸。

“我是亨利·古斯底凯，您听见了吗？……”

声音越来越微弱。

“古斯底凯……亨利·古斯底凯……您听见了吗？……”

他是谁？他从哪儿打来电话？还有一阵轻微的耳语：

“底凯……听见了吗？……”

然后，什么也没有了。把我们与外界世界联系起来的最后一根线断了。我们又听任自己重新滑进了深渊，那儿，没有人——我希望——再来打扰我们了。

第十二章

这是第三杯“清澈的波尔图葡萄酒”。他的眼睛没有离开过一排排酒瓶子上面昂德利克斯的大照片。昂德利克斯正处于他的荣耀时期，是我愤怒地看着他在比赛的那天晚上和依沃娜跳舞的那个夏天的二十年前。昂德利克斯在照片上显得年轻、颀长而浪漫，兼有墨尔摩兹和雷青斯特兹伯爵的气质。经营斯波尔亭酒吧间的那位小姐，在我问到她有关我的“情敌”的情况那天，曾给我看过这张旧照片。从此之后，他就开始发胖了。

我猜想，曼特凝视着这件历史文献，终于笑了，是他的那种出人意料的笑，这笑从来不表达愉悦的情感，而是一种神经质的发泄。他会想到比赛后我们三个人在圣-罗斯的那个夜晚吗？他肯定数过年份了：五、十、十二……他有数年份和日子的癖好。“一年零三十三天之后，是我的二十七岁生日，我和依沃娜认识有七年零五天了……”

另一位顾客付清他的“不甜的香槟酒”之后，摇摇晃晃地离开了。他拒绝加付电话费，声称他从来没有打过电话给“香贝利 233”。因为争论有持续到黎明的可能，于是曼特对他说，他自己来付电话费，另外还说，是他曼特，打过电话给香贝利233。是他，他一个人打的。

很快到了午夜。曼特最后看了一眼昂德利克斯的照片，朝桑特拉门口走去。他正要出去时，两个男人进来了，撞了他一下，几乎没有道歉。然后是三个，五个。人越来越多，而且还在

不断地拥进来。他们每个人的大衣翻领上都别着一个长方形小牌，上面写着“国际游览”。他们高声说话，笑得很响，彼此亲热地拍着背。这些人无疑是酒吧女招待刚才所说的“大会”的成员。其中有一位，围着他的人比其他的人多，在抽着烟斗。人们在他边上东奔西跑，称呼他“主席……主席……主席……”曼特试着挤出一条道来，但是，白费劲。他们把他几乎推到了酒吧柜台边。他们形成了密集的人群。曼特在他们中间弯来绕去，寻找着突破口，在人缝里到处钻，可是又一次受到挤撞，失去了地盘。他出汗了。其中一位把手搭在他肩膀上，可能把他当成“同事”了，曼特马上融进了这个团体之中：“主席”的团体。他们像在高峰时间里的“肖泽·当丹”车站里那样匆匆忙忙。小个子主席用手掌保护着他的烟斗。曼特终于摆脱了混乱的人群，运用肩膀和双肘的力量挤到了门边。他拉开门，溜到了街上。有个人跟了出来，并责备他道：

“您去哪儿？您是‘国际游览’的吗？”

曼特不理他。

“您得留下来，主席要请大家喝一杯。回来吧，别走……”

曼特加快了步子。另一位用恳求的声音说：

“回来吧，别走……”

曼特走得越来越快，另一位开始喊叫起来：

“主席会发现少了一位‘国际游览’成员的……回来……回来……”

他的声音在寂静的大街上回响。

曼特现在来到了卡西诺前面喷射的水柱前。冬天，它不变换色彩，而且升起的高度远不及“季节”时期。他观察了一会儿水柱，然后穿过阿尔比尼大道，顺着大道左侧的人行道行走。他循轻微的“之”字形路线缓缓而行，好像在闲逛。时不时地用手拍打着梧桐树皮。他沿着省政府行走。当然，他取道左首的第一条街——如果我的记忆准确——马可-克罗斯基大道。十二年前，这排新房屋还不存在，这个位置，是一个无人照管的

花园，花园中间矗立着一幢无人居住的高大的盎格鲁-诺曼底风格的房子。他到了佩里奥十字路口。我和依沃娜以前常坐在其中的一张凳子上。他走上了右边的皮埃尔·福尔桑大道。我闭着眼睛也能走这条路。街区并没有多大变化。因为某些莫名的原因，人们很照顾它。围有花园和小篱笆墙的别墅和街道两旁的树木依然如故，只是没有树叶，冬天赋予万物一种凄凉的特征。

这儿是马尔利奥兹街道。别墅在街角，那儿，左边。我看见别墅了。我看见你走得比刚才更加慢了，你用肩膀推开了木门。你坐在客厅里的沙发上，没有开灯。对面的路灯，射出雪白的光线。

“十二月八日……A 城医生，M·勒内·曼特，37 岁，在星期五到星期六的晚上，在住所自杀身亡。自杀者打开了煤气。”

看完报纸上这几行字后，我沿着——我不知道为什么——卡斯蒂奥纳街的连拱廊漫步。当地的日报《多菲内[①]报》提供了更多的细节。曼特有幸上了报纸的第一版，标题是：“一个 A 城医生的自杀……”详细内容登载在第六版的当地新闻栏里。

“十二月八日。勒内·曼特医生在让-夏尔科大道五号他的别墅里的最后一个夜晚自杀身亡。B 小姐是医生的雇员，像每天早上那样，走进他的房子，立即对煤气味引起了警惕。但是太晚了。曼特医生应该留下了一封信。

“昨晚，在开往巴黎的快车到站时，有人看见他在火车站。根据证明，他在索梅埃街道 23 号的桑特拉呆了一段时间。

---

① 法国东部的旧省名。

“勒内·曼特医生开始在日内瓦行医，尔后回到A城——他家庭的摇篮，已经五年了。他从事骨科治疗。人们知道，他遇到了一些职业方面的困难。这些困难可以解释他自杀的行为吗？

“他37岁，是亨利·曼特的儿子。亨利·曼特是抵抗运动时期的英雄和烈士，我们城市里有一条街道就是用他的名字命名的。”

我漫无目的地走着，不由自主地走到了卡鲁塞尔广场。我穿过广场，走进了方形庭院前面卢浮宫包围起来的两个花园中的一个。冬天的太阳十分温和，孩子们在拉法耶特将军塑像脚下的坡形草地上玩耍。曼特的死将使一些事情不了了之。我永远也无法知道谁是亨利·古斯底凯了。我高声地重复着这个名字：古斯——底——凯，古斯——底——凯，重复着这个除了对我和依沃娜之外，没有任何意义的名字。她现在怎么样了呢？使我们对一个人的死更加敏感的，是那些存在于他和我们之间的口令，那些突然一下子变得毫无意义和用处的口令。

古斯底凯……那时，我做过成千上万种设想，一个比一个站不住脚，但我感觉到，真相肯定是很离奇的，而且是令人担忧的。曼特有时请我们去别墅喝茶。一个下午，将近五点，我们坐在客厅里，听着勒内喜爱的曲子《莫扎特咖啡馆华尔兹》，他一遍又一遍地放着唱片。有人按门铃。他竭力克制着面部肌肉的紧张抽搐。我看见——依沃娜也看见——楼梯平台上，两个男人搀扶着一个满脸鲜血的人。他们迅速穿过前厅，朝曼特的房间走去。我听见他们中的一个人说：

“打一针樟脑，否则，这个‘下流女人’会让我们完蛋的……”

是的，依沃娜也听见了这句话。勒内走到我们身边，叫我

们立即离开。他用干巴巴的语气说："我会向你们解释的……"

他没有跟我们解释，然而，我只需瞥一眼那两个男人就足以明白，这牵涉到"警察"或与警察局有某种关系的人。一些证明和古斯底凯的留言使我更加坚信自己的看法。那时，正值阿尔及利亚战争期间以及曼特去日内瓦赴约充当中心人物期间。形形色色的警察。警察局林立。地下网络。我从来就没有弄明白过。曼特在中间充当什么角色呢？好几次，我都猜想，曼特肯定是愿意相信我的，但他觉得我太年轻。或者，很简单，他对秘密有极大的厌倦情绪，或者他宁愿保守自己的秘密。

但是，有一天晚上，我不停地用开玩笑的方式问他，那位亨利·古斯底凯是谁，依沃娜也像逗弄他似地重复着那句如仪式般规定的话："喂，我是亨利·古斯底凯……"曼特的表情显得比平时柔和许多。他声音低沉地声称："如果你们知道了这些坏蛋叫我干的所有事情……"他用一种急促的语气加上一句："我不在乎他们在阿尔及利亚干的好事……"接着，他又恢复了他的无忧无虑的个性和幽默感，还建议我们去圣-罗斯。

十二年后，我明白，我并不很了解勒内·曼特，我责怪自己在每天见到他的那段时间里，太缺乏好奇心。从此以后，曼特的形象——还有依沃娜的——变得模糊了，我印象中觉得，透过毛玻璃，我再也认不出他们了。

这儿，广场中心的小公园的石凳上，那张载有勒内死亡消息的报纸在我身边，我回想着那个"季节"里的一些短暂片断，但是这些片断跟往常一样模糊。例如一个星期天晚上，我和曼特、依沃娜在湖边的一个低级小饭店里吃晚饭。接近午夜时，一群流氓围住了我们的桌子，开始攻击我们。曼特保持着高度的镇静，抓起一只酒瓶，在桌边砸碎了，挥舞着布满锋利玻璃尖口的瓶颈：

"谁第一个上来，我就割烂他的嘴巴……"

他说这句话时，采用了一种恶毒的快乐语调，让我害怕。

其他人也一样。他们退下去了。在回去的路上，他低声地说：

“没想到他们也害怕阿斯特利德王后……”

他特别欣赏这位王后，总是在身上携带着一张她的相片。他终于相信，在过去的生活中，他就是那位年轻、美丽而又不幸的阿斯特利德王后。除了阿斯特利德的相片外，他还带着那张我们三个人在比赛那天晚上到场时被拍下的照片。我携带着另外一张，是在阿尔比尼大道上拍摄的。照片上，依沃娜挽着我的胳膊。狗站在我们身边，非常严肃。好像一张订婚照。我还保留着一张更为古老的相片。依沃娜送我的。这张照片是男爵时代拍摄的，照片上，曼特和她，在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坐在巴斯克·德·圣-让-德-鲁兹酒吧的露天座上。

这是唯一清晰的几个场景，其他的都笼罩着一层薄雾。埃尔米塔日饭店的大厅和房间。维恩德索尔花园和阿尔昂布拉饭店的花园。凄凉别墅。圣-罗斯。斯波尔亭。卡西诺。乌丽冈。还有古斯底凯（但是，古斯底凯是谁?）、依沃娜·雅吉和某位克马拉公爵的影子。

第十三章

差不多是玛丽莲·梦露去世的那段时间。我在杂志上读到了大量有关她的东西，我把她当作例子讲给依沃娜听。她也一样，如果她愿意，也可以在电影方面获得非凡的成功。坦率地说，她与玛丽莲·梦露具有同样多的魅力，但她必须具有同样多的恒心和毅力。

她听着，一言不发，躺在床上。我跟她谈到玛丽莲·梦露艰难的起步，谈到她最初作日历画的照片、开头的一些小角色以及艰难攀登的一级级台阶。她，依沃娜·雅吉，不应该半途而废。“流动时装模特”，然后在罗夫·马德加的《来自山里的情书》中扮演主角，刚刚又赢得了乌丽冈杯比赛。每一步都有它的重要意义。必须想到下一步，要攀登得再高一点、再高一点。

当我陈述自己对她的“职业”的见解时，她从不打断我。她真正听我讲了吗？最初，她也许惊奇于我如此大的兴趣，对我如此热情地同她谈论她美好的未来感到满足。也许，我不时地向她传播我的热情，她自己会开始沉思。但是持续不了多久，我想。她比我年长。我重新思考得越多，越认为她那时正处于一切都摇摆不定、一切又显得有些晚了的青年时期。船还在码头，只需穿过步行桥，还剩下几分钟时间……您患了轻微的关节强硬症。

我的演说有时逗得她笑了起来。当我跟她说，导演肯定会注意到她在《来自山里的情书》里的表演时，我甚至看见她不

以为然地耸了耸肩。不可能，她不相信这一点。她没有激情。玛丽莲·梦露当初也没有。激情会来的。

我经常问自己，她在哪儿呢？她肯定不再是原来的那个样子了，我呢，只能凝视着照片，把她在那一段时间里的相貌记在脑海里。几年来，我想方设法，想看一场《来自山里的情书》这部片子，白费工夫。我问到的人都说没有这部电影。甚至罗夫·马德加的名字，他们都不大清楚。我感到遗憾。在电影院里，我将重温我熟悉而且爱慕过的她的声音、动作和眼神。

她在哪儿呢？——很远，我想象——她会模模糊糊地记得我们在埃尔米塔日饭店里的房间里做狗食的过程中所拟定的方案和梦想吗？她会想起美洲吗？

每当我们俩度过了一段奇特的消沉的日子后，我就禁不住要考虑我们的未来，我越来越清楚地看到了我们的未来。

我的确严肃认真地思索过玛丽莲·梦露和阿瑟·米勒的婚姻，一位来自美洲中心地带的真正的美国人和一位犹太人之间的婚姻。我和依沃娜与他们几乎有着相似的命运。她，这位娇小的法国本土女郎几年之间将成为电影明星，我呢，最终会成为一个戴着大大的玳瑁架眼镜的犹太作家。

但是，法国在我眼里一下子显得那么狭小，在这儿，我不能发挥出自己真正的才干。在这个小小国家里，我能追求什么呢？做古董生意？当书籍中间商？成为饶舌、怕冷的作家？这些职业，没有一样能激起我的热情。必须跟依沃娜离开这儿。

我什么也不会留下，因为我没有任何牵挂，依沃娜也斩断了牵挂。我们将拥有一种全新的生活。

我是从玛丽莲·梦露和阿瑟·米勒的例子中受到了启发吗？我很快想到了美洲。在那儿，依沃娜从事电影事业。我搞文学创作。我们在布鲁克林的犹太教堂里完婚。我们会碰到各

种各样的困难。也许我们最终会战胜它们，如果我们克服了困难，我们的梦也就圆了。阿瑟和玛丽莲、依沃娜和维克多。我准备很久以后再回法国。我们隐居到山区——泰森[1]或安卡帝纳[2]，住在一个围有花园的宽敞山区小木屋里。架子上，陈列着依沃娜的奥斯卡奖品和耶鲁大学、墨西哥大学授予我的荣誉博士证书。我们养着十来条德国狗，它们负责撕咬可能来到的参观者。我们也永远不去看望任何人。我们像在埃尔米塔日饭店和凄凉别墅里面那样，整日在房间里度过。

为了我们生活的第二个阶段，我将效法波莱特·戈达尔以及埃里什·马里亚·勒马尔科。

或者，我们就呆在美洲，在乡下找一所大房子。搁在曼特客厅里的一本书的标题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怀俄明的绿草坪》。我从没有阅读过这本书，但是，我现在只要重复一遍《怀俄明的绿草坪》，我的心里就感到一阵刺痛。归根结蒂，我想和依沃娜一起生活在其间的高高的草坪和透明的绿色是在一个并不存在的国度里。

出发去美洲的计划，在告诉她之前，我思考了好几天。她可能不会认真对待。首先必须安排好物质细节。没有任何进展。我得筹集旅费。我在日内瓦珍本收藏家那儿骗取的八十万法郎，还剩下一半，但我指望着另一项收入：一只珍稀蝴蝶，别在一个小玻璃盒子底下，装在我箱子里好几个月了。一位专家曾断言，这只动物"起码"值四十万法郎。因此，它价值为四十万法郎的两倍，如果我把它卖给了一位收藏家，我就可以从中抽出三分之一来。我要亲自去大西洋轮船公司买票。我们将下

---

① 瑞士的一个州，位于阿尔卑斯山区。
② 瑞士山区。

榻在纽约阿尔贡坎饭店。

然后，我指望我表姐贝拉·达维把我们引进电影界，她已经在那儿取得了事业上的成功。就这样。我的计划大体上就这样。

我数到三，在一个大楼梯的一级阶梯上坐了下来。顺着斜坡，我看见了下面的接待处，看门人正同一个抽烟的秃了顶的人在说话。她转过身来，十分惊奇。她穿了一件蓝色平纹细布连衣裙，戴着一条同样颜色的头巾。

“我们去美洲好吗？”

我喊出了这句话，但很担心它呆在我的喉咙眼里没出来，或者转变成了一阵腹鸣。于是，我做了一个深呼吸，更加大声地重复了一遍：

“我们去美洲好吗？”

她过来坐在楼梯级上，挨着我，抱着我的胳膊。

“这不行吧？”她问我。

“行。这很简单……这很简单，很简单……我们去美洲……”

她检查了一下自己的高跟鞋，亲吻我的面颊，叫我迟一点再跟她讲这个。过了九点了，曼特在维利埃-杜-拉克的雷塞尔饭馆等我们。

这地方让人想起马恩河畔的小酒店。桌子摆在一个很大的浮船上，周围布置着葡萄架，以及种着绿色植物和灌木的盆栽。人们在烛光中吃晚饭。勒内选了一张离水最近的桌子。

他穿着淡灰褐色的山东绸西装，用手臂向我们做了个手

势。他身边还坐着一位年轻小伙子，他向我们介绍了，但是我忘记了他的名字。我们坐在他们对面。

“这儿真舒服。”我这样说，作为开场白。

“是的，如果人们愿意，”曼特说，“这家饭店大致可以作为约会地点……”

“从什么时候起？”依沃娜问。

“从来如此，亲爱的。”

她又看了我一眼，大笑起来。然后说：

“你知道维克多向我建议什么吗？他想带我去美洲。”

“去美洲？”

很明显，他不理解。

“古怪的想法。”

“是的，”我说，“去美洲。”

他带着怀疑的神情对我微笑。对于他来说，这是一句不切实际的话。他转身问他朋友：

“哎，感觉好点了吗？”

另一个动了一下脑袋，以此作答。

“你现在必须吃东西。”

他像在对一个小孩说话，但这小伙子年龄肯定比我大一点。他金黄色的头发剪得很短，长着一张线条像天使一样的脸庞，有一副摔交运动员的肩膀。

勒内向我们解释说，他的朋友参加了今天下午举行的“法国最健美男子”称号的竞赛。比赛是在卡西诺举行的。他只获得了“青年组”的第三名。曼特的朋友将一只手插进头发里，对我说：

“我运气不好，什么……”

我第一次听见他说话，也是第一次注意到他淡紫蓝色的眼睛。直到今天，我还能回忆起他眼神里的那种孩子气的苦恼。曼特在他碟子里堆满了生食物。另一个总跟我和依沃娜说话，他感到信赖。

“这些混帐裁判……在自由造型这一项上，我应该得最高分……”

“别说话，吃饭吧。”曼特用慈爱的语气说。

从我们的桌子这儿，可以望见远处城市的亮光，如果将目光稍微转一下，另一束从河正对面射过来的闪闪发亮的光线将吸引你的注意力：那是圣-罗斯。那天晚上，卡西诺和斯波尔亭的正墙被聚光灯照得通亮，一簇簇的光线一直照到湖边，给水染上了红红绿绿的颜色。我听见被扬声器过分放大了的声音，但我们隔得太远，听不清楚话语。那边正在演出声与光的节目。我在当地的报刊上看到，值此机会，法兰西喜剧院的一位演员，也许是马尔夏，我想，将朗诵阿尔封斯·德·拉马丁的《湖》。这也许是他的声音，我们感到声音在回响。

“我们应该呆在城里观看的，”曼特说，“我喜欢声与光演出，你呢？”

他问他的朋友。

“不知道。”另一个回答，他的眼神比刚才更加失望。

“我们等一下可以经过那里。”依沃娜微笑着建议道。

“不行，”曼特说，“我今晚必须去日内瓦。”

他到底去干什么呢？他到古斯底凯在电话中指示的伯尔维或者阿哈萨楼去会见谁呢？有一天，他也许不能活着回来。日内瓦，一个表面上清洁神圣实则荒淫无耻的城市。靠不住的城市。转口城市。

“我要在那儿过三四天，我一回来就给你们打电话。”

“但是，我和维克多已经出发去美洲了。”依沃娜表示。

可是她笑了。我不理解，她为什么这么随便地对待我的计划。

我感到一阵愠怒侵袭着我。

"我厌倦了，我，厌倦了法国。"我用一种毫无辩驳情绪的语气说。

"我也一样。"曼特的朋友粗暴地说，这种说话方式与他说话之前表现出来的羞涩和忧郁形成了鲜明对照。

这种意见缓和了气氛。

曼特已经要了些白酒，我们是唯一还呆在浮桥上的顾客。远处的扬声器在播放一首音乐，我们只能听到一些片断。

"这是市政府的乐队在演奏。它演出所有的声与光节目。"曼特说，然后，他转向我们：

"你们今晚干什么？"

"准备行李去美洲。"我干巴巴地回答他。

这次，依沃娜忧虑地看着我。

"他坚持要去美洲，"曼特说，"那么，你们把我一个人留在这儿？"

"不是的。"我说。

我们四个人碰杯，没有任何理由，仅仅因为曼特建议我们这样做。他的朋友淡淡一笑，眼睛里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愉快亮光。依沃娜抓着我的手。服务员已经在收拾桌子了。

这就是我们最后一顿晚餐留给我的记忆。

她皱着眉头，认真地听我说话。她躺在床上，穿着那套旧的带红点的丝质睡裙。我跟她解释着我的计划：大西洋轮船公司，阿尔贡坎饭店和我表姐贝拉·达维……我们从这儿航行几天即可到达美洲，那块"希望之乡"，随着我说话的延续，好像离我越来越近了，几乎触手可及。我们不是已经看到了它的

亮光了吗？在那儿，湖那边。

她打断了我两三次，向我提出一些问题："我们在美洲干什么工作？""我们怎么弄到签证？""我们拿什么钱来生活？"我几乎弄不明白，我对我的话题那么专心，她的声音却变得越来越黏糊。她半闭着眼睛，甚至全闭上，突然又圆睁双目，带着令人恐惧的表情看着我。不，我们不能呆在法国，呆在这个令人窒息的小国家，不能再置身于满脸充血的"酒汉"、自行车运动员和那些精于区分几种梨的痴愚的美食者中间了。我愤怒得透不过气来。我们不能在这个围猎的国家里再多呆一分钟了。结束了。不要多呆。箱子。快！

她睡着了。头沿着床的横档滑动着。她的双颊微微鼓起，带着几乎察觉不出来的微笑，她显得比平时小了五岁。她就像每次我给她读《英国历史》那样睡着了，只是这一次比听莫洛亚的历史时入睡得更快些。

我坐在窗台上瞧着她。有人在什么地方放焰火。

我开始整理行李。我关上房间里的所有灯，以免惊醒她，只亮着床头柜上那盏小支光电灯。我在壁柜里一步步地寻找着我和她的衣物。

我把打开的箱子在"客厅"里排成行。她有大小不同的六个。连着我的，共有十一个，还不包括柳条柜。我将旧报纸、衣服收集起来，但是，她的衣服要整理成序，更加困难。当我以为真正完成了任务时，发现一条新裙子、一瓶香水或者一堆头巾还没有装进去。狗坐在长沙发上，专注地盯着我来来往往。

我再也没有力气关箱子，跌坐到椅子上。狗将下巴支在沙发边上，从下面观察着我。我们死盯住对方看了好久。

天亮了，一丝隐约的记忆涌上心头。我在什么时候已经经历过类似的时刻？我回想起了十六区和十七区——摩尔上校

街道、维拉雷-德-儒瓦厄日广场中心花园、巴尔富里埃将军大道——那些带家具出租的房子,那儿的墙上贴着与埃尔米塔日饭店的房间里一样的墙纸,那儿的椅子和床也引起同样忧伤的情绪。在德军到来之前,人们成群地从这些灰暗的地方、不稳定的落脚点撤走,在它们身上,不留下你的任何痕迹。

她把我弄醒了。她张大嘴巴看着满得要爆裂的箱子。

"你为什么这么干?"

她坐在最大的那只石榴红皮箱上。她显得精疲力竭,好像帮我整理了整整一个晚上的行李一样。她穿着海滨浴衣,胸口那儿半开着。

于是,我重新低声地给她讲了一遍美洲。我突然发现自己在抑扬顿挫地吟诵着句子,所有的一切组成了一首配乐朗诵。

说了一通理由之后,我告诉她,莫洛亚,她欣赏的作家,在四十岁那年去了美洲。莫洛亚。

莫洛亚。

她点点头,朝我温和地微笑着。她答应了。我们尽快出发。她不想挫伤我的积极性。但是我必须休息。她把一只手放到我头上。

我还有那么多的细节要考虑。比如,狗的签证。

她微笑着听我说,没有表示异议。我讲了好几个小时,同样的字眼重复出现:阿尔贡坎、布鲁克林、大西洋轮船公司、朱科尔、戈尔德温、沃纳·布罗斯、贝拉·达维……她真有耐心。

"你该睡一会。"她不时地重复一句。

我等待着。她干什么去了呢?她答应我,她会在去巴黎的

火车到站的前半个小时来火车站的。这样，我们就不会错过火车。但是，火车刚刚开走了。我站在那儿目送着有节奏地离去的车厢。我身后的一张凳子边上，我的皮箱和柳条柜围成了一个半圆，柳条柜竖着放在地上。不柔和的灯光在站台上投下一层阴影。我又体验到了那种空虚和麻木的感觉，它们随着火车的离去接踵而至。

其实，我料想到了。如果事情朝另一个方向发展，那才叫不可思议呢。我重新瞥了一眼我的行李。总是拖着三四百公斤的东西在身边。为什么？想到此，我晃动身体，发出一声干笑。

下一班车午夜零六分到站。我还有一个多小时，我走出火车站，把行李扔在站台上。行李的内容引不起任何人的兴趣。另外，移动起来也太重了。

我走进凡尔登饭店旁边的圆顶咖啡馆。它叫刻度盘咖啡馆还是叫未来咖啡馆来着？一些下棋的人占据了尽头的几张桌子。一扇棕色木质大门朝弹子游戏室开着。几盏红颜色变幻不定的霓虹灯照亮了咖啡馆。我听见间隔时间很长的弹子球的碰撞声和霓虹灯连续的噼啪声。没有其它声音。没有说话声。没有叹息声。我低声要了一杯椴花薄荷茶。

突然，美洲好像离我非常遥远。阿贝尔，依沃娜的父亲，他来这儿玩弹子吗？我真想知道。我感到一阵麻木，我在这间咖啡馆里重新找到了我曾经在梯耶尔公寓的房东布法兹夫人家经历过的那种宁静。由于交替现象或者循环精神病症状，一个梦想接替了另一个：我不再想象和依沃娜一起去美洲，而是去一个外省小城，一个格外像巴荣讷的城市。是的，我们住在梯耶尔大街上，夏天晚上，我们去剧院的连拱廊下或者沿着布夫雷尔小径散步。依沃娜伸出手臂让我靠着，我们聆听网球的"嘣嘣"声。星期天下午，我们绕着城根散步，坐在公园里靠近莱昂·博纳半身塑像的那条凳子上。我们过了这么多年不稳定的生活，巴荣讷，是我们的休憩所和温柔乡。也许现在不算太晚。巴荣讷……

我到处找她。我企图在圣-罗斯众多的就餐者和跳舞者中间发现她。这个夜晚在“季节”的庆典计划上是有记载的：“闪烁的夜晚。”我想，是的，闪烁的。节日彩纸像一阵急骤而短暂的大雨，掩盖了人们的头发和肩膀。

在比赛那天晚上他们占据的那张桌子旁边，我认出了富索里雷、罗朗-米歇尔夫妇、棕发妇女、高尔夫球俱乐部老板和两位晒黑了的金发妇女。总之，他们一个月来不曾离开过他们的位子。只有富索里雷的发型变了一下：抹过美发油的第一个波浪在额头周围形如王冠，背面凹陷下去。另外一个波浪非常宽阔，正好通过头顶上方，然后如瀑布般地跌落到颈背上。我不是在做梦。他们起身，迈向舞池跳舞。乐队演奏着一首快速狐步舞。他们混在其他的跳舞者中间，正好处于彩纸雨的下方。在我记忆中，所有的一切都在旋、在转，形成漩涡，又散开。漫天灰尘。

一只手搭到我肩膀上，是这儿名叫布里的经理。

“您在找人，克马拉先生？”

他在我耳边小声问。

“雅吉小姐……依沃娜·雅吉……”

我不抱希望地说出这个姓名。他也许不知道这姓名代表的是谁。这么多的面孔……顾客一晚又一晚地接连而来。如果我给他看一张照片，他肯定认得出来。我们必须随身携带我们所爱的人的照片。

“雅吉小姐？她刚刚在丹尼尔·昂德利克斯先生的陪同下出去了……”

“您肯定吗？”

我的表情肯定很奇怪，像一个要哭的小孩那样鼓着腮帮子。因为他抓住了我的胳膊。

“当然肯定。在丹尼尔·昂德利克斯的陪同下。”

他不说“和昂德利克斯先生一起”，而说“在昂德利克斯的陪同下”，我知道，这在有教养的开罗社交界和亚历山大社交

界是很普通的高雅谈吐，但是，法语对此是有严格规定的。

“您愿意一起喝一杯吗？”

“不，我得赶午夜零六分的车。”

“那好，我陪您去火车站，克马拉。”

他牵着我的袖子，显得很亲密，也很恭敬。我们穿过嘈杂的舞厅。还在演奏狐步舞曲。彩纸现在像连雨一样，遮住了我的视线。他们笑着，在我周围剧烈地摇动着。我撞了一下富索里雷。那位叫梅格·德维尔斯的晒黑了的金发妇女，扑上来搂住我：

“啊，您……您……您……”

她不愿松手，我把她拖了两三米远。我终于还是摆脱出来了。我和布里又走到了一起，到了楼梯口。我们的头发和衣服上粘满了彩纸屑。

“今天是闪烁之夜，克马拉。”

他耸了耸肩。

他的车停在圣—罗斯前面的湖边小径边上。一辆“森卡·尚博尔”牌小汽车，他郑重其事地为我打开车门。

“请进老爷车。”

他没有立即发动汽车。

“我在开罗有一辆顶篷可拆掉或折叠的大车。”

他突然问：

“您的箱子呢，克马拉？”

“在火车站。”

车子开了好几分钟，他问我：

“您要到哪儿去？”

我没有回答。他减慢车速，时速不超过三十公里，他向我转过头来：

“……旅行……”

他沉默了，我也一样。

“必须定居在某个地方，”他终于说了一句，“哎……”

我们沿着湖畔行驶。我最后看了一眼正对面维利埃的灯光，卡拉马塞尔模糊的一大片呈现在我们前方。我闭上眼睛，想感觉一下缆车通过，但是，没有。我们离缆车太远了。

"您会回来吗，克马拉？"

"不知道。"

"您运气好，可以走。哎，这些高山……"

他跟我指了指远处在月色中依稀可见的阿拉维斯山口。

"总觉得那些高山要塌下来压到你身上。我感到窒息，克马拉。"

这种发自心底的信赖令我感动。但是，我没有气力去安慰他。再怎么说，他比我年长得多。

我们沿着勒克拉克元帅大道进了城。附近是依沃娜的故居。布里危险地将车行驶在路的左侧，像英国人一样，但是，很幸运，对面方向没有车来。

"我们提前到了，克马拉。"

他把"尚博尔"车停在火车站广场上，凡尔登饭店的前面。

我们穿过冷清的大厅。布里甚至不需要买站台票。行李还在原来的地方。

我们坐在凳子上。除了我们之外，没有其他人。宁静、微热的空气和照明，颇有热带气氛。

"真奇怪，"布里说，"我还以为是在汉勒的小火车站……"

他递给我一支烟。我们严肃地抽着烟，什么也没说。我现在想，我当时满不在乎地吐了几个烟圈。

"依沃娜·雅吉小姐真的和丹尼尔·昂德利克斯一起走了吗？"我用冷静的声音问他。

"是的。干什么？"

他捋着黑色小胡子。我揣想，他会对我讲些让我好受的事情以及关键性的东西来，但他没有。他的额头上起了皱纹。汗珠肯定顺着皱纹流下太阳穴。他看了一下表。午夜零两分。于是，他费力地说：

"我是可以做您父亲的，克马拉……听着……您的生活就在您面前……必须勇敢……"

他左顾右盼，看看火车来了没有。

"我也一样，在我这个年龄……我避免朝过去看……我会尽力忘记埃及的……"

火车进站了。他凝视着火车，入迷了。

他想帮我拿行李上车。他一件一件地将行李递给我，我把它们排列在车厢的过道上。一只，二只，三只。

我们很吃力地搬着柳条柜。他在抬柜子和将柜子推向我的时候，也许撕伤了肌肉，但他狂热地干着。

工作人员将车门"砰砰"地全关上了。我放下玻璃窗，头伸出车外。布里朝我微笑。

"不要忘记埃及，祝你好运，老好人① ……"

最后两个英语单词从他口中讲出来，让我感到很惊奇。他挥动手臂。火车开动了。他突然发现，我们把一只圆形皮箱忘记在凳子边了。他一把抓起箱子，开始奔跑。他尽力追赶着车箱。最后他停了下来，气喘吁吁，对我做了一个无能为力的手势。他手里提着箱子，笔直地站在站台的灯光下。像一位变得越来越小、越来越小的哨兵。一个铅制的玩具士兵。

---

① 原文为英语。

作者简介

肖　菲

莫狄阿诺(Patrick Modiano),法国当代作家。1947年生于布洛涅--皮朗库尔,曾在阿内西与巴黎上学。1968年发表他第一部小说《星形广场》,当即获得成功。次年,又出版小说《夜巡》。此后,不断有成功之作问世:1972年的《魔圈》、1975年的《凄凉别墅》、1976年的《户口簿》与1976年的《寻我记》。其中《星形广场》获尼米埃奖与费内翁奖,《夜巡》获钻石笔尖奖,《魔圈》获法兰西学院小说奖,《寻我记》获1978年龚古尔文学奖。

八十年代后发表的小说有:《一度青春》(1981)、《初生之犊》(1982)、《往事如烟》(1985),此外,他还从事过电影剧本的写作。